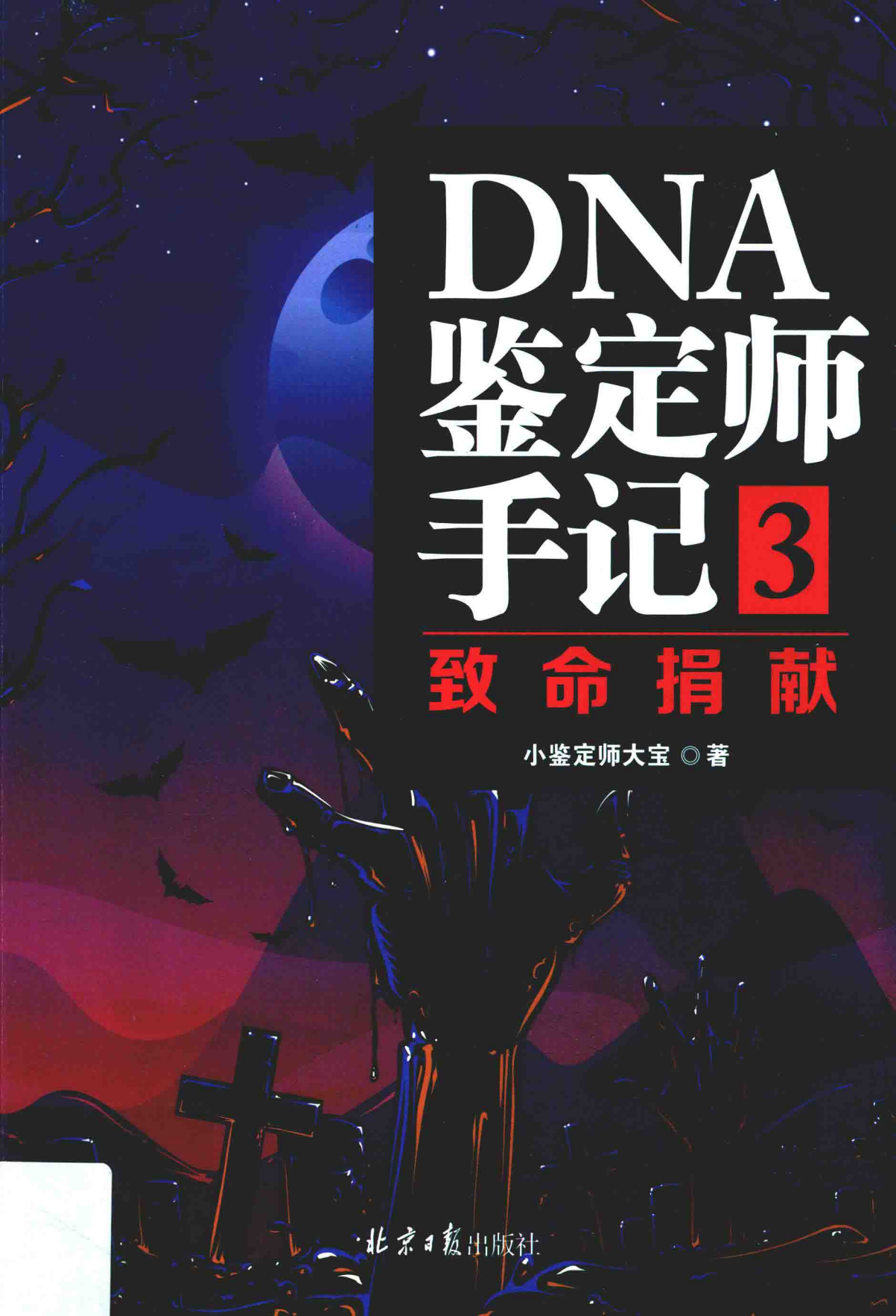




DNA 鉴定师 手记 **3**

致命捐献

小鉴定师大宝 著

北京日报出版社

DNA 鉴定师 手记 3

致命捐献

小鉴定师大宝◎著

北京日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致命捐献 / 小鉴定师大宝著. -- 北京 : 北京日报出版社, 2018.10 (2019.1 重印)

(DNA 鉴定师手记)

ISBN 978-7-5477-3141-3

I . ①致… II . ①小… III . ①纪实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93680 号

DNA鉴定师手记3：致命捐献

出版发行：北京日报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单三条8-16号东方广场东配楼四层

邮 编：100005

电 话：发行部：(010) 65255876

总编室：(010) 65252135

印 刷：河北宝昌佳彩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版 次：2018年 10 月第1版

2019年 1 月第2次印刷

开 本：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 / 16

印 张：16.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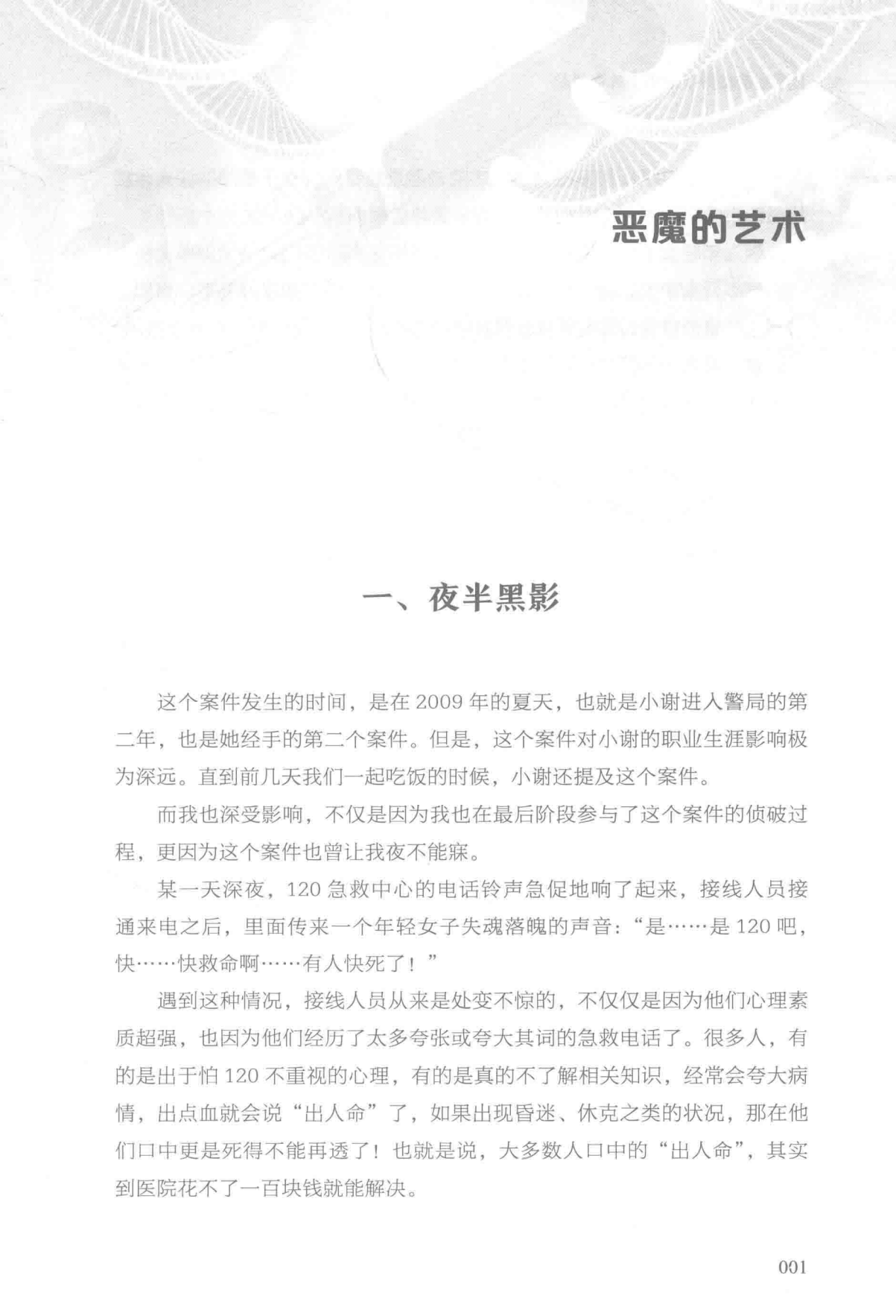
字 数：255 千字

定 价：45.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001	恶魔的艺术
001	一、夜半黑影
006	二、败家富二代
011	三、他想杀谁
016	四、真凶
022	五、不止一个凶手
025	六、罪恶人间
029	缄默的女主角
029	一、“失足”少女
035	二、身世离奇的恋人
039	三、第三者现身
046	四、苦涩的爱
052	五、仇人见面
058	六、童年噩梦
066	七、真相
073	八、祭奠

075	致命捐献
075	一、被谋杀的心脏捐赠者
083	二、劣迹斑斑的混蛋儿子
094	三、消失的假父亲
099	四、“医闹”风波
110	五、另有同伙
121	六、水下有人
129	七、赌徒的痴情
140	八、水池的秘密
153	九、付仁真的“仁”吗？
166	十、付仁的谎言
175	十一、线索全部中断
184	十二、又见“金蝉脱壳”
193	十三、出现转机
204	十四、亲兄弟之间的仇恨
213	十五、等鱼上钩
222	十六、堕落
232	十七、自愿献身
238	十八、悲惨的童年
247	十九、恶毒的后妈
254	二十、难以置信的真相



恶魔的艺术

一、夜半黑影

这个案件发生的时间，是在 2009 年的夏天，也就是小谢进入警局的第二年，也是她经手的第二个案件。但是，这个案件对小谢的职业生涯影响极为深远。直到前几天我们一起吃饭的时候，小谢还提及这个案件。

而我也深受影响，不仅是因为我也在最后阶段参与了这个案件的侦破过程，更因为这个案件也曾让我夜不能寐。

某一天深夜，120 急救中心的电话铃声急促地响了起来，接线人员接通来电之后，里面传来一个年轻女子失魂落魄的声音：“是……是 120 吧，快……快救命啊……有人快死了！”

遇到这种情况，接线人员从来是处变不惊的，不仅仅是因为他们心理素质超强，也因为他们经历了太多夸张或夸大其词的急救电话了。很多人，有的是出于怕 120 不重视的心理，有的是真的不了解相关知识，经常会夸大病情，出点血就会说“出人命”了，如果出现昏迷、休克之类的状况，那在他们口中更是死得不能再透了！也就是说，大多数人口中的“出人命”，其实到医院花不了一百块钱就能解决。

因此，这个接线员开始是很淡定的，但是随着年轻女子描述的深入，接线员的表情严肃起来，确实是一件非常紧急的事件！

因为年轻女子讲述的远远不止有人受重伤这么简单！

据年轻女子说，就在几分钟前，她的儿子被人用刀捅了好几下，当即血流不止、生命垂危，急需紧急救援！

这不只是一起简单的救护事件，极有可能涉及凶杀案！

接线员在安排紧急救护的同时，马上打 110 寻求警方的帮助。当时，正在值班的小谢接到报警后立即整装出发。

救护车和警车几乎是在同一时间赶到了案发现场。

这是一个富人聚居的别墅区，案发现场就在其中一栋别墅内。

走进别墅某间卧室的小谢看到了极为惨烈的一幕：

一个瞪大眼睛、痛苦之色已经完全凝固在脸上的年轻男子躺在血泊之中，旁边有一把明晃晃、上面沾有血迹的短刀。

从男子涣散的瞳孔来看，小谢断定此人已经死亡，没有抢救的必要了。

男子身旁还有一个跪倒的年轻女子和一个瘫软在地的老年男性。

年轻女子惊恐万状，浑身颤抖，原本漂亮的脸蛋因为恐惧而变得扭曲，而老年男性则呈现出完全失去知觉的状态。看来需要紧急救护的不是倒在血泊中的年轻男子，而是这个上了年纪的男人。

救护人员也做出了最佳的判断：马上行动起来对这个男人进行救护，而年轻男子则留给了警方处理。

年轻男子已经完全失去了生命体征，当时最重要的是保护好现场，方便警方查找案件的真相。

但当时的小谢却被一个怪异的现象吸引了：

距离倒在血泊之中已经死去的男子不远的地方，居然还有一把短刀——和之前发现的那把不同，这把上面没有一丝血迹！

现场居然发现两把短刀，一把布满鲜血，另一把却干干净净的，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这个发现极为重要，同车而来的法医小汤立即戴上手套对尸体和现场进

行勘察，而凶器（短刀）上有可能存在的指纹是最重要的证据之一。

而那个时候，跪倒在地的年轻女子才仿佛刚刚从噩梦中清醒过来一般，突然大声叫道：“警官，我不是故意的，我真的不是故意的！”

这句在旁人听来没头没脑的话，小谢听来却如同脑海中响起一声炸雷，“不是故意的”意思很明显：这个跪倒在地的年轻女子，极有可能就是杀害年轻男子的凶手！

当时，张警官接到通知正驱车前去，但因为案发之时正值深夜，张警官家住得较远，赶到现场至少还要半个小时，小谢决定马上对年轻女子进行盘问，趁着她那时惊慌失措心理防线最薄弱的时机掌握真相！

将现场留给法医，小谢将年轻女子带到一间无人的房间，厉声说：“老实交代，你是怎么杀害死者的？”

年轻女子“哇”的一声哭出声来，断断续续讲述了不久前发生的一切。

而这一切，让入职才一年的小谢差点把三观崩塌。

首先让小谢惊讶的是，三人错综复杂的关系。

躺在血泊之中的死者叫韩斌（化名），而那个昏迷不醒的男人，则是韩斌的父亲韩卫国（化名）。

年轻女子叫许婷，她的身份是韩卫国的现任妻子，死者韩斌的继母！

也就是说，许婷亲手杀害了自己的继子韩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原来，韩斌今年只有二十三岁，刚刚大学毕业不久。韩卫国深知“温室里的花开不好”这个道理，为了锻炼儿子韩斌，让他自己去找了一份工作，准备几年之后再让他慢慢接手自己的生意。

韩斌平常不在家中住，而是租住在上班公司的附近，只有周末才会回来，所以这么大一栋别墅平常只住着夫妻俩。

在案发前的几十分钟，许婷独自一人正在卧室熟睡。因为她神经衰弱，遇到一点轻微的响动就会睡不着，所以只能和丈夫韩卫国分房睡。

除了神经衰弱之外，许婷说自己怀孕将近两个月了（怀孕两个月并不明显，许婷不说，小谢都没有看出来），很容易疲劳，晚上不宜被打搅，这也是分房睡的原因之一。

案发前的头天晚上，和往常一样许婷和丈夫温存一番之后就睡觉了，到了半夜，她朦朦胧胧地感觉到房间里面有动静，因为她神经衰弱，对轻微的响动异常敏感，所以很快就被这种动静惊醒了。

刚刚睁开眼睛的她被眼前的一幕吓到了！

一个黑影正站在床边，手里还拿着一把黑乎乎的东西，从那东西的轮廓可以看出来极有可能是一把刀具！

许婷惊恐万分，忙从枕头下摸出一把用来壮胆的短刀，猛地刺向这个黑影，一下，两下，三下……

黑影发出凄厉的惨叫，许婷也顾不上思考，只是把手中的短刀猛刺出去……直到惊魂稍定，才忽然感觉到这个惨叫声音极其熟悉。于是她赶紧停手，而此时的黑影已经倒在了地上。

黑影的惨叫声惊醒了在楼上卧室休息的韩卫国。他急匆匆地跑下楼，第一件事自然是顺手打开卧室的灯。

开灯后的一刹那，许婷彻底呆住了！

倒在血泊之中的黑影人居然是韩斌，原来许婷刚才用刀刺向的对象居然是自己的继子。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韩斌为什么会偷偷潜回家中，并在夜半时分拿着刀具站在许婷的床边？

许婷百思不得其解，但自己亲手杀了继子却是事实！

当时的韩斌已经眼神涣散、奄奄一息说不出话来，显然命不久矣。看到那个场景的韩卫国老毛病发作，心律失常、血压骤然升高，直接晕倒在地。

手足无措的许婷只能选择拨打 120 求救，希望自己的继子能够被救治过来，但救护人员的举动告诉她这一切都是徒劳。

继子韩斌已经死了，自己年纪轻轻就成了杀人犯，幸福的生活即将毁于一旦。

说到这里时许婷全身颤抖，精神处于非常激动的状态，显然盘问工作很难继续下去了。

正好这时张警官赶到了别墅楼下。

小谢吩咐救护人员照看好许婷后便迎了出去，将所了解到的案情

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张警官。

将所有情况讲述完毕之后，小谢面露疑惑道：“老大，我觉得这个案子很奇怪。”

“哪里奇怪？”

“今天是周三，韩斌本应该住在自己居住的地方，为什么会突然出现在家中，而且还拿着刀站在继母许婷的床前？还有，许婷为什么身边会突然有一把短刀，而且不问青红皂白就捅死了韩斌？”

“确实有点奇怪。”

“那我们接下来怎么办，看许婷和韩卫国两人这副模样，短时间内盘问是无法继续的。”

张警官轻声道：“别急，先带我看看现场。”

张警官这种遇事丝毫不慌张，始终处变不惊的态度正是小谢最想要的。她万分钦佩之下，带着张警官进入了卧室之中。

这是个典型的豪富之家，装修极为奢华，家具看着像是正儿八经的红木，估计一张床就足以购买市区的一套房（那时候在当地省城的房价还很低，一平方米大约四五千）。

房间的陈设相对比较简单，一张大床，一个书桌（桌上摆着一些电视上收藏鉴宝类节目里常出现的小玩意，还有一个烟灰缸），书桌旁边放着几把椅子。此外还有一个红木的陈列柜，柜子上面摆放着许多形状各异的石头，不知道是不是很值钱。不过这也属正常，这种别墅有专门的衣帽室，卧室里不配备衣柜可以显得空间更宽敞。

死者韩斌的尸体还躺在血泊之中，法医小汤正在忙着尸检。

小谢所说的那两把短刀，一把插在韩斌的要害部分，另一把散落在地上，依旧保持原样。

张警官环顾了一下四周，说道：“小汤，情况如何？”

小汤闻言思索了一下，将勘察到的情况悉数道出。

为了让情节紧凑起来，一些与破案无关的琐碎细节这里略过不提，只介绍一下小汤发现的重点。

重点一：死者一共身中三刀，刀刀都刺在要害的部位，死因正是这些刀伤。

重点二：现场发现的两把短刀，形状大小并不一致，应该不是同一批次购买的。

重点三：在两把刀的刀柄上都发现了指纹，而且分属两个人。

重点四：床上并没有发现血迹，血迹集中在受害者韩斌的身上和地板上。当然许婷身上也有血迹，这也和她所陈述的亲手杀害了韩斌的情况一致。

小汤说接下来他正准备着手的是，比对两把短刀上的指纹，看是否分属韩斌和许婷两人，这样也可以验证许婷所说的是不是实情。

紧接着，忙碌了许久的医护人员也过来通知了张警官，说韩卫国的情绪已经稳定了。

张警官交代小汤按计划继续调查后，带着小谢进入了楼下一间房间。在这里，刚刚恢复过来的韩卫国正在休息。

也亏得韩家别墅的房间众多，想要临时设置一个询问场所极为方便。

二、败家富二代

见到张警官和小谢之后，韩卫国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原本失神的眼神终于聚拢，但代之而生出的则是一种悲哀乃至绝望。

或许是因为刚刚失去儿子，韩卫国的精神状态极差，看起来苍老了很多，完全不像一个四十多岁年富力强的中年人。

坐在韩卫国对面的张警官眼中闪过一丝异色，沉声道：“韩老板，如果我没猜错的话，你应该知道为什么韩斌会深更半夜出现在你妻子床前！”

韩卫国苦笑了一声，将脑袋深深地垂了下去。虽然他没有明确地回答这个问题，但他的表情告诉小谢，张警官的推测是正确的。韩卫国确实知道韩斌深更半夜出现在许婷床边的原因！

自从张警官来了之后，小谢一直陪在他身边，了解到的是同样的案情，他是怎么看出来的？对于这个疑问，小谢百思不得其解。

但这时候不宜出口询问，小谢只好按捺住内心的疑惑，静静地在一旁等着韩卫国的回答。

良久，韩卫国终于抬起头来，说：“我只有韩斌这么一个儿子，他有今天是咎由自取，怨不得别人！”

随着韩卫国的讲述，一个道德沦丧的富二代形象在小谢的脑海中逐渐丰满起来。

韩斌是韩卫国和前妻所生的儿子。在韩卫国与前妻还没有离婚的时候，韩斌的性格还算温良。在韩斌四岁时，韩卫国和前妻离婚，此后便由爷爷奶奶来照顾韩斌。

韩卫国说，这是他这辈子做出的最错误的决定！

韩斌是爷爷奶奶唯一的孙子。对于韩家这颗独苗苗，两位老人真是捧在手里怕摔了，含在嘴里怕化了。毫不夸张说，只要韩斌想要，就没有他得不到的。而韩家雄厚的家底也决定了韩斌能够有求必应。

在这种溺爱下长大，韩斌的性格越来越暴躁，越来越独断专行。韩卫国意识到这样下去不行，多次和父母强调教育韩斌的方式要改。

父母表面上答应得好好的，但只要韩斌一哭闹，就任由他要星星要月亮，所有原则和底线都没有了。韩卫国生意又忙，对父母又不能说重话，只能听之任之，期盼着韩斌长大之后能懂点事。

只可惜事与愿违，长大之后的韩斌不但没有好转，甚至比起小时候变本加厉了，可以说成了一个五毒俱全的败类。

在学校里打老师、欺负女同学是家常便饭，刚读初中尚未成年的他居然跟着社会上的混混去红灯区体会“成年人的欢乐”！

这一体会就一发不可收拾，红灯区那条街居然成了韩斌“第二个寝室”，一到周末就留宿在那里。

被父亲韩卫国发现并暴打一顿后当时韩斌还有点害怕，但很快便又我行我素起来，久而久之，对韩卫国的打骂教育也习以为常了。

韩卫国没办法，只能从源头上限制韩斌的零花钱，这才让他消停下来，不至于年纪轻轻就因寻花问柳，把身体搞垮。

韩斌这样天夭折腾，让爷爷奶奶很伤心，烦闷之下分别患上了各种老人病，几年前相继去世了。

两位老人的遗言几乎都是同一句话：“乖孙啊，你年纪不小了，该懂事了，不要再让你爸操心！”

当时的韩斌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赌咒发誓说自己一定“好好学习，天天向上”。

但这种誓言最多坚持一个星期，就全忘光了。

去年韩斌大学毕业，说想到韩卫国公司上班。韩卫国心想自己儿子这种品性，进了自己的公司只会搅和，就没有答应，而是决定先让他自己去找份工作锻炼一下。

当然，韩卫国也不仅是怕儿子搅和了自己公司，更是想把儿子推到社会上让他体验一下社会的残酷，然后能够懂事一些。

当然，韩斌所体会到的“社会残酷”，比起普通人家的孩子，也只是隔靴搔痒：韩卫国帮他租好房子，每个月还有两千块的零花钱。

但是，这样的生活，韩斌是远远不会满足的，他对韩卫国非常怨恨。每次周末回家，总是对韩卫国恶言相向，说从来没有见过这么苛刻的老子，任由儿子在外面受苦而“见死不救”，还说自己在外面上班可以，每月的零花钱只有两千也可以，但有个前提条件就是要回家住。

按理说这样的条件不算苛刻，韩卫国完全应该同意，但恰恰正是因为这一点他根本不可能同意。

因为韩斌“醉翁之意不在酒”，他的目的不是享受住别墅的幸福生活，而是因为家里有一个令他垂涎三尺的目标——继母许婷！

从两年多前将许婷娶进门的那一刻开始，韩卫国就发现儿子韩斌眼神里那种只可意会的目光。

那时许婷只有二十四岁，仅比韩斌大一岁，身材和样貌极好，比起电影明星毫不逊色。将许婷娶回家的时候，韩卫国还庆幸自己老来找到了真爱，却万万没有想到娶回家的居然是一个可以导致家庭毁灭的定时炸弹一样的女人！

关于儿子韩斌好色这一点，韩卫国虽然早已知道，但万万没有想到他竟如此丧心病狂。那时候尚在大学的韩斌居然时不时地找借口回家，而且回家的时间点都是趁着工作日自己不在家的时候！

韩卫国说他每个星期一到星期五基本都在出差中，只有周末才回家。平时总是会接到妻子打来的电话说韩斌“又”回来了。虽然没有发现什么实质性的问题，但韩斌对继母许婷的觊觎是显而易见的。

于是韩卫国在韩斌毕业之后将他拒之门外，周一周五不让他回家，周末因为自己在家倒是不担心，如此便可以杜绝不好的事情发生，等过两年给儿子说个媳妇就好了。

但万万没想到的是，居然出现了这么一个结果！

所以韩卫国推测，韩斌应该是按捺不住自己内心的欲望，对许婷产生了邪念。由于案发头天是周三，平常这个时候自己是不在家的，因为要接待一个重要客户才临时赶回省城，而韩斌肯定不知道，他一定想趁着自己“不在”对许婷图谋不轨，带着刀正是最好的证明！

因为妻子有神经衰弱听不得一点小动静，而且孕妇睡觉的时候不能被打搅，所以韩卫国夫妻俩才会分开睡，万万没有想到这么一疏忽就导致了悲剧的发生！

至于许婷手中的那把刀，韩卫国交代说是自己买的，因为这个别墅区治安有问题，不久前家中就有小偷光顾，丢失了一些现金不说，关键是将独居在家养胎的许婷吓到了，所以就给许婷买了一把刀防身。

买的时候目的也只是图个心理安慰，根本没有想到会真的派上用场。

这刀最后居然是被用来捅死了自己的儿子，这结果未免过于讽刺！

韩卫国说到这里号啕大哭，一边说儿子罪有应得，一边狠狠地抽自己耳光。一个养了二十多年的儿子就这样去了，虽然韩斌远远说不上是一个好儿子，但毕竟是自己的骨肉，韩卫国内心的伤痛可想而知。

张警官朝小谢点头示意了一下，小谢会意，上前将韩卫国正扇着自己脸的手按压住，并安慰了几句，从而让他的神情稍微缓和下来。

张警官思索了一下，问道：“韩斌知道许婷怀有身孕吗？”

小谢闻言心中暗自思忖：张警官果然是老江湖，一下就问到了点子上：韩斌为什么早不行凶，晚不行凶，偏偏在许婷怀孕的时候图谋不轨，这实在不符合常理。

韩卫国用理所当然的语气回答道：“我没有告诉他，韩斌这个逆子，我太了解他的性格了，如果给他生个妹妹估计他会勉强接受，但如果生的是弟弟，他一定会动歪脑筋，所以准备再过个把月等许婷肚子明显了，就重新给她安排个住处，这也是为了她和孩子的安全着想。”

张警官道：“那许婷怀的是男孩还是女孩？”

韩卫国道：“这我真的不知道，是男是女我都无所谓，有所谓的是韩斌，他不止一次和我说过找后妈可以，但不能给他生弟弟，我就是怕他知道后出现问题，才没有告诉他许婷怀孕的情况。”

虽然韩卫国没有明言，但张警官和小谢都知道韩斌排斥弟弟的主要原因肯定是怕弟弟和他争夺家产。豪富之家出现了这样的逆子，确实让人唏嘘。

对韩卫国的审讯结束，真相已经慢慢浮出了水面。

此时许婷的情绪也稳定下来了，张警官和小谢又马不停蹄地赶到许婷休息的房间，对许婷进行了询问。

许婷交代的情况有很多都和韩卫国一致，这里不再重复描述，只将一些韩卫国没有提到的地方写出来。

许婷证实说韩斌确实经常趁着韩卫国不在家而偷跑回来对她动手动脚，但她却不敢声张，因为韩斌和韩卫国是亲生父子，她作为一个没有血缘关系的“外人”，如果老说韩斌坏话又没有证据的话，说不定会引起韩卫国的误会，所以只能一直忍着，只要韩斌没有“实质性的行动”就行。她的想法和韩卫国一致，都想着等过两年给韩斌说个媳妇就好了。

说到这里，许婷才后知后觉地惊呼出声：“我明白了，韩斌半夜潜进我的房间是想‘那个’我，对不对？！天呐，他居然……他居然……”

许婷用纤细的小手捂住嘴巴，满脸的震惊，加之她神情憔悴，颇有点林黛玉的病态之美。小谢心里不由得冒出一个词汇：“红颜祸水”。

对韩卫国和许婷的询问结束，两人讲述的各种证词和现场发现的疑点都能对上。

两把短刀上采样到的指纹比对结果也很快出来了：布满鲜血的短刀明显就是凶器，上面的指纹属于许婷；而干净短刀上的指纹则属于死者韩斌，应该是韩斌被刺之后，丢弃了手中的短刀，之后用手按压住伤口止血，这是人的本能动作，再正常不过。

种种迹象证实了韩卫国猜测的、极有可能事实，就是：

死者韩斌垂涎继母许婷的美色，偷偷潜入到许婷的房间妄图强奸她，却被精神过度紧张的许婷所杀。

案情虽然简单，原因却让人难以接受。

三、他想杀谁

小谢也抽空向张警官询问了他是怎么猜到韩卫国知道真相的：

韩卫国虽然颇受打击，但打个电话的能力还是有的，但他看到儿子被杀不马上报警，显然是有某种顾虑。再结合案发当时的情况，所以张警官推测韩卫国应该知道真相。

看样子这个案件可以宣告结案了，真相虽然算不上复杂，但告诉了我们一个道理：孩子不能溺爱，无论是穷人家，还是富人家的孩子，家长都应该注意“爱的尺度”。

既不要“放养”，也不要“圈养”，要胡萝卜和大棒一起用，才能培养出孩子正确的三观。

当时刚进警局不久的小谢还只是一个颇为感性的姑娘，也会伤风悲月，远没有现在这样彪悍，当时她每经历一个案件都会唏嘘感叹一番。这个案件也不例外。

小谢正在感叹溺爱害死人的时候，忽然察觉到不对劲，因为她发现一旁的张警官怎么背着双手、皱着眉头，踱起方步来了？

这是张警官的习惯性动作，遇到案件的重大疑点时他才会如此。

难道这个案情简单明了的案件，还会有什么波折不成？

背着双手、皱着眉头、踱着方步的张警官突然停了下来，二话不说便急匆匆地冲出房间。小谢连忙跟了上去。

张警官径直来到二楼的某个房间，房间正中的大床上的被子还曲卷着，显然正是韩卫国所睡的卧室。

张警官环视了一周，沉声道：“果然有问题！”

小谢万分疑惑，也环视了一下四周，这里的装修布置与楼下许婷所睡房间一般无二，唯一有区别的只是这里的陈列柜换成了梳妆台。

张警官说“有问题”，问题在哪里？

小谢抑制不住内心的疑惑，道：“老大，问题在哪里，我怎么看不出来？”

张警官朝着梳妆台示意道：“还没看出来吗？”

小谢走到梳妆台附近看了又看，这不过是一个式样普通的梳妆台，上面放满了各种高档的化妆用品而已。

“这个梳妆台……很名贵……？”小谢有些心虚。

张警官闻言乐了，笑道：“小谢，我不是要你看它的质地。你仔细想想，它为什么会摆在这里？”

“梳妆台嘛，不就是为了化妆用？”小谢自言自语道。忽然，她好像想到了什么，大声道：“老大，我明白了，梳妆台不应该出现在这里，而应该摆放在女人的房间！”

张警官点头正色道：“正是如此，楼下只有一个摆放着石头的陈列柜，而这里却有一个梳妆台，所以楼下根本就不是许婷的卧室，这里才是！”

张警官继续讲述了他推测的缘由：

第一，楼下卧室陈列柜上摆放的都是奇形怪状的石头，女人喜欢这个的应该比较少；第二，除了石头陈列柜之外，书桌上还摆放着一只烟灰缸（关于细节，前文都提到过），一开始他以为许婷吸烟，但询问过程中却发现许婷的食指和中指没有任何烟熏的痕迹，这才确定楼下卧室应该不属于许婷。于是决定到楼上的卧室看看，果然在这里发现了女性用的梳妆台，证实了自己的推测！

张警官和小谢马上回到楼下继续盘问韩卫国和许婷，为何昨天晚上两人会换房间睡。

一开始两人还颇为不好意思，直到张警官说这件事情极为重要时，两个人才含含糊糊地说了原因。

原来，案发当天晚上两人按捺不住发生了关系！

科学地讲，怀孕的初期是应该禁欲的。两人虽明白这一点，但一个月没有性生活的日子让他们觉得很难熬，这次韩卫国出差的中途回来了，令许婷很兴奋也很“性奋”，于是两人在韩卫国的房间温存了一番，情到浓处控制不住发生了关系。当然发生关系的时候韩卫国很温柔也很小心，但怀孕后体虚的许婷却已经累得不行了，躺在床上不想动弹，因此，韩卫国只能给许婷盖好被子，自己去许婷的房间睡。

虽然韩卫国和许婷解释了为什么会换房睡，但原本清晰的案情却一下子变得扑朔迷离起来。

韩斌既然不知道韩卫国今天突然回家，那么他必然也不可能知道许婷会突然和韩卫国换房间，因此进屋之后他一定会直接摸到楼上的卧室，因为在韩斌的印象中，许婷一直都是睡在楼上房间的！

退一万步讲，就算韩斌上楼摸到许婷的房间后发现床上睡的是韩卫国，也只会选择偷偷潜逃，绝对不会冒着被父亲发现的危险继续侵犯许婷！

促使韩斌如此做的原因，只有一种可能！也是最恐怖的可能！

张警官和小谢对视了一眼，都看到了对方眼中的骇然之色！

而此时，韩卫国也似乎意识到了什么，瞳孔突然紧缩，瞬间怅然若失地说不出话来！

除了懵懵懂的许婷之外，这三个人都想到一起去了：

韩斌深更半夜带着短刀摸到原本属于父亲韩卫国的房间，只有一个可能，那就是——他要杀死自己的亲生父亲！

“不会的，绝对不会的，韩斌是我的亲生儿子啊！”韩卫国眼中的惊惧完全超出了寻常人所能承受的范围，养了二十几年的亲儿子，居然有杀害自己的想法，而且还付诸了行动，换做任何一个人都可能接受不了！

韩卫国号啕大哭起来，哭得撕心裂肺，不停地说“不可能，不可能，不可能……”

但张警官和小谢知道这极有可能就是事实。之前张警官还有点疑惑为什么韩斌一个成年男子会被体型娇小又有孕在身的许婷所杀，现在看来，一定是他发现床上的人并不是父亲韩卫国，有片刻的失神，导致他没有躲过许婷刺来的短刀。

韩卫国的大哭大叫也提醒了一旁的许婷，反映迟钝的她顿时也想到了这个可能，一瞬间原本漂亮的脸蛋因为惊恐而扭曲了。

之后许婷的一番话更是让韩卫国惊恐至极。

“卫……卫国……”许婷哆哆嗦嗦道：“万一……我是说万一……阿斌真的想置你于死地的话，那么……你的身体……”

话音未落，韩卫国仿佛听到什么可怕的消息，眼睛一翻，彻底瘫倒在地。

值得庆幸的是距离案发时间过去不长，为了配合警方，救护人员还没有离开现场，小谢马上通知她们来对晕倒的韩卫国进行紧急救护。

而张警官则将许婷带到另外一间房间，严肃地询问起来。

“韩太太，你刚才说的那句话是什么意思？”

“张警官，我……我也只是猜测……”

“猜测什么？”

“卫国他……他这段时间身体变化很大……”许婷嘴唇哆嗦着说出了韩卫国最近身体的变化。

许婷说，韩卫国之前身体有点不舒服，精神萎靡不振，当时以为只是工作太忙导致，没有重视，但最近这段时间他开始出现严重的脱发、干咳、精神不稳定的症状，甚至影响了日常的生活。韩卫国这次回来，不但准备接待重要的客户，还准备接待完客户之后去医院检查一下。

为了证实自己的说法，许婷拿出手机，从里面翻出韩卫国一个多月前的照片。那时候照片里的韩卫国精神抖擞，而现在的韩卫国则精神状态极差，看起来颇为苍老。

短短一个多月韩卫国的身体居然有这么大的变化，令张警官大吃一惊。

原本他以为韩卫国是因为伤心过度导致精神状态差，现在看来果然没有那么简单。

再结合已经查明的案情，张警官完全明白了许婷那句话的含义。

韩卫国的身体状况之所以会在短时间内出现急剧的变化，虽然当时不知道明确原因，但既然能确定韩斌有杀父之心，那么这个韩斌，同样极有可能会给韩卫国下毒！

不仅许婷猜到了这种可能，韩卫国显然也意识到了这一点，所以才会突然气急攻心地晕眩过去。

由于这个发现极为重要，张警官连忙让医护人员将韩卫国送到医院进行紧急检查，以确定他身体状况急剧下降的原因。

一个小时之后，检查的结果出来了，报告上白纸黑字写着三个触目惊心
的大字——“铊中毒”！

铊中毒是重金属中毒的一种，分为急性和慢性两种。急性的铊中毒则会在 24 小时内出现明显的症状，如恶心、呕吐、腹泻等，而慢性铊中毒则会逐渐出现全身疲乏、视力减退、精神萎靡不振、脱发等症状。最恐怖的是，铊中毒和脑死亡一样，属于不可逆的病症，中毒者就算发现得早，对神经的损伤也不可能恢复。

韩卫国属于典型的慢性铊中毒，情况比较严重，医生说即使全力救治，他的身体也无法恢复到健康状态。言外之意就是，韩卫国虽然不至于马上毒发身亡，但寿命肯定会缩短许多。

残酷的事实摆在张警官和小谢面前时，让他们面面相觑。韩斌的恶毒行为让他们久久说不出话来，已经无需再去询问韩卫国和许婷，几乎可以断定韩斌就是下毒的凶手。

而下毒的动机很明显，韩斌一定是极为不满父亲对他的经济控制，加上对继母的垂涎让他决定铤而走险，下毒谋害父亲。

只要将父亲杀死，韩斌就可以继承所有的家产，并逼迫继母许婷顺从他。估计如果许婷不顺从他，也极有可能被这个恶魔杀害！

但他最终的结果却是摸错了房间，死在了有神经性过敏症极为警觉的继

母手中，真可谓“天理昭彰、报应不爽”！

韩斌也是小谢从警这一年以来见到的行为最为恶劣的恶魔！

原以为他只是一个妄图强奸继母的禽兽，没想到居然恶毒至此，连禽兽都不如！

四、真凶

小谢气得牙痒痒，内心的正义感发作，恨不得对韩斌“寝皮食肉”。

她大声道：“老大，韩斌这个恶魔，真是死有余辜！”

小谢满以为张警官会表示认同，但奇怪的是，张警官却满脸严肃，又背着双手、皱着眉头、踱起方步来。

良久，张警官终于停了下来，缓缓道：“小谢，我们可能被误导了，韩斌不一定是恶魔。”

小谢顿时目瞪口呆，良久才惊讶万分道：“老大，您这是什么意思？案情不是很明显吗，所有的证词和证据全部指向了韩斌，虽然杀人凶手是许婷没错，但她只是正当防卫，真正的恶魔不就是韩斌吗？”

张警官思索了一下道：“你说得没错，所有的证词和证据全部指向了韩斌，但还是有几个疑点。第一，既然韩斌已经对韩卫国下了毒，按理说就不会深夜潜回家中谋杀韩卫国，毕竟谋杀可不是下毒，被发现的可能性太大了，当然这点勉强可以用‘韩斌等不及了，或是韩斌怕韩卫国去医院检查暴露真相’来解释，但是第二个疑点则没办法解释。”

张警官顿了顿，继续道：“第二个疑点，既然许婷昨天晚上和韩卫国温存过后就换了房间，那么有样东西就不应该出现在凶杀案的现场！”

小谢疑惑道：“什么东西？”

“凶器！”

“凶器？老大，我……我没听明白您的意思。”小谢完全糊涂了，杀人自然要有凶器，为什么凶器不应该出现在凶杀案的现场？

“因为凶器是一把刀，是一把韩卫国买来给许婷防身用的刀！”张警官

正色道：“如果你是许婷，会在想和丈夫温存的时候，带着一把刀进入丈夫的房间吗？”

小谢瞬间明白了。是啊，许婷案发当天晚上去丈夫卧室的目的是温存一番，后来又发生了“羞羞”的事情。按照道理讲，她完全没有必要带着一把刀过去，这把刀，应该放在自己的卧室才对！

“除了这两个疑点之外，还有第三个疑点！”张警官继续道：“小谢，你不觉得这一切都太巧合了吗？”

小谢点点头，现在回想起来，这一切确实太巧了！

许婷在一个多月前怀孕；韩卫国在不久前出现中毒的症状；在韩卫国准备去医院检查之前发生了这么一起事故；而且韩斌趁韩卫国中途回家的这天潜伏进家里；许婷又恰好准备了一把防身的刀；不仅如此，那致韩斌死亡的三刀中每刀都捅在要害部位！

以上种种事件，如果同时发生一两件还可以用巧合来解释，但一起发生就极有可能不是巧合了！

“老大，那您的意思是……许婷她……”小谢想到了一个最恐怖的可能，嘴唇瞬间哆嗦起来。

“没错！你仔细想想，这所有的事件发生之后，谁的收益最大？”张警官肯定道：“韩斌已死，韩卫国也离死不远了。如果韩家的两个男人全部死去，那么财产就会集中到许婷一个人手中！”

“但是，许婷怀了韩卫国的孩子啊！”小谢惊呼出声：“至于她杀死韩斌，我可以理解，但完全没有必要杀死韩卫国，韩卫国这么爱她，而且他可是孩子的亲生父亲！”

“你说对了。如果我推测没错的话，这恰恰就是许婷不得不动手的原因！”

张警官一字一句，震慑人心地说道：“许婷肚子里怀的孩子，极有可能不是韩卫国的孩子！”

犹如平地响起了一颗炸雷，小谢被这句话惊呆了！

这一句话，将之前所有的疑点全部串联了起来。只有这个解释，才是最

完美的解释！

许婷肚子里怀的极有可能不是韩卫国的孩子，所以她才不得不毒杀韩卫国！

“当然，如果一切都是许婷策划的话，那么为什么韩斌会乖乖地拿着刀站在许婷房间，这一点值得怀疑。”张警官颇为自信地说道：“不过我相信，许婷会给我们最终的答案！”

案件进行至此，终于轮到我登场了！

我和杨姐接到通知后火急火燎地赶到了医院，对满脸惊恐之色的许婷和尚在进行救治的韩卫国分别进行了取样。（这里科普一下，孕妇是可以取样做亲子鉴定的，其鉴定主要有两种方式，一种是胎儿绒毛，另一种是羊水，根据怀孕时间的长短不同选择不同的方案。取母体静脉血也可以，专业点的名词叫无创DNA鉴定，不过价格相对较高。）

加急鉴定的结果出来之后，铁一般的证据证明了，许婷肚子里的孩子的亲生父亲不是韩卫国！

在亲子鉴定进行的同时，张警官也马上安排专业人员对别墅内，尤其是厨房用具进行了调查，发现种种导致韩卫国铊中毒的蛛丝马迹。而最容易接触这些东西的人是许婷，加上韩斌平常只有周末才会回家，因此其投毒的可能性远小于许婷！

在铁一般的证据之下，许婷见抵赖不住，终于交代了真相。

许婷交代，所有的事情确实如张警官推测的那样，是她策划的，而这一切的起因，都源于几年前那一次只存在于梦中的相会。

在她二十岁的那年，在一个公园的小桥边，偶遇了一个英俊帅气的男孩，两个人一见钟情，很快就陷入了爱河。

许婷说男友无论身高、长相、人品、性格都是上上之选，就连从小对外貌极为自信的她，站在男友身边都有些许的自卑。

相处一段时间之后，许婷对男友的爱已经深入到骨髓，但男友却无奈地告诉她，两个人不可能在一起。

当许婷追问到底为什么时，男友说自己家境贫寒，又有一个重病在身的

母亲，每个月都要一大笔医药费，而且想要动手术治愈的话，加上后续的治疗费用估计需要上百万元！

所以他想要找一个有钱人家的女孩，无论这个女孩身高、外貌如何，他都愿意娶她，只要对方有钱，能够救治好母亲就行。

许婷什么都不缺，除了钱。那一刻，她意识到了金钱的重要。

许婷说她见过男友的母亲，那是个饱经伤痛折磨的女人，小半边脸被烫伤过，极为恐怖。除了烫伤之外，男友的母亲还有许多疾病缠身。男友所说要花费上百万才能医治好，并无任何虚言！

于是许婷在和男友享受那段浪漫时光的同时也会以泪洗面，因为男友明确说了，如果遇到一个有钱的女孩，他就会离她而去，这不是因为他不爱她，而是因为对母亲的责任！

许婷痛苦万分，便想着如何让自己一夜之间暴富起来，帮助男友的母亲脱离病痛的折磨。

终于，在某一天，她找到了这个好机会！

许婷认识了一个离异的有钱人，也就是韩卫国。她决定先嫁给韩卫国，再找个借口和其离婚，这样婚后一定会获得一笔不小的财产，就可以救治好男友的母亲，还可以顺利地 and 男友完婚了！

虽然这样的做法不太合乎道德，但比起失去深爱的男友来说，又算得了什么？

许婷将想法试探着告诉男友，结果居然获得了男友的认同。于是，她马上行动起来。

韩卫国离异多年，虽然也认识了不少女人，但没有一个能俘获他的心，直到许婷的出现。

许婷无论外貌、身材、性格，都是韩卫国喜欢的类型。诚然，二十出头的貌美小姑娘往往是四十多岁老男人最大的诱惑。韩卫国很快便沦陷了。

恋爱、发生关系、结婚，一切顺理成章。

之前所说的家中曾经遭遇过小偷，其实都是假的。实际上，所谓的失盗的钱，她全部给了男友，说小偷入侵只是找一个“隐瞒金钱有大笔丢失”的

借口。

原本只是想假结婚、真离婚弄点钱花，但结婚之后，尤其是和韩斌熟悉之后，许婷的想法改变了。

韩斌是一个典型的花花大少，在他的眼中可以看出对许婷最原始的欲望。尤其当韩卫国不在的时候，这种欲望几乎要将她融化！

许婷意识到除了离婚之外，还大有文章可做，或许自己有机会占有韩家所有的财产！

每次和韩卫国发生关系之后，许婷都会吃避孕药，但是和男友亲热后却不会，这个孩子可以确定是男友的（在许婷看来，只有这样才能确保男友不和她分手）。

但如果继续这样发展下去，将孩子顺利生下来的话，保不准哪一天韩卫国就会发现真相，那么自己就得净身出户，结果就是鸡飞蛋打一场空！

最佳的办法就是在孩子出生之前杀掉韩卫国！

于是，许婷暗中做了各种精心布置！

首先，就是对韩卫国进行下毒。因为韩卫国不死，财产就落不到她头上，她也没有机会和男友双宿双飞。

其次，她假借家中又进小偷、韩卫国又经常不在家的名义，让韩卫国给她买一把刀防身。这种小小的要求韩卫国自然会答应。

最后，她暗中勾引韩斌，让韩斌以为年轻漂亮的继母对自己有意思，终日里浴火高涨。

只要找到一个合适的时机，自己通知韩斌让他半夜偷偷来相会，韩斌这个花花公子一定会欣然前来。到时候再将他杀死，并伪造现场说成自己半夜被惊醒误杀，就可以将所有罪责都推到韩斌身上。

“过失杀人罪”最多判个几年，而且自己怀有身孕，不会马上执行判决，到时候韩卫国一定会想办法花钱救自己，说不定牢都不用坐！

眼看韩卫国的身体一天比一天衰老，许婷看在眼里喜在心里。想再等一段时间，等丈夫病入膏肓、濒临死亡时再进行这个计划，反正肚子里的孩子距离出生还有半年多时间。

但此时发生了一个意外情况，迫使她做出决定马上付诸行动，并将计划做了一定的更改！

这个情况就是案发当天韩卫国给自己打电话，说准备回家接待客户，顺便去医院检查一下身体。

只要去医院检查，韩卫国就会发现有人下毒，自己就会有暴露的风险！

于是，许婷决定马上行动！

许婷打电话诱惑韩斌，说晚上寂寞，想要他来陪自己。

韩斌一听立即欲火焚身，恨不得马上回家。许婷又提出自己总是一个人在家而有点害怕，让韩斌带把刀来给自己防身，韩斌自然满口答应。

两个人约定了时间和地点，时间就是案发当天凌晨，地点自然就是楼下原本属于韩卫国的卧室。

被欲望冲昏头脑的韩斌根本没有想到继母有这么恶毒的计划，便在凌晨趁黑应约前来。

进门之后，韩斌打开灯淫笑着靠近许婷，准备和许婷云雨一番时，许婷却问他有没有买刀。

韩斌自然说有，当他低头摸刀的那一刻，早就准备好一切的许婷出其不意地拿出韩卫国买给她的刀，连刺韩斌三刀！

为了让韩斌最快速度地死亡，自然是瞄准他最要害的部位！

韩斌被剧痛刺激到了，扔掉手中的短刀（准备送给许婷的那把）捂住鲜血狂流的伤口，一边用难以置信的眼神看着许婷，一边发出痛苦的呻吟。

许婷知道楼上的韩卫国听到响动后马上就会下来，连忙将灯关上，并装成一副花容失色的模样。

随着大量鲜血的涌出，被刺中要害部位的韩斌很快就陷入了意识模糊之中，连呻吟声都发不出来了。

而那个时候，韩卫国正好从楼上下来，看到了让他陷入癫狂的一切……

许婷说，之所以要和韩卫国换卧室，就是为了误导警方，让警方以为韩斌的目的是针对韩卫国，这样即使韩卫国检查出了砒中毒，也会以为是韩斌

下毒，而不会怀疑到她身上。

韩斌已死，韩卫国又铤中毒严重，必将不久于人世，自己大不了坐几年牢，出来就能和男友“幸福地生活在一起”！

韩家巨额家产都落入自己的手中，到时候不怕男友不同意，而且自己有孕在身，怀孕期间不会被关入监牢，还能待在命不久矣的韩卫国身边，确保财产能最终落入自己的口袋！

许婷婷讲述完真相之后，小谢彻底被震惊了。许婷那张漂亮脸蛋下的灵魂，居然扭曲到如此程度，着实令人感到无限悲哀！

南方的夏天气候虽然炎热，但小谢只觉得阴冷异常！

五、不止一个凶手

故事讲到这里，或许朋友们该问了，案情已经很明白了，凶手就是许婷。这算不上情节“波澜起伏”吧，也更谈不上案情“错综复杂”了。

你们的结论下得太早了，因为真正的幕后恶魔还没有现身！

最终真相发现的过程，其实非常简单。

问清楚许婷的男友刘光和重病中的“未来丈母娘”刘桂花的情况之后，张警官说自己需要离开处理一点事情，让小谢先对许婷所交代的情况做好笔录。

过了不久，小谢接到张警官打来的电话，让她先带着许婷去刘光家对情况做进一步核实，自己随后就到。

只需要刘光和刘桂花对许婷所交代的情况做确认，这个案件基本上就可以确定结案了。

抵达刘光家之后，母子俩都在。小谢把情况一说，重病在床的刘桂花就大哭起来。

刘桂花说这一切都怪她，是她的病害了这对苦命的孩子，希望警方酌情处理，减轻对许婷的惩罚。而刘光则痛哭流涕，感慨自己无能，不能让母亲和女友过上“幸福的生活”。

这样的场景不免让小谢有些小小的感动。由于刚目睹了亲情相残一幕的小谢不由地感叹人间自有真情在，世上还是好人多！

就在小谢安慰这母子俩的时候，张警官来了。他只用了短短的一句话，就将小谢心中的感动击打得支离破碎！

“刘桂花，你的表演确实精彩，但可惜你的真实身份是瞒不住人的！”张警官冲着刘桂花冷笑道，“你说我是应该叫你刘桂花呢，还是叫你韩太太呢？”

小谢闻言彻底惊呆了！

韩太太？！这起案件中能称得上韩太太的只有两个，一个就是韩卫国的现任妻子许婷，另外一个就只可能是他的前妻！

眼前的这个重病在床、满脸伤疤、不停为许婷祈求的女人，难道是韩卫国的前妻？！

无需刘桂花用言语来回答，她眼神中的惊恐和怨恨已经告诉了小谢想要的答案！

张警官冷笑道：“刘桂花，你自以为隐藏得很好，但是你忽略了一点，铊这种有毒的重金属是受管制的，不是专业人员、专业机构无法接触到。许婷作为一个涉世未深的女孩想要搞到铊来下毒非常困难，所以在韩卫国确认铊中毒的那一刻，我就怀疑有人在暗中策划！”

张警官看了刘光一眼，继道：“一开始，我怀疑刘光，但他也刚毕业不久，工作单位只是一般的公司，没有和铊接触的机会。于是，我又调查了他相依为命的母亲，也就是你！果然发现你曾经在一个温度计生产车间打过工，而低温温度计中，最必不可少的填充物就是铊！”

小谢完全明白了，发现这一点之后，再顺藤摸瓜地调查刘桂花的身分，很容易就能知道她是韩卫国的前妻！

综合以上情况，几乎可以断定刘桂花才是真正的幕后策划者！

而她惊恐万状的反应也证明了这一切。

至于审讯的过程，我就不再细说，只将刘桂花交代的最终真相原原本本地告诉大家。

早在二十多年前，年仅二十岁，第一次到省城务工的刘桂花就被省城的繁华震惊了。

当时的她暗暗下定决心，一定要留在省城！

在务工期间，她遇到了工地的小老板，时年二十出头的韩卫国。

韩卫国虽然其貌不扬，但作为工地合伙人之一，在刘桂花眼里就是超级有钱人！

那时候的刘桂花是村里最漂亮的姑娘，她从别人看她的眼神中知道自己最强大的武器就是那张脸。于是，她故意接近韩卫国，在韩卫国面前展露自己最漂亮的一面。

血气方刚的韩卫国很快便爱上了漂亮的刘桂花，那时候的韩卫国还算不上很有钱，事业也才起步，能有这样一个又漂亮又温柔姑娘，自然是欢喜万分，于是两人便顺理成章地结婚了。

婚礼当天，韩卫国发现刘桂花居然不是处女，大发雷霆，但喜宴已经办了，他只能强忍。不过这也成为韩卫国心中的阴影。

随着时间的推移，随着两人孩子的出生，这道阴影也就慢慢淡了。

两人的孩子，就是韩斌。

婚后的几年生活得很幸福，韩斌也顺顺利利地长到四岁。原本以为这种幸福生活可以一直持续下去。

但是某一天，出乎韩卫国意料的事情发生了！

这天韩卫国和刘桂花夫妻俩抱着孩子正准备出门时，一个六七岁的小孩却不知从哪里钻了出来拦住刘桂花，哭着喊着叫妈妈！

虽然刘桂花急急忙忙地推倒小孩并说自己不认识，但韩卫国是个有心人，从那小孩的眉眼中看出了刘桂花的影子。

韩卫国质问刘桂花到底什么情况，刘桂花知道抵赖不了，只好交代真相。

原来，刘桂花早已经结婚，还生了一个孩子，只是当时没到法定年龄而没有领结婚证，所以民政局并没有记录。

前夫家是农民，又酷爱赌博，家里经常缺钱用，她就只能选择到省城来

打工，结果遇到了韩卫国。为了留在省城，她盯上了韩卫国，并偷偷和前夫达成了协议：每年她会给前夫一笔钱，只要前夫在家带小孩不来找她就行。这笔钱，自然是从丈夫韩卫国给她的钱中出。

有时候前夫会带着孩子来省城拿钱，由于知道她的住处，这次可能是前夫没有管好孩子，结果让孩子哭着喊着来找“妈妈”了。

韩卫国听到这个消息后彻底震惊了。他是一个有轻微精神洁癖的人，和刘桂花结婚最大的原因除了刘桂花长得漂亮之外，就是他认为她出生农村，感情经历应该清白，新婚当天发现刘桂花不是处女已经很悲痛了。因此，当他得知刘桂花有前夫和儿子这个消息之后更是愤怒到极致，当即提出离婚！

刘桂花自然不同意，于是韩卫国便上诉到法院，告刘桂花重婚！

虽然刘桂花和前夫没有领结婚证，但孩子都生了，重婚证据非常充分，最终法院判刘桂花败诉。当然她没有完全净身出户，韩卫国还是给了刘桂花一笔不菲的补偿。

伤心万分的刘桂花带着钱财回到老家，而她人生真正的噩梦开始了！

六、罪恶人间

前夫得知漂亮的前妻刘桂花回来了，喜出望外，马上向刘桂花大打亲情牌，说孩子可怜，离不开妈妈，自己也还爱着她，想和她重续前缘。

孤独伤心的刘桂花正好需要人陪伴，活泼可爱的儿子恰好也勾起了她的母性，于是不顾父母的强烈反对，再次和前夫住在一起。

哪知前夫已经深陷赌博的陷阱，他的心里只有钱，他和前妻刘桂花重续前缘冲的不是前妻这个人，而是她的那笔离婚补偿款！

数额不菲的补偿款很快就被前夫输光，这时候拿不出钱来的刘桂花就陷入了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的悲催境地。

面对前夫的非打即骂，刘桂花吃不饱饭更是常事，身上也没有一处完好的地方。甚至有一次在做菜的时候前夫找她要钱，刘桂花说没有后，前夫一气之下居然将锅里滚烫的热油浇在了刘桂花的脸上，致使她的脸上留下了永

久的疤痕！

遇到这种非人的折磨，刘桂花终于决定和前夫再次“离婚”，她所谓的离婚不过就是抱着孩子离开前夫的家中，因为她们从来都没有领过结婚证！

脸上破了相，已经无人愿意收留刘桂花，她只能垂头丧气地回到家中。还好父母没有忍心再责怪她，帮她一起辛辛苦苦地拉扯外孙长大。

唯一值得安慰的就是，儿子刘光继承了她的优良基因，长得颇为帅气，将来一定是个迷死人的小伙子。

直到数年前，刘桂花为了赚刘光读大学的生活费，陪伴他一同来到了省城打工。为了赚钱，她进入了某个温度计生产厂家的流水线，在那里接触了铊这种剧毒物质。

而在刘光读大三的那年，她来学校看刘光时，见到了一个大一新生。

这个大一新生，正是她的小儿子——韩斌！

刘光和韩斌，这两个同母异父的兄弟，分开十余年之后又阴差阳错地在同一所大学里重逢了！

两兄弟或许见过面，但一个像刘桂花，另一个像韩卫国，他俩几乎没有太多相像的地方，彼此都没有发现对方的存在。

但是刘桂花发现了！

刘桂花曾经试探着接近韩斌，但直接就被韩斌一口吐沫吐在脸上。

韩斌臭骂道：“恶心的丑老太婆，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长得这么一幅鬼模样，还靠本大少爷这么近，找死吗？”

面对韩斌挥金如土的生活方式和他无耻的嘴脸，刘桂花产生了强大的心理落差。同样是自己的儿子，为什么一个这么孝顺懂事，一个却如此惹人厌恶？

孝顺懂事的儿子刘光却穷得叮当响，惹人厌恶的儿子韩斌却有大把大把的钞票花，这世界上还有天理吗？

这十几年来饱受折磨的阴影将刘桂花笼罩起来，她下了决心，要报仇！要向让她过上这种苦日子的罪魁祸首——韩卫国报仇！

刘桂花没有反思自己的做法，她认为一切都是韩卫国造成的：如果不是

韩卫国嫌贫爱富，如果不是韩卫国和她离婚，她现在应该过上和电视剧里一样富家太太的生活！

仇恨已经吞噬了刘桂花的良知。

庞大的复仇计划，开始了！

复仇计划的第一步：寻找复仇工具。

高大帅气的刘光去物色一个长得漂亮的，各方面条件都是韩卫国喜欢的类型的女孩，并施展浑身解数，让她彻底陷入爱情的漩涡。

而对于韩卫国的审美，刘桂花再清楚不过！

这一步费了大半年工夫，换了好几个漂亮女孩，终于找到了一个合适的、愿意为了爱情付出一切的女孩，这个女孩就是许婷。

复仇计划的第二步：扮可怜，博取同情。

刘桂花所谓的重病其实都是假的，加她脸上的烫伤和多年来辛苦劳作造成的慢性病，扮演起来比真的重病患者还要逼真上三分。

许婷见过刘桂花一次，就彻底相信了。

复仇计划的第三步：胡萝卜和大棒齐飞。

刘光一方面哭穷说必须找个有钱女友给母亲治病，另一方面在许婷面前表现得多么多么的爱她。双管齐下，不怕善良的许婷不沦陷。

复仇计划的第四步：让许婷嫁给韩卫国。

其实许婷和韩卫国认识，并不是许婷“偶然”遇到的，而是刘桂花刻意安排的：通过刘光的嘴让许婷知道有韩卫国的存在，诱使许婷去接近韩卫国，最终让许婷主动说出这个方案（当然如果许婷不说，刘光也会提出“建议”，以许婷的性子和她对刘光的爱，一定会乖乖就范）。

复仇计划的第五步：让许婷怀孕。

这是复仇计划的关键一步。只有让许婷怀上刘光的孩子，才能确保之后韩卫国家的财产落入刘桂花和刘光母子手里。

复仇计划的第六步：将铊交给许婷，让其给韩卫国下毒，再让许婷勾引韩斌。

这两个步骤的实施都很轻松，韩卫国爱煞了漂亮的许婷，自然不会有任

何疑心，而韩斌则是一个色中饿鬼，随便一引诱就能被色欲冲昏头脑。

复仇计划的第七步：找一个恰当的机会，实施这一切！

于是便发生了上面提到的所有的事件，也就是说，所有的策划者实际上是这个躺在床上假扮重病患者的刘桂花！

许婷唯一能做主的，不过是临时更改了计划，将自己和韩卫国的卧室进行了调换，让警方的怀疑集中到死者韩斌身上，以避免自己下毒一事暴露。

听到这里，小谢才恍然大悟。至此所有的疑点全部解开了，这才是事件最终的真相！

整个犯罪过程，可以称得上是一件“恶魔的艺术品”。

难怪这个案件中有那么多巧合，其实所有的“巧合”根本不是巧合！

就连十几年没有结婚的韩卫国之所以结婚，也是因为熟悉他的前妻刘桂花给他量身找了一个喜欢的类型。

可怜的许婷，为了爱付出了一切，面临牢狱之灾的时候还在维护着她心中最爱的那个人。却没有想到这个“最爱她的人”自始至终都是在利用她，从来没有真正爱过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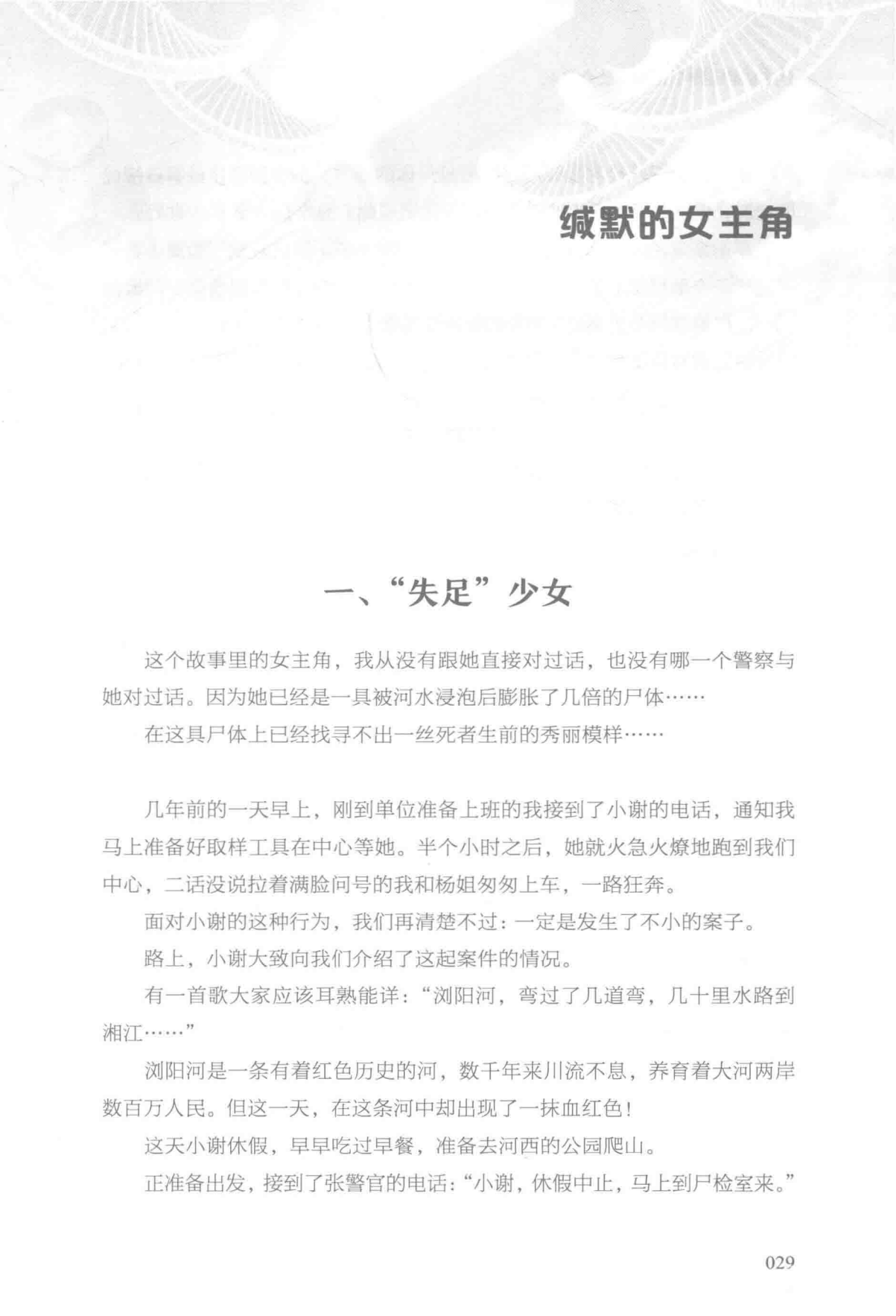
小谢提出了最后一个问题：韩斌也是刘桂花的亲生儿子，为什么她可以连自己亲儿子的命都谋害？

刘桂花闻言发出如鸦鸣般的冷笑道：“谢警官，你还是太年轻！如果我放过那个逆子，他会让我和光儿拿走一分钱吗？”

整个案件在刘桂花的冷笑中结束了。就算在那一刻，她都没有意识到自己的问题，而是认为自己遭遇的所有不公都是别人造成的，自己不过是找回“原本就应该属于自己的一切”而已。

只是不知道躺在病房中的韩卫国得知这一切之后，会作何感想？

已经失去所有亲人的他，或者才是这个案件中，真正最悲剧的人物吧。



缄默的女主角

一、“失足”少女

这个故事里的女主角，我从没有跟她直接对过话，也没有哪一个警察与她对过话。因为她已经是一具被河水浸泡后膨胀了几倍的尸体……

在这具尸体上已经找寻不出一丝死者生前的秀丽模样……

几年前的一天早上，刚到单位准备上班的我接到了小谢的电话，通知我马上准备好取样工具在中心等她。半个小时之后，她就火急火燎地跑到我们中心，二话没说拉着满脸问号的我和杨姐匆匆上车，一路狂奔。

面对小谢的这种行为，我们再清楚不过：一定是发生了不小的案子。

路上，小谢大致向我们介绍了这起案件的情况。

有一首歌大家应该耳熟能详：“浏阳河，弯过了几道弯，几十里水路到湘江……”

浏阳河是一条有着红色历史的河，数千年来川流不息，养育着大河两岸数百万人民。但这一天，在这条河中却出现了一抹血红色！

这天小谢休假，早早吃过早餐，准备去河西的公园爬山。

正准备出发，接到了张警官的电话：“小谢，休假中止，马上到尸检室来。”

张警官说的尸检室是警局专门检验尸体的地方。虽然张警官没有直接说明情况，但从张警官严肃的语气中，小谢知道此案必定是一个不小的案子。

小谢家就住在市区，距离警局并不远，半个多小时就赶到尸检室，看到了这样一个触目惊心的场面：一具面目、身体肿胀的女尸赤裸着躺在尸检台上，从湿漉漉的头发来看，显然刚从水里捞起来不久。

张警官看到小谢来了，就让法医小汤向小谢说了下详细的情况。

这具尸体是一个晨练的老大爷发现的，他每天一大早都会到河边去晨练，活动下筋骨，呼吸下新鲜空气。

当天早上和往常一样，天刚蒙蒙亮，他就出发。一路散步到河边的时候，天色已经大亮，老大爷正准备拉开架势准备开练的时候，眼角的余光扫到一个人形物体躺在河岸边！

定睛一看，竟然是一具面目狰狞的尸体！好在老大爷年纪虽大，心脏却还坚强，才没有又闹出一条人命来！他战战兢兢地掏出手机打了110……

小汤讲了女尸的发现过程，又把初步判断告诉小谢：根据女尸的症状和肿胀的身体判断，应该是溺水后被河水冲到岸边的。

接着，小汤指着女尸旁边一个硕大的水晶球道：“这是从女尸的衣服里发现的，发现尸体的时候，这个水晶球被裹在了前胸的衣服里面，因为女尸穿的是一件紧身运动服，所以这个水晶球被裹得严严实实而没有掉落。”

小谢听完情况介绍，走到了女尸的旁边，虽然女尸满身已经肿胀不堪，但依稀看得出这是一个二十岁左右的女子。尸体旁放着的那个硕大的实心水晶球，直径有三十厘米左右，重量估计有七八公斤，水晶球里面镶嵌着一对少男少女的玩偶，撅着屁股摆出嘴对嘴接吻的姿势。

水晶球做工很粗糙，看起来比较廉价，质地应该是玻璃的，就是精品店里常见的那种男孩逗女孩开心的玩意，只不过这一个水晶球较为硕大而已。

小汤指了指旁边的一些物件说道：“这些也都是从女尸身上发现的，除了这些之外还有一部手机，被水泡过之后已无法开机，已经送去复原了。”

小谢仔细看去，物件里有一套廉价的黑色运动衣，一双杂牌的运动鞋，一些钱票和一张银行卡，应该是少女随身携带的。

小谢开口询问小汤女尸的死因，小汤正准备说话时，却被张警官阻止了。张警官笑着道：“小谢，给你十分钟时间，你自己检查一下，做个判断。”小谢知道这是张警官在考她，于是戴上口罩和手套，认真地翻看起尸体来。

十分钟过后，小谢停了下来，略有些犹豫地说道：“手腕处有割痕，有老痕，有新痕，死者生前一定尝试过割腕，而且不止一次。其他部位没有伤痕，看神情和喉部细节，死因是溺死，水晶球被她塞在胸前的衣服里，导致其迅速沉入水中，溺水身亡。随身的物件也都齐全，就连手机也带在身边，我初步判断应该是自杀，而且很有可能是抑郁症所致。”

张警官闻言点了点头。小谢心中舒了一口气，心想这一关终于过了。

没想到张警官又回过头来，盯着小谢的眼睛，笑了笑道：“还有吗？”

小谢一下子紧张起来道：“还有……还有……不好意思，老大，目前我只看出来这么多。”

张警官抬了抬下巴道：“我提示你一下，看看她的肚子。”

小谢又回过身去仔细地查看了一下女尸的肚子，发现女尸的肚子隆起很高。刚才小谢以为是因为尸体在水里泡久了才导致肚子隆起，现在看来，这其中另有玄机。

“她是个孕妇！”小谢意识到什么，惊呼出声。

张警官点了点头，道：“没错，她是个孕妇，这是典型的一尸两命。目前死因无法完全确定，你猜测的有一定道理，但具体情况还需要进一步调查。”

不久之后，待女尸随身携带的手机数据修复成功后，小谢尝试着打通了里面标注了“妈妈”的电话，传来一个上了年纪、慵懒的女声：“谁啊？这么一大早找我有什么事情？”

当小谢告之自己的身份、事发的情况，以及女尸的一些特征细节，核实女尸是否她女儿时，她居然只是微微迟疑片刻后说道：“死了吗？死了不要找我，我和她早就脱离了母女关系，找我也没时间管，我下午要上班，还要休息，就这样，挂了！”

女人说罢直接挂断了电话。

从这些话里基本可以确定，该女人确实是溺死女孩的母亲，但其冷酷的话语让小谢非常生气，又令小谢产生了一些疑惑。

小谢再次拨打过去，并警告那女子：任何一个公民都有配合警方调查的义务，如果不配合，可以起诉她妨碍公务！

女子这才打起精神，在电话里对小谢讲述了详细情况。

原来这女子的丈夫很早就去世了，留下了年纪尚幼的女儿汪婷（化名）。由于汪婷是丈夫家唯一的血脉，所以她改嫁的时候，女儿被留给了爷爷奶奶照顾。可能是因为父母不在身边无人管教的原因，汪婷从小就脾气古怪，自尊心极强，任何人对她有一点冒犯，她就会怀恨在心，想着去报复。

爷爷奶奶也和汪婷相处得不融洽，主要是因为他们老两口根本管教不了汪婷。汪婷初中毕业后就没有再读书，天天和街上的一些小混混厮混，变成了一个恶名远扬的小太妹。

汪婷天天跟着一群混混出去鬼混，爷爷奶奶留下本就不多的家产，不到两年就被她挥霍得干干净净。

等到爷爷奶奶的遗产败光之后，汪婷就想到了她这个母亲，经常以各种借口找她要钱。一开始她还是有求必应的，毕竟这么多年自己没有尽到母亲的责任，她心中也是有愧的。但是，汪婷要钱的频率越来越高，数额也越来越大，完全将她当成了自动取款机。不仅如此，汪婷连一声妈妈都不愿意叫，每次给她打电话就说：“喂，我没钱了，给我钱。”

长期下来，不光她自己忍受不了，再婚的丈夫更是无法忍受，为此事跟她大吵了数次。

于是她就跟汪婷商量，每月给她两千块钱，再多也没有了。当然这些钱比起之前汪婷索要的数目少很多，汪婷自然不乐意，将这个数字翻了几倍。

她当然没办法同意，因为一旦同意估计和丈夫的婚姻都持续不下去了。

没想到她拒绝的当天，汪婷就纠集了一伙混混来她家附近蹲点搞破坏，闹得她一家人鸡犬不宁。就这样用钱打发了数次之后，汪婷反而要得更多，忍无可忍之下，她选择了报警。

民警来处理一次，这群混混就稍微消停几天，但只要民警一走，他们就又回来闹事，也不打人、骂人，只是偶尔在她家门口撒泡尿，或者窗户上丢坨大便，甚至用一些红颜料在她们家的门、墙、窗上写一些污言秽语。

该女人已经和丈夫生了一个儿子，这种处境完全让他们无法继续正常生活下去，而且对小孩的成长极为不利，于是她只能私下妥协，每月给女儿更多的钱。

因为这件事，她和汪婷也算是恩断义绝，彻底断绝了母女关系，这两年来一直极少联系。

小谢这才明白过来，为什么这女子听到女儿死去的消息，居然是这般态度，说不定在她心里巴不得女儿早死，那样就可以摆脱纠缠了。

小谢提起汪婷怀孕的事情，这个女子讥笑道：“她才十七岁，还没到结婚年龄，谁知道是跟哪个流氓鬼混怀上的野种。”

挂电话之后，小谢查询了这女人所在社区的110出警记录，果然在两年前有数次出警记录，都是这女子报的警。

案件详细记录着有小混混去她家闹事，让她们不得安宁，而且采用的是投屎投尿的恶心手段，同样的出警记录有三份，至少出警了三次。

小混混们的这种手段是够不上犯罪的，最多拘留教育，但这样的处罚不痛不痒，很多混混甚至将自己进过警局当成一件可以炫耀的事情。

至于这种行为，用他们的行话叫做“蜕皮”，就像蛇一样，蜕一次皮就厉害一分，谁一年能进警局蜕个几次皮，那就是道上真正的风光人物。

看样子在出警三次之后，混混们还始终不依不饶地去骚扰汪婷母亲一家，她被逼无奈才和混混定下协议。

小谢这时似乎可以理解汪婷母亲的心理了。但她依旧有些怀疑：汪婷母亲说的是真话吗？

墙上贴着从汪婷手机里还原出来的照片，可以看出来，她生前是个很俏丽的女孩，与那具丑陋的尸体简直判若两人。

这张照片是在一个大学校园里拍摄的，汪婷开心地笑着，笑得那么甜蜜，那么幸福，似乎对面的镜头背后，是她海枯石烂的恋人一样。

这个全身都洋溢着青春气息的女孩，究竟遭遇了什么，让她失去了活下去的希望？

这个笑容里还带着羞涩的俏丽女孩，真的如同她母亲描述得一样，从小叛逆，已经在小混混的路上漂泊很久了吗？

小谢陷入了沉思。

汪婷的手机里号码不多，大多数都是什么陈哥、刘哥、李哥之类，一看就是道上混的。很快有一个名字引起了小谢的注意：阿斌（化名）。

之所以这个名字会引起小谢的注意，不是这个名字特殊，而是他位于一堆“哥”的中间，特别显眼。

小谢拨通了这个电话，对面传来一个年轻男子的傲慢的声音：“谁啊？”

小谢刚自报家门，电话那端马上挂断了电话。当小谢再次拨打出去时，对方已经关机了！

“有情况！”

小谢和张警官马上意识到不对，立即调整了方案，用特殊方式（合理合法的忽悠）给汪婷手机里另外一些号码打电话，锁定了“阿斌”这个目标。

这些备注为什么“哥”的人果然是一些混混，他们都是这个“阿斌”的好哥们，在小谢动听声音的“忽悠”之下，这些“哥”争先恐后地暴露了“阿斌”的情况。

综合这些“哥”暴露的情况来看，阿斌这段时间确实在和一个十几岁的女孩谈恋爱，也就是说，阿斌，很可能就是汪婷肚子里孩子的父亲！

于是警方马上行动，迅速抓捕了阿斌。为了鉴定阿斌和女尸肚子里孩子的关系，小谢接上我和杨姐去取样做亲子鉴定。

我们首先抵达了尸检室，对女尸进行取样，女尸死亡的时间应该不长，已经出现了巨人观症状，算不上十分恐怖。当然，这是从经验丰富的我的角度出发，普通人看了尸体，绝对会毛骨悚然。

巨人观是一种尸体现象。人死后，由于生命过程的终止，使得那些在生活状态时就寄生在人体内的细菌，失去了人体免疫系统的控制而疯狂地滋长繁殖起来，这些数量惊人的腐败细菌可以产生出大量污绿色的腐败气体，它

们充盈在人体内，使得人体就像充了气的人形气球一样全身膨胀，时间一长手足皮肤可呈手套和袜状脱落，整个尸体肿胀膨大成巨人，难以辨认其生前容貌。

已经有了许多次经验的我和杨姐，很快给女尸取了样，又随着小谢来到了审讯室，在这里，我们见到了此案的嫌疑人——阿斌。

阿斌很年轻，也很帅气，胡子拉碴，不修边幅，颇有“犀利哥”的风范。他身上这种和年龄不相符的沧桑感，配上他的帅气，迷惑一些情窦初开的小姑娘自然不在话下。

或许是因为警方提前对阿斌做过工作，整个取样过程阿斌比较配合。

取样完毕，小谢开车送我们回鉴定中心。一路上，在我的旁敲侧击下，小谢介绍了阿斌的情况。

有小谢这样的朋友，是我的不幸，也是我的幸福。不幸之处是三天两头敲诈我一顿饭，让我的钱包始终鼓不起来；幸福之处则是她会经常提供一些内部消息，浇灌我体内澎湃的八卦之花。

阿斌今年只有二十三岁，但已经在社会上混了五六年，除了吸毒之外，他都干过不知多少坏事，是个典型的流氓混混。

阿斌“蜕皮”的次数数不胜数，几乎将社区警务室当成了他的家，其知名度也颇高，在他鬼混的那一带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

虽然阿斌进派出所的次数颇多，但并没有犯过大事，最多也就是些小案子，还轮不到小谢她们这些刑警出面，所以小谢一直没见过他。这次到派出所一了解，小谢才知道他劣迹斑斑的过去，这也加大了他的嫌疑。

尸检报告虽然显示女尸是溺水身亡，但不排除是被人推下水，所以阿斌此时的身上带着“犯罪嫌疑人”的标签。

二、身世离奇的恋人

阿斌之所以会成为一个混混，跟他的成长经历有极大的关系。

他算是一个苦命孩子。

他的父亲是城里人，个子高大、相貌英俊、家境殷实，称其为“高富帅”一点也不为过。阿斌的身高和相貌也正是继承了父亲的这些优点。但是阿斌的母亲却来自农村，个子不高、相貌平凡，家境更是窘迫。

门不当户不对、连外形都差距甚大的两个人之所以能走在一起，有一个很啼笑皆非的原因：阿斌的父亲有智力障碍！

阿斌的爷爷奶奶看中的是阿斌母亲性格质朴，能吃苦耐劳。他们认为她样貌差一点，家境差一点没关系，这样才不至于嫌弃自己的傻儿子。在给了阿斌母亲娘家一笔不小的彩礼之后，阿斌的父母喜结连理。

之后不久阿斌出生，他继承了父亲外貌的优点，而且智力完全正常。爷爷奶奶对此非常高兴，对阿斌关怀得无微不至，让他度过了人生中最快乐的时光。

但在爷爷奶奶相继去世之后，因为种种原因，阿斌的父母离异了。

比汪婷更凄惨的是，阿斌的父亲由于智力缺陷，没有养育阿斌的能力，离婚的时候阿斌被判给了母亲，而母亲又在离婚不久之后自杀身亡，所以阿斌成了孤儿。

十几岁的阿斌为了养活自己，只能出来打工，找了一个机修厂学徒兼小工的工作，这个时候他英俊的外貌给他带来了不小的桃花运，居然有几个女孩同时看上了他。

当然这些小女孩也不是什么良善人家，而是街上的小太妹。十几岁的阿斌年纪还小，赚的钱刚够自己生活，没什么心思去谈恋爱，不过这些女孩来找他时他也不拒绝，跟着她们不但有得玩，还能混一顿免费好吃的，何乐而不为？

这样逍遥的生活没过多久，祸事就来了。

某一天，阿斌被几个混混堵在机修车间暴打了一顿，鼻青眼肿，脑袋嗡嗡作响。让他寒心的是，当时有三四个同车间同事在场，不但没有一个过来帮忙，就连打电话报警的都没有一个。

为首的那个混混指着阿斌的鼻子恶狠狠地道：“连老子的女人也敢碰，你是不是活得不耐烦了？明天这个时候给老子准备一万块精神补偿费，老子

亲自来取，不然以后见你一次打一次！”

说罢，混混们扬长而去。

阿斌挣扎着爬起身，准备拨打 110 报警，没想到车间的师傅阻止了他的举动，说道：“阿斌，算师傅求你，不要报警，不然以后我们都不得安宁。”

年轻气盛的阿斌质问师傅当时为什么不帮他，并且还阻止他报警，师傅随后的解释让他心灰意冷。

原来这几个小混混是附近有名的“五八烂”（本地对混混的独有称呼），整天在街上游荡生事，他们闹事颇有分寸，打法律擦边球的事情常有，但从来不超过法律一步，就连打架也从来不见红。在这种情况下，即使警察来了也只能是教育一番，他们最多拘留一段时间，很快又出来继续生事。

不过那些报警的就痛苦了，待他们出来之后必定变本加厉地报复。如果阿斌报警，一定会被他们报复，搞不好这个小机修厂都会被他们闹得开不下去。

阿斌听完师傅的话，才明白为什么当时自己被打无人帮忙，谁愿意为了一个普通的同事得罪一群睚眦必报的混混呢？

心灰意冷地回到宿舍之后，阿斌扑倒在床上大哭了一天，不知道是在哀叹社会的险恶，还是感叹命运的不公。

第二天阿斌在寝室休养，没有去上班。晚上同事回到寝室，告诉阿斌那几个混混又来了，同事骗混混们说他因为害怕回老家了，混混们蹲守了许久才离去。

同事告诉阿斌那几天最好不要出去，万一这些混混不放弃，遇上了就麻烦。

阿斌休息了三四天，这期间混混们也没有再去闹事。闲不住的阿斌以为危险解除，便去机修车间上班了。

不想刚上班不久，那几个混混就去找他了，为首的混混大声道：“就知道你小子和我玩鬼花样，一万块准备好了没，没准备好的话打得你生活不能自理！”

阿斌看了混混一眼，拍了拍胀鼓鼓的口袋，神情自若地说道：“准备好

了，你来拿吧。”

阿斌穿的是机修车间的工服，帆布制的，口袋很大，里面胀鼓鼓的，仿佛真的放着厚厚一叠钱。

同事很好奇，阿斌这个学徒工一个月只有一千的生活费，自己生活都够呛，哪里来的一万块钱。

那个混混得意地走上前去，伸出手要钱，却见阿斌掏出一样物件。见状，同事顿时吓得惊呼出声：“要出大事了！”

原来阿斌掏出来的是一根机修车间常见的钢制撬棍！

那个混混还没反应过来，就被那根撬棍敲在脑袋上，瞬间倒在地上不省人事。其他的几个混混被这一幕惊呆了，看着人高马大、面色狰狞、手中紧握着撬棍的阿斌，居然没一个人敢上前替“老大”报仇。

阿斌是个聪明人，看这些混混已经被镇住，目的达到了，就吼了一声道：“要钱没有，要命一条！你们以后敢再来找我要钱，我就和你们拼了这条命！”

混混们大多是欺软怕硬之辈，根本不是香港电影里“古惑仔”那样为兄弟抱打不平、两肋插刀的狠角色。几个人上前背起人事不省的“老大”，灰溜溜地走了。

出了这么大的事情，阿斌有些担心混混来报复，牵连同事。但奇怪的是，对方居然偃旗息鼓了！

经历了这个事件，阿斌的心态就发生了变化，他明白了很多所谓的那些混混不过都是一些欺软怕硬、好吃懒做的孬种。就这样，阿斌主动加入了一个混混团伙，而且由于他身材高大、身强力壮、长得帅气、心狠手毒，很快便混出了名堂，成为了一个小头目。

成为小头目就有人供奉了，于是阿斌辞去了机修厂的工作，一心一意当起了“五八烂”。

成为小头目，自然而然就会有更多女孩投怀送抱，更何况阿斌长得很帅气，比起“古惑仔”里面的陈浩南也差不了多少，于是身边的女孩更是络绎不绝，有时一个月能换好几个。

据阿斌坦诚交代，他和汪婷确实很熟，是在两年多前认识的。两人也相处过一段时间，但半年多之前，汪婷甩了他，和别人好上了，之后他和她再无瓜葛了。

至于汪婷怀了孩子，他一点都不知情，所以这次当警方提出给他做亲子鉴定的时候他一口答应，没有任何犹豫。

小谢介绍到这里，正好我们也回到了中心。送别小谢之后，我和杨姐加班加点地工作，结果很快出来了，证实了阿斌所言，孩子确实不是阿斌的。

汪婷果然是一个很叛逆，不把自己身体当一回事的小太妹？现有的证据，似乎证实了这一点。

可是，这和警方从其邻居和学校的走访得到的结论却不一样啊！在他们眼中，汪婷是一个胆小谨慎、规规矩矩的女孩。难道她竟伪装得如此成功，骗过了所有的邻居和同学、老师？或者是她有了一些不为人知的经历，以至于性格有了很大的改变？

小谢把这个疑惑也跟我讲了。我突然想起小谢贴在墙上的那张照片，就问道：“谢警花，你说这张照片是在哪里拍的，又是谁给她拍的，拍照技术比我好多了。她在这张照片上总归不是在演戏吧，要不演给谁看呢？”

小谢眼睛突然一亮，狠狠地在我肩膀上拍了一下，说道：“你对女人的观察从来都是这么仔细啊！”

我捂着肩膀痛苦地喊：“我知道我又启发你了，但你的感谢也太不人道了吧？谢泼妇！”

在最后一个词脱口而出之前我转身就跑，成功躲过了小谢一记沉重的鞭腿。

看来挨揍多了之后，我的躲避技能已经升级了。

三、第三者现身

果然，第二天一大早，我被小谢的电话吵醒了。她命令我在半个小时之内赶到鉴定中心，准备好取样工具，她会来中心接我和杨姐。

自从知道我家离中心很近之后，小谢这样的命令就成了家常便饭。我也早已经习以为常。有句俗话说“好男不跟女斗”，何况是小谢这样徒手能干翻两三个壮汉的功夫女孩。

很快，小谢就到了，拉上我和杨姐一路向警局飞奔而去。

看小谢这急迫的神情，我猜测很可能找到了汪婷孩子的真正父亲了。我和杨姐对视了一眼，接着杨姐朝着小谢的方向动了动下巴。我叹了口气，知道杨姐又将询问事件详情的重任交给了我。

按照正常的流程，我们只负责按照警方的要求去取样，如果小谢不主动透露，我们是无法知道当事人真正身份的。

但领导都发话了，看来我不牺牲色相都不行了。

正当我调整好了心态，准备好了甜言蜜语，还把自己最迷人的笑脸展示出来的时候，小谢冷不丁地说道：“西餐，两顿，不能讨价还价，否则免谈！”

我没有做垂死挣扎，只是苦笑着答应了。小谢见阴谋得逞，终于告诉了我们这次鉴定对象的身份。

小谢说：“你还得吗？上次我和你说过的，阿斌半年多之前就和汪婷分手了，他们分手的原因是因为汪婷移情别恋！”

我恍然大悟道：“哦，我知道了，你的意思是找到了汪婷的现任男友。”

小谢笑道：“聪明，我带你和杨姐去取样的正是汪婷的现任男友李群（化名）。汪婷的那张照片就是李群给她拍的。你总算是聪明了一次。”

正当我得意地傻笑时，小谢又说：“不过现在出现一个很奇怪的情况，李群也说汪婷移情别恋，说她是一个感情骗子，而且他说和汪婷谈恋爱的时间已经超过一年。但是阿斌却说汪婷移情别恋的时间只有半年，因此这其中的时间点存在矛盾。”

“当然，”小谢自问自答道：“不排除汪婷早在一年多前背着阿斌和李群产生了暧昧，而阿斌直到半年之前才发现。不管怎么样，先确定孩子是不是李群的。除此之外，还有一个疑点也很值得关注。”

小谢的话又成功地勾起了我的好奇心，但这次小谢却不准备提前解释，只说我见到李群就知道了。

小谢这丫头什么时候学会了给我讲故事这一招，还给我来个“预知后事如何，且听下回分解。”我对她这种“无耻”行为恨得牙痒痒。

我心急火燎地赶到审讯室，看到了呆坐在一旁的李群。看到他的第一眼，我就明白了小谢之前那句话的意思：李群很明显处于精神极度抑郁的状态！

虽然不排除有的抑郁症患者人前喜笑颜开，人后苦闷伤感的情况，但那些都是特例。大多数患抑郁症的人一眼就看得出来。

尤其在审讯室这种特殊的环境下，正常人表现得要么是故作镇静，要么是精神紧张，但李群两眼无神、嘴角抽动、两手不自觉地握成拳头，这是非常明显的精神抑郁的症状，而且在近期内一定经受了巨大的打击！

我的职业病又发作了，看到抑郁症患者就想花时间去观察他，想找出一些他外在的细节。这时，小谢在一旁推了推我道：“杨姐都在做准备了，你还愣着干吗？取完他的样之后，我带你去看一个人。”

我闻言回过神来，连忙稳住心神，配合杨姐对李群取了样。

李群大概二十岁左右的年纪，看装扮还是一个学生。我和杨姐对他取样的过程中，他始终只有一个表情：木然。

针头插进他的中指，他没有任何神情。我心中不由地叹息，这种状况持续下去，时间一长，搞不好这孩子会发展成重度抑郁症患者，那样他一辈子就毁了。

李群的取样很快结束。这次和以往不一样，小谢没有催着我回去加急出鉴定结果，而是带着我去警局的休息室见一个人。

这个人正是李群的母亲，因为李群的精神状态很不好，警方对李群的询问没有获得什么重要的信息，而李母又极度不配合，小谢希望我能提供帮助。李群现在已经是明显的抑郁症患者，如果一个心理咨询师出面的话，或许能说服因为孩子而忧心忡忡的李母。

我跟着小谢来到休息室，里面坐着一个和杨姐年纪相仿、四十多岁的中年妇女，样貌和李群有几分相似，很显然正是李母。

她一见小谢，情绪就明显地激动起来，大声说道：“警官，我的儿子已经那个样子了，你们还要怎么折磨他？我警告你们，如果他有个三长两短，

我和你们没完！”

“看来这也是一个不好对付的人。”我心想。

小谢话里有话：“大姐，李群的精神状态确实有问题，但这种状况明显已经持续好久了，赖不到我们头上吧。我们现在采用的也是最温和的询问方式，绝对不会刺激到您儿子。”

“不过……”小谢顿了顿道，“我们办的案子多，形形色色的人也见过不少，您儿子这样比较严重的抑郁症，如果还不采取措施的话，搞不好会无药可医。”

李母神情明显紧张起来，但嘴巴依旧硬撑着，哆哆嗦嗦道：“那和你们有什么关系？你们查案子查不到这个方面来吧。”

小谢笑道：“正如您所说，确实和我们没有关系，不过李群可是您的儿子，他真的有个什么三长两短，和您关系大着呢吧。”

不等李母答话，小谢继续道：“我身边这位是来给您儿子取样的王医生，他也是心理咨询师。我特意请他过来和您聊聊，如果您有需要的话，可以让他提供一些建议，对您儿子精神康复一定有好处。”

说罢，小谢暗中朝我使了个眼神，顺手关上了房门，走出了休息室。

我几步上前，走到了李母对面坐下，微笑道：“大姐您好，您叫我小王就行了。其实心理咨询师只是我的副业，算不上全职的专业人士，只不过工作中经常遇到一些抑郁症患者，比一般人多一些经验而已。”

对于这样盛气凌人的中年女性，只有放低姿态和其交流，才会获得最好的效果。

果然李母的神情缓和了下来，但依旧略显紧张：“我儿子现在情况如何？”

我知道她担心的是取样的情况，笑道：“亲子鉴定取样其实很方便，用消毒过的针头刺破中指，再用采集卡取几滴血液就足够了，整个过程也就一两分钟，您完全不必担心。”

“但是。”我话锋一转道，“您儿子的精神状态非常差，取样的过程中他始终神情木然，针头扎破中指的时候，他连刺痛感都没有，说明抑郁症已经

很严重，如果再不及时进行心理疏导，发展成重度就会有自杀的念头。”

我并不是在恐吓她，而是这种极端情况出现的可能确实不低。某些心理脆弱的人，如果长时间心理抑郁，确实会产生强烈的自杀念头，这种情况在如今节奏快、压力大的社会中屡见不鲜。

李母才稍稍放松的神情立马又紧张起来，焦急之色溢于言表：“那怎么办？”

“抑郁症分为心因性和器质性两种，用最简单的话来说，器质性抑郁症和体内激素分泌、脏器病变有关，而心因性抑郁症则是受到了巨大的精神刺激导致。如果想疏导抑郁症，那么就要找到成因。如果您儿子一直以来精神都不太好，那么有可能是器质性的，需要去精神科检查，服用一些药物，心理疏导为辅。如果您儿子以前比较正常，最近才出现精神不正常的情况，那么心因性的居多，则需要找出导致抑郁的根源，以心理疏导为主。”

“我儿子一直都很开朗活泼，半年前才开始出现这种情况。”

“那就应该是心因性的，我们只有找出导致抑郁的根源，对症疏导，才能让他恢复正常。”说完这句话，我心里微微一笑，在我的诱导之下，李母开始透露详情了。

在母亲眼里，李群从小就是个乖孩子，因为家境不错，成长的过程也颇为一帆风顺，这使得李群性格有点柔弱。不过这一点，在李母眼里算不上什么缺点，只要儿子身体健康，学业有成就好。

李群没有辜负父母的希望，从三岁进入幼儿园开始，学业就一直很顺利，高三毕业考上了省内某所重点大学，虽然比不上清华、北大，但李群一家人已经非常满足了。

在求学的这些年里，李群一直很乖，严守父母给他定下来的“考上大学之前不允许交往女朋友”的禁令，直到他考上大学，这个禁令才自动取消。

李群的父母都是开明的人，知道现在的大学除了学习知识之外，更重要的是学习怎么成为一个“社会人”，谈恋爱这一个环节必不可少。

所以当李群在一年多前对父母宣称已经恋爱时，父母并没有反对，甚至有点沾沾自喜。他们认为李群在女孩子面前脸红胆小一事都是过去式，上大

学的儿子已经是一个成年人了！

李母看过儿子女友的照片：清清秀秀的一个小姑娘，看样子是李群的同学，至于家境、出身等他们从来都不过问。因为在他们看来，大学爱情保鲜期也就很短的时间，儿子谈恋爱只不过是体验下爱情，等儿子大学毕业后工作稳定了，他们正式张罗找儿媳时才会去考虑那些门当户对的细节。

在这之后，李群每月的开销就大了许多，从之前每月一千上涨到两三千，经常还会额外找父母要钱买衣服、鞋帽等。

李母心里明白，那些钱怕是大部分用到了那个清清秀秀的女孩身上。心疼孩子的李母不忍心拒绝儿子，但在内心已经将该女孩从自己儿媳的名单上删除了。

这样的状况持续了半年多，李母心里对李群女友的意见越来越大。用她自己的话来说，这样的女孩，即使性格再好，长得再漂亮，也是一个寄生虫，不是他家儿子的良配。

正当李母还在考虑如何劝说李群和女友分手的时候，传来了一个消息，让李母心里暗自高兴。

李群给李母打电话说，他和女友之间发生了不愉快，心里很烦闷。

李母电话里面略作遗憾，并安慰李群，实际上很高兴，她认为半年多过去了，也该是两人分开的时候了。

出乎她意料的是，很快两个人又和好，而且比之前关系更密切。如果单只这一点，李母还可以暂时接受，毕竟离毕业只剩下两年了，忍忍也就过去了。但让她无法接受的是，李群找她要钱的数额越来越大，以前最多的时候一次要大几千，这次居然一开口就要两万！

当李群提出要这两万块钱的时候，李母第一次拒绝了李群，还在电话里痛骂他，要他早点 and 女朋友分手，不要再为了那个女孩找借口问她要钱。

但李群在电话里又是哭又是闹的，说不是因为女友，而是他自己的原因。苦苦哀求依旧不管用之后，李群居然在寝室内到处闹腾，说要去寻死。

不管李群此举是真是假，反正室友们都给吓得够呛，连忙拨打李母的电话，将李群想要寻死的情况告知她。李母知道儿子自小娇生惯养，心理不够

强大，搞不好这样下去真的会做出什么过激的事情，只好同意给钱，李群这才消停。

李母和丈夫商量，不能再这样下去了，一定要去李群的学校调查一番，看看李群到底出了什么问题。

因为担心李群不配合，李母和丈夫选了一个李群不在学校的时间，偷偷去到他学校，找李群室友问到了李群女友的姓名和专业，去学校一查，发现居然根本没有这个人！

这下夫妻俩猜测儿子搞不好遇到骗子了。等李群回来之后，两人如获至宝似的将真相告诉儿子。谁知道儿子却一脸淡然地说，这事儿他早已知道。还说他的事情不劳父母操心，叫他们不要再偷偷摸摸地瞎调查了，他已经是一个大人，知道如何解决。

虽然有儿子的口头保证，但夫妻俩回到家中依旧忐忑不安，总觉得会发生什么不好的事情。

果然只过了短短几个月，他们的预感就应验了！

这天李群失魂落魄地回到家中，将自己反锁到卧室里蒙头大哭。无论父母如何询问，他也不说原因，只是不时发出“你为什么要这样骗我”的咆哮。

父母最担心的事情终于发生了。除了自责之外，当即决定留一个人在家里看着李群，另外一个到学校了解情况。

问遍了所有的老师和同学，得到的消息都是三个字：“不知情”。因为这几个李群根本就不住在寝室，而是在外面租了房子。

从回家到现在已经过去了一个多月，李群始终是这副模样，学也不去上，话也不愿意多说，问一句答一句，而且大部分时间都答非所问的。

当父母提议带李群去精神科检查时，他又拼死都不去。夫妻俩束手无策，愁得头发都白了。

没想到的是，精神恍惚的李群居然还扯上了这桩人命官司。因为尸体被水浸泡过之后面目全非，李母又没有见过本人，只看过照片，所以那个女尸是不是李群的女友，李母不能确定。

我意识到一个重要的细节，问道：“大姐，您的意思是，李群一个多月

之前就回家了，待在家里一直没有出门？”

李母点头道：“是啊，如果他愿意出门，我们早就带他去医院检查了，也不会拖到现在。”

我暗自点了点头。如果李母所说情况属实的话，那么李群应该和女尸的死没有直接关系，因为女尸死亡时间明显是在几天前（当时距案发已经过去几天了），如果李群一直在家中，那么没有时间和机会去设计让汪婷溺水。

之后我对李母科普了一些抑郁症患者需要注意的事项，提供了一些建议，并给了李母一个联系方式，表示等这个事件了结之后，她可以带李群来我们中心做心理疏导。如果不方便的话，我也可以提供上门疏导服务。

李母记下我的号码，第一次露出感激的神色。

我退出休息室，将了解到的情况一五一十地讲给了小谢听。

小谢笑道：“不错，你还是挺有办法的，这些消息很重要。李母这个人性子很倔，要是我们要让她说明情况，估计要费很多心思。”

我笑道：“谢大人过奖了，不过这样一来，汪婷的死应该和李群没有什么直接关系。”

“李母作为李群的直系亲属，所说的话可以作为证词，但是证明效力很微弱，就算她说的是真的，只要汪婷肚子里的孩子是李群的，他就脱离不了干系，而且这样一来……”小谢朝我眨巴了下大眼睛，笑道：“结局一定非常诡异，这不正迎合你这个闷骚八卦男的心思了吗？”

我这是招谁惹谁了，帮了小谢一个忙，听不到感谢的话就算了，还要被她损一次。

不久鉴定结果出来，终于得到了匹配的结论，汪婷孩子的父亲确定是李群。

四、苦涩的爱

当小谢将这个信息告知李群时，他苍白的脸上终于出现了一丝血色，喃喃道：“我就知道，婷婷不会骗我。”

李群的内心有了一丝松动，经过警方的询问，终于交代了所经历的一切。

确实如李母所说，李群是一个在温室中长大的孩子，从小没有受过什么挫折，就连谈恋爱也很顺利。

据李群交代，他上大学不久，当同寝室的室友们一个个的，要么谈恋爱、要么玩游戏、要么去打篮球踢足球，但他对这些都不感兴趣，总是一个人独来独往，当然很寂寞。

某一天，李群正在自习室里百无聊赖地画画时，一个女孩就主动过去跟他打招呼，说自己也是学校的新生，叫王婷，看他在画画，问他是不是美术专业的。

这一开口就激发了李群的自豪感，因为他最引以为傲的就是自己画画，如果不是因为父母强迫的原因，他很可能会选择美术系。

当下李群颇有遗憾地说自己不是美术系，但是却很喜欢画画，王婷当即惊呼出声，说画得这么好，不去读美术系太可惜了。

因为李群从来没有被一个女孩子如此夸过，激动得面红耳赤、兴奋不已，所以当王婷提出请李群当老师教她画画的时候，李群满口答应了。

自那以后，王婷总会到这个僻静的自习室来找他，和他学习画画。时间一久，两个人就相爱了。

爱情来得太突然，也太猛烈。从来没有恋爱经验的李群，第一次接触爱情，就彻底陷进去了。

王婷乖巧聪明，清秀可爱，在李群眼里简直太完美了。只有一件事情让李群很郁闷，两人每次约好了见面时间，王婷总是姗姗来迟，有时候甚至爽约不来，打电话给她，总是说自己有事在忙。

一个学生能有多忙？疑惑不解的李群追问王婷，王婷的解释则让他心痛不已。

原来王婷年幼父母双亡，只有她和哥哥相依为命。哥哥为了她高中都没读就出去打工，因为学历低，只能做一些薪酬很低的脏活累活。为了让她读完大学，欠了好几万块，连女友都不敢交。她觉得亏欠哥哥太多。

李群后来见过王婷的哥哥一面。王婷的哥哥长得高大帅气，没有交女朋

友，可想而知为王婷付出了多少。

考上大学之后，王婷为了减轻哥哥的负担，自己申请了勤工俭学赚取生活费，希望哥哥能早点还清欠债，存一点钱娶媳妇。之所以自己几次爽约，就是因为打工的地方临时要加班，她也是没有办法。

李群感叹王婷的苦难，拍胸膛保证以后王婷的生活费包在他身上，于是他向母亲打电话，向母亲每个月多要一千块钱给王婷当生活费，希望王婷不用那么辛苦，安心上学等毕业了找个好工作。

之后王婷果然经常陪着他，让他体会到了爱情的甜蜜。这样的生活维持了两个月，王婷又开始经常爽约。李群追问原因时，王婷说日子过得太幸福，内心有愧，还是想继续打工去，希望能给哥哥点钱，让他尽快还清欠款。

李群自然不愿意让女友累着，又拨打了母亲的电话，要求每个月生活费再加一千，让王婷假称是自己打工赚的钱。

王婷随后的一个长吻让李群觉得自己所有的付出完全值得。

幸福的生活一直继续着。某一天，两人趁着放假出去游玩了一番，并发生了关系。

面对初夜没有落红的问题，王婷说自己是因为小时候骑自行车导致处女膜破了。李群也就信了，何况他也不是一个对此特别计较的男人。

真正成为男人的李群，对王婷更是爱护备至，面对王婷的任何要求，他都会努力去满足。一个多月之后，王婷告诉李群，她怀孕了！

从来没有处理经验的李群很紧张，问王婷怎么办时，王婷的回答是他们还是学生，现在生小孩不妥，最好的办法是打胎，只是需要几千块钱。

这个主意正中李群的下怀，他自己只是一个半大的孩子，还没有准备好当父亲，这样处理最好，而且是女友主动提出来的，也不算对不起女友。至于钱，他家里多的是，于是他马上打电话给母亲，找了个借口要了大几千块钱，准备陪王婷去打胎。

王婷却说这种事情不适合男人跟去，她会让闺蜜陪自己去，于是李群便将钱交给了王婷，再三叮嘱她一定要注意安全。

数天之后王婷回来了，告诉他孩子已经打掉了。李群见王婷神色如常，

身体也没什么异样，也就完全放下心来。

这样的生活又过了一段时间，王婷又说自己怀孕了。依旧是同样的方法，所不同的是要的钱比上次多了一些，因为王婷说短时间第二次打胎，医院收费要贵些。

有一句俗话说：“恋爱中的人都是傻子。”李群是一个痴情的男孩，为了爱情他能做出许多旁人看来很傻的举动，但这并不代表他真的弱智。

王婷的这种举动，让他产生了怀疑。

怎么王婷打一次胎要花上好几千元？不仅如此，一个更可怕的念头占据了她的脑海，除了发生第一次关系时没有经验之外，后来每次他都带了“小雨衣”，按理说王婷没有这么容易怀孕，而且王婷每次打胎之后没有给他看过任何病历和收费单据，因此他有理由怀疑王婷所谓打胎是假，要钱才是真的！

李群不是一个有城府的人，虽然没好意思直接询问，但他开始旁敲侧击地问王婷一些“你打胎在哪里打的”“打完胎之后吃了什么药”“是不是买了什么补身体的东西”之类的问题。

偶尔被问一次，王婷可能还不觉得异样，次数多了她就明白李群在怀疑她了。有一次，王婷当场和李群大吵了一架，说李群太没良心，第一次给了他居然还被怀疑，自己承受了几次身体的折磨居然还被她这样怀疑，当即掩面哭泣而去，任李群怎么拉都拉不住。

自那以后，连续几天王婷都没有和李群联系，打她电话也关机。而到王婷所说专业的院系去询问，也被告知没有王婷这个人，李群如热锅上的蚂蚁，急得团团乱转。被爱情冲昏头脑的他，没有过多地去想为什么女友所说的专业没有这个人，而是在焦急女友为什么会离他而去而长时间杳无音讯。

内心郁闷无人倾诉的他给母亲打了一个电话，说和女友之间发生了不愉快，希望能听到母亲给予的建议和安慰。没想到电话里的母亲对于他们的感情轻描淡写，而且语气似乎还颇为庆幸。李群一气之下挂断了电话，独自一人生闷气。

几天之后，就在李群整日无心学习、心慌意乱，几乎要去报警的时候，

王婷出现了。她递给李群一叠东西，李群接过来一看，是一些发票，上面的额度加起来甚至远远超过他给王婷的钱。

王婷告诉李群，因为她身体本来就on不好，手术之后恢复能力比别人要差很多，医生叮嘱她必须买营养品补身体，这些都是买营养品的发票。

李群明白自己误会了王婷，千道歉万道歉，好话说尽。王婷看到李群这个模样，哇的一声哭了出来，说对不起李群，自己骗了他。

李群很好奇王婷不是已经自证清白了吗，怎么还说骗了自己？王婷哭着说出一番话，李群才明白之前为什么去王婷所在院系查不到她的资料。

原来王婷根本不是真正的大学生，只是在大学校园里面打工，那天看到李群就产生了好感，为了接近他，特意编造了大学生这个身份，就是为了和他在一起。现在发现李群这么爱她，她不忍心欺骗，决定说出真相，她不求李群原谅，自己默默离开就好。

李群听得热泪盈眶，这么一个痴情又可爱的女孩，所做的这一切都是为了自己，有什么理由嫌弃她，学历不高有什么关系？以后自己赚钱养家，让她过上好日子才是真男人！

李群一把抱住王婷，发誓这一辈子要对她好。自那以后，两人的感情越发浓厚，如胶似漆。

幸福的日子过了一段时间，某一天，王婷告诉李群一个“不幸”的消息，自己又怀孕了，而且这一次有医院的检验报告为证，这样就可以彻底消除李群的疑心。

李群本就相信了王婷，见到盖着公章的检验报告后更是毫不怀疑，于是准备继续让母亲汇钱过来。

不想这一次却被王婷阻止了，说她去医院检查的时候，医生说不能再打，如果再打可能以后不会再有生育的机会。

王婷哭着说：“我家是农村的，和你门不当户不对，能和你一起过上一年幸福生活就已经知足了，从来没有妄想过和你结婚，所以这次我想一个人离开，却又舍不得才来见你最后一面。孩子我是不会打的，你也不用和我结婚，就让我以后带着孩子生活吧，这是我自己选的路，你无需内疚。”

李群感动得热泪盈眶，当即拍胸脯表示自己一定要对王婷负责到底，一定会和王婷结婚，只是现在不方便，等过几个月王婷肚子大了，生米煮成熟饭时，就带她直接回家和父母摊牌，到时候父母不同意也得同意。

王婷还是不同意，说她们老家有规矩，要结婚必须先给十万定亲礼，还说李群还是一个学生，没有那么多钱，她不想让李群为难。

李群这下确实有点犯难，一次找母亲要十万块不现实，于是他提出这个钱能否分几次付，王婷点了点头表示可以。

于是李群找母亲开口要两万块，母亲不同意时他就在寝室发飙，实际上是演给同学看，让同学给母亲打电话。这么多年来他对母亲的性格已经很了解，这样一哭二闹三上吊的伎俩果然令母亲乖乖就范。

在他看来王婷怀孕主要是他的原因，所以面对母亲的质问，他将所有过错都揽到自己头上。直到母亲之后发现王婷并不是大学生时他也并不在意，因为他早就知道。

这之后，为了照顾怀孕的王婷，李群搬出寝室和王婷住在了一起，期间为了照顾王婷的生活，也为了凑齐定亲礼，李群除了依旧找母亲要钱之外，还找一些小的贷款公司贷了不少款，虽然每家公司贷的数额都不多，但累积起来也有上十万。

这期间，王婷的肚子一天天明显大了起来，李群几次催王婷跟他一起回家见父母，王婷却总是以种种理由推脱。

某一天，当李群兴冲冲地买好王婷最爱吃的草莓蛋糕回家的时候，却发现王婷不见了！

桌子上留了一封信：“李群，忘了我吧，其实我是个大骗子，我一点都不爱你！之前所有的一切，都是我骗你的，孩子也不是你的，我去找他真正的父亲去了！”

李群不敢相信这一切是真的，但空无一人的房间又证明了王婷说的不是假话。自己一年多来一心一意地付出，荒废学业、几乎和父母翻脸，而且负债累累，却得到这么一个结果。遭受如此巨大打击的他，精神瞬间崩溃了。

这个时候他唯一能想到的就是父母，于是他带着满腔的悲愤，失魂落魄

地回到了家中。

直到警方让他协助调查时，他通过尸体的照片一眼就看出那正是他的女友。

李群当时说：“我和她朝夕相处了一年多，即使她化成灰我也认得！”说罢号啕大哭起来，几欲晕眩。

虽然之后李群一直处于精神崩溃的状态，但他始终存有幻想，认为那个温柔善良的女友王婷不会是一个骗子。

当小谢告诉他女尸肚里孩子的父亲正是他的时候，李群苍白的脸上居然出现了一丝血色，说出了那句话：“我就知道，婷婷不会骗我。”

得知这个消息之后，李群的情绪就不再那么失魂落魄，坚持说王婷没有骗他，之所以离开他一定是有苦衷的。

但小谢心里明白，王婷确实从一开始就骗了他，王婷和汪婷名字虽然只有一字之差，却恰恰说明了汪婷接近李群的动机不纯。

汪婷对李群说自己父母双亡，与哥哥相依为命，实际上汪婷母亲还健在，只不过她和母亲的关系闹得很僵，和无父无母的状态差不多而已。

李群坚持说汪婷没有骗他的原因，一方面是他不敢相信相处这么久的女友是一个骗子，另一方面这也是抑郁症患者本能的反应，给自己找一个能说服自己的借口，好帮助自己摆脱这种情绪。

小谢虽然不是专业的心理咨询师，但是也见过许多像李群这样的突发性抑郁症的情况，所以她并没有点破。

她拿出一张照片摆在李群面前，道：“李群，你认得这个人不？”

五、仇人见面

照片上的人正是阿斌。

李群仔细地看了看阿斌的照片，诧异地说出一句让小谢半天回不过神的话。

李群说：“这不是舅舅吗？”

小谢千想万想也想不到会得到这么一个答案，惊讶万分道：“舅舅！你确定？”

李群对着照片再三端详，随后斩钉截铁地道：“我确定，这就是舅舅年轻时候的照片，我家相册里面还有很多张差不多的。”

“舅舅年轻的时候真的很帅气，可惜现在老了，脑子又不清醒，孤苦伶仃的一个人好可怜……”

李群说着说着，看到一旁的小谢脸色突然变了，马上意识到不对，于是他一把抢过小谢手中的照片，一语不发仔细地看，神色瞬息万变。

一张照片被李群翻过来覆过去地查看，仿佛这张普普通通的小照片里面隐藏着指示财宝地点的藏宝图。

李群越看越是心惊，他作为一个大学生，基本判断能力还是有的，这张照片的质地、像素和色调，明显不是几十年前的，完全是现代技术的产物。

自己的舅舅已经年近五十了，怎么可能以二十多年前的容貌出现在一张现在的照片上。

看着小谢犹如见鬼一般的神色，李群更是肯定了自己的猜测，惊讶道：“这难道不是舅舅？那这是谁？怎么和舅舅年轻的时候长得那么像？”

小谢提示道：“李群，你不是见过你女朋友的哥哥吗，还说他长得高大帅气？”

李群摇头道：“我只见过一次，距离很远。当时他哥哥给她送东西，戴着帽子看不清楚其长相，只看到他身材很高大，婷婷又长得这么漂亮，我想他作为哥哥不会差，所以我感觉应该是高大帅气的那种类型。”

李群说完这一句，瞬间明白过来，惊讶道：“谢警官，你的意思不会是这个照片上的人是婷婷的哥哥吧！”

小谢苦笑着点了点头。

“这怎么可能！”李群当场惊呼出声，也一改之前颓废的表现，脸上不但恢复了血色，而且情绪比一般人更为激动。

表面努力装作镇定自若的小谢，实际上内心也掀起了轩然大波。

这个情况是令人万万没有想到的，汪婷的男友阿斌居然和李群的舅舅年

轻时几乎一模一样！

当然不排除这个世界上有两个人长得很像的巧合，但巧合不会一而再，再而三地出现。

阿斌和汪婷处心积虑地骗一个靠父母供养的大学生李群原本就极不正常，现在阿斌居然还和李群的舅舅长得极其相似，这就无法用巧合来解释了。

看来所有的一切，还需要两个人来提供最终的解答。

这两个人，一个是阿斌本人，另一个就是李群的母亲。

询问的当天，李群的母亲依旧和平常一样在休息室里焦急的等待。

小谢带着阿斌的照片进入了休息室，也没有废话，直接将照片递给李母看，李母的表现和李群完全不一样。

李群得知实情之后是完全震惊的，而李母却是满脸的怨毒之色！

“居然是他，那个王婷和他是一伙的吧，难怪会把我儿子害成这个样子，我要将他碎尸万段！”

李母说完咬牙切齿地将阿斌的照片几下撕得粉碎，丢到地上一边用力踩踏一边大声喊叫，状若疯癫。

等李母发泄完毕，终于吐露出一段二十多年前的家庭悲剧。

照片上的阿斌，是李母哥哥的儿子，也就是她的亲外甥。不过她这个外甥和其母亲，在她眼中那真的是品性恶劣一无是处！

李母的哥哥存在智力障碍，智力发育水平比正常人低下不少，父母身体又不好，所以在李母的哥哥结婚之前，一直是李母在照顾他，她为了这个家庭付出了很多很多，也一直没有结婚。

等李母父母张罗着给哥哥找到一个媳妇之后，她原以为自己可以轻松下来，却发现活得比之前更累。

因为嫂子不守妇道，嫌弃智力低下的哥哥，经常出去偷情。最开始她也被蒙在鼓里，当风言风语传得越来越烈时才知情，但为了不让自己年迈的父母伤心，她警告过嫂子好多次。但嫂子不但不收敛，而且还威胁她说，如果她再多管闲事，就会剥夺她继承财产的权力。

当时嫂子刚刚生下阿斌，被父母当做最大的功臣，几乎是千依百顺，就

连嫂子想要天上的星星，他们都会去摘下三颗来，而且自己的哥哥没有任何的主见，一切只会跟着嫂子转。万一嫂子耍手段等父母过世时不分任何财产给她，她也只能干瞪眼。

如果嫂子只是单纯偷情的话，她忍一忍就过去了，但嫂子的行事越来越过分，居然同时和三四个男人交往，而且还偷偷地将家里的钱财转移出去，养着几个男人。就如同古代女贵族养面首一样，嫂子居然在用属于自己和哥哥的那份钱在外面养了数个男人！

李母说，当时她一个人无法对抗集万千宠爱于一身，又有阿斌这把尚方宝剑护体的嫂子，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家里的钱财一天天被嫂子挥霍着，搞不好等父母过世后，她和哥哥都有可能被扫地出门。

于是李母只能采取措施，联合当时的男友，也就是她现在的丈夫，搜集了许多嫂子出轨的证据给父母和哥哥看。终于全家达成共识，哥哥和嫂子离婚，嫂子净身出户，孩子由父母和自己一同来照看。

嫂子当即一哭二闹三上吊，最终要了一笔不小的现金她才同意离婚。结果离婚不久，她的钱就被那几个男人忽悠走了，又回头来找李母他们要，他们当然不同意。于是嫂子就以带走孩子为要挟，他们只得就范。这样的事情发生了多次后，李母的父母也因为受到了反复刺激而相继过世。

等父亲一过世，李母就让哥哥不要再去满足嫂子这样龌龊的女人，哥哥也听她的话不再给钱，嫂子当时就在他们家撒泼打滚，不依不饶。

闹了几次都没有拿到钱之后，嫂子用手段抢走了阿斌，留下可怜的哥哥一个人。李母看着哥哥可怜，只能留在哥哥身边继续照顾他。

之后结婚生子一直到今天，她始终都在照顾自己的哥哥。

李母说：“既然我答应了父母，要照顾哥哥一辈子，就一定要说到做到！我嫂子那样恶毒的女人，结局悲剧早就预见到了，她能得善终才怪呢！”

小谢好奇地问她，既然她知道阿斌是哥哥的亲骨肉，为什么后来嫂子死了之后不接阿斌回家，也算是对哥哥和死去父母有个交代。

李母毫不客气地反问道：“警官，那样的混混还有接回家的必要吗？我父母在天之灵看到他们的孙子变成了恶棍，还不知道怎么伤心呢，万一接回

去刺激了我哥，那岂不是我的罪过？”

小谢还想向李母求证什么，见李母满脸不屑的神情，不愿意再多说，只是催着小谢赶紧结束对李群的询问，以求早点回家。

小谢和李母随意寒暄着，有意拖着时间，因为已经有警员带着阿斌在回警局的路上了。只等阿斌到了警局，两个亲人对质，一切就会真相大白！

小谢心里明白，在阿斌和李母两人之中，至少有一个人说了谎话。

两个人所讲的基本上都能对得上，不过其中有一点，两人所说的大相径庭，阿斌说自己年轻的时候经历坎坷，但在遭受到混混威胁反抗之前都是性格善良的好孩子。

而在李母的回忆中，阿斌简直从出生开始就是一个恶贯满盈的恶棍，和他的母亲简直是一个模子印出来的。

李母说得最多的一句话就是：“我这个外甥继承了我哥的俊朗模样，却也继承了我嫂子的恶毒人品，真是可惜。”

且不论谁说的是真话、谁说的是假话，两个人之间有巨大矛盾，这一点是肯定的，小谢心中也隐隐猜到了整个事件发生的原因了。

得到阿斌已经进入警局的新闻，小谢终于松了口气。李母有所警觉，数次提出要带李群回家，如果不是在警局她不敢太放肆的话，早已经霸道横蛮地领着儿子回家了。

小谢要李母稍等，马上会有一个熟人来看她。说完，小谢留下一脸蒙的李母，闪身出了休息室。

阿斌人还没进休息间，吊儿郎当的声音就传了过来：“谢警官，你们也太热情了，不就是想了解一点情况吗，以后打电话就行，你看我每来一次，你们就要招待一次，多不好意思。”

小谢微微一笑道：“我们这里可比社区客气多了，你如果有兴趣，可以天天待在这里，我们包吃包喝还包住，不过外面的花花世界就和你无关了。”

阿斌缩了缩脖子道：“偶尔来陪谢警官您聊聊天还行，常住就算了，这次找我来有啥事，您就直说吧。咱们都这么熟了，无需拐弯抹角的，你问一句我答一句，你问十句我答十句，绝对不会有一句假话，否则让我阿斌断子

绝孙。”

像这样赌咒发誓的话，从阿斌嘴里经常说出，小谢耳朵都听出茧子了。虽然说江湖中人信守诺言，但面对阿斌这种道德败坏的小混混，如果信他发誓那就纯粹是犯傻。

小谢闻言没有再说什么，将阿斌带到休息室门口，摆了一个请进的手势。

阿斌不明白小谢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但还是昂首走了进去。这种小混混心里明白着呢，只要自己不干违法的事情，警局对他们来说反而是最安全的地方。

门打开的那一瞬间，屋里屋外一男一女同时呆住了。

小谢后来讲述这个场景的时候，用了一个成语让我印象极其深刻：硝烟弥漫。

小谢说，那一瞬间原本安静的休息室一下子变成了一个硝烟弥漫的战场，阿斌和李母一对眼，就犹如两个有杀父之仇的敌人，瞬间彼此眼里就喷射出杀气。

没有预想中一见面就骂、继而动手的场景，阿斌看到屋里的李母，只是微微一愣神后，反而笑了，道：“没想到会在这里见到你，亲爱的姑姑。”

李母盯着阿斌看了半天，道：“阿斌，居然是你！看来这一切都是你安排的吧！李群是你的表弟，你就忍心这么去害他，你好狠的心呀！”

阿斌仰天一阵长笑，笑声中居然透露出无限的凄凉：“什么狗屁姑姑，什么狗屁表弟，你就是一个处心积虑陷害我们母子、谋夺家产的贱货！别再装模作样了！你做了什么事情，自己心里清楚。今天正好挑了这么一个好地方，需要我将你的丑事都抖出来吗？”

李母看到阿斌这个样子，眼神中有闪烁之色，向小谢道：“警官，这个人就是个臭五八烂，和疯狗一样逮谁咬谁，快点把他关进牢里去。”

小谢从李母的眼神中看出了不对劲，严肃道：“女士，关押犯人需要法律来决定，不是我说了算，更不是您说了算。”

接着，小谢又回头瞪了阿斌一眼道：“警局是个严肃的地方，对谁有意见可以说，但请两位不要谩骂。”

阿斌闻言又是一阵大笑道：“我是敢说，就怕她不敢！警官，在我来之前，她一定说了我和我母亲很多的坏话吧，现在我就站在这里，你让她再说一次，你看她还敢不？”

李母脖子一扬道：“有何不敢，你们母子就是两个贱货！”

阿斌闻言勃然大怒，就要冲上去动手时，小谢一个反手将其制住，神情极其严肃道：“阿斌，我再警告你最后一次，有事可以说事，但如果你敢动手，就给我到拘留所待几个月去。”

阿斌气得满目狰狞，大声道：“既然你这个泼妇不要脸，我就将所有事情都说出来，让大家都知道你是个什么货色！”

李母见状，正待说什么时，小谢严肃地制止了她，让她先听阿斌一个人陈述经历。

早已控制不住自己情绪的阿斌，终于在小谢面前讲述了隐藏在心中十几年来的一段痛苦回忆。

在阿斌回忆的过程中，李母几次三番想打断他的讲述却被小谢严厉制止了。等阿斌讲述完，小谢终于明白阿斌为什么会联合汪婷报复李群。

这一切，都是因为李母和阿斌母子之间有着一段延续二十多年的巨大恩怨！

六、童年噩梦

原来，阿斌的母亲当年是一个刚到省城打工谋生的农村姑娘，没有什么文化，外表也不出色，但她有一门好手艺——会做饭。

不仅如此，阿斌母亲做家务也是一把好手。当时姑姑（李母）正被爷爷奶奶花钱供着上学，没有过多的时间帮助照顾家里，而爷爷奶奶身体也不是很好，照顾一个智力低下的父亲有些精力不济了。所以当时阿斌的母亲就被爷爷奶奶招聘回家做了保姆，负责一日三餐和家务。

时间一长，爷爷奶奶就喜欢上了这个朴实的农村女孩，将她当成了自己家人一样对待，母亲也忙完家务就会帮忙照顾阿斌的父亲。从来没有照顾智

障人士的母亲，居然很快就上手了，而且照顾得井井有条。

这种生活持续下去，就形成了习惯，这一家人的生活虽然有很多不完美，但比以前多了很多欢笑。

有一次阿斌的外公外婆到城里来，起初只是想看一眼阿斌的母亲，却被爷爷奶奶当成贵客欢迎。

外公外婆在这家城里人家里住了一晚上，眼界大开，羡慕不已，第二天闲聊的时候四位老人自然而然地谈到了子女婚姻大事上。当得知阿斌父亲因为智力问题没有对象时，外公外婆主动提出来可以将女儿许配给阿斌父亲，爷爷奶奶当然连声答应。他们之前就有了这个想法，就是担心保姆家人不同意，现在既然对方主动提出，岂有不同意之理。

于是两个年轻人的婚姻大事就这么确定了下来。

阿斌的母亲当时在乡下是有一个男友的，她觉得照顾一个智障人士可以，和其结婚却无法同意。但阿斌的外公外婆贪图富贵和彩礼，好说歹说才做通了女儿的工作，促成了这桩婚事。

对于阿斌的外公外婆来说，虽然姑爷呆呆傻傻的，但是外形很好，关键是家里有钱，换得的彩礼除了可以让儿子娶上一个好媳妇，还可以盖间大瓦房了，这笔交易稳赚不亏。

阿斌的父母结婚之后，日子过得还不错。虽然丈夫呆呆傻傻、不通人情，但谁对他好，他还是知道的，而且公公婆婆对自己也很好，阿斌的母亲也就静下心来，全心全意地照顾这个家庭。

等阿斌出生之后，爷爷奶奶对阿斌的母亲更好了，也更信任了，也更整个家里的事情都交给阿斌的母亲做主。

这个时候，阿斌的姑姑李母不高兴了。

李母其实并不是阿斌爷爷奶奶的亲生子女，而是被领养的。虽然是养女，但李母从来没有将自己当外人，安心享受着为人子女该享受的一切。当然她心里明白，养父母对她的期许，就是要让他未来能够照顾自己的傻哥哥。

当阿斌父母订婚的时候，李母明里暗里表示过反对，但这种反对显然不会起什么作用。

当时阿斌的母亲并不知道李母是领养的，还觉得奇怪，为什么小姑子会反对，毕竟这件事对她来说并没有坏处，反而可以减少照顾哥哥的责任了啊。

许久以后阿斌的母亲才知道，自己的这个小姑子居然有着蛇蝎心肠！

原来一开始李母对未来没有任何危机感，就算学校毕业后找不到合适的工作，只要回来照顾哥哥，那么家产就必定有她一份，而且哥哥的那一份，不也还是她自己的吗？但是当哥哥订婚的时候，李母突然感受到了危机，尤其是爷爷奶奶将家里的财政大权交给嫂子之后，李母心中的危机感就更强烈了。

等到阿斌出生，李母就不光是有危机感了，现实威胁就在眼前！她觉得自己拿不到哥哥的那一份家产了，而且连自己的那一份也不保险了。

她认为不能这样坐以待毙，必须想办法自救，至少保证自己那一份家产！

有一次，李母接到嫂子的电话，嫂子在电话里面告诉她说要请一个老乡吃饭，让她有时间去作陪。李母一开始还以为是嫂子农村的什么亲戚，等到了餐馆才知道是嫂子的前男友，嫂子告诉李母，前男友来了不接待一次不好意思，叫她来一起吃饭则是为了避嫌。

李母表面上夸赞嫂子会安排，暗中却借着上厕所的工夫偷拍了几张照片，因为她觉得自己找到了一次绝好的报复机会！

那之后，李母就联合后来成为李群父亲的男友，制订了一个抹黑嫂子的计划！

先是安排人在小区里到处撒播嫂子和陌生男子吃饭逛街的谣言，然后故意让这些谣言传到亲戚的耳朵里，接着自己更是偷拿了家里许多钱，谎称是嫂子拿了，去包养前男友！

养父母是最后一个听到消息的。老人家对这种事情最为忌讳，当即叫儿媳过来质问时，这时候李母将嫂子陪前男友吃饭的照片给养父母一看，养父母肺都气炸了！

这下“证据确凿”，自己的这个儿媳看来确实不守妇道！

之后无论阿斌母亲如何辩解，全都被阿斌的爷爷奶奶视为强词夺理的

狡辩。

再加上亲友和邻居们的风言风语无法入耳，最终阿斌的爷爷奶奶强迫儿子与儿媳离了婚。

为了将孙子留在自己身边，阿斌的爷爷奶奶准备了两笔钱，一笔给了阿斌母亲，一笔给了阿斌的外公外婆，最终阿斌母亲放弃了儿子的抚养权。

面对哥哥与嫂子离婚，最高兴的人就是李母，毕竟策划了许久的计划终于成功了，庞大的家产也落入了自己的口袋。

但随着阿斌一天天长大，李母又忐忑不安起来。自己的哥哥是智障人士，无需担心，但这个侄子长大了，必然又会和自己争夺财产。

于是，她又制订了第二个恶毒的计划！

李母又开始散播小侄子是野种的传言，引起亲友和邻居们的指指点点。

当时阿斌已经慢慢长大，眉眼也越来越像阿斌的父亲。按理说只要见过阿斌和其父亲的人，都会看得出来这对应该是真正的父子。

但这个世界从来不缺少内心阴暗的人，亲友们还好一点，至少会积点口德，但有些邻居就不管那么多了，对他们来说，只要茶余饭后有些刺激感官的谈资就行，并没有分清是黑是白的义务。再加上阿斌的爷爷奶奶日子过得挺殷实，本来就招很多人的暗中嫉恨，既然逮到这么一个好机会，干吗不跟着损上几句呢？

风言风语越演越烈，每当阿斌和邻居家的孩子玩，只要发生矛盾时邻居家的孩子就会骂阿斌是野种，阿斌回去找父亲哭诉时，阿斌的傻父亲却没法给阿斌一丁点安慰。

然而每一次李母都要责怪阿斌不该在外面和邻居孩子吵架，影响她和邻居的良好关系。就这样，阿斌不光在外面要受欺负，回来后还要遭受李母的一顿毒打。

李母一边打一边恶骂他：“就怪你妈那个贱货生了你这个野种，让我和你爸都丢尽了面子！”

等李母结婚之后，她的孩子李群出生，年幼的阿斌就彻底地变成了一个童工，每天要承担家里的很多活计，买早餐、搞卫生、扫厕所等，脏活累活

全都是他的。

李母甚至还会找种种理由处罚阿斌。比如，早上阿斌起床买早餐晚了，别人都可以吃，就是不允许阿斌吃；又如，有时候他忍不住偷吃一点东西时，李母就会借机毒打阿斌一顿。

再如，阿斌搞卫生不及时或者不干净，也免不了一顿皮肉之苦。

李母毒打阿斌的时候，他的父亲就只会在一边傻笑，有时候还会接过李母手中的棍子抽打阿斌，一边打一边说：“好玩，好玩！”

于是，阿斌对童年的回忆，全都是噩梦！

唯一让他感到开心的时候，就是偶尔妈妈偷偷来看他，一件普通的礼物，甚至一包小小的饼干都让他开心许久。

将妈妈送的饼干带回家，藏到床铺底下，不管自己多饿都舍不得吃。只要看到那包饼干，阿斌就觉得这个世界上还是有人关心自己的，有妈妈的自己，才有了一切。

为了不让妈妈伤心，懂事的阿斌每次都说姑姑和父亲对他很好，生活很幸福。但他脸上、身上的伤痕出卖了他。妈妈心里自然明白是什么原因，但却无可奈何。

离婚之后，阿斌母亲就回了娘家，离婚所分的钱物也被父母以“暂时保管”的名义收缴了大部分。随后，阿斌母亲带着一小部分财物只身回到省城打工，因为在这里，有她的儿子，还有她的前男友。

虽然是以和前男友发生关系的理由被夫家扫地出门的，但阿斌母亲并不怪前男友，因为她和前男友没有发生任何不正当的关系。

现在离婚了，阿斌母亲也觉得自己需要一个男人依靠，就找到了前男友。当时前男友正在工地打工，见她孤身一人就接纳了她，两人过起了同居的生活。

但随之，阿斌母亲的另外一个噩梦来临了。

前男友也不是一个善茬，而是一个好逸恶劳、贪图享乐的人，不然也不会在老家无所事事，拖到二十好几了才到省城打工。现在遇到前女友来找自己，还捎带着带来一笔不小的钱财，这简直是天上掉馅饼的好事，岂有拒绝

的道理？

之前在农村没有什么娱乐活动，两个人又不能经常在一起，前男友还所有收敛，现在一同生活在大城市，前男友的恶习也就逐渐显露出来了。

面对他的抽烟酗酒，阿斌母亲勉强能忍。但两人在一起之后，他还经常出去嫖娼，就令她无法容忍了。

在前男友刚到省城打工的时候，免不了会有工友唆使他发了工资之后一同去嫖娼，后来次数一多就形成了习惯。

阿斌母亲来了之后，前男友的习惯也改变不了，仍经常找借口偷偷前往。更恶劣的是，他还会偷阿斌母亲的钱去找“档次更高”的！

阿斌母亲如果不给钱，他就非打即骂，可怜又可悲的阿斌母亲不懂得反抗，只觉得前男友能接受自己这个二婚女就已经不错了，无权去干涉他做什么，只能强忍着。

一个被前男友非打即骂，一个被姑姑非打即骂，母子俩的苦命生活何其相似。

知道儿子在家也经常被李母打骂的时候，阿斌母亲内心的愤怒逐渐积累。

一天，当阿斌藏在床底下的一些小玩意和零食被李母发现时，李母当即没收了所有东西，臭骂阿斌偷钱买东西吃。

阿斌辩解说这是妈妈买的，李母更是生气，唆使阿斌的傻父亲对阿斌大打出手，说：“野种就是野种，无论我们家对你多好，心都是野的。”

被打得遍体鳞伤的阿斌内心苦闷，在和母亲见面之后便讲述了所有受欺负的事情，表示不愿意再留在那个噩梦般的家里了。

阿斌母亲万万没想到自己儿子生活的状态比自己预想得还差无数倍，心疼孩子的她终于硬气了一把，做好了承受夫家和前男友责难的准备，将阿斌接回了自己的破旧出租屋内。

阿斌第一次接受调查，说自己身世的时候撒了谎，他说因为父亲是智障人士，所以法院将自己判给了母亲，和母亲一起生活。实际上父母离婚之后，自己是跟着父亲过日子的，只是在爷爷奶奶过世后受到了姑姑的欺压才回到

母亲身边的。这段经历对他来说，就是彻彻底底的噩梦！这也是他撒谎的原因。

阿斌母子回到出租屋之后，夫家的责难并没有预期而至，因为这一切本就是李母策划好的，所有事情都在她的预料之中。包括阿斌母子见面，她也早就知情，从来没有点破就是为了等着阿斌母亲接走阿斌的这一天。

只要阿斌一走，她就可以名正言顺地以照顾哥哥的名义接受哥哥的财产。在她看来，哥哥是个傻子，忽悠他办个过户手续还不是轻而易举的事情。

虽然夫家没有任何责难，但男友的责难却让阿斌母亲难以承受。从阿斌进家的第一天起，男友就用极度恶劣的态度对待他，无数次当着阿斌母亲的面臭骂阿斌，并威胁着把阿斌送走。

在男友和阿斌之间，母亲选择了阿斌。三人一起待了半个月之后，阿斌母亲见男友的态度始终没有缓和，咬牙带着阿斌离开了男友，重新开始新的生活。

但阿斌母亲的噩梦远远没有结束。前男友酗酒之后经常来骚扰她，找她要钱，甚至好几次趁着酒意强暴了她！

不仅如此，如果阿斌母亲不给男友钱，他就在她打工的地方散播谣言，说她是自己的女友，攀上了一个高富帅就甩了他，现在那个高富帅不要她了又带着孩子回来找自己，太不要脸。

阿斌长得和母亲不一样，很俊俏，普通人一看就信了。就这样，风言风语愈演愈烈，阿斌的母亲被迫只能换住址和工作。

这样的情况数次循环发生，时间一长，阿斌的母亲就被生活和精神双重的压力压得精神异常，最终选择了一条不归路，在出租屋上吊自杀了。

她留给阿斌的信里说，李母打阿斌的原因主要是和她有矛盾。现在她死了，阿斌可以回父亲家里，李母不至于像之前一样对待他。

真是个可怜又可悲的女性，在她临死之前，还没有看透李母的恶毒心肠。

阿斌送走了母亲，拒绝了外公外婆让他回老家一同生活的要求。十岁出头历经坎坷的可怜孩子，自己一个人过起了流浪的生活。

阿斌现在回忆起来，自己成为混混之前的那些年，从来没有过上一天好

日子，外公外婆的心思全部集中在舅舅一家人身上，几乎不过问自己，回家最多招待一顿饭，给他几十块零用钱。

有智力障碍的父亲更是什么都不懂，估计早就忘记了他这个流浪在外的儿子。每次看到别人一家幸福地聚在一起，阿斌的心里就涌起了无边的恨意，他恨自己软弱的母亲，恨自己不负责的外公外婆，更恨那个无比恶毒的姑姑。

虽然母亲软弱、父亲呆傻，但阿斌很聪明，年纪越大，他就对以前的情况分析得越清楚。母亲生前所讲述的所有事情，在他心中也如明镜一般敞亮，他明白所有的一切都是李母这个姑姑在暗中使坏，目的就是为了谋夺他的家产。

在少年阿斌的心里，埋下了一颗怨恨的种子。

一开始，阿斌的想法很简单，找个机会痛打姑姑李母一顿，替自己和母亲报仇！

阿斌说到这里，终于喘了口气，停下来怒视着李母，仿佛将这一辈子积攒的仇恨全部倾泻了出来。

尤其是当他说到要找个机会痛打李母一顿的时候，睚眦迸裂，眼里简直要冒出火来。如果这团火能喷出来，必定将对面的李母烧个精光。

李母看着阿斌野兽般的眼神颤抖起来，浑身打了个寒战，随后对阿斌的反驳也显得绵软无力。

案情发展至此，小谢基本上已经明白事情的真相了，也证实阿斌所说的事情基本上都是真的。眼前的这个李母，确实是一个采用种种恶毒手段妄图谋夺侄儿家产的恶妇。

而且她本身是个被收养的孤儿，养父养母将其视同己出，居然还做出如此恶毒的事情，没有一丝毫做人的底线。

阿斌对其有再大的仇恨，也在情理之中。

但这个时候，小谢选择的突破对象不是李母而是阿斌，因为案子的最大疑点，汪婷的死因还没有明确！

七、真相

小谢安排警员带走了失魂落魄的李母，决定对阿斌进行单独审讯。

等李母一离开，小谢冲着阿斌冷声道：“阿斌，事到如今，你就没有必要再隐瞒了，你所谓的打一顿李母是假的，联合汪婷去忽悠李群来报复，才是真的吧。汪婷为了你做出如此大的牺牲，你为什么还要那样对她？”

问到这里，小谢的声音突然加大，给了阿斌巨大的压力：“老实交代，你是怎么逼死汪婷的！”

阿斌脸色一变道：“我发誓，汪婷的死和我没有任何关系！你们要查也要去查李群啊。汪婷死亡的时候，我根本就不在现场，你们当时也核实过了，我有不在场的证据！”

之前警方对阿斌提供的活动时间和汪婷的死亡时间对照查证过，确实证明了阿斌案发时不在现场，而且汪婷的尸检报告也明确证明是溺死。再加上案发当时现场附近的录像，只有汪婷一个人的身影，可以判断是自杀无疑。

小谢冷笑道：“你还敢说没有关系？汪婷投江的时候，衣服里包着一个水晶球，显然是她抱着必死的决心，不过这不是关键。最关键的是，那个水晶球我们详细询问过，根本不是李群送的，那么只有一个解释，水晶球是你送的！汪婷抱着它投河，一方面是她一心寻死，另一个方面也是因为她爱你爱到了极致！”

小谢顿了顿，一字一句地道：“阿斌，所有的一切我都知道了，那就是你利用汪婷对你的爱，去让她引诱李群，等计划达成，最终又抛弃了她，才让她走上寻死的道路。你这种做法，和逼死你母亲的姑姑又有什么区别？其实你现在，也成了和你姑姑一模一样的恶人！”

阿斌脸上青白之色变幻了数次，终于交代了事情的所有经过。

阿斌成为混混之后，生活变得比以前精彩得多。尝试到了暴力快感的阿斌，同时也明白了很多事情暴力是没有办法解决的。

他开始觉得，打姑姑一顿，也太便宜她了，一定要用比姑姑更恶毒的方

式去实施让姑姑家庭彻底崩溃的计划！这样才能消减他的心头之恨！

要想让姑姑家庭陷入崩溃，莫过于在姑姑视如心肝宝贝的独生子李群身上做文章。一旦李群发生不测，那么姑姑必然会受到最大的打击！

于是阿斌很早就在做着准备，最开始阿斌是想将李群吸纳入混混帮派，再引诱李群去做一些坏事。等对李群的性格、生活等做了详细分析之后，阿斌打消了将李群拉入混混帮派的想发，而是决定从感情上入手，击溃李群的内心，让他生不如死。

等到阿斌和汪婷在一起之后，这个机会终于成熟了。

汪婷和阿斌是在一个偶然的机台，以一个电视剧里演得烂俗的桥段的方式认识的。

当时汪婷正被几个小混混欺负，阿斌闲着无聊上前救下了汪婷，没有电视剧里面演的“单枪匹马干翻一群人，救出美女”的精彩镜头，阿斌只是上前招呼了一声。作为这一带的混混小头目，他说的话别人多少会给点面子，和那几个混混称兄道弟一番之后，混混们也就散去了。

虽然没有经历让人热血沸腾的“英雄救美”场面，但阿斌高大帅气，符合汪婷心中“踏着七彩祥云来救自己的白马王子”的形象，自小因为父亲去世而没有体验过真正父爱的汪婷，没办法抗拒身形高大、言语霸气的阿斌的魅力，就连阿斌身上的痞气也让汪婷着迷。自那以后，汪婷就死心塌地地爱上了阿斌，爱得死去活来。

为了阿斌她甚至主动加入了混混帮派，将自己这一生托付给了阿斌这个内心已经发生质变的小混混。

待小谢说到这里，我就明白了汪婷的悲剧是必然。

当我们错爱一个人，尤其是义无反顾、全情投入、不计较任何后果地去爱，最后一定会被伤害得遍体鳞伤。

我从业十年来，遇到过许许多多感情中一心一意地付出，但对方依然出轨，最终被残酷的事实打击得体无完肤之人。

他们最常问的一句话就是：“王医生，难道我做错了吗？爱一个人不应该全身心地为他付出吗？”

每当这时候，我会告诉他们，在爱情中付出并没有错，错的是爱上一个不该去爱的人。对方如果不爱你，或者不值得你去爱，那么最终你付出多少，就会受到多少伤害。

这个道理谁都明白，但可惜的是，深在爱情迷局中的人无法控制自己的感情。

汪婷正是这样一个深在爱情迷局中之人。

汪婷根本不是她母亲口中描述的那样从小叛逆的孩子。她一直是一个懂事听话的孩子。爷爷奶奶相继过世后，汪婷为了能继续学业，只好去找她的生身母亲。但可悲的是，母亲已经组建了新家庭并有了孩子，怕汪婷影响自己的生活，根本不愿意接纳她，更别提替她支付学费和生活费了。汪婷只能一个人去打工。

当一个从小孤苦伶仃、极度缺爱的女孩，遇到一个愿意为她仗义出手的男人时，她压抑已久的感情喷薄而出，爱上了这个人，哪怕这个人是一个活跃在社会边缘的混混。

遇见了阿斌，汪婷本就悲剧的人生彻底走上了绝路。

她拼命想抓住就像是救命稻草一样的这份爱，但在阿斌心里，这份爱只是像用过的手纸一样，可以随便抛弃的。

但在一起时间长了，阿斌却发现了汪婷身上的诸多优点。

第一，勤劳。或许是因为汪婷自小跟着爷爷奶奶生活的原因，做事很勤快。自从和汪婷一起生活后，不修边幅的他被汪婷照顾得无微不至，与之前邋里邋遢的生活比起来简直有天壤之别。

第二，听话。无论阿斌要汪婷做什么，汪婷总是毫无怨言。哪怕再无理的要求，汪婷都会尽力去做，实在做不到时就会哭着求阿斌原谅。

第三，真心爱他。之前阿斌交往的那些所谓“女友”，都是一些小太妹，各取所需、逢场作戏而已，只有汪婷是真心爱他，全心全意地为他付出。

一个正常人，如果遇到这么一个长得还不错、又勤劳懂事、还全心全意爱着自己的女孩，估计都会窃喜不已，并且会一起去努力营造没羞没臊的幸福生活。

但阿斌不这么想。

他第一时间想到的，却是如何利用这个女孩实现自己谋划已久的复仇计划。

这个内心有着极度仇恨的男人，已经没有任何感受真心、享受幸福的能力了。

在他的心中，复仇是第一位的，只有复仇才让他有快感。其他的一切，如果对复仇没有帮助，就不重要。

汪婷对她来说，只是一个复仇的工具，而且是一个贴着“听话”“愿意为他付出所有”这些标签的好用工具。

意识到汪婷对自己的复仇计划有帮助之后，阿斌开始用自己的方式来向汪婷示好，以让她对自己更死心塌地。

阿斌首先要为汪婷打抱不平，帮她要到该得的抚养费，并帮助惩罚她那无情的母亲。

在本文最开始的时候，小谢给汪婷母亲打电话时，母亲说起汪婷那是一脸的嫌弃，似乎汪婷坏到了骨头里。

但在阿斌的讲述中，那是彻头彻尾的污蔑，汪婷一直是个好姑娘，只是因为家庭不幸，父亲去世、母亲改嫁后将她丢给了爷爷奶奶抚养，导致她的生长过程中缺失父母之爱，内心变得十分自卑而脆弱。

真正可恶的是汪婷的母亲，离开之后就再也没有对汪婷尽过养育的义务。如果不是汪婷主动去找，或许她永远不会联系汪婷。

对于阿斌使用各种下作手段找母亲要钱，汪婷是很支持的，因为汪婷心里对这个母亲更多的是怨恨，所以无论男友用什么手段去找母亲要钱，她都觉得合乎情理。

对于这一点，小谢选择了相信阿斌，因为汪婷母亲得知女儿死讯后的表现太过淡然。按常理，女儿死了，不管生前有多大的仇恨总要赶来送她一程，绝不会如此无动于衷，这只能说明汪婷的母亲天性凉薄。

帮助汪婷要到抚养费之后，见汪婷对自己更加死心塌地了，于是阿斌就开始一步步引诱汪婷执行自己的复仇计划。

这些年，阿斌从来没有放松过对姑姑一家的关注。这年的夏天，得知表弟李群考上大学后，他便想出了一个恶毒的计划：让汪婷假扮李群的同学，和李群搭上关系，再用种种方式去骗取李群的信任，让李群陷入热恋之中。只要李群坠入情网，以他那种乖乖男的性格，就会任由汪婷摆弄，这样就是李群陷入深渊的开始。

这个计划最难的部分是需要女主角汪婷全力配合。但在阿斌这里，最难的事情反而最简单。

阿斌向汪婷讲述了自己的身世之后，汪婷哭成了一个泪人。阿斌于是抓住时机提出了这个计划，说如果有生之年不报复姑姑一次就不得安宁。汪婷稍微犹豫便答应了。她将阿斌爱到骨头里，估计就算阿斌要她的命，她也不会皱一下眉头。

之后计划进行得很顺利，汪婷将自己的名字改成了“王婷”，接近了李群，李群这个爱情小白一步一步陷入表哥阿斌给他营造的感情陷阱之中。

对于阿斌这样的混混来说，向李群要钱是必须的，小到每月一两千的生活费，大到上十万的定亲彩礼。阿斌想尽办法让汪婷去找李群要钱，并且每次要钱的理由都很充分。然而，被爱情冲昏了头脑的李群，根本看不出这里面有什么猫腻。

前两次汪婷因打胎找李群要钱，是在阿斌的授意之下。实际上汪婷并没有怀孕，但是李群不知道，找父母要了钱交给了汪婷，汪婷转手就给了阿斌。

当李群发现有疑问询问汪婷的时候，汪婷在阿斌的授意下和李群大吵了一架，故意冷落李群。

几天之后汪婷带着阿斌交给她的发票回头找李群，一边哭诉一边说李群不相信她。有发票为证，单纯的李群就彻底相信了汪婷并陷入了深深的自责。

实际上发票是阿斌搞到的，而且阿斌猜到李群会去学校相关院系查询汪婷的下落，就告诉汪婷一见李群就主动交代，只要打着“爱”这张牌，李群一定乖乖就范。

果然汪婷一说自己是为了接近李群才说的假话，李群非但没有生气，反而还非常感动，认为自己很幸运，找到了一个真正爱自己的好女孩。就连之

后父母查到学校没有汪婷这个人之后的提醒时，都被李群嗤之以鼻。只要汪婷爱他，那么其他都不重要。

之后计划一步一步顺利实施。阿斌的胃口也越来越大，为了让汪婷骗到更多的钱，他要求汪婷和李群“真刀真枪”地发生关系，并怀上了李群的孩子，并让汪婷装可怜，说打胎次数太多会无法生育，一定要生下孩子。如果李群不要的话，她就一个人带着。

阿斌抓住了李群的软肋，知道汪婷越示弱，他就会越为汪婷着想。果然李群当场表示要娶汪婷，对汪婷负责到底，实际上他正一步一步走入自己的陷阱中。

汪婷恰到好处地提出要定亲彩礼，李群勉强要了两万之后，不敢再找父母要钱，只能借各种高利息的校园高利贷。

这更让阿斌喜出望外，等时机一到，让汪婷消失，这样人财两空的李群欠上一屁股高利贷，必定经受不住打击，如果他能够神经错乱那就更好了。他一想起自己姑姑失魂落魄的模样就感到亢奋！

最终，他确实达到了目的，李群现在是明显的抑郁症患者，离神经错乱已经很接近了。

至于汪婷寻死的原因，阿斌依旧表示自己不知情。他说，钱一到手他就通知汪婷撤离、回去打胎，和李群断绝任何关系，却万万没想到汪婷会去寻死。

小谢听到这里，冷笑道：“阿斌，你的复仇计划到这里就结束了吗？”

阿斌嬉皮笑脸道：“谢警官，我承认，我不是个好人，我想报复姑姑一家，但是现在我已经出了这一口气了，这事儿也就结束了。后来我就没有再联系汪婷，至于她的死，我真的不知情啊。”

小谢叹了口气道：“阿斌，原本我还对你的身世有一丝同情，现在连这最后的同情也没有了，汪婷为了你，连命都不要了，你还在这里隐瞒事实，你所做的一切，对得起良心，对得起汪婷，对得起你死去的母亲吗？”

不等阿斌答话，小谢继道：“你也不用再想什么话来狡辩了，我告诉你，汪婷投湖的时候是带着手机的，我们恢复了她的手机卡，后来又用她的手机登录了微信，她有一个私人的微信号，里面只有你一个人，你应该明白什么

意思！”

阿斌听到这里，脸上彻底失去了血色。

警方后来登录了汪婷的私人微信，在这个汪婷专门用来联系阿斌的微信里，有一段两人最后联系的话，记录了阿斌更恶毒的一个计划。

阿斌在汪婷怀孕之后，不是要她离开李群，而是强迫她嫁给李群。阿斌还说等她嫁给李群之后，就借故将孩子打掉，再生一个属于他和汪婷两人的孩子。

按照阿斌的说法，这样可以名正言顺地占有原本就属于他的财产。

这个计划单纯从占有财产方面来看并不严谨，因为李群年纪还小，很多财产并不是他的，而是他父母的。但仔细想来，对阿斌来说却是目前最完美的计划，因为阿斌要的不是单纯的钱财，他的目的是为了姑姑家破人亡！

此计划的最大好处，就是可以在姑姑家布下汪婷这个可控的棋子，将姑姑一家人的命运掌握在自己手中。至于之后如何行动，那就是他随心所欲的事情了。

而汪婷，必然成为一个可悲的牺牲品。

但是，一直很顺利的计划，进行到这里，却有点停滞了。原因是阿斌最重要的复仇工具汪婷，有点不太好用了。

并不是汪婷识破了阿斌的歹毒用心，想要抖出他的这些事情。而是汪婷受不了与阿斌分开，去嫁给李群这件事情。她想象着、憧憬着的，一直是和阿斌一起幸福快乐的生活，而不是嫁给她根本不爱的李群。她一直以为，只要帮阿斌复仇之后，就可以实现这个目的。

于是，她第一次违逆阿斌的意见，没有催李群和她结婚，而是给阿斌发信息，劝阿斌收手。她提议打掉孩子他们两个好好过日子，让阿斌不要被仇恨蒙蔽了眼睛。

复仇的希望就在眼前，汪婷却不想干了，哪有这么容易？阿斌暴跳如雷，对汪婷破口大骂，甚至拳打脚踢。当这些方法都不管用的时候，阿斌就以离开汪婷来要挟。

从微信里还原的信息，两人有这样一段对话：

“斌，让我回来好吗？我不想再演下去了。”

“不行，必须和他结婚，否则你就永远别和我联系。”

“我爱的是你，和他结婚我真的做不到。我们两个一起好好过日子，不行吗？”

“不行，我策划这么久是为了什么？马上就要成功了，你却和我来这一出。你和他结婚，打掉孩子，再怀上我们的孩子，我才会考虑让你回来，否则免谈！”

类似的对话，不止一段。汪婷的苦苦哀求和阿斌的斩钉截铁，真的是鲜明的对比。

到最后，汪婷似乎明白了，她想要的生活和爱情永远不会来了。阿斌的心里只有仇恨，至于对她的爱，只是一个笑话。

一直以来，汪婷与这个世界的唯一联系，就是她向往、憧憬的爱情，现在像泡沫一样，化为幻影。

她彻底绝望了，对这个世界，她已经没有任何留恋了。

于是，她抱着一颗硕大的水晶球，带着满腔的绝望，跳进了浏阳河。

这个水晶球，是阿斌送给她的礼物。带着它离开这个世界，究竟是因为爱阿斌，还是因为恨阿斌，除了汪婷，也没有人知道了。

或许是爱恨交织吧。

八、祭奠

在爱情中付出并没有错，错的是爱上一个不值得去爱的人。

汪婷的死因确定是自杀，而且阿斌后来也将骗李群的十几万退回了。这个一心复仇，最后成为比自己的仇人还恶毒的人，只是受到了轻微的惩处。与他的恶行比起来，并没有受到应有的报应。

汪婷仅有的一个“亲人”——她的母亲，从本文开始那一个电话之后就消失了，电话再也没有打通过。至于露面，更别提了。

汪婷的遗体，最后是由警方出面火化的。小谢还组织人举行了一个小小

的仪式，来祭奠这个苦命的女孩。

我也参加了这个仪式。

这是一个美丽、善良的女孩。她虽曾被引诱而误入歧途，但是她最终守住了自己的良心，没有彻底地坏下去。或者说，她从来没有坏过，一开始做的坏事，也只是因为无知，因为恐惧，因为害怕失去，而无休止、无条件地去讨好那个人。

那个人，就是在她失去了所有亲人（包括母亲，实质上已经失去了）孤苦伶仃的时候，以为自己遇到的真爱。

就是这份“真爱”，把她推到了毁灭的境地。

年轻的姑娘们啊，睁大你们的双眼，动动自己的脑子，别陷入一份会让自己万劫不复的恋爱中。

但是，仅仅把责任追究到阿斌这里，还远远不够。

有两个人，是制造这起案件的根源：汪婷的母亲和阿斌的姑姑。

她们的自私冷漠和恶毒，将两个孩子生生毁灭，制造了这起持续几十年的悲剧！

致命捐献

一、被谋杀的心脏捐赠者

一天中午，110 接警中心的电话铃声急促地响了起来，接警人员接通来电之后，里面传来一个中年男子略有些颤抖的声音：

“您好，是 110 吧，我是 × × 医院的医生，我姓于，今天我们这里发生了一件怪事……”

于医生一边回忆一边讲述了不久之前发生的一件极为不寻常的事情来。

就在几个小时之前，× × 医院的急诊区冲进一辆豪华小轿车，车上下来两个人，其中一个大喊大叫道：“于医生！于医生！”

早就等候在一旁的于医生和另外两名助手连忙迎了过去，从车的后座上抬下一个年轻男人，这个年轻男人双目紧闭、身体慢慢从温热转为冰冷。极有经验的于医生一触碰就知道，此人已经没有了生命体征，就是俗称的“死亡”。

“马上送到手术室进行手术！”于医生大声吩咐道。

死者是一个器官捐赠者，而车主付仁（化名）则是受捐者的父亲，此时他的女儿——一个晚期心衰患者已经躺在了手术室，等着接受捐赠者心脏做移植手术。

心脏移植术：取出严重心脏疾病患者的心脏，将捐赠者健康的的心脏重新缝合到病人胸腔内。与其他器官移植手术一样，心脏移植手术的最大问题是移植后的排斥反应，如果移植排斥反应得到控制，病人的存活可达十年以上。

付仁人如其名，是一个富人，家财万贯，但这十几年来他却承受着远比其他入更大的痛苦，而痛苦的根源就是他唯一的女儿付静（化名）。

付仁虽然有钱，但身体状况欠佳，一直到四十岁才有了这个女儿，自然将之视为心肝宝贝，疼爱万分。

可惜的是，付静遗传了他偏弱的体质，而且更为严重。

付静三岁那年检查出了先天性心脏病，虽然动过几次成功的手术，但病根始终没有排除。随着时间的推移，女儿的心脏病越来越严重，几个月前的一次检查，主治医生下了病危通知书：付静最多还有一年的寿命，唯一的办法就是做心脏移植手术。

心脏移植手术是一个极为复杂的大型手术，这样的手术每年全国会有上百例，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患有严重心脏病等待做心脏移植手术的患者足有上万人。

之所以会形成如此巨大的缺口，是因为两个障碍。

第一个障碍，心脏移植手术费用特别高，一般的家庭承受不起。

第二个障碍，也是最主要的，即器官捐赠者太少，而且需要经过配型，配型不成功也无法移植。

付仁家有的是钱，第一个对他来说完全不成问题，但要找一个合适配型的的心脏，而且要等到这个捐赠者离世才能动手术，实在太过困难。

付仁为了给女儿祈福，号召全家集体信佛，不仅仅整日吃斋念佛，而且还不断向一些慈善机构捐赠财物。

汶川大地震时他的公司一共捐款两百万，其中三十多万是员工捐赠的，剩下的一百六十多万则由他个人补足。

认识付仁的都会说，他不仅仅是个优秀企业家，也是个仁慈之人。付静的主治医生于医生也这么认为。

或许是这家人的虔诚感动了上天，不久之前，终于找到了一个配型成功

的捐赠者。据捐赠者本人说他患有严重的肾病，最多再活两个月，他愿意在死后捐出心脏以延续付静的生命。

案发当天一早，于医生接到付仁电话的，说捐献者已经濒临死亡，要他准备手术。于医生连忙安排好了一切，就等着付仁将捐赠者送过来。

果然几个小时之后，捐赠者被送过来了，也就是前文提到的那个从车后座上被抬下来的“死者”。

当时于医生有很多疑问，比如付仁不是医生，他怎么判断捐献者濒临死亡的？心脏移植手术的配型很严谨，之前为什么不在他们医院做？

不仅如此，现在这样的流程也极不符合规范，正常的心脏移植手术要远比这个流程更为复杂。

但病人的安危最重要，于医生没有时间去过多询问付仁，只当场征询了捐赠者父亲（车上下来的另外一个年长男子）的意见，男子沉痛地表示尊重儿子生前的遗愿，同意捐献器官，并拿出一份儿子生前签署好的“器官捐赠志愿书”，上面白纸黑字写得很明白。

于医生查看了年长男子提供的证件后，证实了他和死者确属父子关系，便放下心来，不再迟疑，马上动手术。

最终，手术成功了。筋疲力尽的于医生刚刚回到办公室正准备休息一下时，却接到同事打来的电话。

这个同事是留下来处理捐赠者遗体的。他只说了短短一句话，就让于医生惊讶得从椅子上跳了起来！

同事说：“老于，我们摊上大事了，捐赠者不是自然死亡，很可能是被谋杀的！”

由于动手术之前于医生对捐赠者进行过初步检查，并没有发现异样的地方，那么同事是从哪里看出捐赠者是被谋杀的？

于医生以最快的速度赶到了手术室，由于付静已经送至了监护室休息观察，手术台上只剩下捐赠者的遗体孤零零地躺在那里。

捐赠者的胸腔已经缝合好。依照规定，如果捐赠者生前没有表明将全部遗体捐赠的话，心脏移植手术之后剩余的遗体必须交给其家属处理。

同事满脸慎重的表情，让整个手术室的空气无比沉闷。

于医生环视了赤身裸体的捐赠者一圈，并没有发现异样，疑惑道：“老张，你从哪里看出他是被谋杀的？”

张医生没有说话，只是用手扒开了捐赠者浓密的头发。

在捐赠者裸露出的头皮处，有一个明显的针眼，从针眼里还朝外面缓慢地渗出红白相间的黏稠物质。

于医生知道，那不是普通的血液，而是血液和脑浆的混合物！

张医生说得没错，眼前的这个年轻的捐赠者，极有可能是被谋杀的！

张医生心有余悸地讲述了他发现针眼的经过：刚才清洁捐赠者遗体的时候，他发现了其头顶处有一个血痂，按上去还有点柔软，显然是刚形成不久。

张医生好奇地剥离了这层血痂，居然出现了一个针孔，而且还从里面慢慢地渗出鲜血。他吓了一跳，连忙用一根探针插进去，竟然轻松地透过了头盖骨，随着探针的拔出，有白色的脑浆混合着血液渗出，情形极为恐怖。

张医生的脑海里浮现出只有电影中才会看到的针头杀人场景，不由得惊恐万分，于是他连忙打电话给于医生，请他一同来商量对策。

于医生思索了一下道：“老张，我们不能这么轻易地下结论。这针眼应该是刚形成不久，万一是在捐赠者死后形成的呢，那就不是谋杀了。”

张医生忙道：“那怎么办？”

于医生指了指遗体肾脏的位置道：“既然病人致死的病源是肾，我们就检查下，看看他的肾病是不是足以致死。”

张医生点了点头，认同了于医生的说法，这似乎是眼前最好的处理办法。如果检查结果确定肾病足以致死，那么就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将此事隐瞒下去。

两人说干就干，十几分钟后，捐赠者遗体被解剖开来，在其肾部仔细地观察一番之后，两位医生你看看我、我看看你，一股无穷的凉意从头顶直透到脚底！

捐赠者的两个肾极为健康，没有一丝一毫病变的痕迹！

看来这次的心脏移植手术事件，不只是捐赠者被谋杀这么简单，其背后

极有可能藏着一个巨大的阴谋！

于医生苦笑道：“老张，这事已经不是你我两人能处理的了，还是报警吧。”

于是，便发生了本文开头的那一幕。

接警人员意识到这是一个极为严重的刑事案件，连忙将电话转接到警局刑侦大队。

张警官接听电话后，交代两位医生不要将发现告之任何人，免得走漏了风声，打草惊蛇。

随后张警官带着小谢和法医小汤，身着便衣迅速赶往了××医院，着手进行调查。

三人进入手术室以后，小汤在两位医生的配合下认真检查了一次尸体，得出了明确的结论。

死者的死因不但是头顶被尖锐物体（针头之类）插入，而且是被注射了某种不明药物，导致死者在一定的时间内处于脑死亡的状态，最终窒息而亡。死亡时间就在几小时之前！

死者的肾脏似乎有动过手术的痕迹，但却没有任何病变，和“器官捐赠志愿书”上所写的“肾脏有严重病变，只有两个月生命”完全不符。

张警官思索了一下，和张医生做了简短交谈，确定他没有见过捐赠者的父亲鲍有为（化名）后，便交代两位医生分头做两件事情：

于医生去将“器官捐赠志愿书”和志愿者父子的身份证复印件取来给他。

张医生则按照他的要求用手机打一个电话，拨打的对象，正是捐赠者的父亲鲍有为（那个和付仁同时下车的年长男人，之前于医生和另外两个助手已经核实了他的身份）。

这个电话极为重要，通话的过程中三位警员各自的反应也向我们证明了富有经验的老警员在破获大案的过程中有多么的重要，尤其是张警官超人的敏锐和智慧在这个小细节中再次体现得淋漓尽致。

以下为对话的内容，当时开的免提，在场的所有人都可以听到，各位朋友可以边看边分析，后面会有详细的解释。

“您好，是鲍有为鲍先生吧？”

“是……是的，您是？”电话那端的鲍有为明显语调紧张起来。

（第一句对话说完，张警官的眉头已经皱了起来。）

“您好，我是××医院的医生，我姓张。”

“张医生，您好，您有什么事……”

“这次的心脏移植手术很成功，感谢您和您儿子做出的贡献，挽救了一条鲜活的生命。”

“不……不用客气，这是我儿子的遗愿，能帮到别人，我们父子都很开心。”

（通话进行到这里的时候，小谢脸上的神色也明显严肃起来。）

“鲍先生，是这样的，您儿子的遗体按照规定是要交还给您，但是现在医院还有很多生命垂危的病人等着各种器官的捐赠。我想问下您，是否可以将您儿子的其他脏器捐赠给这些病人。”

“这个……您看着办吧，我都行。”

（通话进行到这里的时候，小汤脸上也出现了恍然的神情。）

“那太感谢您了！如果方便的话，麻烦您过来签署一个‘遗体捐赠志愿书’。”

“啊……不是签过字了吗？还要签字啊？”

“是的，您之前签的是‘器官捐赠志愿书’，上面说明了只捐赠心脏。如果要捐赠其他器官，就一定要重新签一份‘遗体捐赠志愿书’。”

“那么麻烦，那就不捐了吧，我安排人来接回我儿子的遗体。”

“好的，您的意愿，我们一定遵循。不过接回您儿子的遗体也需要您或者您的妻子亲自来一趟，其他人不行。”

“那……我先考虑一下吧。”

说罢，此人挂断了电话。

“这个人绝对有问题！”小汤斩钉截铁地说道：“儿子死了，父亲居然一点都不伤心，面对捐赠遗体这么大的事情，他居然如此随便，这个人要是没问题，我小汤的名字倒过来写。”

张警官思索了一番，没有说话，此时，于医生也将“器官捐赠志愿书”和捐赠者父子俩的身份证复印件取了过来。

“器官捐赠志愿书”非常规范，没有任何问题，值得关注的是三点：

第一，上面明确写了，捐赠者自知肾脏部位有严重的病变，只剩下最多两个月的生命，所以想在死后将心脏捐赠予受捐人付静。

第二，签字按手印的是两个名字，一个是鲍春（捐赠者），一个是鲍有为。

第三，日期是一个多月前，也就是说，这个“器官捐赠志愿书”是在一个多月前签署的，和内容中“肾脏部位有严重的病变最多只有两个月生命”相吻合。

三人仔细看过“器官捐赠志愿书”后，张警官又再次和张医生核实了一个问题：是否在之前和接电话的鲍有为有过交流。

张医生说没有，他是负责术后遗体清理的，手术时候并不在场，所以确定没见过鲍有为本，更没有和他交流过。

张警官点了点头，交代两位医生一些事项后，离开手术室，带着小谢和小汤进入医院临时给他们腾出来的一间办公室。

事不宜迟，需要马上安排下一步的行动。

张警官严肃道：“这个案子不简单，说说你们的想法。”

“志愿书是假的！鲍有为绝对有问题！”小汤第一个发言：“死者肾部没有任何病变，在生前绝对不会签署这么一份志愿书！”

张警官看了小谢一眼，说道：“小谢，你怎么看？”

小谢犹豫了一下道：“我认同小汤的推断，鲍有为绝对有很大的问题！”

“不对。”张警官摇头道：“这个人一定有问题，但鲍有为不一定有问题。”

小谢和小汤对视了一眼，很是吃惊，张警官这话似乎有点莫名其妙，这个接电话的人不就是鲍有为吗？

张警官笑道：“你们有没有注意到，当张医生第一句话问他是不是鲍有为的时候，他的语调就明显紧张起来？”

小谢恍然大悟道：“我明白了，您再三和张医生确认是不是之前和鲍有为有过交流，张医生说没有。既然没有交流，鲍有为肯定听不出张医生的声

音，并且张医生作为术后遗体清理人员并不参与手术，他的号码鲍有为也不可能知道，但他听完第一句话语调就变得极为紧张，只有一个原因……”

小谢顿了顿，继续道：“是‘鲍有为’三个字让他产生了警觉，因为他根本就不是鲍有为！”

张警官点了点头道：“没错，这个人只是出于某种目的来假扮鲍有为，真正的鲍有为一定另有其人。”

小汤疑惑道：“难道付仁是凶手？他为了救治自己的女儿杀害了鲍春，伪造了有鲍春和鲍有为父子签名的志愿书，然后又找人冒充鲍有为，他提供给医生等人看的都是假证件。”

小谢接着小汤的话，说道：“还有一种可能，这个假鲍有为认识真正的鲍有为和鲍春父子，他伪造了志愿书，并杀害了鲍春，目的就是将尸体卖给付仁，换取一笔钱财。”

张警官赞许道：“就目前发现的情况来看，这两种可能性都极大，所以现在我们要做的是先不打草惊蛇，在暗中进行调查。”

说罢，张警官语调严肃起来，进行了工作的安排。

“小汤！”

“在！”

“你马上联系于医生暗中将鲍春的尸体运回警局，进行全面尸检。至于假鲍有为那里，你让张医生再打个电话稳住他。”

“收到！”

“小谢！”

“在！”

“马上组织警员对付仁和假鲍有为进行暗中布控，防止他们得到消息畏罪潜逃！”

“收到！”

用最简洁的语言将任务布置完毕，一身便衣的张警官独自一人留在了医院中，暗中进行着调查。

当时的张警官万万没想到，这种种不寻常的发现，仅仅只是这起案件的

冰山一角而已。

大幕被徐徐拉开，众多妖魔鬼怪从深渊里爬出来，在捐赠者鲍春的尸体上，开始了他们各种扭曲灵魂的“精彩”表演。

二、劣迹斑斑的混蛋儿子

身着便衣的张警官装作不经意间经过ICU病房。

ICU病房即重症监护室：把危重病人集中起来，在人力、物力和技术上给予最佳保障，以期得到良好的救治效果。重症监护室一般设有中心监护站，直接观察所有监护的病床，每个病床占面积较宽，床位间用玻璃或布帘相隔，里面有各种观测和急救仪器。有些医院会配备独立的重症监护室，满足个别病人的需要，当然费用极高，每天至少上万元。

受捐人付静手术后被送进一间独立的重症监护室，有专人护理。心脏移植手术是一个极为复杂的大型手术，虽然过程很成功，但依旧可能会发生术后排异现象，病人需要在重症监护室待一段时间，待情况稳定后才能转至普通病房。

术后病人需要无菌的环境，除了专职护理之外，其他家属都必须静候在室外。

室外走廊里焦急静候的是一男一女，男的个子高大、气质颇佳、浑身显露出贵气，外形显然进行过专业人员的包装，如果不仔细观察根本看不出来男子的实际年龄。不过张警官阅人无数，只是草草扫了一眼就能看出该男子的实际年龄在五十岁以上。

女的则颇为年轻，看上去只有二十多岁，长得很漂亮、模特身材，穿上高跟鞋居然和将近一米八的男子差不多高。

张警官从医院档案里看过付静的照片，和男的颇为相似，据此可以断定这个男人就是付静的父亲付仁。

至于这个女人，倒是猜不透她的身份，但看根据她和付仁坐在一起，两人靠得极近却很自然的状况来看，两人的关系不一般。

张警官站在一个角落里偷偷观察了一番，只隐隐约约地听到女子在不停劝付仁放宽心，说静静吉人自有天相，医生已经说了手术很成功，而且之前配型也很好，佛祖会保佑静静的，绝对不会出现排异现象，等情况稳定下来就将静静接回家，再重金请几个名医回去看护云云。

从付仁的表现可以看出来，他显然没有意识到捐赠者鲍春被谋杀一事已经被人发现。

到底是付仁伪装得太好，还是他真不知道鲍春被谋杀一事？

任凭经验丰富的张警官也无法做出判断。毕竟像付仁这种在商场摸爬滚打几十年的老江湖已经彻底蜕变成了人精，想要从他的表现看出他内心的真实想法几乎是不可能的事情。

这个时候，张警官的手机接到一条信息：“鲍春和鲍有为的身份已经查明。”

在小谢和小汤接受各自的任务时，张警官将鲍春和鲍有为的身份证复印件照片发送到了警局，安排警员查找了两人的资料。

警员的办事效率很高，很快就有结果了。张警官连忙离开了重症监护室所在的楼层，找了一个僻静的地方回了电话。

电话那头的警员详细地说明了鲍春和鲍有为父子的情况。

两人身份证号码确定属实，但家庭住址等都是假的，显然身份证是伪造的。

鲍春今年二十岁，父亲鲍有为今年四十四岁，两人是亲生父子，真实的家庭住址是在××市××区××路××小区。

这个地址和被小谢监视起来的“鲍有为”的家庭住址完全不同，由此可以确定被监视的是假“鲍有为”。

接到这个重要信息，张警官决定第一时间前往真“鲍有为”的家中进行调查。

安排了警员接替自己继续暗中监视付仁后，张警官来到了真“鲍有为”所住的小区。

这是一个极为普通的安置小区，住在这里的除了一些土著之外就是租

户，城市大建设让这些土著赚得盆满钵满，每个人除了分几套房子之外还补偿了大笔现金，许多土著一夜暴富，跳过财富积累阶段直接进入了富人阶级，他们将几套房子简单装修下，再购置一些二手家具、电器出租出去，每个月房租都能收上一两万，轻轻松松躺着就把钱赚了。

而租住在这里的则大多是一些来自外地的打工者，其中绝大多数是刚毕业不久的大学生，一个月三四千的工资中房租就要占去三分之一，让每个外来打工者都喘不过气来。

在这么一个面积不大的安置小区里，财富两极的人群倒也相处和睦。

鲍春和鲍有为父子算是比较幸运的那一拨，因为他们正是土著中的一员。

大部分上了年纪的土著生活在旁人眼中极为幸福，他们每天要紧的事情只有一件：打麻将。

打麻将是他们最主要的工作。小区里面生意最好的就是麻将馆，这里人的习惯在上午十一点前、下午五点前吃饭，因为如果去晚了麻将馆就没有了位子。

当张警官抵达小区的时候，鲍有为正坐在麻将馆里兴致高涨地“垒长城”，还好张警官穿的是便衣，不然见到身穿制服的张警官估计满屋子人都会作鸟兽散。

每个人的前面都摆放着几张或几十张数目不等的百元大钞，看来赌注不小。不过查赌不是张警官此次前来的目的，他只能先无视这些，心里想着等此次案件查完之后要进行一次禁赌大行动了。

想将一个赌棍从赌桌上拉下来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张警官假借“自己是鲍春的朋友，此次是来还钱的，如果鲍春不在就还给鲍有为”的名义才将鲍有为勉强拉了出来。

被张警官叫到一旁僻静处的鲍有为极为不满，一脸嫌弃道：“鲍春居然还有钱借出去啊！看来他妈说得没错，这小兔崽子十句话里面有一句能信就不错了。”一边说着一边往麻将室的方向瞅，显然是想着等张警官还钱后再去大战一番。

张警官闻言一愣，自己原本无意的一个借口居然有意想不到的收获：看来这鲍春和父母的关系处得并不好。

张警官决定开门见山，沉声道：“鲍有为，你儿子鲍春死了。”

鲍有为“哦”了一声，眼睛还在不停地看向牌桌，显然一下子没有意识到这句话的意思。

张警官掏出证件向鲍有为一亮道：“我是刑侦大队的，姓张，这是我的证件，你儿子鲍春已经死了！”

直到证件摆在鲍有为的眼前，他才如梦初醒，两只眼睛瞬间瞪得比牛眼还大，战战兢兢道：“张……张警官？您……您这话什么意思？那小兔崽……不对，鲍……鲍春……他死了！？”

张警官道：“对，鲍春已经死亡，而且很有可能是被谋杀的。我这次来就是想请您配合调查。”

“怎么可能……他居然真死了……”鲍有为满脸不可置信的神色。

“你这话什么意思？”张警官厉声道：“你早就知道他可能会被谋杀，对不对？”

“不是，不是，您误会了！”鲍有为急得满头大汗，颤抖着说出了他所知道的一切。

原来，鲍春是他和前妻的儿子，那时候他家还没有拆迁，家境极为一般。他和前妻结婚后，父母将老屋留给了他们作为新房，还将所有的积蓄给他们买了一辆车。

九十年代买车属于一件很奢侈的事情，那时候买车纯粹是为了一个面子，而且是前妻提出来的，说没房没车就不结婚。

他只能无奈地啃老，将父母的棺材本都扒了个干干净净。

前妻生下鲍春之后，就没有再去上班，全职在家带孩子。等鲍春三岁上了幼儿园，前妻闲着无聊就迷恋上了打麻将，而且越打越大，到最后发展到一局输赢数千。

在上世纪九十年代，一场牌局输赢数千对于一个普通家庭来说，那是较为夸张的事情。虽然前妻手气还不错，但鲍有为知道这种所谓的手气不可能

一直持续下去，一旦哪一天转霉运，只要连续输上几次，本就一般的家境会很快陷落下去。

前妻当时正在兴头上，一个月赢的钱比鲍有为工资还多，自然听不进去，始终我行我素。

不久之后，前妻走了霉运，手气不佳，每次几千且连续输了许多次，后面不但家里现金被她一扫而空，就连车子都当掉了。

更有甚者，前妻居然背着鲍有为准备将房契抵押出去，幸好被鲍有为发现，不然一家人连住的地方都没有了。

鲍有为苦劝前妻无数次，甚至拉扯着年幼的鲍春一同跪在地上求前妻戒掉赌博。但人一旦走火入魔，不到山穷水尽的地方是不会醒悟过来的。

那以后，前妻居然还数次尝试偷取他的身份证和房契，想要将老房子挂在中介卖掉换钱赌博。

忍无可忍之下，鲍有为只能提出离婚。

在鲍春五岁那年，鲍有为的妻子正式成为了前妻。

前妻离婚之后，就再也没有联系了，她没有尽到一点抚养鲍春的义务，更别说给鲍春赡养费了。

事情虽然已经过去十几年，但鲍有为说到这里时还对前妻恨得牙痒痒，说自己年轻时候太过糊涂，早知道前妻偏执的性子就不应该结婚，当时心软忍受了前妻那么多年，已经是犯了大错，唯一值得庆幸的就是制止了前妻卖老屋的举动，不然就没有现在拆迁后的“幸福生活”。

鲍有为说，他这一生犯过两个最大的错误，第一个错误就是对待前妻的态度过于隐忍，过于委曲求全。

而第二个错误，则出在对儿子鲍春的教育上。

单亲家庭长大的孩子性格会呈现两个极端，有的会变得特别懂事、独立，有的则会变得自卑、偏执。

很不幸，鲍春的性格类型正属于后一种，这种性格也和鲍有为的教育方式有很大的关系。

前妻赌博不但将家中财物输了个精光，而且还欠下了一屁股赌债，离婚

后赌债可以推到前妻身上，但家中财物不可能返回来。于是，鲍有为只能努力上班，养活自己和孩子还有年迈的父母，很是辛苦。

当时鲍有为的工作需要经常出差，照顾孩子的重担就落在了爷爷奶奶身上，但爷爷奶奶对鲍春太过溺爱，养成了他天老大、地老二、我老三的性格，一有不满意就大哭大闹，严重的时候居然对爷爷奶奶拳打脚踢。

鲍有为不懂得什么叫诱导，更不懂得什么叫青春期教育，他唯一的教育方式就是一个字——打。

鲍春不听话？打！

鲍春不上学？再打！

鲍春欺负小朋友？又打！

鲍春顶撞老师？狠狠地打！

鲍春居然敢打爷爷奶奶？死命地打！

鲍有为就不信打不服这个小兔崽子！

一边是爷爷奶奶无止境地溺爱，一边是父亲不问青红皂白只用“打”字来解决问题，最终结果可想而知。

鲍春养成了暴虐的性子，从读小学开始就成为了最难教育的那种学生。对于鲍春，不但老师们厌烦，同学们也极为嫌弃。不过还是有一种人很喜欢鲍春这样的性子，这种人就是街上的混混。

鲍春还在读小学的时候，就组建了一个帮会，名字叫“九龙帮”。

就是九个毛都没长齐的小孩子自己组建的一个小帮会，当时还只是四年级学生的鲍春居然成为了“帮主”，靠的就是他打架的那股子狠劲。

“九龙帮”最大的任务就是每天放学之后堵在校门口，挑那些家里有钱又好欺负的学生收“保护费”，收到了就去夜宵摊和网吧挥霍一空。

“九龙帮”的九个孩子无一例外都是刺头，打架都是一把好手，居然在“江湖”上混出了名气，被当地的一个帮会作为新生代力量吸纳了进来。

从此，有了靠山的“九龙帮”就更加肆无忌惮，以前还只是在学校外面挡住人收保护费，后来居然发展到在学校里面都开始收取保护费了。

学校有位老师发现他们的劣迹，勒令他们停止胡作非为。

第二天，这个老师在同一所学校读书的小女儿居然就被人剃了个光头，光头上用毛笔写着几个漆黑的大字“犯我九龙帮者，虽近必诛！”

居然在学校里发生了这样恶劣的事情，学校领导知道后大为震怒，采取了雷厉风行的手段，将九龙帮成员全部劝退！

鲍有为无奈只能去找校长求情，然而校长死活不同意留下鲍春，还说了一句让鲍有为一直记到现在的话：“我们学校庙小，容不下你们鲍家这条神龙。”

回家之后，鲍有为将鲍春狠狠地打了一顿。这次打得极狠，将鲍春直接打进了医院。

按照鲍有为的想法，打得这么狠鲍春应该记事，就算他顽劣的性子不会马上改变，至少也会消停一段时间，却不想几天之后鲍春居然消失了！

当时的鲍春只有十岁，出走的时候身无分文。爷爷奶奶知道后都差点急出病来，三个人整整找了一个星期，终于在学校门口找到了鲍春。

他居然依旧在干那拦路收保护费的勾当，收到了钱就去网吧通宵玩乐，日子过得极为悠闲自在，完全无视辛辛苦苦找寻了他一个星期的亲人。

鲍有为对这个儿子彻底失去了信心，从此再也不闻不问。少了鲍有为这个父亲的管教，鲍春的爷爷奶奶也根本管不了他。

自那以后，小学都没毕业的鲍春就成了一个正宗的街头混混。

在鲍有为的印象中，这十年来他们父子俩几乎就没有好好说过一次话，每次都是鲍春没钱了就打电话来要钱，要完钱就消失得无影无踪。

前几年逢年过节的时候，鲍春还会回家一下，后面就连过年都在外面鬼混。如果不是当时年迈的父母牵挂这个顽劣的家伙，鲍有为都有想法要和鲍春断绝父子关系。

随着时间的推移，父母的身体越来越差，对孙子的思念也越来越重，恰好在这个时候，鲍有为迎来了人生中最大的转机——老房子拆迁了。

一栋上下两层，共四百多平的老房子置换了两个门面、四套一百二十平的大房子、四套九十平的小房子，另外还有五十万的现金。

鲍有为一下子成了暴发户，从无人问津的离异带孩中年男子变成了钻石

王老五，媒人踏破了门槛。

鲍有为挑花了眼，如皇帝选妃一般，选中了一个颇有几分姿色的未婚女孩结了婚。

婚后不久，小儿子出生了，终于让父母的牵挂从不孝的大儿子鲍春身上转到了小儿子身上。

小儿子白白胖胖的极为可爱，有了父母照顾也非常懂事，比鲍春强上万倍，一家人的小日子过得其乐融融。

但这个时候，一双贪婪的眼睛却盯上了这个幸福的家庭。这双眼睛的主人，正是鲍春。

之前鲍春偶尔会找鲍有为要一些钱，最多也就几百，要的次数也不多，一个月最多一两次，鲍有为基本都会满足。而且，鲍春自己也有来钱的路子，不缺钱的时候连续两三个月不会给鲍有为打一个电话。

这样的生活大家都习惯了，持续了好几年。

自从房子拆迁后，鲍春打给鲍有为的电话却多了起来，当然内容还是一个：要钱。不过要的数字比起之前要大上许多，两三千算是少的，很多时候甚至上万。

鲍春的原话是：“鲍有为（鲍春从来不叫爸爸，都是直呼名字），你拆迁换了那么多房子和那么多钱，至少有一半是我的，房子我可以不要，但你每个月要给我五千块，一分都不能少，不然我弄死你！”

所谓“知子莫若父”，鲍春的性子，鲍有为最了解，最后那句不一定是戏言，说不定鲍春真有那么大的胆子。于是他只能每月给鲍春五千元，一直给到小儿子出生之后。

等小儿子出生之后，因为老婆的强烈反对，鲍有为才中断了给钱的行为。除非鲍春威胁得狠了，他才给其汇个一两千。

一开始他还有点胆战心惊，生怕鲍春报复，后来见始终没有什么动静，才放下心来。

鲍有为说，如果可以的话，自己一分都不想给，这十年来，所有的父子亲情已经都被鲍春恶劣的行径磨灭了。

半年多之前，一段时间没联系的鲍春又给自己打了个电话，这次他极为过分，说每月要给他一万块，不给就杀全家！

鲍有为以为这次鲍春也是吓唬自己，却没想到他居然来真的！

当然鲍春是不敢杀人的，但他干出了比杀人更恶劣的事情！

鲍春居然禽兽不如到了极致，强奸了自己的现任妻子！

张警官听到这里完全惊呆了。鲍有为的现任妻子同样也是鲍春的后妈，继子居然为了要钱强奸了后妈，这手段真是超乎想象地变态。

被鲍春逼得没有办法，他只能同意按时给钱，好说歹说终于降低到每个月五千，一直给到上个月。

张警官质问鲍有为为什么当时不报警，鲍有为叹息说鲍春虽然恶劣，但毕竟是他的儿子，他还是不忍心将其送到监狱，只想息事宁人。

遗憾的是，这个事情已经传开，现在还有人会在背后对他的妻子指指点点，老父亲也因为这个事情导致突发重病去世了，自己算是被这个逆子弄得几乎家破人亡。

至于之前所说的那句话：“怎么可能……他居然真死了……”鲍有为解释道，这是因为鲍春在一个多月前给他打电话，说他得了绝症急需用钱，如果没有钱的话估计最多只有两个月的生命了，而且开口就要五十万！

鲍春这么多年一直健健康康的，从来没有得过什么大病，唯一一次进医院还是十岁那年被鲍有为打进了医院。因此，当鲍春突然说自己得了绝症时，鲍有为根本不相信，便拒绝了，没想到鲍春居然真的死了！

说罢，鲍有为放声大哭起来，边哭边说：“他毕竟是我的儿子，如果知道他真得了绝症，我一定会想办法救他的！”

张警官心里一动，问道：“鲍春当时有没有告诉你是什么病？”

鲍有为哽咽着回忆了下，说道：“好像是说肾脏出了毛病。”

听完鲍有为的讲述，张警官若有思索。

鲍有为反应过来道：“张警官，您刚才好像是说鲍春是被谋杀？难道他不是病重死亡的吗？”

鲍有为作为死者鲍春的父亲，有权利知道自己儿子死亡的具体情况。

于是张警官将案发的经过，包括鲍春死亡的时间和死亡的原因详细地说了一遍，并强调道：“鲍春很可能是被谋杀，不仅如此，他在生前还签署了一份‘器官捐赠志愿书’，将心脏无偿捐赠给了一个女孩。”

鲍有为闻言色变道：“不可能！绝对不可能！鲍春和他妈一样，都是自私自利的性格，怎么可能会将自己的器官无偿捐赠给别人……”

鲍有为也是一个聪明人，话音未落他就瞬间反应过来，大声道：“难道那个女孩病重，家人等不及了，怕鲍春还没死而女孩却死了，于是提前下毒手杀了鲍春？”

张警官摇了摇头道：“鲍春的肾脏完好无损，没有任何病变，他所谓的肾病是假的！”

“张警官，我真糊涂了。”鲍有为一脸蒙地问道：“如果他没有肾病，为什么要签署‘器官捐赠志愿书’？身体健健康康地活着多好，去将心脏捐献给一个素不相识的人，心地再善良的人都做不出来，何况是他这么一个……人。”鲍有为都没法用自己现有的词汇来形容鲍春了。

张警官陷入了沉思，因为这也是他奇怪的地方。他原以为“器官捐赠志愿书”上所有的一切都是伪造的，但现在至少证明了其中有一点是真的：鲍春是真正亲口说过自己有严重的肾病，活不过两个月，否则就不能解释为什么鲍有为会知道这一点。

鲍春说自己有肾病的用意是什么？难道真的只是单纯找父亲鲍有为要钱？

这次对鲍有为的询问不但没有获得什么大的突破，反倒又增加了一个重大的疑点。

张警官思索了一下道：“鲍春说自己有严重肾病一事，还有谁知道？”

“我妻子知道。”鲍有为刚脱口而出就脸色一变，道：“张警官，这段时间我妻子天天和我在一起，她不可能和鲍春的死扯上关系！”

从这句话就能看出鲍有为是一个聪明人，面对张警官短短的一句询问，他就知道张警官在想什么。

张警官注视着鲍有为的眼睛，没有从里面看出一丝慌乱。

鲍有为以为张警官还在怀疑，连忙掏出手机说道：“张警官，我给您看看这个，您就知道我没说假话。”

说罢，鲍有为从手机里翻出几张照片和几条短信给张警官看。

照片上的人物是鲍有为、一个年轻女人，还有一个小孩，背景是省内一个景区，距离省城有几个小时车程。

鲍有为告诉张警官，里面的那个年轻女人就是他现在的妻子，小孩则是他儿子。那几天趁着天气不错，他们一家三口都在那个景区游玩，当天中午才回来，刚刚吃过饭他就迫不及待地上了牌桌，所以妻子不会和鲍春的死有任何关系。

而那几条短信的号码标注名字为“逆子”，显然鲍有为对鲍春怨念颇深。

短信发送的时间是几个月前，内容很简短，第一条是鲍有为发送出去的：“速度过来拿钱，楼下粉店。”第二条是鲍春发过来的：“五千少了点，您能不能给我一万？”第三条依旧是鲍有为发送出去的：“最多五千，不要就算。”

鲍有为说这是在鲍春对妻子施暴后，为了息事宁人，他们每月约好时间、地点给钱中的一次，其他信息因为占内存都被删除了。

张警官在和鲍有为见面后的这段时间里，鲍有为就一直没有离开过他的视线，没有任何机会对手机里的信息和照片做假，看样子他所说的应该是真的。

之后张警官又走访询问了鲍有为现任妻子和一些街坊，基本都证实了鲍有为的说法。

尤其是关于鲍春强奸了后妈一事，小区里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果然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只有这种狗血八卦是流传最快的。

这次的调查还是颇有收获的，至少证明了两件事情：

第一，鲍有为对于儿子鲍春死亡一事并不知情，包括鲍春的后妈也和鲍春的死没有任何关系。

第二，鲍春的品性极为恶劣，甚至还强奸过后妈。这种性格的鲍春，按照道理来讲是不可能签署一份无偿“器官捐赠志愿书”的。

所以，这个“器官捐赠志愿书”基本可以确定是假的，只是为了取得鲍

春心脏而移植给付静的一个障眼法而已。

但为什么鲍春会在之前找父亲鲍有为要钱的时候说出“自己肾脏有问题，很有可能活不过两个月，需要五十万来治病”这样的话呢？

如果这个问题可以勉强用“为了骗鲍有为的钱”来解释的话，那怎么解释这个说辞和伪造“器官捐赠志愿书”的一致性？

难道伪造“器官捐赠志愿书”的人在鲍春生前与之有过交流，知道鲍春曾经用过“肾脏有问题，很有可能活不过两个月”当借口？

看来这种种的疑点，还需要继续调查才能获得答案。

三、消失的假父亲

已经找到了真正的鲍有为，那么接下来马上要进行的自然就是抓捕假鲍有为并对其进行审讯。

实际上在张警官前往真鲍有为所在小区调查的时候，至于假鲍有为的基本情况，小谢已经暗中调查得差不多了。

假鲍有为原名贾某。今年四十出头的贾某依旧是单身汉一个，家境不好只是其一，最重要的是此人有一个恶习。

他和鲍有为的前妻一样，也是一个赌徒。

贾某是在读大学的时候染上的赌性。和鲍有为前妻不同的是，他最喜欢的不是打麻将，而是“扎金花”。

从一开始的五毛打底、十块封顶，到后来的一百打底、不设上限，贾某越赌越大，输得越来越多。

父亲在世的时候还能管管他。但自从父亲去世后，贾某就彻底无法无天了，他居然为了卖房子换钱赌博，狠心将母亲从房子里赶了出去。

还好他妹妹收留了无家可归的母亲，不然的话老母亲说不定会饥寒交迫、冻死街头。

卖房子的几十万很快就输光了，妹妹因为此事也和自己断绝了关系，贾某没办法只能借高利贷。

高利贷就是一个无底洞，为了偿还，贾某拆东墙补西墙，到后来债台高筑完全还不起，就只能到处流浪，换不同的地方住。好在他有一手烧烤的手艺，随便跑到哪里摆个摊就可以养活自己。

自从住到这个偏僻的小区之后，贾某的生活才略微安稳下来，隔三差五地支个摊子卖夜宵换点钱，赚到钱就跑到麻将馆消费一把（小区玩扎金花的不多，贾某只能退而求其次打打麻将），虽然没有老婆孩子，也没有一次输赢数万极为刺激的扎金花，但贾某的小日子过得比以前强上许多。

贾某的年龄和真鲍有为差不多，就连外貌都极为相似，或许这也是他假扮鲍有为极为成功的原因。

张警官后来比对了假鲍有为的身份证复印件和真鲍有为的身份证之后，发现照片明显一致。也就是说，真假鲍有为的两张身份证，只有家庭住址不一致，其他包括照片和身份证号码等全部都一样。

这个发现，恰恰证明了假鲍有为贾某有极大的作案嫌疑！

贾某极有可能认识鲍春和鲍有为父子俩，并以自己和鲍有为相似的先天性优势，假装自己是鲍春的父亲，伪造了身份证和有鲍春鲍有为父子俩签字的“器官捐赠志愿书”后，和付仁达成了器官买卖的交易。

但他的身份毕竟是假的，不可能让身体健康的鲍春自愿捐献出自己的心脏，最后只能选择杀害鲍春，并将鲍春的遗体“卖”给有钱人付仁！

自认为已经猜到了贾某作案动机的小谢，和另外两名便衣警员守在了贾某所住公寓楼的附近，满心焦急地等待着张警官的命令。

贾某所住的是一层有二十多户，每户面积三十多平方米到五十多平方米不等的公寓楼，公寓楼一共有十一层，贾某就住在十楼的一间。

这栋公寓楼所住的绝大部分都是租客，贾某也是这些租客之一。作为一个四十多岁的男人，没有自己的房子，还租住在这种简陋的单身公寓楼里。一看就知道贾某混得极为凄惨，这赌博恶习导致的困境更是加大了他作案的嫌疑。

为了防止贾某潜逃，一名便衣警员守在整栋楼唯一的一个单元门口，另一名守在楼梯口，小谢本人更是躲在了贾某所住房间对面的一间，透过猫眼

观察着贾某房间的动静。

这样严密的监视，可以确保重点嫌疑人贾某插翅难飞。只要张警官一声令下，她就可以和同事一同冲进公寓楼抓捕贾某。

终于，小谢的手机收到了张警官的短信。

小谢马上冲着对讲机发出了指令：“立即行动！”

守在单元门口的警员保持位置不变，监视着单元门口的动静，而守在楼道的警员则迅速赶到了贾某租住的房间门外，配合小谢抓捕贾某。

至于房间的备用钥匙，小谢已经提前亮明身份从房东处拿到，也让这次抓捕工作轻松许多。

小谢掏出钥匙直接打开了房门，两人一同冲进了房间内，但里外一搜查，却惊讶地发现房间里面空无一人！

房间面积总共只有四十多平方米，一个小客厅、一个小卧室、一个小卫生间，连厨房都没有。

但奇怪的是，贾某居然凭空消失了！

小谢是亲眼看到贾某进入房间的，这一个多小时的时间，贾某连房门都没出过，怎么可能会消失呢？

楼下守在单元门口的警员接到通知后也大惊失色，他确定自己自始至终都注意着单元门口，这是整个单元楼唯一的一个出口。贾某如果要想偷跑出去，只可能经过这里，并且绝对不可能逃脱他的眼睛！

那么就只有一个可能：贾某一定是得到了鲍春被谋杀一事已经暴露的消息，猜到了自己已经被监视起来，偷偷通过窗户下到一楼，偷跑出了小区。

随后的调查也证实了这个猜测。

卫生间的窗户上有明显攀爬的痕迹，而卫生间的窗户旁边就是一个狭窄的凹进去的空间，里面镶嵌着下水管道，完全可以借力从这里下到一楼，然后再偷偷潜逃。

除了每栋公寓楼的楼道和电梯之外，从外面进入小区的几条必经之路上也安装了监控，只需要调查这些监控就能知道贾某是否已经潜逃出小区。

事不宜迟，小谢马上决定前往监控室调取录像。

刚刚坐电梯到楼下，小谢忽然想起了什么，又回头按下电梯道：“××（同行警员的名字），你先一个人去监控室查看监控录像。”

同事好奇地问为什么。

单元门口的警员此时肯定不能动，万一贾某躲在哪个角落观察他们，如果此警员一撤岗就会中了他的诡计，但小谢已经没有必要再停留在公寓楼内，去查找监控录像才是眼前最应该做的事情。

小谢解释道：“我马上上屋顶！”

这句话让同事恍然大悟，从十楼的窗户爬出去，不但有可能是顺着下水管道下降，更有可能顺着下水管道爬上屋顶。

贾某只需要在屋顶上躲几个小时，等警员们撤岗之后，就可以解除危险偷偷溜走了。

这种可能性极大，小谢和同事简单商议了几句就分头行动。很快，小谢就乘坐电梯来到了十一楼。

十一楼就是公寓楼的顶层。要想上楼顶，则需要从这里的一个通道爬上去，可惜这个通道被一个铁盖子封住了，只有物业才有钥匙。

时间紧迫来不及叫物业取钥匙开启通道，小谢便亮明身份进入了一户人家，这户人家在公寓楼中所处的位置和贾某一样，唯一不同的就是：一个是十楼，一个是十一楼。

小谢来到了卫生间，从窗户翻越出去，攀附在了下水管道上。

小谢的身手极为矫健，犹如一只灵巧的松鼠一般，很快就轻轻松松地顺着下水管道爬上了屋顶。

这个举动，恰恰证明了罪犯能从十楼上到屋顶，不过时间多花费一些而已。

但小谢也发现了不对劲的地方，下水管道是用很厚实的PVC塑料制成，上面有一层灰，自己顺着下水管道爬上来就留下了明显的痕迹，但刚才攀爬的时候却没有发现下水管道有被爬过的痕迹。

难道自己猜测错误，罪犯并没有上到楼顶？

不过既然已经上来了，自然还是需要调查一下。小谢在楼顶走了一圈，

并没有发现什么异样。

唯一值得怀疑的是，屋顶有一个面积大约有十几平方米的储水池，原本这种储水池会有一个盖子盖着，防止脏东西掉进去，但此时的储水池的盖子却打开着，里面的水黑黝黝的，仿佛被注入了黑色的颜料，极为浑浊，能见度极低。

抱着万分之一希望的小谢找到了一根棍子伸进了储水池中，上上下下、左左右右地一顿搅和，却没有遇到任何的阻力。

这个举动可以确定水池里没有任何异物，毕竟一个成年人的体积颇大，就算贾某真的躲在了水池里，只要像刚才一样用棍子探试一番肯定能探得到。

正在这个时候，小谢的对讲机响了，里面传来了前往监控室查看监控的警员兴奋的声音：“谢警官，赶紧来监控室，有发现了！”

小谢连忙原路返回。

当时那户人家尚有一对母子在家中，临走前小谢没有忘记询问这对母子之前是否听到什么奇怪的动静，母子俩说自己在客厅看电视，并没有注意到墙外的动静。

赶到监控室以后，小谢便看到同事在反复观看的一段监控录像。

这段录像的画面很简单：一个身穿带帽大衣、看不清容貌的人从公寓楼的外墙处出现，顺着道路走出了小区。

此时的天气已经逐渐热起来，绝大部分人都只穿一件衣服，而且当天又没有刮风下雨，按理说完全没必要穿着带帽的大衣出门。

据小区监控室的物业人员回忆，他们曾经看到过贾某穿过同样款式的大衣，有可能就是这一件。

此人的身高和体型与贾某极为相似，他出现的位置也正是公寓楼外墙临近下水管道的地方。视频录制的时间是在几十分钟之前，正是小谢全神贯注地盯着贾某房间动静的时候。

看来贾某果然是顺着下水管道逃跑，他在这种天气穿着厚实的带帽大衣无疑是为了掩人耳目。

嫌疑最大的贾某居然在严密布控的情况下溜走了，让负责监视的小谢懊恼之余也颇为自责。

但现在最起码可以确定一点：贾某有重要嫌疑！

或许他从两次与张医生通电话的过程中发现了什么不对劲的地方，又或许是发现了小谢等人的暗中布控，最终采取了上述方式逃离了小区。

小谢只能将此事汇报给了张警官。

张警官判断贾某不可能在几十分钟内就逃出本市，于是他安排人层层布控，想尽快抓获潜逃的贾某。

按理说省城的道路很多地方都安装了监控，就算贾某逃离了小区，也必定逃离不出警方的视线。

偏偏奇怪的事情再次发生，贾某又消失了！

这次消失是彻底的消失。小区附近街道的几个摄像头中能看到贾某的身影，但转过一个弯之后，贾某就莫名其妙地消失了，再也没有任何踪迹。

案件的最大嫌疑人贾某居然凭空消失了，此案突然变得极为诡异。

难道有人在中途接应贾某？

消失的贾某到底在哪里？

四、“医闹”风波

鲍春的尸检结果也已经出来了，小汤将报告直接发送给了张警官。

张警官详细看过报告之后，留下数名警员继续在贾某消失的区域进行调查，将其他专案小组人员召集起来开了一次临时会议，对案件进行总结并对下一步工作进行安排。

会议的重点就是公布鲍春尸检的结果，并结合案情进行分析，分配下一步的行动。

尸检结果显示，鲍春确定没有任何可以致死的病症，但他并不是完全健康的。

除了已经移植的心脏之外，两个脏器有点小毛病（心脏虽然无法检查，

但可以确定健康，否则就无法进行心脏移植手术)。

首先是肾部，鲍春极有可能在小时候做过一次肾部有关的手术，手术应该很成功，因为现在鲍春的肾脏非常健康，没有任何病变。

另外一个就是胃部，鲍春患有胃病，当然这算不上大病，只要坚持吃一段时间的药就会好，根本不可能到致死的程度。

总体来说，鲍春的身体算得上健康，虽然有点小毛病，但现在大多数人都处于亚健康状态，谁又能确保自己身体完全没有任何问题呢？

报告的另外一部分则是对于鲍春死因的判断，这一段引起了与会人员的关注。

鲍春不但被针状物体刺穿了头盖骨，而且被注射了某种药物，这种药物可以麻痹大脑让他失去行为能力并逐渐脑死亡。

鲍春死亡的原因并不是头部的针孔导致，而是药物逐步侵蚀大脑并诱发脑死亡，最终让鲍春失去自主呼吸能力窒息而亡。

因为药物麻痹了大脑，鲍春的神经感觉变得很迟钝，所以他死后脸上并没有正常窒息而亡的那种狰狞的表情。

除此之外，还在鲍春的胃部发现了安眠药的残留成分，可以断定鲍春死前服用了安眠药。

根据这段报告的描述可以做出推断：

第一，鲍春脑部针孔是用专业的医用大针头刺穿头盖骨导致，药物被大头针注射进鲍春的脑部，导致大脑麻痹并逐渐脑死亡，最后使他无法呼吸，窒息而亡。

第二，鲍春在死前服食了安眠药，所以凶手才能顺利地刺破他的头盖骨对其进行注射。

第三，人体的头盖骨比较坚硬，要想用医用大针头一次性刺穿，必须要有一定的力气，因此男性犯案的可能性高于女性。

第四，凶手一定对药物非常了解，而且有一定的药物获取渠道，因为导致鲍春脑死亡的这种药物常人无法接触到。

每当警方查到线索之后，都会将这些线索综合起来并对凶手做一个假

想，与会每一个人都可以发言或补充，这次也不例外。

张警官抛砖引玉，先说出了自己的推断。

凶手如果是一个人的话，应该是一个成年男性，和鲍春关系不错，才有机会接近鲍春并暗中喂服其安眠药。

凶手在鲍春沉睡的时候，给其脑部注射了药物，导致鲍春先是脑死亡，继而窒息而亡。

无论作案的方法还是作案的过程，都证明凶手医学知识很丰富，极有可能是一个医生，就算不是医生也必然经过专业的培训，否则不可能瞒过于医生和张医生两位工作多年的老教授的眼睛。

张警官说完这席话后，旁边的一个年轻警员满脸诧异，他正是案发后接到命令并负责调查贾某的警员。

年轻警员失声道：“我详细调查过贾某，他就是一个四十好几的浪荡子，爱赌博，除了烧烤之外没有其他技能，更不可能接受过专业的医务培训，难道凶手另有其人？”

小谢摇了摇头道：“贾某一定和鲍春的死有关系，不然没办法解释他为什么会获得鲍春的遗体并提供给了付仁。并且，他费尽心思潜逃也证明了这一点。如果我没猜错的话，凶手一定还有一个人，这个人必然具备相当的医学知识，他才是行凶的凶手，而贾某则是共犯，两个人相互配合谋杀了鲍春！”

小谢转头看向张警官，极为自信地说道：“刚才老大您说‘如果凶手是一个人的话’，显然您也认同我的想法。”

张警官赞许地点了点头，说道：“对，我也这么认为，行凶的很可能是两个人，其中一个正是贾某，另外一个懂医术的则是贾某找来的帮手，由此人动手谋杀了鲍春。”

张警官顿了顿，继续说道：“不仅如此，我还怀疑这个人就潜伏在医院之中，他从某种渠道得知我们已经知晓了鲍春被害的真相，就暗中通知了贾某，并帮助贾某潜逃了！”

小谢从张警官的话里听出了弦外之音，忙道：“老大，您的意思是，我们下一步的调查方向应该是医院？”

“难道凶手会是医院的医生之一？”小汤猛地站起身来，似乎被自己这个猜测吓了一跳，“我们此次的调查极为隐秘，应该只有张医生和于医生两人知道事发的经过，而且，张医生他……他两次给贾某打过电话！”

虽然小汤没有将话说完，但与会众人都听明白了他的意思：警员们对贾某家进行暗中布控的时间距离案发只过去了短短两个小时，就算加上布控那一个多小时，也才不到四小时，按理说贾某不可能这么快就知道此事已经暴露，唯一的解释就是中途接到了某神秘人的通知。

即在医院工作，又给贾某打过电话，张医生正好符合这两个条件。当然，于医生也不能排除嫌疑，因为两位医生配合调查后都有充足的时间给贾某打电话。

“确实有这个可能。”小谢点了点头道：“我记得张医生第一次给贾某打电话，刚刚说出‘您好，是鲍有为鲍先生吧’这句话的时候，贾某的声调就变了，明显变得紧张起来，当时老大根据这一点推断出贾某不是真正的鲍有为。现在看来，极有可能贾某和张医生事先就认识，他一接到张医生的电话就意识到鲍春的死因已经暴露了！”

张警官习惯性地用手指敲了敲会议桌，沉声道：“小谢，这次你的推断有一定的问题。其一，张医生如果和此案有关的话，那么他清理尸体的时候只有一个人在，完全可以隐瞒下去，何必将此事告诉于医生，不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吗？其二，如果贾某接到张医生第一个电话时就知道鲍春的死因已经暴露了，那么他完全可以第一时间就潜逃，何必等你布控完毕再冒着极大的危险而潜逃呢？”

小谢恍然道：“是的，是我太心急了，这么简单的道理居然没想明白！”

张警官笑道：“这个案子远比我们想象的复杂，你能想到这么多也很不容易了！”

小谢思索了片刻道：“那于医生的嫌疑也应该排除，因为报警是他提出来的，如果他是凶手，就完全没必要这样做。”

小汤急道：“万一这是他放的烟幕弹呢？张医生既然已经发现了鲍春死亡的秘密，就很难隐瞒下去，于医生如果是凶手的话也有可能故意先提出报

警，目的就是为了让麻痹我们。”

小谢摇头道：“不会。小汤你应该记得，我们询问完于医生和张医生之后，曾经到一个独立的小办公室商量过案情，如果于医生是凶手的话，完全可以在那个时候就偷偷地通知贾某潜逃，何必要等我布控完毕再通知贾某让他冒着风险逃走？”

小汤疑惑道：“那神秘人物会是谁？”

张警官沉声道：“这就是我们接下来调查的最大问题了。可以说当时在医院的任何人都有可能是这个神秘人物，我现在唯一可以推断出的是，此人发现异样的时间。”

张警官思索了一下，继续说道：“此人发现异样、通知贾某一定是在小谢布控之后。如果在布控之前的话，那么贾某早就潜逃了。而这个时间点小汤在给鲍春做尸检，而我则在重症监护室外观察付仁的动向；大概半个多小时之后我离开医院前往真鲍有所住的小区，因此，要在这个时间段里发现异样，只有可能是和于医生及张医生接触过的人。”

小谢恍然道：“我明白了，虽然排除了这两位医生的作案嫌疑，但我们下一步还是要调查这两位医生，看他们是否在我们离开医院之后将此事透露给其他人知道。”

张警官点头道：“对，这个神秘人物很有可能在事后故意接近这两位医生，试探他们是否发现了什么。如果答案是肯定的话，那么这个知情人极有可能就是凶手！”

临时会议进行到这里可以说颇有收获，接下来最后一步就是张警官对案情做一个总结，并将任务逐人安排下去。

但在这个时候，传来的一个突发消息中止了这次临时会议。

接替张警官监视付仁的警员打来电话，说一个中年男子和一个年轻女人找到了守在重症监护室的付仁，要他“杀人偿命”，现在双方已经闹得不可开交。警员同事碍于便衣的身份不方便出面，只能打电话请求张警官的指示。

张警官略作思索便知道发生了什么，马上中止了会议道：“小谢，你现在立即换上警服去一趟医院。很有可能鲍有为夫妻找到了付仁，现在双方在

医院已经争执起来了，你以 110 的身份出面处理，并暗中观察双方的表现！”

小谢应了一声，换上警服径直来到了医院。

重症监护室所在的楼层已经被好事者围了个里三层外三层。作为付静的主治医生，于医生必须出面调解。

现在医闹很多，医院也配备了一些保安，考虑到安全的需要，于医生的身边一左一右站了两个保安。

当小谢赶到的时候，于医生正苦口婆心地劝解着双方。毕竟关于整个案件的情况，于医生作为当事人最清楚，而真鲍有为正在叫苦不迭。

于医生心知肚明双方争吵的原因是什么，一方是女儿还躺在监护室的付仁，另一方是儿子被谋杀、还被冒捐心脏的真鲍有为，这双方中的哪方都不好劝解。

小谢先询问了一直暗中监视付仁的警员，确定了事发的经过。

大概在半个多小时之前，鲍有为夫妻来到了重症监护室所在的楼层，问清楚了付静在哪个病室之后，居然冲进去准备拔掉连接在付静身上的医疗仪器！

守在一旁的付仁怎么可能允许这种情况发生，马上进行了反击。

付仁虽然年近六十，但保养得极好，人又比鲍有为高大许多，加上旁边疑似他妻子的年轻女人也来帮忙，两个人合力很快就将鲍有为夫妻打趴在地。

这一切发生在短短几分钟内。所有人来不及反应，双方的剧烈打斗就已经发生，等到医院保安赶到时鲍有为夫妻已经被击倒在地。

暗中监视付仁的警员从头到尾目睹了这一切，但他不能上前阻止，以免暴露了身份，只好打电话给张警官请求指示。

保安的到来虽然止住了双方的武力冲突，但堵不住四人的嘴，双方开始隔空对骂起来。医院只能通知领导和于医生来处理此事，并迅速报警。

正束手无策的于医生看到了身着警服的小谢，犹如遇到了救星一般飞奔过来，那矫健的身影和他的年龄完全不相符。

于医生正准备喊出小谢的名字，小谢连忙朝他使了个眼色，道：“您好，

我是这次出警的警员谢××，警号××，发生了什么事？”

于医生顿时明白了小谢的意思，忙装作第一次见到小谢一般讲述了事发的经过，描述的过程和刚才监视付仁警员讲述的基本一致。

小谢装模作样地听完，让于医生安排一个单独的房间，她要对双方进行询问和调节。

房间安排好后，小谢带着鲍有为和付仁走了进去，将门一关，连同那两个女人在内的所有人都被隔绝在了房间外面。

鲍有为显然气愤至极，一边咒骂付仁一边向小谢说出自己发难的原因，无外乎是张警官怎么找到他，怎么和他说出鲍春已死的真相，他在家如何的难过、如何的悲伤，最后被折磨得没有办法，只能带着妻子来找“杀害儿子的凶手”和“挖出儿子心脏的恶魔”报仇。

“杀害儿子的凶手”自然就是受捐者付静的父亲付仁，为了救自己女儿而杀害鲍有为身体健康的儿子太过于恶毒。

“挖出儿子心脏的恶魔”自然是医院的医生，找完付仁之后，他还要找医院算账！

而付仁则一口咬定自己对鲍春具体的死因毫不知情，更不知道之前和他签协议的是假鲍有为，他认为自己所有行为都是合理合法的，“遗体捐赠志愿书”上有鲍春父子俩的签字和手印，鲍春的遗体也是之前的那个鲍有为亲手交给他的，这个所谓的真鲍有为一定是无理取闹，他不相信鲍春非正常死亡这个事实医院发现不了。

鲍有为听完后又破口大骂，什么难听骂什么。而付仁整个过程显得比较克制，虽然同样气愤难忍，但他没恶言相向，只是一再表示希望警方彻查此事，还他一个公道。

小谢一直在暗中观察，到目前为止这两个人的表现非常符合他们现在的身份和处境，似乎并没有什么不妥之处。

自己是不是该做点什么，试探试探这两人？小谢如是想着。

略作思索之后，小谢决定开门见山，询问两人想如何解决这个事情。

鲍有为嚷嚷着说道，付仁肯定得杀人偿命，而医院则要交出“挖出儿子

心脏的恶魔”并赔礼道歉，还要补偿他养育鲍春这么多年巨大的精神损失。

从鲍有为这句话可以看出，于医生尚未向他表明自己主治医生的身份。考虑到如今穷凶极恶的“医闹”太多，从安全角度来讲，他这样做是必须的。

付仁对于医生的身份心知肚明，从他没有向鲍有为透露于医生身份这一点来看，这是一个极为冷静且沉得住气的人。

付仁说自己当时还对整个事件很迷糊，他根本不相信鲍春是被谋杀的。并且他对于鲍有为的真正身份也持怀疑态度，至于认为自己是“杀害鲍春的凶手”一说纯粹是无稽之谈，希望小谢能彻查此事，还他一个清白。

小谢当着两人的面给张警官打了个电话，讲述了一下付鲍两人争执的情况，并询问鲍有为所说“张警官告诉他儿子鲍春被谋杀”一事是否属实。

张警官确认鲍有为所说属实，并提议让付仁详细说一下整个事件的经过。

事实上，小谢早就知道张警官和鲍有为见过面，她打电话给张警官有两个目的，一是为了演戏给付鲍两人看，让两人以为自己是刚刚接触这个案子；二是向张警官假询问真汇报，请求指示。聪明如张警官，他果然提出让付仁详细陈述一下整个事件的经过。

付仁听完小谢和张警官的对话后，脸色瞬息万变，叹息道：“看来鲍春被谋杀一事是真的，但是我发誓此事和我没有任何关系，我也完全被蒙在鼓里，以为鲍春是肾病太严重才去世的……”

付仁接下来讲述了他是如何认识鲍春父子和知道的事情经过。

付仁今年五十八岁，别看他现在身体健壮，几拳就撂倒了比他年轻十几岁的鲍有为，那都是有了钱之后请私人营养师调理身体、而且每天都去健身房锻炼的结果，实际上付仁年轻时体质并不好。

付仁的结发妻子是所住小镇的“镇花”，在付仁尚未发迹的时候就爱上了他。当时妻子无视了家人的强烈反对，一心跟着没有家境和学历的付仁走南闯北。

终于功夫不负有心人，付仁做生意发迹了，成了大富豪，于是两口子的小日子也越过越潇洒，感情也越来越深厚。

由于付仁体质较弱，婚后带着妻子东奔西跑的，也无暇顾及生儿育女，等年纪大了想生却很困难了，一直到四十岁才有了付静这个女儿。夫妻俩自然将之当成了心头肉，捧在手里怕摔了，含在嘴里怕化了，只要付静提要求，天上的星星都能摘下来给她。

付静继承了父亲的身高和母亲的脸蛋，既漂亮又有气质，典型的美人胚子。但可惜的是，她同样继承了父亲偏弱的体质。

在付静很小的时候就被检查出了严重的心脏病，本来已经被医生判了死刑。好在付仁有钱，大笔的钱财花出去，终于将付静的性命从鬼门关抢了回来。

虽然女儿的命捡回来了，但妻子的命却因为担忧操劳耗去了半条。几年之后，妻子去世了。

妻子去世之前交付出仁一定要好好照顾付静，付仁抱着临终前心爱的妻子发誓，一定要让女儿开心快乐地生活下去。

自那以后付仁就没再娶妻，一心一意照顾付静长大。当然他颇有身家又气度卓然，身边自然不缺女人。门外那个年轻女人就是他的“红颜知己”之一。

女儿手术后的这十几年时间里，身体状况一直维持得不错。直到去年，有一天她心脏突然发痛，到医院一检查才发现，原本以为彻底治愈的心脏顽疾居然又发作了！

而且这一次远比上一次严重。医生说就算动手术，康复的可能性也很小，唯一的办法就是换心脏。

在那之后，付仁已经完全没有打理生意的心思。如果女儿死了，他的人生也将失去意义，于是他到处寻找能和女儿配型的心脏。

心脏可不是肾脏，肾脏失去一个，人还可以活，但心脏若失去了，人就一命呜呼了。

找心脏的过程极为艰难，既要配型成功，又要有快去世的人同意死后将心脏捐赠给女儿，这其中的难度可想而知。

终于在几个月前，付仁找到了一个配型成功且自愿的捐赠者，这个捐赠者正是鲍春。

付仁说，他第一次见鲍春的时候，“鲍有为”就陪在身边。当时的鲍春神情恍惚，看起来病怏怏的，所有的事情都是“鲍有为”来负责洽谈。

“鲍有为”说儿子鲍春肾病严重，最多还可以活两个月，心脏可以免费捐赠给付静。付仁听罢，自然喜出望外，说如果获得捐赠，一定不会白白让鲍春付出，会补偿一笔钱给“鲍有为”，当时他就拿出两万给“鲍有为”，并答应手术之后再给二十万。

付仁说，之所以一开始只给两万，是因为当时并没有签署“器官捐赠志愿书”，他害怕“鲍有为”父子是骗子。

一直到几天前，“鲍有为”才带着“器官捐赠志愿书”来找他，说鲍春现在已经濒临死亡了，要他做好准备。

付仁马上联系于医生，只等鲍春死后就进行手术，因为心脏移植手术自然是在捐赠人死亡后越快进行手术越好。

付仁拿到“器官捐赠志愿书”后，塞给“鲍有为”五万元钱，并提议自己去医院守着鲍春，虽然这种等着别人死再取他心脏的行为有点不道义，但心系女儿生命安危的付仁已经顾不得这么多了。

奇怪的是，“鲍有为”拒绝了他这个要求，说他想在儿子鲍春临死之前父子俩单独相处，不想有其他人打搅，等鲍春死后，再通知他来接走遗体。

付仁只能表示同意。

就在当天一大早，付仁接到“鲍有为”的电话，说鲍春已经走了，给了他一个地址，要他马上去接遗体。于是付仁闯了十几个红灯赶过去，接到了“鲍有为”和鲍春的遗体后，又闯了十几个红灯赶到了医院。

而于医生早就等在医院。之后的情况和于医生描述的基本一致。

付仁讲述完毕之后，小谢向他求证了三个问题。

第一，既然付仁在几个月前就见过鲍春，那么当时鲍春是否知道自己将要捐赠心脏？

付仁说他也不确定，但可以保证当时鲍春是和“鲍有为”一起去找他的，而且他还查看了两人的身份证，确认了他们的父子关系。之后他和“鲍有为”商议心脏捐赠一事时避开了鲍春，至于“鲍有为”是否和鲍春商议过，他并

不知情。

第二，“鲍有为”是和付仁一起同车而来，他是否知道“鲍有为”后来的动向？

付仁表示，当时自己的心思完全放在了女儿身上，根本无暇顾及“鲍有为”，他接到遗体之后，就将二十万给了“鲍有为”。“鲍有为”配合他到医院办完手续后就消失了，再也没有联系过。

第三，接鲍春尸体的地方在哪里？

当小谢提出这个问题的时候，付仁一脸慎重道：“谢警官，您这点问得好。我当时是在一个偏僻的出租屋接到鲍春遗体的，那时候我还很奇怪，为什么鲍春重病不住院而住在出租屋，我当时已经给了他们好几万元钱，按理说他们应该不缺住院的钱。”

小谢当然知道是什么原因，因为鲍春根本没有重病而无需住院。不过付仁此时还不知道鲍春并没有严重的肾病，所以他才有这样的疑问。

当付仁在描述的过程中左一句“鲍有为”，右一句“鲍有为”时，真正的鲍有为在一旁听得满头雾水，一开始还咋咋呼呼地说“付仁你扯什么鬼话，我什么时候带儿子见过你了”之类的话。后来被小谢制止后，就一直傻愣愣地在一旁听着小谢和付仁的对话。

好不容易等两个人都停下来，真鲍有为才如梦初醒般大声道：“我明白了，我儿子就是被那个假冒我的家伙杀的！付仁你不是查看了他的身份证吗，他冒充我，难道你看不出来？”

付仁瞥了他一眼道：“我以前又没见过你，而且，他长得和你真的很像！”

“啊……”鲍有为闻言瞠目结舌，半天说不出话来。

小谢接过话头道：“鲍有为，作为鲍春的亲生父亲，他的交际圈子，你应该了解吧，难道他认识一个和你长得很像的，你却不知道？”

“我……这个……”鲍有为犹豫了下，终于下定决心将儿子的斑斑劣迹讲述了出来，其中当然包括了鲍春曾经强奸过其后母一事。这些狗血事件让付仁和小谢听得目瞪口呆。当然，小谢是装出来的，她早就在张警官那里听过，而付仁则完全是真情流露。

鲍有为说自己太过心软，如果换作别人，早就和鲍春脱离父子关系了，所以鲍春的生活和他几乎没有交际，自己更是不认识一个他的狐朋狗友。

鲍有为说完之后唉声叹气起来，心情无比沉重。或许是他暗自神伤的神情触动了付仁内心的那根弦，刚才还对鲍有为大打出手的付仁伸出手来拍了拍鲍有为的肩膀道：“老弟，我完全能理解你的心情，你也不容易。这样吧，事情既然已经发生了，现在也没办法再让你儿子复活，等我女儿康复后，我就亲自带她上门拜你做干爹！另外我再补偿一笔钱给你，你看怎么样？”

鲍有为闻言忙道：“那怎么好意思！既然老哥你不是凶手，当然就不能怪你了，都是我这个逆子交友不慎，才会遇到今天这样的事情，都怪我没教育好啊！”

付仁不愧是财大气粗的富豪，顺手从衣兜里掏出一张银行卡硬塞给鲍有为道：“老弟，这张银行卡没有密码，里面有三十多万，是老哥的一点心意，你不要，就是看不起老哥了！”

鲍有为拿着卡的手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一边偷眼看着小谢一边道：“这个……这个……”

付仁所有的行为都符合一个财大气粗的老板的身份。这种赠与财产的事情也全凭自愿，就像车祸后双方协商补偿一样，并没有什么不妥之处。

虽然对于付仁当着自己面给鲍有为塞钱一事略有不满，但小谢也没有权力去阻止。

鲍有为见小谢没有说话，便满脸不好意思地将卡收进了口袋里，而他眼神中稍纵即逝的一丝喜色却被小谢捕捉到了。

五、另有同伙

小谢打电话叫来两个警员，其中一个去询问于医生和张医生情况，看是否有人在案发后找他们了解情况。

而她则和另外一个警员则有更重要的事情去做。

到这里，“医闹”风波圆满解决，鲍有为确定了付仁不是杀害鲍春的凶

手，拿到三十多万补偿款后，他也失去了继续闹下去让医院交出“挖出儿子心脏的恶魔”的动力，按照小谢的要求，带上老婆回家等消息去了。

付仁却随同小谢和另外一名警员径直走出了医院。

他要带小谢去那个接到鲍春遗体的出租屋，看现场是否留下什么线索。

出租屋距离医院有半个多小时的车程。

那里的位置比较偏僻，临近城郊了，是一栋独立的老房子，装修比较陈旧，房租很便宜。看样子鲍春生前居住的条件一般。

房子的里面摆放着一些旧的家具家电，卫生很久没人打扫，看起来脏兮兮的，非常符合一个单身男人居住的身份。

从房间的衣柜里发现了一些年轻人穿的衣服，从衣服大小可以看出是鲍春的。衣服很旧，但洗得非常干净，叠放得整整齐齐的。

卫生间里有一些洗漱用品，都摆放得非常齐整，看得出来鲍春是一个爱干净的人。

一张大床摆放在卧室的中间，床上极为凌乱，显然在不久前这里曾经睡过人。

付仁告诉小谢，这里就是接到鲍春遗体的地方，当时鲍春的遗体就躺在这里，他和“鲍有为”两人将鲍春的遗体搬到车上径直赶往了医院。

趁着付仁不注意，随同警员小马偷偷拉了拉小谢的手臂道：“谢警官，似乎有点不对劲。”

小谢低声道：“先别急，回警局再说。”

床铺上发现了几根遗落的头发，小谢将之收集了起来。房间的其他地方小谢也认真检查了一遍，希望能发现什么。

鲍春是服用安眠药之后在睡梦中被刺穿头盖骨注射药物。如果这里是案发现场的话，床铺上很可能有遗落的血迹，但检查后并没有发现这些。

检查完出租屋后，付仁继续回医院去照顾女儿，而小谢和警员小马则找了个理由留了下来。

等付仁走后，小谢道：“小马，你刚才有什么想说的，现在可以说了。”

小马道：“谢姐，你不觉得奇怪吗？屋子里面又脏又乱，但是鲍春的衣

物和日常用品却摆放得整整齐齐，如果他是一个爱干净的人，绝对不会出现这么强烈的反差。”

小谢点了点头道：“我也注意到了这点。这种反差存在两种可能，要么鲍春不是一个讲究的人，死后有人特意整理好了他的衣物用品；要么鲍春死后被转移到了这里，所以屋子脏乱，但他的衣物用品却摆放得整整齐齐。”

“那接下来怎么办？”

“很简单，走访一下附近的居民，了解下情况；联系一下房东，看看鲍春到底在这里住多久了。”

小谢和小马随后走访了附近的居民，但可惜的是，这个地方是人烟稀少的城郊，出租屋又是独栋，距离其他屋子较远，里面住什么人基本没人关注。

附近居民的说法五花八门，有说里面住了一对夫妻的，有说里面住了两个男人的，还有说里面住了几个单身女孩的。

是什么人住在出租屋里，居民们对此说法都不一致，房东是谁，附近的居民倒是统一了口径：出租屋的房东是本地居民，十几年前全家就搬到城里了，早已经失去了联系，现在这栋房子是否属于他还不确定，这栋屋子原本一直荒废着，直到后来传出要拆迁的传闻之后，才有一个女人来将屋子重新修缮了一下。至于这个女人，居民们都说以前从来没见过。

屋子修缮好之后，就有一些人陆陆续续住过这里，有男有女，有老有少。但奇怪的是，这些人住的时间都不长，好像是将这里当成了宾馆一样。这也是居民们说法五花八门的原因。

当小谢出示贾某和鲍春两人的照片后，居民们都说回忆不起来。但是，有人记得当天一早有人开车经过他的屋前并抵达了这间屋子，正好是付仁来接鲍春遗体的时间。

了解到的情况证明了两点：

第一，付仁所说属实，这里确实是他来接鲍春遗体的地点。

第二，鲍春的遗体很有可能是临时被运送到了这里，所以屋子才又脏又乱，来不及清理，而他的衣物用品却摆放得整整齐齐。

了解情况最好的办法就是找到出租屋的房东，但居民们都没有房东的消

息，因此，想短时间找到有一定的困难。眼下最重要的还是抓到潜逃的贾某，只要抓到贾某，一切都会真相大白。

对出租屋的调查结束，小谢给留在医院向张医生和于医生了解情况的警员打了个电话。

据两位医生回忆，小谢、小汤、张警官三人离开之后，他们确实接触过一些人，其中绝大多数都是来求诊的病人，但他们都确保自己严守了秘密，并没有将案件相关的事情告诉任何人，也没有什么人故意来探听消息。

小谢抱着一线希望，又拨通了另一个电话。

原来，在小谢前往医院处理鲍有为和付仁争执一事的同时，张警官还安排了数名便衣警员同往医院进行暗中调查。因为如果杀害鲍春的真凶还在医院的话，鲍有为和付仁争执风波后他必然会极为关注，或许会露出破绽，但可惜的是，便衣警员们也没有任何发现。

此时已经是晚上七点多了，天色已经渐渐暗了下来。

片刻的失落过后，一股强烈的饥饿感袭来，从中午接到报警已经过去半天时间了，案件调查进展不大，潜逃的贾某至今也没有音讯，看来又是一个不眠之夜。

小谢决定先去吃点东西填饱肚子，好迎接通宵的“战斗”。

随便找了一家饭店，小谢和小马各点了一份盖饭，热气腾腾、香气扑鼻的辣椒炒肉盖饭刚端上桌，小谢的手机铃声就响了起来。

小谢接听之后，传来张警官的声音。

张警官语气颇为急促：“小谢，说话方不方便？”

张警官向来有大将之风，泰山崩于前而色不变，然而这个电话语气却如此急促，小谢不由得紧张起来，忙道：“老大，我这边调查已经完毕，您有什么指示？”

“小谢，我问你，你发现贾某潜逃之后，是不是还去屋顶调查了？”

小谢思索了一下道：“是啊，屋顶通道被物业锁住了，我为了赶时间，是从十一楼住户家的卫生间爬上去的。”

“你是不是发现下水管道没有攀爬的痕迹？”

“是啊，下水管道上有一层灰，我手一摸上去就留下了手印。如果贾某顺此爬上的屋顶，就必然会留下印迹。我当时就有点怀疑贾某并没有爬上屋顶，上到屋顶检查后，也确定没有发现他的踪迹。”

“之后呢？”

“之后我就接到了小李（调查监控的警员）的通知，说在监控里面发现贾某的踪迹，再然后就对贾某有可能潜逃的路线进行层层布防了。”

小谢说到这里，好奇道：“老大，下水管道上没有发现印迹很正常啊，贾某不是顺着下水管道爬到了楼下，然后再潜逃出小区吗，十楼以上当然没印迹了。”

“但关键是，十楼以下的下水管道和外墙上都没有任何印迹！”

“什么！这不可能！”小谢大吃一惊。

十楼以下的下水管道居然也没有印迹，那贾某是如何潜逃的？

要想不出房门从十楼下到楼底，有三个办法：

第一个办法，最简单最快捷，那就是跳下去。十层楼足有三十米高，下面是水泥地，如果贾某是传说中的大侠，有轻功在身，倒是可以选择这个办法。

第二个办法，就是顺着下水管道爬下去。这也是最安全最隐蔽的方法，下水管道镶嵌在一个凹进去的墙体中间，顺着下水管道爬下去，又安全又不会被人发现。不过这样的话肯定会留下攀爬的痕迹，但现在张警官说没有任何发现！

第三个办法，则是从十楼的窗户处吊一根绳子下去，要做到这一点有点麻烦，首先，要准备一根粗大的绳子，或者是利用家中的工具，如衣服、被套、床单等制作成一根长达近三十米的“绳子”；其次，窗户外面没有任何支撑物，即使有这样的绳子也只可能固定在某处，然后将绳子搭在外墙上，攀爬下去的过程中一定会踩踏或摩擦外墙留下痕迹；而且，为了防止攀爬过程绳子松动，固定处一定要紧，爬下去之后是没有办法取下绳子的。

张警官强调“十楼以下的下水管道和外墙上都没有任何印迹”，这也意味着，外墙上没有踩踏摩擦的痕迹，屋内也没有发现残留的绳子，即贾某是

不可能用第三种办法逃脱的！

既然这三种可能都排除了，还有一种可能性很小的情况：

贾某早就做好了随时潜逃的准备，他购买了一根电影里面才有的专业攀爬设备（比如那种电动抓钩，有渠道的能买到，但价格极高），从自家的窗户发射一根软索，将另外一端固定在小区的某处，使得窗户、楼底、软索另外一端形成一个三角形，再顺着软索滑落到楼下，这样才可以做到既不在外墙上留下痕迹，又可以在下到楼底后收回软索。

这种可能性虽然极小，但小谢曾经在一个金条失窃案件中遇到过，所以理论上不排除这种可能。

但爬软索可不是爬有墙体阻隔视线的下水管道，整个过程一定会暴露在众目睽睽之中，在光天化日之下做到这点可能吗？贾某如果有这么专业，何必为了一点小钱去卖烧烤，做个飞天大盗，岂不是更合理？

凡事不怕一万就怕万一，小谢抱着一线希望提出了这个想法，却被张警官无情否决了。

张警官说自己也想到了这一点，他刚才安排人手对贾某所住的房间和单元楼周围所有地方都进行了详细勘察，确定没有专业攀爬设备勾挂的痕迹。

贾某个沉迷于赌博、一事无成的浪荡子是怎么做到从十楼毫无痕迹地下到楼底又离奇消失的？

能毫无痕迹下到楼底，又能毫无踪迹地消失不见，贾某是神仙还是妖怪？

“小谢，可能我们犯了一个大错误！”张警官沉声道：“你马上将当时的情况详细地说给我听，一丝一毫也不要遗漏！”

辣椒炒肉盖饭已经快凉了，小谢却顾不上吃。她一边回忆一边将当时所有的细节都说给张警官听。

让我们随着小谢的讲述，将当时的情况在此重温一遍。

贾某所住的单元楼只有一个出口，现场布控的警员一共有三名。

分别是守在贾某对面房间的小谢，守在楼梯间的小李和守在楼下单元门口的警员。

冲进贾某所住的单身公寓没有发现贾某的踪迹，小谢焦急万分，因为她是亲眼看见贾某进屋的。后来，贾某进屋后，小谢就进入了对面的出租房，通过猫眼一直监视着贾某的房门。

这一个多小时，小谢的眼睛从来没有离开过猫眼，确保贾某没有出门，但贾某却离奇消失了，而卫生间的窗户是打开的，那么就只有一个可能：贾某翻过卫生间窗户，顺着下水管道爬到了楼下，再潜逃出小区。

小区通往外界的道路上都安装了监控，所以当时小谢的第一反应就是去小区的监控室调取录像查看详情。

跑到楼下后，小谢想起贾某有可能翻越窗户爬到屋顶，等她们撤防后再偷偷下楼潜逃，于是让小李去调查录像，留守单元门的警员不动，而她上屋顶检查。

从楼梯间通往屋顶的通道被物业锁了起来，等物业拿钥匙过来又要耽误一段时间，急性子的小谢准备按照贾某的攀爬路线爬上屋顶。

贾某所住的是十楼，公寓最高层是十一楼，所以小谢自然是先去十一楼，从十一楼爬到屋顶要轻松快捷许多。

住在十一楼的是一对母子，待小谢亮明身份之后，母子俩有点吃惊。但小谢没有时间和她们解释，径直从卫生间翻越过去，顺着下水管道爬上了屋顶。

当时屋顶没有发现贾某的踪迹，唯一值得注意的是一个储水池，水池的盖子被打开，里面的水好像被注入了颜料，变成了深褐色，根本无法看清水里面藏着什么。

小谢找到了一根棍子，在水池里前后左右，包括边边角角都搅和了一番。

水池的面积只有十几平方米，小谢搅和的速度又很快，如果水池里面藏着人的话，这么一搅和肯定会探触到。

搅和了数分钟之后，没有任何发现，这时小谢接到了同事小李的通知，说已经在监控录像中发现了贾某的踪迹，于是她连忙原路返回，顺便询问了住在十一楼的母子俩之前是否听到过什么奇怪的动静。母子俩说自己在客厅看电视，并没有注意到外墙的动静。

待小谢赶到监控中心后，小李调出了几十分钟前的监控录像，果然发现了贾某穿着带帽大衣潜逃出小区的身影。

小谢刚刚说到这里，张警官厉声道：“小谢，马上将刚才那句话重复一遍！”

小谢吃了一惊，心知张警官肯定发现了什么，连忙道：“我赶到监控中心后，小李就调取了几十分钟前的录像给我看，果然发现贾某穿着大衣潜逃出了小区……”

“不是这一句，是上一句！”

“我接到了小李的通知，说已经在监控录像中发现了贾某的踪迹，于是我原路返回，顺便问了下住十一楼的母子俩之前是否听到什么奇怪的动静，母子俩说自己在客厅看电视，并没有注意到外墙的动静……”

小谢刚说到这里，突然起了一身鸡皮疙瘩，她终于知道问题出在哪里了！

“完了……老大……”小谢惊慌失措道：“我犯大错误了！”

“还有补救的机会！”张警官严肃道：“我现在马上行动，你立即赶过来！”

小谢顾不上吃饭，拉上一旁目瞪口呆一脸茫然的小马，迅速驱车前往张警官处和他会合。

亡羊补牢，为时未晚，小谢知道，如果自己和张警官猜测正确的话，贾某一定还在“那个”地方，等自己赶到目的地时，说不定贾某已经被张警官擒获了！

当时，小谢从监控中发现贾某身穿带帽大衣逃跑出单元楼之后，就做了详细的布置，安排人守在了贾某有可能潜逃的路口，同时调取了各个路口的监控录像，最后将贾某潜逃的区域锁定在了一个公园的附近。

当时正是上班时间，公园里人烟稀少，山石树木众多，是个躲猫猫的好地方，贾某极有可能潜逃进了公园。

但警员们将整个公园搜了个底朝天，就连公园里那个小小的池塘也专门安排人潜入进去搜索了一番，却始终没有发现贾某的踪影。贾某在不久前

还出现在附近的几个监控摄像头里，按理说这么短的时间不可能藏到其他地方，就算潜逃到其他地方，也必然会被这闹市区无处不在的摄像头发现。

但诡异的是，所有可能藏身的地方都没有贾某的踪迹，他居然凭空消失了！

之后，张警官前往贾某消失的地点主持对贾某的搜索。

最有可能躲藏的公园里的各个角落没有贾某的踪迹，那么他极有可能躲在附近的宾馆、网吧、酒店、居民楼等地方。

在张警官的主持下，任何贾某有可能潜藏的地方，警员们都详细调查了一遍，却始终没有发现贾某的踪迹！

这片区域是闹市，不是深山老林，也不是万丈深渊，贾某要想凭空消失根本不可能，张警官意识到不对劲，便让小李（和小谢一同调查监控的警员）将所有的视频都集中起来，他亲自检查一遍。

在检查的过程中，他果然发现了一个问题：

无论是在小区监控中出现的贾某，还是在大马路上几处监控中出现的贾某，都穿了大衣并带上了帽子，而且只露出了小半边脸。

最关键的是，这小半边脸只模模糊糊，有点像贾某，却无法看清到底是不是贾某本人！

小李说他当时问过小区监控室的保安，保安说他和贾某很熟悉，经常去贾某那里买烧烤吃，他可以确定是贾某本人，所以他没有怀疑过视频中贾某的身份。

张警官马上赶回小区，询问保安怎么确认这是贾某本人的时候，保安的回答让小李也明白了自己很可能犯了一个大错误。

保安说：“身高、体型和贾某一样，这件衣服贾某也经常穿，不是他还是谁啊？”

原来保安只是单纯从身高、体型、穿着来判断这是贾某！

保安做出这样的判断很正常，因为他不知道事件的来龙去脉，但小李和张警官知道。

之前贾某一定是接到某个神秘人物的通知才潜逃的，那么这个神秘人物

极有可能来到单元楼下接应贾某，这个神秘人物如果和贾某身高、体型相仿的话，只需要让贾某从窗户处丢下他常穿的大衣，带上帽子假扮贾某，大摇大摆地从小区走出去。

等走到公园附近，他找一个没有监控的地方，将大衣脱下藏起来，回归本来的面目，再堂而皇之地离开那里，这样神不知鬼不觉，贾某就“逃离”了单元楼，并消失得无影无踪！

张警官马上召集警员重新调查所有监控，果然发现了一个形迹可疑的陌生男人，这个男人和贾某身高、体型基本一致。

在贾某“潜逃”的数分钟前，陌生男子就进入了小区，之后就没有发现他的踪迹，也没有发现他离开过小区，但几十分钟之后，他却大摇大摆地出现在了公园附近。

在他“消失”的这几十分钟里，正好和贾某潜逃出单元楼并抵达公园处离奇消失的时间完美契合！

现在可以确定，这个陌生男子穿着带帽大衣假扮贾某，骗过了所有人！

张警官随即安排人手对单元楼外墙和下水管道进行仔细勘察，没有任何攀爬的痕迹，贾某的房间内外也没有任何绳子垂挂的痕迹，可以确认这次的判断是正确的：

贾某根本就没有下过楼，他只是单纯地将自己常穿的大衣从窗户处丢给了陌生男子！

小李此时的表情和小谢一样，懊恼万分道：“张队，我犯了一个大错误，你批评我吧，这么简单的伪装法，我居然没有看出来。”

张警官道：“无妨，你只是被保安那句无心的话给误导了，就连小谢那丫头，鬼精鬼精的，不是一样也没看出来。”

小李闻言，额头上冒出了汗珠：“张队，这个事情和谢姐无关，她当时正在楼顶调查贾某的踪迹，我一个人在监控室调查监控，发现了贾某并和保安确认之后才叫谢姐下楼来，可以说她是被保安和我一起误导了。”

张警官点了点头道：“查案过程中出点纰漏在所难免，下次你细心点就是。眼下最重要的是，找出贾某躲藏的地点。”

张警官的指示也说明了目前急需解决的问题：

贾某究竟去哪里了？

小李想到一个可能，惊呼出声道：“难道，贾某现在还在这个小区！？ ”

张警官点头道：“很有可能，出了这么大的事情后，小区的保安都非常警觉，监控室有人二十四小时盯着，小区外面也有我们留守的警员，贾某此时一定不敢潜逃，他必然还在小区之中！”

小李和小谢虽然同龄，但却比小谢晚两年进警局，资历上属于小谢的晚辈，所以尽管月份比小谢大，他还是习惯叫小谢为“谢姐”。

小李这个人有个坏毛病，只要思考事情就喜欢絮絮叨叨，这次老毛病又犯了，他无视了站在一旁的张警官，自言自语道：“贾某没有攀爬外墙和下水管道，房间里也没有发现绳索，最大的可能就是 he 哪儿都没去，就躲在房间里。但我们仔细搜索过，房间里根本没有贾某的踪迹，难道 he 偷偷出门躲到了楼梯间？不对啊，那个时候谢姐说她眼睛没有离开过房门，贾某一定没有出门！对了，会不会在我们进来的时候贾某就躲在门后面，等我们去搜索卫生间的时候 he 偷偷溜了出去？不对不对，我当时一个人去搜索卫生间，谢姐在搜索客厅，谢姐那么仔细的人，绝对不会忽略门后面……”

张警官看着进入忘我境界的小李哭笑不得，任他在那里絮絮叨叨，自己走到一旁拨通了小谢的电话。

小谢当时独自一人对屋顶进行了调查，张警官希望能从小谢的讲述中发现一些线索。

时间的巨轮在此时并轨，回到了上文中小谢吃饭时接到张警官电话的那一刻。

小谢详细地讲述了她调查遇到的情况，张警官一开始将关注点放在了屋顶的水池中。

省城各种各样大大小小的小区足有上千个，但在楼底修建储水池的不多，本身这个水池就足够引起重视了。

而且水池中的水居然是深褐色的，按照小谢的描述仿佛是有人故意放颜料让池水变成褐色，这更加值得怀疑了。深颜色的水中是可以藏人的，贾某

会不会躲在水池中？

但小谢接下来的讲述让张警官知道水池不是贾某躲藏的地点，另一个被小谢忽略了的地方才是！

六、水下有人

让张警官发现真相的是小谢最后的讲述：

小谢说：“我接到了小李的通知，说已经在监控录像中发现了贾某的踪迹，于是我原路返回，顺便问了下住十一楼的母子俩之前是否听到什么奇怪的动静，母子俩说自己在客厅看电视，并没有注意到外墙的动静……”

张警官的思维何等敏锐，他马上发现了这句话中有一个极大的漏洞！

小谢问的是：“之前是否听到什么奇怪的动静。”

母子俩的回答却是：“在客厅看电视，并没有注意到外墙的动静。”

小谢的问题中没有提到“外墙”两个字，她所说的奇怪动静有可能从任何方向传来。按照正常的思维逻辑来说，母子俩的回答应该是：“在客厅看电视，并没有注意到什么奇怪的动静”，但为什么母子俩的回答却是：没有注意到“外墙”的动静？

小谢没有提到过“外墙”两个字，是谁告诉母子俩“外墙”有动静的？

这个小细节让张警官意识到，母子俩很有可能在说假话，她们知道“外墙”曾经有过动静！

再结合当时的情况，所有的外墙墙面和下水管道都没有攀爬的痕迹，贾某想要通过窗户独自一人离开不可能不留下任何痕迹。

那就只剩下唯一一种可能，也是最大的可能：母子俩，是帮助贾某潜逃的共犯！

贾某消失事件发生的全过程，按照张警官的推测应该是这样的：贾某接到神秘人物电话之后，就等待陌生男子（可能就是打电话通知贾某的神秘人物本人）到小区接应他，陌生男子抵达之后，贾某从窗户处丢下常穿的带帽大衣给陌生男人，让陌生男子假扮他大摇大摆地走出小区。

与此同时，住在楼上的母子俩从自家卫生间的阳台处（十一楼）搭一根绳子之类的东西到贾某的卫生间阳台处（十楼），贾某抓住绳子，母子俩一同用力将贾某拉上来，贾某只需搭把手攀附墙壁，无需费力踩踏攀爬，自然不会在外墙和下水管道上留下任何的印迹。

不久之后，小谢从母子俩的家中借道经过，翻过卫生间的窗户顺着下水管道爬上屋顶，屋顶调查一圈之后没有收获，小谢原路返回，顺口问了母子俩一句话：“之前是否听到什么奇怪的动静”。

母子俩惊慌之下，说出了“在客厅看电视，并没有注意到外墙的动静”这句有漏洞的话。

当时小谢接到小李的通知，急着赶往监控室查看“有贾某动静”的录像，并没有在意这句话，后来一忙起来就完全忽略了。

一直到张警官让小谢重点复述这句话时，小谢才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大错误。

当时的贾某，极有可能就躲藏在母子俩的家中！

前往屋顶调查的小谢，就和当时躲在母子俩房间某处的贾某，擦身而过！

小谢在陈述中提到过，进门的时候母子俩极为吃惊。

当时的她以为母子俩是因为有警察闯入而心里慌乱，毕竟这也是人之常情，却万万没想到，母子俩极有可能是因为窝藏了贾某，担心小谢发现而惊恐万分！

张警官说“亡羊补牢，为时未晚”，意思很明确，贾某此时极有可能还躲藏在母子俩的家中。单元楼道和小区里面都有监控，贾某与其冒着极大危险潜逃出去，不如在母子俩的家中躲一段时间，等风头过去再抛头露面！

事不宜迟，意识到这一点的张警官马上让小谢立即赶来小区和他会合，并安排数名警员将单元楼包围起来，而他则带着小李冲到了十一楼。

贾某此刻一定还躲在母子俩的家中，区区单身公寓面积不过四十多平方米，他这回可以算是插翅难飞了！

张警官有信心，这次他的推断滴水不漏，几分钟之后，贾某必将束手

就擒！

张警官和小李用最快的速度赶到了十一楼的母子俩的家门口，按响了门铃后，小李侧脸将耳朵附在门上听着里面的动静。

由于“贾某躲藏在母子俩家中”只是张警官的猜测，并没有确凿的证据，不宜采取暴力手段。像电视中经常出现的那种警方暴力破门而入的镜头，现实中其实并不多见，当然如果母子俩都在家中又拒不开门，则另当别论。

小李朝张警官点了点头，示意屋里有动静，张警官又重新按响了门铃并做了个手势，按照正常的流程，两分钟后无人应答就必须采取暴力手段破门而入。

这两分钟的时间内也无须担心贾某会闻讯翻窗潜逃，因为单元楼下已经安排警员布控起来，贾某只要从窗户处一露头就会被发现。

这次没有出现任何其他状况，第二遍门铃响起不久，门内便传来一个女子的声音：“谁啊？”

“我们是公安局的，想向您了解一些事情。”说着，张警官掏出证件，放在了猫眼处以证实自己的身份。

房门被打开了，映入眼帘的是一个身高不到一米五，身形消瘦的女人。

女子年龄应该在四十岁左右，有可能患有喉部或者肺部疾病，站在那里不停地咳嗽。

张警官笑道：“您好，我是公安局的，姓张，这次来是想问下，今天下午您家里是不是有陌生人进来过？”

女子闻言略有些紧张道：“今天一天我都和儿子在家……咳咳……在家休息，下午有一个女警官来过……咳咳……她来了之后就从窗户爬过去，好像是要去屋顶查什么东西……咳咳……后来又爬回来，从房门出去了……咳咳……除了她之外，就没有其他人来过。”

张警官向四周看了一眼后，朝小李使了个眼色。小李瞬间会意，连忙静悄悄地缓步靠近了卫生间。

小李在张警官麾下工作多年，彼此之间早就养成了默契，看到张警官的眼神就秒懂了他的意思。

女子所住的单身公寓面积很小，只有四十平方米，除去公摊面积之后实际上只有三十多平方米，所以只分割成了两个房间，客厅和卧室连成一体成一个大房间，卫生间则独立起来成一个小房间。女子说和儿子两人在家，现在大房间里却没有儿子的踪迹，张警官怀疑贾某正躲在卫生间，而且挟持了儿子作为人质！

女子所说的“今天一天都和儿子在家”似乎也在提示这一点，所以张警官朝小李使眼色，示意他暗中靠近卫生间准备伺机行动，而他则继续和女子对话，麻痹有可能躲在卫生间的贾某。

张警官继续询问女子一些无关痛痒的问题，而小李则慢慢地靠近了卫生间。这个时候，卫生间果然传来了一阵轻微的响动，似乎有什么东西掉在了地上。

女子正背对着小李，聚精会神地回答张警官的问题，没有注意到身后发生的一切。张警官却将小李的行动看得清清楚楚，也听到了卫生间里的异响，他的心瞬间悬了起来。

对于小李的身手，张警官很是放心，女子家没有厨房，贾某手中有致命凶器（如刀具、枪支等）的可能性也不大。但如果贾某是一个穷凶极恶的暴徒，小李也会有很大的危险。

张警官一边询问着，一边将手悄悄地放在腰间，衣服里面放着一把手枪，如果遇到危机，他会选择采取最严厉的措施！

小李是个聪明人，他并没有徒手去打开虚掩的卫生间的门，而是顺手从角落里拿了一把扫帚，用扫帚的一头慢慢推开门。这样就算有突发状况，他也完全来得及反应。

门一寸一寸被推开，张警官的心也一阵一阵缩紧。刑警是最危险的警种，曝光率最小，危险性却最大。小谢亲生父亲老谢牺牲的惨烈场面至今都印在张警官脑海里，十余年来始终挥之不去。

从小李靠近卫生间，到他用扫帚推开门，整个过程实际上只有短短几秒钟，但现场的紧张气氛却似乎过去了一个世纪，只有那名女子还浑然未觉地一边咳嗽一边回答张警官的问题。

卫生间的门终于被小李用扫帚推开了，张警官的脸上渗出了汗珠，手也探入腰间、搭在手枪的保险上，神经高度集中，准备应对任何突发事件。

但此时发生的一幕却完全出乎张警官的意料：

小李推开虚掩着的卫生间的门之后，傻愣愣地看着里面一动不动。良久，他转头朝张警官露出一脸的苦笑。

张警官赶忙三步并作两步地走到卫生间，便看到了让他哭笑不得的一幕。

一个十岁左右的小男孩正蹲在厕所里拉大号，他正一只手拿着一本书，另一只手拿着纸准备擦屁股。看到小李和张警官两个人盯着他，小男孩彻底傻眼了，摆着擦屁股的姿势定格在那里，那浓烈的异味熏得张警官有点喘不过气来。

女子紧跟着张警官走过来，满脸红晕道：“两位警官，不好意思，我这孩子就这臭毛病……咳咳……每次上厕所都不关门，还喜欢一边上厕所一边看书，我怎么教他都不听……咳咳……”

张警官和小李对视一眼，都露出苦笑。难怪刚才这孩子没有露面，那个响动想必是他不小心将书掉到地上发出的声音。

张警官忽然想到什么，交代小李待在房间里不动，自己径直冲到了卫生间里，从窗户处探出头观察了一下，旁边不远处就是下水管道，上面有明显攀爬的痕迹，应该是不久前小谢从这里攀爬到楼顶时留下的。

张警官又将视线转向窗户下方的外墙，并伸手摸了一把，外墙上有一层灰，这样一摸就有了明显的痕迹，显然之前根本没有人触碰过这里。

窗户外面的楼下站立着一位警员，正是刚才安排好监视单元楼的警员之一，他朝张警官挥了挥手，示意这段时间没有出现任何异象。

一股凉意袭上张警官的心头。

单元楼的外墙显然没有任何人攀爬的痕迹，之前张警官的猜测是，母子俩合力从卫生间窗户处将贾某从十楼拉到了十一楼，贾某无须攀爬，所以才能不在外墙上留下任何的痕迹。但眼下的一切证明了，这个情况根本不可能发生。

母子俩一个身材瘦弱、咳嗽不止，一个还是乳臭未干的小屁孩，根本不

可能将一个百余斤重的大男人从十楼拉上十一楼！

小谢在讲述中并没有提到母子俩的外貌和年龄，结果张警官的理解也随之产生了误差。

那贾某是如何进入母子俩房间的？

难道自己判断错误，贾某并没有躲藏在这里？

这个小公寓一共有两个房间，卫生间一目了然，不可能有贾某的藏身之处，刚才楼下的警员也示意没有任何人从窗户爬出去，这就说明，如果贾某躲藏在这里的话，只有可能躲藏在大房间。

张警官顾不上再对女子进行询问，马上对大房间进行了全面搜查。

大房间值得关注的地方只有床底和一个大衣柜，但调查后没有发现贾某的踪迹，就连屋顶的吊柜、卫生间的滚筒洗衣机这种地方，张警官都没有放过，却始终没有发现贾某的踪迹！

张警官脸色越来越沉，母子俩房间的门外走廊里就有监控，警员们调查过所有录像，整个下午，除了小谢之外，没有其他人进出母子俩的房间。外墙和下水管道又没有任何攀爬的痕迹，如果贾某当时躲在母子家中的话，之后的那数小时绝对不可能有机会逃出去，难道自己真的判断错误了？

小李此时也脸色发白，意识到张警官可能判断出现了失误。这是小李从警数年来，第一次看到张警官在对一个案子的判断上出现了这么大的偏差。

正在这个时候，门外出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小李定睛一看，正是气喘吁吁的小谢。

和张警官通完电话后，不到半小时小谢就赶到了这里，估计又使用了闯红灯的特权。

小谢看到张警官满脸慎重的神色，意识到不妙，连忙将小李拉到门外询问。接着，小李一五一十地将情况讲了出来。

小谢听完，也颇为吃惊，走进房间正准备说什么时，张警官朝她使了个眼色后，对站在一旁有点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的女子道：“不好意思，打搅了，我们要了解的情况都清楚了，多谢您的配合。”

女子连忙表示这是应该的，客客气气地将三人送了出去。

张警官没有急着坐电梯，而是走楼梯下到了十楼，来到了走廊的尽头死死地盯着摄像头，那锐利的眼神仿佛可以将摄像头看穿。

这种租户多的公寓楼里小偷也多，所以物业特意给每层楼的走廊通道里都装了摄像头，这倒是省去了查案的很多麻烦。但恰恰是这个摄像头，见证了贾某离奇消失的整个过程。

小谢是亲眼见到贾某进入他所住的房间才开始布控的，监控录像也明明白白地记录了这一点，当时贾某可没有穿带帽大衣，面目看得一清二楚，可以确认是贾某本人没错。

那之后贾某就没有出过房门，窗户外面墙壁和下水管道也没有任何攀爬、踩踏的痕迹，唯一有可能的就是被楼上的母子俩拉上去，但现在这唯一的可能也完全排除了。

贾某难道真的长出翅膀飞走了？

很快，小区里可能有警方追捕的嫌疑犯潜入一事已经传开了，所有住户都躲在家里不敢出门，楼道里死一般的寂静。

小谢和小李看着张警官的背影有点恍惚，连“老大”都看不透贾某离奇消失一事的真相，这事件实在太过诡异了！

“张队……”小李犹豫了一下，终于还是打破了这股难熬的寂静，吞吞吐吐道：“会不会是……贾某事先准备了降落伞，他利用降落伞跳了下去，然后逃走了，实际上那个穿着带帽大衣的就是他本人？”

小谢很是鄙视地看着小李道：“亏你想得出，从十楼跳下去，伞还没打开，就摔死了。就算他运气好，侥幸成功了，那么大的降落伞他能藏在哪儿？”

“那难道，是摄像头被贾某做了手脚？”小李犹豫道，他看到张警官一直盯着摄像头，所以才有此一说。

小谢闻言看向张警官，这倒是有可能，如果事先录好视频，那么视频里面放的内容有可能发现不了贾某的真实踪迹。

张警官却没有答话，只是摇了摇头，背着双手在寂静的走廊里来回踱着方步。

熟悉张警官的两人都知道，此刻最好不要说话，“张老大”已经进入了

“名侦探模式”。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张警官的步子也越来越慢。

终于，张警官停了下来。小谢见状，心头一喜，知道张警官必然发现了什么。

张警官没有说话，迅速又从十楼上到十一楼，小谢和小李连忙跟了过去。

很快，张警官便停在一个房间的门口，这个房间正是之前已经仔细检查过的母子俩的房间！

再次见到张警官三人，女子很是吃惊，问张警官等人几次三番来是什么意思？

小谢也极为疑惑，这里不是检查过了吗？难道房间里还有不知道的夹层或者暗格？

张警官却不和女子解释，而是直接冲到卫生间，爬出窗户顺着下水管道攀上了屋顶！

小李和小谢对视了一眼，一个留下来守在房间，一个跟着张警官爬了上去。

几分钟之后，小谢和张警官就站在了楼顶的储水池旁边。

张警官在水池旁边走了一圈，看到了一根长胶皮管，这根胶皮管一头搭在水池里一头接在水池边的一个水龙头上，很显然是以前用来注水的。

小谢之前来的时候也发现了，所以她怀疑过贾某是不是躲在池子底下，利用这根管子呼吸，不过这根管子的另外一头接在了水龙头上，水龙头接在铁质水管上，里面肯定有水，属于一个封闭的空间，不可能用来做呼吸装置。

为了以防万一，当时她找了根能探到底部的长棍子在水池里一顿搅和，水池很小，这样迅速地将每个角落都搅一番，就算躲着一条稍大的鱼说不定都能被小谢搅和出来，更别说水池里躲着一个人了。

小谢看向水池，深褐色的水面很是平静，除了伸到水池中的胶皮管和池边一些青苔之外，没有其他任何打眼的物体。

这时候，张警官行动了！

他走到水龙头前，敲击了几下管子，发出“蹦蹦”的声音，他随即用力

地将管子一把扯下，用手死死地抵住那一头，不留一点空隙。

数分钟之后，原本连水纹都没有的水池里突然出现了异样的动静！

一个湿漉漉的人影，从水池里挣扎着游浮了起来！

七、赌徒的痴情

人影从水池里探出头来，一边挣扎着抓住水池边，一边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显然被憋得不轻。

这个人影，小谢在照片、视频里看过很多次了，正是贾某本人！

这一切让小谢看得目瞪口呆，明明之前来探查这里的时候水池里没有任何东西，她确信自己绝对不会连水池中有没有人都探查不到，但现在贾某活生生出现在她眼前，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小谢顾不上多想，连忙上前将还在大口喘气的贾某按住，用手铐牢牢地拷上后，心中才长舒了一口气。

虽然不知道张警官是怎么看出贾某躲在水池中的，更想不通自己为什么第一次来搜查的时候没有发现，但至少现在贾某束手就擒已经成为事实，这项重要的任务已经达成。

张警官掏出对讲机，通知物业取顶楼钥匙来，毕竟贾某已经被擒住，无需再为了赶时间从下水管道爬上爬下了。

趁着张警官打电话的当口，小谢走到水龙头处用力扭开水龙头，却一滴水也流不出来，再用力敲击了几下管道，发出了清脆的“蹦蹦”声响。

小谢这下明白了，难怪贾某能够躲在水池中用连接水龙头的胶皮管呼吸，原来这个水龙头根本放不出水，穿过墙壁的另外一头一定被人为切断了，那边有空气进入，足以让贾某躲在水中呼吸。

但为什么自己没有发现贾某躲在水池中呢？当时自己用棍子搅遍了水池，确定里面不可能藏人，难道水池中有暗格不成。

这种储水池都会有一个出水口，平常盖子被锁起来了。物业手中肯定有钥匙，等下物业过来让其打开出水口将水放掉就知道了。

十来分钟之后，屋顶某处通向十一楼楼梯间的一个铁盖子被打开，从里面走出一个老头，正是物业安排来接应张警官的人。

老头并不知道发生了何事，先是看了看小谢和张警官，又看了看一旁戴着手铐浑身湿漉漉的贾某，满脸疑惑。

小谢连忙迎了上去，正准备开口让老头打开防水阀门。

张警官却抢先一步开了口，说道：“老人家好，辛苦您了，麻烦您将这水池中的水放掉，我们需要检查一下。”

小谢心想张警官也要求检查储水池，显然也是怀疑水池中有暗格，这个暗格的形状一定是凹进墙壁中的，所以自己用棍子试探才发现不了。想到贾某极有可能躲在这浑浊的水池中泡了几个小时，小谢不由佩服他的毅力。

眼看张警官发话了，老头连忙收回疑惑的眼神，不再迟疑，走到水池边用钥匙打开一把锁，并将储水池的阀门打开。

阀门打开的一瞬间，池水便顺着管道哗哗地流了出去，从水面下沉的速度来看，最多十几分钟就可以见底。

贾某始终一言不发，神情呆板地望着这一切，只是他看着越来越浅的池水，眼中闪过一丝异色。

这丝异色被小谢发现了，更加确定了水池中有暗格的推断。

此时老头说了一句极为奇怪的话：“这水池确实有问题！”

小谢忙问老头这句话是什么意思。

贾某虽然被抓捕，但想要他老老实实在地交代真相必然要经过一番困难，如果能从老头口中发现一些证据，那当然最好不过。

老头道：“这水池以前还是好好的，里面放的都是自来水，水很清澈根本没有任何颜色，但不知道为什么几年前开始就出了怪事，池水一夜之间变成了深褐色。即使我放掉池水，过几天水就自动满了，同样还是深褐色，最后领导让我阻隔了水龙头，确定放不出一滴水来，结果几天之后水池还是满满一池深褐色的水，太奇怪了！”

小谢闻言看了一眼贾某，难道水池诡异变色一事也和他有关系？

十几分钟即将过去，水终于放干了。让小谢瞠目结舌的是，整个水池和

正常的储水池完全一样，全部都由水泥制成，四周的墙壁是平的，底部也是平的，根本没有任何可以藏人的暗格。

小谢傻眼了，她再次疑惑起来：水池中没有暗格，贾某却是从水池中现身的，为什么之前自己找不到他，那么贾某究竟是怎么做到的？

张警官脸上却浮现出喜色，他纵身跳下水池，从水池底部捡起一样物体。

那是一个黑色的大塑料袋，张警官捡起来费了点力气，显然里面包裹着什么东西。

打开之后，居然是一副登山爱好常用的绳梯。这绳梯所用材质一定不错，沉入水中居然没有浮上来。

张警官看到这幅绳梯之后，点了点头，紧皱的眉头完全舒展开来。

当张警官露出这个表情的时候，小谢就知道，一切的谜题都解开了！

楼下留守的警员接到了张警官的通知，来了几个人将贾某押送到了警局，只等张警官和小谢回去亲自审问。

如果杀害鲍春的凶手是贾某的话，那么这个案子的侦破已经成功一大半了，剩下的只是让贾某交待真相。此案极有可能还存在共犯。

等顶楼的人都散尽后，小谢终于逮到机会请张警官解答自己心中的疑问。

此时她的疑惑太多了。

池水为什么会出现物业老头所说的那种“放掉又自动加满、还会变色”的情况？

黑色塑料袋中的绳梯是做什么用的？

贾某是怎么不露任何痕迹地爬上屋顶并躲藏在水池中的？

最重要的是，为什么她来检查的时候贾某不在水池中，而张警官上来检查的时候却发现了贾某？

张警官一一解答了小谢的疑惑。

在母子俩家中没有搜查贾某，张警官曾经认为自己判断失误，甚至怀疑过小谢在监控的时候走过神，以至于贾某中途从房门逃走了都没有发现。

直到他站在走廊中盯着摄像头回忆起整个过程时，才想起自己遗漏了一

个很重要的细节：

在他进入卫生间调查窗户外的时候，关注过两个地方。一个是窗台下方的墙壁，这里正对着贾某房间的窗户，高度超过三米，要想从这里爬上来，必须要有绳子之类的附着物，攀爬的时候避免不了会碰触墙壁而留下痕迹，要想不留痕迹地从十楼攀爬到十一楼，唯一的可能就是楼上有人将贾某拉上去，但母子俩手无缚鸡之力，根本做不到这一点。

另外一个关注的地方是下水管道。下水管道上有明显攀爬的痕迹，显然是不久前小谢爬上楼顶时遗留下来的，在小谢攀爬之前并没有任何痕迹，因此推断贾某并没有爬上楼顶，所以他才认为自己判断失误。

实际上，对于整个事件发生的经过，张警官并没有预料错，确实有一个人穿上大衣假扮贾某离开了小区；贾某也确实通过某种方式爬进了楼上母子的房间；小谢进入母子房间的时候贾某也确实躲藏在母子房间中的某个角落。

但为什么之后贾某会出现在水池中呢？

因为贾某利用了张警官等人思维惯性形成的漏洞。

张警官站在走廊中想了许久，终于发现了这个漏洞：

小谢上楼搜查的时候，贾某确实是在母子俩家里的。等小谢等人撤控后，他又从下水管道攀爬到楼顶，然后藏在水池里。等张警官重新布控的时候，检查到楼顶的下水管道，以为所有的攀爬痕迹都是小谢留下的，况且觉得因此张警官等三人都认为贾某就躲在母子俩家中，并没有上到楼顶。

贾某打了个时间差，即从小谢等人撤控一直到张警官重新布控，这中间有一段空白时间，贾某正是在这个时间段里利用下水管道爬上屋顶并躲入了水池之中。

这个小手段说破之后不值一提，但却非常高明，就连经验极为丰富的“老江湖”张警官都差点被贾某蒙骗。

至于贾某如何做到不通过外力帮助爬上母子俩家中的，黑色塑料袋中的绳梯已经说明了一切：

贾某必定是早有准备，即提前准备好了绳梯，发现危险就利用绳梯从窗户处爬进了母子俩的家中。

由于窗户的外沿很短，如果想将绳子之类的搭在这里，正常人必须要使用墙壁借力才能爬上来，但如果有了绳梯则完全没必要借力，只需要将一头固定在十一楼的窗户上就行。

小谢听到这里，恍然大悟道：“我明白了，原以为贾某从十楼爬上十一楼是临时起意，母子俩是接受了什么好处或者受到了胁迫才帮助他，现在看来并不是这样的！”

小谢思索了一下，继道：“贾某准备这个绳梯应该不是为了应付我们，不然他早就潜逃了，不会等到我们布防完成。这个绳梯他一定是早就准备好另有其他用处的。十一楼那对母子必定和他有极为密切的关系，而且这种关系一定维持了很久！”

张警官点头道：“正是如此，池水变色也一定是贾某搞的鬼，在此案发生之前，水池就被贾某用作藏身之处，他做这种事情应该不是一次、两次，而是很多次！”

小谢道：“物业说水池的水变色从几年前就开始了，究竟是什么事情让贾某要利用水池来躲藏行迹，而且一躲就是这么久？”

张警官笑道：“你忘记了贾某的职业吗？”

小谢疑惑道：“卖烧烤？”

张警官哈哈大笑道：“傻丫头，又犯迷糊了不是？贾某为什么会跑到这里来卖烧烤？”

“我明白了，”小谢恍然大悟道：“躲债！贾某利用这个水池来躲避那些讨要高利贷的人！”

“正是如此！”张警官点了点头，认同了小谢的说法，随即正色道：“现在唯一的疑问就是贾某个单身汉究竟和母子俩有什么关系，值得母子俩如此袒护他，或许这个答案将会成为让贾某交代真相最强有力的武器！”

许是张警官言语中的自信感染了小谢，小谢信心倍增，跟着张警官下去了十一楼，向母子俩家中走去。

由于方才的动静太大，对于贾某已经被抓获的消息，母子俩显然已经知晓。看到张警官和小谢进门后，女子紧张万分、身躯不停地退缩，估计如果

不是小李在房间里守着，女子早就带着孩子逃离这个是非之地了。

因为贾某被抓，小李也放松了，靠近小谢耳语道：“谢姐，你太不仗义了，只顾自己一个人跟着张队，居然让我错过了那么精彩的瞬间。”

小谢轻笑道：“现在只抓到了贾某，冒充他的神秘男子还不知道身份，另外一个可能的凶手也没有踪迹，这才刚刚开始呢，你急什么。”

而此时，张警官对母子俩的询问已经开始了。

这次的审问异常顺利，当张警官将已经掌握的证据一一摆在女子前面时，女子马上毫不犹豫地交代了她所知道的所有事情。

在中国的某一个人口大省，有一个村子，这个村子人称“赌博村”，当然也可以称之为“千术村”或者“骗子村”。

这个村里的人十有八九是靠赌博为生的。

赌博这玩意如果光凭运气的话，是赚不到什么钱的，因此要想以此为生，就一定要用点骗术。

这里简要说说骗子最常用、也是大家最常见的两种。

一种是象棋残局。

庄家大街上摆了一个象棋残局，说只要有人能赢自己，无论对方下多少注，他都赔双倍。

这种棋局看起来庄家必输无疑，但是别人不相信会有人主动送钱这么好的事，都在观望。

这个时候，一个人走过来对庄家说“我跟你赌”，并掏出十元钱，几分钟之后就将庄家将死了，庄家很是郁闷，掏出二十元递给此人。此人又继续下注三十元，不久之后，庄家又输了，再赔双倍六十元。

此人还要赌，庄家忙道：“我还有事，不跟你赌了。”于是，庄家匆匆撤棋局走人。

围观的人群自然会散开，不过总有一两个好奇又贪心的会留意庄家，庄家走了不远，必定又会蹲下来继续摆摊。

这时候，那偷偷跟着的人就心痒痒了，心想前面那个会赢，我为什么不行，于是上去就押钱和庄家赌。

如果钱少，庄家就会故意输一两次；如果钱多，结局自然是庄家大赢特赢。

象棋残局，只要熟读棋谱谁都会，这种最没技术含量，不过挺适合上了年纪的人，所以大家一般看到的棋局中的骗子都是年长的。

另一种骗术则稍微有点技术含量。

三个小碗在地上，一个小球放手中，庄家吆喝几句说：“谁能猜中球在哪个碗里，无论压多少，我赔双倍！”

庄家说完就将小球放到其中一只碗中，并将三个碗反扣起来，用手不停地移动，速度并不快，无论庄家移动多久都可以清楚记得球在哪个碗中。

众人当然不相信有这么好的事情，这时候一个胆大的拿出十块钱和庄家赌，庄家一开，果然在那个碗里，胆大的二十块钱轻松到手。

下一把，就会有很多人跟着有样学样了，庄家一看下注的钱的数额不少了，于是动点手脚，一开，碗里什么都没有。

这时候肯定有人起哄说庄家搞鬼，庄家嗤之以鼻，并翻开其他两只碗，必定有一只里面能看到小球。

为什么十几双眼睛都盯着碗却没有发现破绽呢？

无他，手快而已。在扣碗的时候摸出小球塞到衣袖里，翻碗的时候让小球滑落到碗中，想让它出现在哪里都行。

以上两个小骗术中，最开始赢钱的那个人自然都是托儿。

或许有人看到我描述的这些骗术都觉得好笑，心想什么人会蠢到这种程度而上这种明显的当？

但可惜贪婪会让人失去理智，只要存在一丝不劳而获的侥幸心理，这种骗术就会有它生存的土壤。

当然这种骗子现在已经很少了，但在十几年甚至几十年前，网络不发达的时候，这样的骗子全国各地到处都是。

毫不夸张地说，这两个小骗术养活了很多四肢不勤，只会玩一点小聪明的人。

以上两种只是赌博骗子入门的基础，真正的高手不屑为之，他们将许多

高深的骗术夹杂在赌博中，其中的顶尖高手可以让一个身家千万之人一夜之间倾家荡产。

存在这样高手的村子，才是真正意义上的“赌博村”。

母子中的母亲今年三十九岁，叫林敏（化名），她和贾某是同乡，正是出生于上述的这种“赌博村”。

赌博村里大部分人都发了财，但也有小部分倾家荡产的，并不是他们骗术不精没有忽悠到钱，而是他们在同村中遇到了对手。

赌博村的人除了在外面用各种各样的“干术”行骗之外，逢年过节也会在村子里聚赌，当然这个时候就不能使用“干术”了，否则就会被严厉的村规处置。

在都不使用“干术”的情况下，凭借的都是经验和运气。林敏的父亲则是该村中运气最差，也是最疯狂的那一个。

在某一年的春节，林敏的父亲输红了眼，不但输光了所有家产，居然还将妻子和女儿分别作价五万元全部抵押了出去。

一夜之间，几十万的存款没了，连老婆和两个女儿都成为了他人的财产，甚至还欠了一屁股债，第二天，林敏的父亲就上吊自杀了。

而林敏的痛苦人生，也开始了。

在“赌博村”，这种被丈夫（父亲）输给债主，丈夫（父亲）又自杀的女人是最低地位的。说句不好听的话，她们的身份就类似“奴隶”。

林敏那个时候十六岁，正是青春靓丽的年纪，但她却继承了母亲矮小瘦弱的身材，看起来干巴巴的，根本无法引起男人的“性趣”。

母亲可以洗衣、扫地、做饭，姐姐可以侍寝陪睡，她能做什么？

逼迫林敏上床了一次后，债主就对她完全失去了兴趣，每天对她非打即骂，连饭都不给她吃饱。十六岁正是长身体的时候，越是吃不上饭，林敏就越瘦弱，越瘦弱，债主就越讨厌她，陷入了恶性循环。

而林敏之所以能活到现在，必须要感谢一个人，这个人正是贾某。

贾某也是“赌博村”的村民，和林敏早就认识了。两个年龄相仿、青梅竹马的年轻人之间早已暗生情愫。

见到林敏受欺负，贾某很是难过，找父亲说想将林敏“买”回家，父亲却说他发神经，将这么个病秧子买回家有什么用，肩不能扛、手不能提，还要浪费粮食。他不但不同意，还交代村里其他人不准借钱给贾某。由于父亲兄弟众多，在村子里说话也算得上数，无人敢借钱给贾某。

林敏当时被父亲作价五万，要想赎回来，债主却说最起码需要十万，于是贾某便发誓努力赚钱，存够十万去赎回林敏。

在“打工”赚钱的过程中，他会时不时地去探望一下林敏，给她买好吃的，偷偷塞给她一些钱，也使得身体瘦弱的林敏能够在债主的虐待下存活下来。

由于贾某出生于赌博村，他打工的方式自然是“赌博”。

贾某这人脑子不傻，但手笨，学千术很慢，一个碗中藏球的技术他足足学了两年多，而且还经常破绽百出，没人愿意和他搭档外出骗钱。

贾某就只能临时花钱找人当托儿，时不时还出洋相被别人打一顿。

既要维持自己吃穿花销，又要时不时塞钱给林敏，而且行骗出洋相的时候还经常被别人搜光身上所有的钱，这样他赚钱的速度自然很慢。

用了几年时间，贾某才凑齐十万元钱，当贾某高兴万分地去找林敏的债主，想买回林敏时，但这个时候林敏已经出落得很是水灵，二十左右的年纪也正是最“水灵”的年纪，债主舍不得区区十万块将她卖掉。

于是他告诉贾某，要想买林敏，就需要先替她还清父亲所有的欠款，足有六十万。贾某郁闷无比，但人在债主手上，用抢的会引起村里人的公愤（被抵押的女人就是债主的私人财产，这是林敏所在赌博村不成文的规定，无人敢破坏），最终，好说歹说债主终于同意给打个折，四十万。

事实上，林敏之所以能出落得这样水灵，最大的功臣就是贾某，但偏偏因为这样增加了赎回她的难度，贾某当时的感觉应该是崩溃的。

但四十万也是贾某无法承担的，父亲又死活不愿意帮忙，一气之下贾某想了个馊主意：用手中这十万块和债主赌博，反正村里人赌博禁止用千术。全凭运气的话，自己有希望能赢过债主，运气好的话，说不定不但能赎回林敏，就连林敏的母亲和姐姐也能一同恢复自由！

贾某马上联系债主说想跟他赌博。债主听后，忍不住想道：一个二十出头又出了名手笨的年轻人要和自己赌博，自己哪有不同意的道理。

当时贾某的想法很简单，反正手中的十万块暂时赎不回林敏，何不妨就用这十万块做赌本，能赢就万事大吉，最差的结局也只不过是重新开始存钱而已。

十万块毫不意外地很快输光了，但结局不是贾某所想的那么简单。

人只要一陷入赌博的深渊，就会沉迷进去、爬不出来。十万块输光后，贾某想着债主不可能始终运气那么好，又到处找人借高利贷赌博，此时距离父亲下达“借钱禁令”已经过去几年，贾某想一次借几十万赎回林敏虽然不现实，但借个几万赌博还是有人愿意的。

借了输，输了借，借了又输，还要偶尔借钱还利息。这样恶性循环之下，高利贷越滚越高，等债主找上门逼迫贾某父亲还债之后，贾某的欠款居然累积了一百多万。

实际上，贾某借的钱只有不到二十万，其他都是利滚利滚出来的利息。

借自己村人的钱必须要还，这是“赌博村”不成文的规定，老子还不上儿子还，儿子欠的账老子也要还。最终，父亲将家中所有的钱还完之后，还欠几十万，被迫无奈之下，父亲只能和贾某断绝关系，将贾某赶出村子。

自那以后，贾某就四处流浪，以赌（骗）为生。

但他的心里，依旧惦记着年轻时候的爱情，和那个他心里最漂亮的姑娘林敏。

这样的生活一直持续到十年前的某一天。

虽然名义上和贾某断绝了关系，但父亲对其还是颇有不舍的，贾某也偶尔会偷偷地回家和父母团聚。

某一天贾某偷偷回到家中，却有一个人找上门来，这个人正是林敏。原来随着林敏年纪越来越大，又不像姐姐一样身形诱人，债主早就对林敏失去了兴趣，使林敏又回到了之前那种痛苦的生活。

承受不住这种折磨的林敏，知道贾某回来了，主动找到贾某说要私奔！

贾某本就对林敏余情未了，看到情人这个样子很是难受，加之自己单身

了这么多年，也需要一个人陪伴，于是同意了林敏的要求，当天晚上，两人就私奔了。

之后两个去过很多地方。在这过程中，发生了两件改变贾某命运的大事。

第一件事，贾某学会了一门烧烤的手艺。

林敏的父亲是因为赌博自杀，林敏也是因为父亲的赌博被抵押，所以她极为反对贾某赌博。偏偏贾某就这一个生活技能，所以在一开始逃跑的过程中只能靠“赌博骗术”为生，后来，安定下来之后，贾某则在林敏的逼迫下，学会了烧烤。

贾某虽然手笨，在烧烤这门手艺中却恰恰是一个最大的优点：手笨就慢，慢的话食物的烤制就到位，因此，往往贾某一出摊，别人就都没生意了，很多人吃惯了贾某的烧烤，就算排队一个小时也要等着。

第二件事，贾某的孩子出生了。

孩子出生之后，两个人一直想找到地方安定下来，最后终于定居到了这个城市。原因本地人都知道，我们这里的人最大的特点就是“好恰”（贪吃的意思），贾某有一手烧烤的好手艺，想要在这个城市生存下来不会太困难。

于是，贾某便定居了下来，一开始一家人是住在一起的，但某一天，贾某接到一个电话让他警觉起来。原来，父亲通知他，以前那些高利贷的债主知道了他躲在这个城市的消息，要他小心点。

这个时候高利贷到底利滚利滚成多少钱了，贾某已经算不清了，毕竟几年时间过去几十万至少变成了几百万，贾某根本还不起，只能躲起来。

林敏可以躲在家里带孩子不出门，不怕高利贷的催债，但贾某自己必须要出去赚钱，免不了抛头露面，说不定哪天就被债主发现找上门来了。

于是贾某连夜搬家，找到了现在这个楼顶有储水池的小区，让母子俩住到了十一楼，他住到了十楼，只要妻子不经常出门抛头露面，平常三人不当着别人的面联系得过于密切，就不会有人发现母子俩和他的关系。

而他一个人就好办得多，就算被人找上门来遇到危险，爬上楼顶躲到水池中，根本没人能找到他。

据林敏交代，几年前她们躲到这里，就已经开始布局了，水池的水也是

贾某故意弄浑浊的，目的就是能躲过那些高利贷债主。每次物业发现放掉水，贾某就重新注水并弄浑浊，次数一多物业以为有人恶作剧就懒得管了。

至于那个水龙头则是物业自己破坏的，当时是为了不让池子里面有水，但贾某从母子俩家中接条水管照样可以将水池注满。

那个被破坏的水龙头连上一根胶皮管后，则正好可以用来当做呼吸的通道。

小谢听完林敏的讲述后，暗暗吃惊：想不到林敏和贾某还有这么复杂的过去，那个不到十岁的小男孩，居然就是贾某的亲生儿子！

林敏叹了一口气，看着待在一旁心不在焉玩着小黄鸭的儿子，眼圈都红了，接着继续讲述了帮贾某躲藏的经过。

八、水池的秘密

于是，林敏把协助贾某躲债的几次经历一五一十地说了出来：

讨债者基本都是借钱给贾某的村民或者村民请来的。虽然这十年来她的外貌改变很多，村里人只知道她逃跑了却不知道是和贾某私奔，但保不准就会被人认出来，继而猜到她和贾某的关系。

为了避免不必要的麻烦（比如讨债者利用她们母子来要挟贾某还债之类的事情），她平常极少出门。

林敏可以不出门，但孩子必须要上学。还好孩子很懂事，每天一个人上学，回家之后还会帮林敏去附近的菜市场买菜，尽量减少她抛头露脸的机会。

虽然一家人白天分开住，但一到晚上就会睡一起。为了不引起邻居的注意而走漏风声，贾某特意购买了一个登山用的专业绳梯，在十一楼和十楼卫生间的窗户之间架设了一座“桥梁”。一到夜深人静的时候，他就爬上去和妻子睡到一起，卫生间的窗户和下水管道一样，均设在一个凹进去的墙壁中间，左右两侧邻居家的视线是看不到的，除非楼下的住户特意抬头向上看，否则绝对没有人能够发现贾某爬上爬下。

这也是他让妻子住在十一楼而他住十楼的原因，实际上他晚上都和妻子

睡在十一楼，方便爬上楼顶避祸。

如果讨债的人进入家中，就会触动他设置的报警系统（最简单的那种红外感应门磁，只要门一开就会发送报警信号到手机上），他就会顺着下水管道爬上楼顶，躲在水池之中。

之所以不直接躲在妻子家中，是因为妻子有被发现的可能。万一发现了，讨债者就会直接到十一楼来搜寻他的踪迹，所以躲到屋顶水池则是最安全的方法。

或许这种办法极为奏效，又或者讨债的人也知道贾某现在穷得叮当响，再坚持下去不会有任何收获，便放弃了找他讨债的打算。

虽然讨债者不再上门，贾某却还是心有余悸，一直维持着和妻儿分开住的生活方式，以防万一。

林敏说，从上一次讨债者上门到现在，已经过去了近一年。

可悲的是，一家三口清静的日子却只过了半年。因为在几个月前，儿子居然检查出了先天性心脏病！

好不容易缓口气的贾某和林敏，又陷入了痛苦的深渊。

唯一值得庆幸的是，儿子的心脏病并不严重，只要动手术后加上后期一些辅助治疗就会好，但高达几十万的费用是林敏夫妇根本承担不起的。

就在林敏焦急万分的时候，贾某突然说钱筹够了，并将第一次手术所需的二十万丢在了林敏面前。

贾某手笨让烧烤色香味俱全，吸引来许多饕餮者，同样手笨也让他烤串的速度比别人慢很多，一天最多赚上四五百。雨天还不能出摊，加上这个城市阴雨天又多，一个月收入一万已经是极限了。

扣除成本、房租、水电、生活费等，每个月最多只能剩下两三千，因此要短时间存够这二十万绝对不可能。此地举目无亲，找人借更加不可能，林敏便问贾某那些钱是如何来的。

贾某说是自己赌博赚来的，林敏虽然对赌博有点反感，但孩子的安危大于一切，只要能筹集二十万，别说赌博了，丈夫即使去抢银行，说不定她也会拿上一把菜刀跟在后面。

就在林敏收拾好东西，准备带着孩子第二天去医院复查，并确定动手术时间的时候，贾某却给她打电话，说自己因赌博数额巨大被警察盯上了，需要她配合做一场戏，和之前忽悠讨债者一样的方式即可。

林敏挂了电话没多久，贾某就顺着绳梯爬了上来。由于这次面对的是警察而不是几个讨债的混混，贾某知道如果再顺着下水管道爬上楼顶的话，必然会被发现踪迹，于是安心躲在了妻子家中，并事先和孩子说好，教会他出现陌生人如何应对。

孩子极为聪明，不到十岁的他便配合爸爸妈妈演了一场戏。当时小谢进门的时候，贾某正躲在大衣柜里，只要小谢一打开柜门，就会发现缩成一团的他。

贾某和林敏认定两人的关系没有那么快被警方发现，不会有人猜到林敏会是帮凶。这样，只要警方一撤离，贾某就可以潜逃出去。

这个过程很顺利，林敏略微有点紧张，以至于当小谢询问的时候，她说出了那句引起张警官怀疑的话：“没有发现外墙有什么动静。”

当时调查的小谢急着赶去监控室，对这话并没有在意。

小谢离开母子俩家中，危险解除。

但夫妻俩没有想到单元楼布控的人员虽然撤离了，外面布控的人员却一直保留着，贾某只好继续躲藏。

在这个时候，出现了一个突发事件：

张警官回到了单元楼附近，认真地检查起外墙和下水管道。这一幕被守在卫生间窗户处关注楼下动静的林敏发现了。

夫妻俩知道，张警官极有可能发现了蹊跷，说不定马上就会重新到家里来检查，这次检查可不会像上次一样匆匆略过。

唯一的办法就是马上离开房间，但是走廊是不能去的，那里有监控，怎么做才能不留任何痕迹又能从房间里消失呢？

贾某灵机一动，决定从下水管道爬上顶楼，躲在水池中，因为一开始小谢已经在下水管道上留下痕迹，警方只要不用专业仪器去检查的话，就不会发现自己也爬上了屋顶。

绳梯这种可疑的工具，贾某自然也是用塑料袋提着，一并带了上去丢在了水池之中。

这招果然起到了作用，连张警官都被这个思维惯性导致的陷阱困住了，没有发现。

等张警官等人走后，林敏沾沾自喜，只等警方全部收队她就上楼顶通知贾某“危险解除”，当然贾某不会那么快潜逃。如果张警官一直不发现，贾某就会一直躲在家中。

等风头过去之后，夫妻俩会选择离开这个是非之地，去其他城市定居，因为儿子的心脏病不用急着近期马上动手术，只要手里有钱，去另外一个城市找家大医院一样可以治疗。

以上，便是林敏交代的所有情况。

单从林敏的讲述分析，嫌疑人贾某似乎除了赌博之外，并没有什么不良的行为。甚至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他算得上一个有情有义的好男人，这种人会为了区区二十万去杀人？

张警官看了看一旁对母亲一脸关切的孩子，朝小李点头示意了一下。小李会意，将孩子带出了房门。

等小李和孩子的身影消失后，张警官看着林敏，沉声道：“你真不知道我们为什么抓捕你丈夫？”

林敏闻言吃惊不已：“不是赌博吗？”

“不是赌博，是杀人，你丈夫，很可能是杀人犯！”

“什么，不可能，绝对不可能！”林敏闻言几欲疯狂：“我丈夫他心地很善良，赌博也是被生活所迫，他自己并不愿意，平常见到叫花子都要给几块钱的人，怎么可能会是杀人犯！”

张警官紧绷着脸，将案发的经过大概说了一遍。林敏越听脸色越苍白，到最后居然激动得打起摆子来。

张警官严肃道：“现在种种迹象都证明你丈夫就是最大的嫌疑人。如果此案确实和你丈夫无关，你最好把你所知道的全部交待出来，这样才可以帮你丈夫洗清嫌疑。”

林敏听罢，赌咒发誓说自己交代的全部都是实话，没有一丝一毫的隐瞒。张警官和小谢暗中观察了许久，不得不相信林敏所说的是真的。

张警官又追问林敏那二十万现金放在哪里。

林敏说贾某在上屋顶的时候除了绳梯外，将二十万现金也一起带走了。具体放在哪里，她也不知道。

张警官回忆了一下，实际上在上楼顶寻找贾某藏身之处的时候，他就想起付仁说给过贾某二十万现金。

张警官猜测很可能被贾某一同带上屋顶，警方到了母子俩房间必然会仔细搜索，二十万现金放在房间里太容易被找到。贾某脑瓜子转得挺快，应该会意识到这一点。

当时张警官让物业老者放掉池水，实际上是怀疑贾某将现金密封好后放在了水池里，当然看到黑色塑料袋的时候，他以为自己找到了现金，结果却发现里面是一个绳梯，虽然解释了贾某是如何毫无痕迹地从十楼爬上十一楼的，但二十万现金不翼而飞还是让张警官很纳闷。当时他还想过付仁说假话的可能，一直到方才林敏交代真相时证明了确实有二十万现金这么回事，也从侧面证实了付仁没有说假话，他确实给了贾某二十万“购买”鲍春的遗体。

二十万现金体积不小，楼顶所有位置都检查过了，贾某会将它放在哪里呢？

张警官回忆了下当时的情况：

贾某赖以呼吸的胶水管被堵住，不得不从水中爬出来呼吸，之后便被小谢用手铐起来。

之后的贾某一脸郁闷和无助，保持一个姿势站在原地不动，默默地看着警官们忙上忙下，始终一言不发。

张警官脑中灵光一闪，连忙拿起手机发送了一条短信。

不久之后，一个警员略带兴奋地向张警官汇报，说在贾某身上发现了二十万现金。

原来张警官所发内容是：“给贾某换一套干净衣服，必需有人在身边监督整个换衣过程。”

警员们依言而行，找了套干净衣服让贾某换上。

贾某从水池中爬出来，浑身湿漉漉的，按理说换一套干爽衣服会舒服很多，但奇怪的是贾某死活不愿意。

警员们发觉不对，强迫贾某脱下衣服，结果在贾某的腰间和大腿部位发现了一圈一圈绕起来并用绳子固定住的百元大钞。

当张警官说出二十万被贾某带在身上时，小谢闻言恍然大悟。难怪当时贾某被发现之后就保持一个姿势不动，原以为他是受到了惊吓呆住了，却没想到是因为衣服里面藏了钞票不敢动弹，怕不小心掉落几张暴露出来。

二十万现金既印证了付仁的说法，也更加大了贾某为钱杀害鲍春的嫌疑。

这钱应该就是付仁在贾某交给他鲍春遗体之后给他的，后来贾某怕放在妻子房间里被警方找到，便在爬上屋顶躲藏的时候随身携带在身上。

贾某和现金都顺利找到，林敏也都交代了真相。张警官和小谢商讨起了目前的案情。

林敏看样子是真不知道贾某这二十万是怎么来的。

她也不知道有一个人在配合贾某，假扮贾某潜逃以吸引警方注意力。

要想知道案件的真相并找出配合贾某的神秘人员，看来必须得攻破贾某本人的心理防线，让他交代真相才行。

对于这一点两人倒是很有信心，他们想到了一个办法，能够让贾某老老实实地交代真相。

但两人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在审讯刚开始，便出现了一个极为诡异的状况。

几十分钟后，张警官和小谢赶回了警局。吃过中饭后就一直粒米未进的两人，强忍住腹中的饥饿感，决定连夜对嫌疑人贾某进行审讯。

我花费了极多的笔墨去描写抓铺贾某的过程，但实际上距离于医生报案只过去了不到十个小时。十个小时之内就将最大的嫌疑人贾某抓获，这样的效率已经非常高了。

呆坐在审讯室的贾某已经将湿漉漉的衣服换下，穿上了某位警员临时借

给他的衣服。

衣服极不合身，勉强穿在贾某身上显得颇为滑稽。

贾某抬起头瞟了张警官和小谢一眼，又继续低下头去一言不发，神情极为冷淡。

这种情况小谢见得多了，贾某显然是打定了拒不交代真相的主意。

张警官示意这次审讯让小谢主持。

小谢这个急性子便狠狠地拍了一下桌子，厉声道：“贾某，刚才你妻子已经将所有经过坦白了，你还是老老实实交代真相吧。说，你到底是怎么杀害鲍春的？”

岂料原本打定主意不发一言的贾某居然无比震惊，脱口而出道：“鲍春不是病死的吗？你们说的‘杀害鲍春’是什么意思？”

小谢一愣，反问道：“是你亲手将鲍春遗体交给付仁的，怎么可能不知道鲍春的真正死因，你这样胡言乱语的目的何在？是想替给你通风报信的那个人掩饰罪行吗？”

贾某看了小谢一眼，仿佛想到了什么，闭口不再说话。意思很明显，他怀疑小谢在编造理由诈他，所以决定顽抗到底。

张警官和小谢对视了一眼，都从对方的眼中看出了惊讶。经验丰富的他们从贾某的表情和细节看出来其所言极有可能是真。

贾某是将鲍春遗体“卖”给付仁之人，怎么可能不知道鲍春死亡的原因？

难道是真的凶手杀害了鲍春，并将鲍春的遗体交给贾某，让贾某出面找付仁换取现金？

付仁为了遗体付出的现金总共是二十万，现在二十万全部在贾某手里，那么神秘凶手杀害鲍春的目的是什么？

要想解答这些谜底，贾某的作用至关重要。

对于这点，小谢极有自信，她知道，只要说完下面的这番话，贾某就必然会交代所有真相！

在说出这番话之前，小谢丢给贾某一张照片和一份报告书，正是鲍春头

部的照片和尸检结果。

鲍春的头发被剃光，脑袋上那个被大针头刺穿的痕迹特别显眼。

而尸检结果上则清清楚楚地写着“死因是被针头状物体刺穿头盖骨并注射了药物”“肾脏部位没有任何病变”。

铁证如山，由不得贾某不信。他瞬间脸色苍白，但依旧强忍着不发一言。

小谢决定给其最终一击，冷笑道：“贾××，我们知道这个案子不是你做的，杀害鲍春的一定另有其人，你的目的不过是为了得到那二十万给你的儿子动手术，如果你配合的话，我可以向领导申请……”

小谢用询问的目光看了一样张警官，张警官点了点头。

获得了领导的首肯，小谢继道：“那二十万是赃款，不能退回，但我们可以从其他渠道帮你筹集二十万善款，让你拿去给孩子动手术。如果还有后续花费的话，我们会负责到底，唯一的要求就是，你交代出所有的真相，并配合我们抓住真凶！”

脸色苍白的贾某眼神中浮现出一丝亮色，盯着张警官道：“此话当真？”

张警官点头道：“我们警方有合作的媒体，只需要将孩子的真实情况报道出来寻求民众的帮助，再加上我们警局内部的捐赠，筹集二十万善款应该不是难事！”

张警官发话了，贾某终于消除了心中最后的一丝疑虑，将自己知道的所有情况都交代了出来。

贾某所说的第一句话就让小谢和张警官吃了一惊。

贾某说：“我见到鲍春的时候他就已经死了，地点是在一辆车上，当时开车的，正是付仁！”

假扮捐赠者父亲“鲍有为”的贾某见到捐赠者鲍春居然是在其死亡之后，而且见到鲍春的时候付仁就已经在场，这怎么可能？

张警官思索了片刻，恍然道：“你的意思是说，你是被付仁叫过来假扮捐赠者鲍春的父亲“鲍有为”的？”

贾某连忙点头，证实了张警官的猜测。

小谢疑惑道：“没理由啊，既然付仁已经接到了鲍春的遗体，一个人送

去医院就行了，何必还找你呢？”

贾某尚未说话，张警官代替他做了回答。

张警官道：“很简单，器官捐赠是一个很严肃的事情，于医生从来没有见过鲍春父子，所以光有‘器官捐赠志愿书’还不行，手术之前必须要有鲍春的家属在场并签字，如果没有‘鲍有为’的配合，手术根本动不了。”

贾某点了点头，道：“是的，当时付仁叫我过来，就是为了让让我出面去签这个字，身份证和‘器官捐赠志愿书’都是他提前准备好交给我的，我签字的时候，‘器官捐赠志愿书’上有鲍春的签字和手印，但是鲍有为那一栏是空的，所有和鲍有为有关的签字和手印都是我后来签上去的。”

张警官道：“那二十万呢？是你要求的，还是付仁主动给你的？”

贾某回忆了下道：“付仁主动给我的，他说只要我出面配合签字，事成之后就给我二十万。”

“你确定？”

“确定！”

张警官冷笑一声道：“胡说八道！你儿子第一次手术费用正好二十万，付仁便主动提出要给你二十万，怎么可能有这么巧合的事情？”

听到张警官提到儿子，贾某脸色一黯，道：“张警官，我说的都是真的。我儿子得了先天性心脏病一事，付仁早就知道！”

见到张警官眼中怀疑的神色，贾某不再犹豫，一五一十地说起他和付仁认识的经过。

贾某和付仁认识是在两个多月前烧烤摊上。

出入都是豪车别墅的付仁，却有一个最平民的爱好——特喜欢吃烧烤。

贾某在省城摆摊时间不短，有了一点小小的名气，两个多月以前的某一天，付仁慕名而来，专程到他的摊子上吃烧烤。

贾某的烧烤味道确实不错，付仁一吃就上瘾，几乎每天都会来吃上一次。时间一久，两个人就熟悉了。

付仁上了年纪胃口不大，每次消费也就十几二十元，但结账都会给或五十或一百的大钞，也从来不让找零，贾某也因此对其印象特别深刻。只要

生意不忙，就会和付仁攀谈两句，两个人勉强算得上朋友。

因为儿子被检查出先天性心脏病，贾某只要一想起来就会闷闷不乐，烧烤时也会心不在焉，有一次被付仁看出来了，询问贾某为何如此难过。

贾某原本不想说，追债者刚刚消停半年，他不想那么早让别人知道自己和林敏母子的关系，但当时付仁所说的话引起了他的共鸣。

付仁说自己有一个女儿，得了先天性心脏病。一开始自己很是郁闷，后来时间一长就想通了，作为父亲再郁闷也于事无补，最好的办法就是每天面带微笑地面对女儿，让女儿能心情开朗地积极配合治疗。

贾某万万没有想到，付仁居然和自己有同样的遭遇，感同身受下，终于向付仁坦诚自己不到十岁的儿子也是先天性心脏病患者。

待贾某说出实情之后，付仁极为同情，告诉贾某自己女儿的心脏病已经很多年了，病情比贾某的儿子严重许多，很有可能需要做心脏移植这样的大手术。

有共同遭遇的两人关系变得极为亲密，甚至付仁还会以过来人的身份传授贾某一些经验，告知他在家如何对儿子进行辅助性治疗，以减缓他病情发作时的痛苦。

当然贾某也会在付仁面前发发牢骚，说自己没用，就连给儿子动手术的钱都没有。当付仁安慰贾某说只要努力总会有时，贾某也只能笑笑。

贾某有自知之明，光靠他摆个烧烤摊的话，一家人省吃俭用一个月最多能存上五千，要想存上二十万最起码需要三年时间。

值得庆幸的是，儿子的心脏病算不上严重，早几个月、晚几个月动手术，没有什么太大区别。贾某当时打定了主意，再安心等几个月，等讨债的风头一过去，就带孩子见见自己的老父亲，相信老父亲是不会见死不救的。

但就在几天前，贾某却接到了付仁的电话，说想请他帮一个忙，事成之后会给他二十万，让他带儿子去做手术。

对于付仁的财力，贾某没有任何怀疑，却好奇帮什么忙能得到二十万。待付仁说出实情后，贾某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因为付仁的要求很简单：

付仁说，他找到了一个愿意在死后捐献心脏给他女儿的人，但这个人的家长不同意，恰好这个人的父亲和贾某长得有点像，因此想请他假扮捐赠者的父亲，到时候只出面签个字就行了。

只是露个脸签个字就能换来儿子的救命钱，而且还可以帮助自己的“老朋友”，这种好事贾某自然没有任何拒绝的道理。

贾某答应付仁之后，就一直在等着付仁的消息。

案发当天凌晨两点多钟，贾某接到了付仁的电话，要他到一个路口等他，贾某依约前往。

抵达目的地之后，贾某足足等了四五个小时才见到匆匆驱车前来的付仁，当时捐赠者鲍春的遗体已经躺在车后座上，这也是贾某第一次见到鲍春本人。

付仁让贾某在“器官捐赠志愿书”上的捐赠者家属那一栏中签字按手印，并将早就准备好的“鲍有为”的身份证提交给贾某。

之后两个人便径直前往医院，遵照医院的规定办理了手术前的各项手续。

待鲍春的遗体最终顺利地进入手术室后，付仁便带着贾某回到了停车处，从车位下拿出一个四四方方沉甸甸的黑色塑料袋给他。贾某打开一看，果然是二十叠厚厚的百元大钞！

欣喜若狂的贾某怀揣着黑塑料袋赶回家中，向妻子汇报“手术费凑齐了”这个天大的好消息。原本他想和妻子坦白这二十万获得的原因，但又觉得这种事情太过巧合，说出来妻子不一定会相信，便谎称是自己赌博赚来的。

妻子果然没有丝毫怀疑，也没有责怪他私自去赌博，只是“没收”了那二十万，怕他再因赌博而将好不容易赢来的钱输光。

儿子手术费到手，夫妻俩兴奋了很久，想吃点好吃的犒劳一下自己。于是午休过后，贾某便出门到附近超市买了一些吃食，准备晚上做一顿好吃的。

将吃食提回家之后，贾某就坐在客厅看电视，只等着晚上去妻子的住处一家人欢欢喜喜地吃一顿好的，再美美地睡一个好觉，第二天就可以养足精神带着儿子去医院复查，确定动手术的时间了。

贾某说到这里时，小谢打断了他的讲述，向他核对了一些信息，发现这正是自己发现贾某回家并布控的时间。

贾某的讲述也证明了小谢之前的判断没错：这个时候的贾某，还没有接到神秘人物的电话通知，更加不知道鲍春被谋杀一事已经暴露。

这个通知贾某的神秘人物是谁？

小谢很快就得到了答案：这个神秘人物正是付仁！

贾某刚休息了一会儿，便接到了付仁的电话。付仁告诉他假扮鲍有为签字、按手印一事已经东窗事发，现在鲍春的家属已经报警，警察正在抓捕他。

贾某连忙问付仁怎么办时，付仁说只是假扮病人家属签个字而已，没什么大事，他完全可以摆平，只是二十万报酬的数额实在太大，被发现的话会很麻烦，所以他建议贾某先避避风头，等风头过去就没有什么事情了。

由于贾某是第一次遇到这种事情，六神无主的他自然听从付仁的建议，整理好了衣物准备出门避避风头。

但随后付仁又给他打电话说，让他暂时不要出去，警方很可能已经在他所住的小区布防了。

贾某闻言惊慌失措得不知道怎么办才好，而此时付仁却极为镇静，让贾某看看单元楼下边靠近卫生间窗户一侧是不是有人在监视。

贾某看过之后确认卫生间这一侧的窗户无人，付仁便给贾某介绍了一个“潜逃”出小区的方法。

付仁说，他会马上安排一个人来小区接应贾某，贾某只需要找一件常穿的、戴帽子的衣服从窗户处丢下给那个人即可，那个人会假扮他“潜逃”出小区，而他只需要爬上十一楼妻子的房间躲起来，就能让警方的判断出现失误，误以为他已经潜逃出了小区。

贾某依言而行，带上一件带帽大衣爬上了十一楼，将情况告诉了妻子，只是将警方来抓自己的原因改成了赌博被人举报。

之后贾某和妻子清理了自己存在过的痕迹，并串好了供词，同样也告诉儿子等下如果有人来要怎么做。

半个小时的焦急等待之后，一个身高、体型和贾某相仿的男人走到了窗

户一侧的外墙下，并发出了约定好的暗号。

贾某连忙丢下早已准备好的带帽外衣，目送着该男人穿上外衣，假扮自己走出了小区。

既然假扮自己的男子已经离开，那么贾某接下来就必须把自己藏好。

当时贾某有想过按照躲债的方式躲进楼顶的水池中，正当他从窗台上翻越过去、准备将手搭在下水管道上的时候，却发现这个办法看似很安全、实则很危险。

自己已经很久没有用过这一招了，因此下水管道蒙上了厚厚一层灰，这样爬上去会留下明显的痕迹，警察可不是那些讨债的小混混，一个个都火眼金睛的，一旦他们发现下水管道上有攀爬的痕迹，那么自己躲在水池中必然会暴露。

反而躲在母子俩的住处是最安全的，因为警方才刚展开调查，不可能这么快知道自己和母子俩的关系。

于是贾某便抱着二十万现金躲进了大衣柜里。

不久之后小谢果然来到了母子俩家中，躲在衣柜里的贾某紧张万分，生怕自己暴露。还好整个过程有惊无险，小谢只是来借道上顶楼的。

即便小谢走后，贾某的心也一直悬着没有落下，他始终蜷缩在柜子里一动不动，而妻子则时刻留意着楼下的动静。

几小时之后，待张警官带着小李来到了单元楼下，对下水管道和外墙进行了调查时，贾某意识到自己“潜逃”的秘密很可能被暴露了，料想警方极有可能再次来家里进行彻查！

无论躲在十楼还是十一楼，都不现实，警方必然不会放过这两个房间的任何一个角落。

出门躲到其他地方也不现实，因为门外走廊上的摄像头会将自己的行踪完全暴露。

当时的贾某急得如同热锅上的蚂蚁，正不知如何才能逃过这一劫。

忽然他灵机一动，想到小谢攀爬上楼已经在下水管道上留下了痕迹，水池也必然被她调查过，因此这个时候自己爬上去的痕迹就会被掩盖，水池也

已经被检查过，他们自然也不会被调查第二次，“最危险的地方就是最安全的地方”！

贾某便将可能暴露自己存在的绳梯和现金一同带上了楼顶，躲到了水池之中，因为担心钱掉到水池中无法寻找，所以贾某将钱从黑塑料袋中拿出来，拆分成一叠一叠围在了腰间。至于无关紧要的绳梯自然就包在了黑塑料袋里，沉到了水池底部。

九、付仁真的“仁”吗？

贾某说完事发的经过，各个细节都能和警方之前了解到的对得上，证明了他交代的情况可信性很大。

既然贾某不是凶手的话，那凶手会是谁？

张警官思索了一下，询问道：“贾某，你认识付仁是在你儿子检查出先天性心脏病之前还是之后？”

贾某肯定道：“之后，我儿子是四个多月前检查出先天性心脏病的，而我和付仁认识是在两个多月前。”

“之前你确定从来没有见过付仁？”

“我确定。”

“付仁和你的关系好到了什么程度？”

“算是无话不谈的朋友吧。实话说，这么多年东躲西藏的日子我也过够了，除了妻子、儿子之外没有一个朋友，付仁说他女儿有严重心脏病的时候，我真的很心痛，我儿子得病之前还好，恰恰他也得了这个病，我完全能体会到付仁难受的心情，那时候我真的把他当成我的大哥，所以我将这些年的遭遇都讲给了他听。”

“付仁当时没有提出要出钱替孩子治病？”

“没有，二十万啊，那可不是一笔小钱，怎么可能随随便便拿出来。”

“那有没有去看过你儿子或者给你儿子一点慰问金？”

“也没有，我们才认识两个多月，他不来看也是正常的。”

贾某的回答似乎理所当然，但小谢却知道这点颇为蹊跷。

之前对付仁进行过调查，此人极为热衷公益事业，常年资助许多孩子上学，只要知道哪里有灾情都会慷慨解囊，还经常向养老院福利院等公益部门捐款，一捐就是上百万。

付仁的公司一年纯利润在两千万左右，他往往会拿出其中的三分之二做公益，照道理讲这种人遇到了一个无话不谈的朋友，恰好这个朋友需要二十万去给儿子治病，一定会资助一些，即使不会资助二十万这么多，几千块慰问金也会给，不给就太不通人情了。

但奇怪的是，贾某再三确认付仁不但没有给他钱替儿子治病，甚至连慰问金都没给过。

难道是因为付仁女儿也得了一样的病，他觉得没有必要给慰问金？

这种解释虽然苍白，至少有一定的逻辑性。

张警官继续询问道：“除了付仁外，你有没有和任何人透露过你儿子有先天性心脏病的消息？”

“除了我妻子和付仁之外没有人知道，而且儿子去医院检查也是我妻子带着去的，我根本没有出面。认识我的人连我有老婆孩子都不知道，更不可能知道我有一个刚确诊先天性心脏病的儿子。”

“你平常摆烧烤摊的地方在哪里？”

“就在 ×× 路。”

（×× 路位于贾某所住小区不远，路边有很宽的人行道，附近居民区又众多，一到晚上这条路上就会挤满前来摆摊的小商小贩，卖鞋子、卖衣服、卖水果、卖烧烤，甚至修指甲、手机贴膜等，这些也都可以找到。）

“也就是说，付仁从来没有进过你们小区？”

“应该吧，我们这是穷人住的小区，大部分都是租住户，里面乱糟糟的，付仁这种大老板能去 ×× 路吃个烧烤就很难得了，怎么可能跑到我们这种小区来。”

贾某话音未落，张警官便冷笑道：“贾某，你这假话说得可不那么地道啊！”

贾某色变道：“张警官，冤枉啊，我保证我所说的句句属实，没有一丝一毫隐瞒！”

张警官打了个哈哈，厉声道：“你刚刚说过的话就不记得了？你说是付仁主动打电话告诉你如何逃跑，还特意让你从卫生间的窗户处看看楼下有没有人监视，如果他没有来过你们小区，就连你住几楼他都不会知道，怎么可能帮你策划具体的潜逃方案，而且还对你所住的单元楼这么熟悉！”

贾某闻言一愣，喃喃道：“对啊，我怎么没想到这一点？”

“难道……”贾某突然大声嚷嚷了起来：“难道付仁才是真正的凶手，他早就将我的底细摸得一清二楚，帮我策划逃跑就是为了掩盖他自己杀害鲍春的事实，只要我不出现，所有的疑点都会指到我头上，让我背这个黑锅？！”

张警官没有说话，也没有反驳贾某。小谢知道，张警官这种态度说明他在内心采信了贾某的说法。

如果贾某所说属实，那么付仁极有可能不是贪图烧烤的好味道，慕名而来，而是刻意接近贾某。

两个月之前付仁找到贾某说要吃烧烤，包括诱使贾某主动说出儿子得了心脏病一事，也应该是付仁策划的，他的目的，就是为了让贾某出面假扮鲍春有为去医生签字、按手印。

之后发现情况不妙时付仁马上通知贾某潜逃，并想到了一个让贾某凭空消失的办法。

付仁这么处心积虑地进行这个计划，只有一个可能：他才是杀害鲍春的真正凶手，帮助贾某潜逃的目的就是想让贾某永远顶上这个黑锅！

付仁利用贾某的意图暴露了，背锅侠贾某沉浸在愤怒之中，大声咒骂着付仁，说自己出于一番好意帮助他反而被利用，这个世界太过恐怖，这种人太过恶毒。

千言万语汇成一句话：“我走过最长的路是你的套路。”

为了证实自己所言非虚，贾某掏出手机播放了一段录音，正是他和付仁的对话。

付仁：你现在千万不要出门！

贾某：为什么？！

付仁：已经有警察在你家附近布控了，你只要一出去就会被抓起来！

贾某：那……那我该怎么办？

付仁：别急，你听我安排，现在你去卫生间的窗户那里，看看楼下有没有人。

（声音沉寂了片刻，应该是贾某去卫生间窗户进行观望。）

贾某：楼下好像没人。

付仁：你确定没人？

贾某：……确定。

付仁：那好，你马上准备一件带帽子的衣服，很快就会有人来接应你，那个人到了你家楼下会敲三下水管，接着你直接将衣服扔给他，然后躲到十一楼你妻子的房间里，警方不知道你们的关系，那里绝对安全。

贾某：好的，好的！我马上准备衣服！”

录音到此结束，贾某告诉张警官和小谢，这段录音是当时付仁给他打的第二个电话，第一个电话就是通知他身份已经暴露，让他潜逃。

接完第一个电话之后，常年躲避高利贷催债者养成的警觉心理让他录下了这第二段对话。

贾某播放完录音面有得色，当时他只是出于一种遇到突发事件小心谨慎的心态，却没想到这段录音现在居然成了替自己洗脱杀人嫌疑罪名的最佳证据。

有了这段录音，足以确定付仁正是通知贾某潜逃的那个神秘人物，而那个来接应贾某的陌生人，必定是也付仁派来的。

对贾某的审讯结束，凭借现在掌握的种种证据，完全可以将付仁列为最大嫌疑人。

张警官马上通知还深夜依旧坚守在医院的便衣警员们收网，抓捕付仁并将之押送到警局来接受审讯。

抓捕行动进行得很顺利。或许是出于对女儿的疼爱，又或许是对自己布

置的“金蝉脱壳”之计极为有信心，付仁一直坚守在重症监护室里，没有离开过。

警员们要做的不过就是亮明身份，在付仁的抗议之下将其押送到警局。

年近六旬的付仁是一个浮沉于商场多年的老油条，不可等闲视之。

在对付仁进行审讯之前，按照惯例张警官和小谢会对已经掌握的证据和付仁的行凶过程做一个推测，力求在审讯的时候给付仁最大的精神压力。

张警官和小谢推测付仁犯案的经过应该如下：

付仁极有可能就是杀害鲍春的凶手。因为他连贾某所住的小区都调查得如此仔细，恰恰说明了整个事件就是他布下的一个局。

而付仁杀害鲍春的动机也非常充分：

他为了拯救生命垂危的女儿，谋杀了鲍春，并伪造了“器官捐赠志愿书”。为了避免鲍春死后没有家属在场而导致手术无法进行，他特意在案发两个多月之前找到和鲍春父亲鲍有为长相颇为相似的贾某，并运用种种手段和贾某成为朋友。

等到准备动手的前几天，付仁就和贾某约定好，只要贾某假扮“鲍有为”并配合签字，就给贾某二十万。付仁知道这种诱惑是急需二十万替子治病的贾某无法拒绝的。

事情进展很顺利。贾某依言过来配合整个遗体交付的全过程，但手术之后不久，付仁通过某个细节意识到鲍春死因已经暴露，便策划了“金蝉脱壳”之计帮助贾某潜逃，最终目的自然是转移警方的视线，让贾某背上杀害鲍春的黑锅。

之前小谢随同付仁前往的出租屋一定不是凶杀案现场，付仁极有可能是在其他地点用针头刺穿了鲍春的头盖骨，并通过药物控制了鲍春的死亡时间。

付仁将出租屋布置成鲍春租住的小屋，并且一早驱车前往的目的，只是为了掩人耳目。

如果是付仁本人杀害鲍春的话，布置一个新的现场，不但可以降低他被怀疑的风险，更可以让警方误以为鲍春死亡时候他并不在场，使得调查陷入

困难。

而付仁所谓一大早赶到出租屋，从屋内将鲍春遗体搬到车上纯粹是谎言。

鲍春死亡时的遗体实际上并不在出租屋，而是躺在付仁的车上。那个时候的鲍春还没有死，只是在药物的作用下濒临死亡！

濒死的鲍春肯定不能让贾某见到，一定要等到鲍春完全死亡，于是付仁才赶去接上早早等候在路口的贾某，让贾某在“器官捐赠志愿书”上签字后，再匆匆赶往医院。

所以贾某接到电话后到指定路口等候是凌晨两点多，见到付仁却是在四五个小时之后，因为凌晨两点多正是付仁动手行凶的时间，而直到四五个小时之后，鲍春才完全死亡！

鲍春之所以这段时间极少和亲生父亲鲍有为有过联系，极有可能是因为他被付仁软禁了起来，被当成一个纯粹给付静治病的器官提供者养着。

“器官捐赠志愿书”上有鲍春的签字和手印也很好解释，鲍春一死，手印想按多少按多少，至于签名完全可以模仿，即使不是很像也没关系，反正鲍春死无对证，只要能应付医院审核这关即可。

注射至鲍春头盖骨内的药物一般途径很难获得，但这对有钱人的付仁来说不是难事。既然付仁已经策划了两个多月，那么他完全可以特训一段时间的注射，年近六旬还坚持锻炼、身强力壮的他，将特制的锋利针头插入鲍春头盖骨并注射药物也一定不是难事。

以上的推测能完美地解释整个案件中遇到的种种疑点，唯一需要付仁本人来解释的是，他如何发现鲍春被谋杀一事已经暴露，以及他是如何物色到鲍春这个“优等猎物”并给其喂服安眠药的。

但这个案件并没有那么简单。付仁所交代的真相，完完全全出乎张警官和小谢的预料！

在商场沉浮多年的老油条付仁果然不是个省油的灯，开始时无论张警官如何质问他，他始终大声嚷嚷着说自己是无辜的，说一切都交给律师来处理，他有权保持沉默。

直到张警官将贾某的供词和最有利的证据——那份录音摆在付仁面前，付仁才终于消停下来，老老实实在地接受了张警官和小谢的询问。

“付仁，年龄五十八岁，知名企业家，年轻时候卖过茶叶蛋、摆过地摊，八三年开始承包了一个制砖厂，赚了第一桶金，八九年成立了××实业公司，涉足建材、化工、农副产品三大行业，至今已经拥有固定资产两个多亿。”小谢一边读着付仁的资料，一边观察着他的举动：“从九八年开始，就热衷于慈善事业，每年几乎将三分之二的收入捐赠出来，一直持续到今天。”

“九八年，这个年份似乎很值得纪念啊！”张警官习惯性地用手指敲击着审讯桌，沉声道：“付仁，你说是吗？”

付仁嘴唇动了动，仿佛想说什么，最终还是强忍着没说出来，但他的眼圈却瞬间红了。

张警官继道：“我和妻子是九八年十月份结的婚，所以完全能理解你的心情。”

这句话刚刚说完，年近六旬的付仁鼻子一酸，眼泪抑制不住地流了下来。片刻之后，他居然泣不成声。

良久之后，付仁终于止住哭泣，说道：“过去的事情，我不想再提。张警官你有事说事吧。”

张警官沉声道：“九八年你妻子刚刚去世，你就马上热衷于公益活动，是什么原因？”

付仁叹息道：“还能有什么原因，我女儿检查出严重的先天性心脏病，妻子又积劳成疾去世，我只有投身于公益事业去替自己赎罪，祈求我女儿长命百岁，何况将三分之二收入拿来作慈善也是我妻子的遗愿……”

张警官打断付仁的话，厉声道：“说清楚！赎什么罪？”

付仁讥笑道：“你们警方连我摆过地摊、卖过茶叶蛋都调查得一清二楚，赎什么罪，还需要我交代吗？”

张警官严肃道：“付仁，你年纪比我大，又坚持做了这么多年慈善事业，所以我敬你一尺，希望你也敬我一丈，不要把我们这次审讯视为儿戏！”

付仁叹息道：“那好吧，既然你想听，那我就说。”

于是，付仁说起了他的故事。

前文曾经提到过，付仁出生于一个贫困家庭，小时候没读过什么书，身体又不好，可以说一无所长。

而付仁的结发妻子是所住小镇的“镇花”，在付仁尚未发迹的时候就爱上了他。当时妻子无视了家人的强烈反对，一心跟着没有家境、没有学历、没有事业、没有好身体的“四无男人”付仁走南闯北。

付仁摆过地摊、卖过茶叶蛋，日子虽然过得很艰辛，但有妻子的陪伴，他觉得无比幸福。

一九八三年，付仁用省吃俭用存下来的钱和别人合伙承包了一个制砖厂，这也是他资本原始积累的开始。

由于砖厂的生意很红火，付仁发了一笔小财。当时的付仁没有小富即安，而是抓住了上世纪八九十年代改革开放第一次城市大发展的机遇，成立了一家小公司，聘请了许多业务员，将砖厂质量上乘的红砖卖到了省城。

几年之后，完成了原始资本积累的付仁，成立了××实业公司，开始将触角深入建材这个领域，之后更是延伸到化工和农副产品这两个行业。

八十年代有一句笑话：造原子弹的比不过卖茶叶蛋的。

曾经在这个省城发生过一件真人真事：一个卖了几年茶叶蛋的老太太去世了，他的儿女从老太太的床底下翻出几个硕大的鞋盒，里面居然整整码放了十几万块钱！

这十几万都是老太太短短几年时间内赚回来的，而当时一个普通工人的月工资只有两百元左右，一年收入不到三千。

既然当时许多卖茶叶蛋的都发了财，成立了公司的付仁更是有着极为美好的前景。

幸福感爆棚的付仁当即在公司成立大会上宣布，年底和妻子完婚，图个喜上加喜！

就在两人紧锣密鼓地筹办婚礼的时候，却发生了一件极不和谐的大事。

虽然成立了实业公司，但帮助付仁完成资本原始积累的红砖厂也一直在经营着。只是红砖利润不高，付仁将红砖厂完全交给了表弟去管理，自己没

有花任何心思。

某一天，却传来一个让付仁震惊万分的消息。

存放红砖的老砖窑倒塌，压死了两名工人！这两名居然都是未满十六岁的孩子！

付仁知道后勃然大怒，质问表弟为什么红砖厂会有童工时，却被表弟告知说童工便宜，这是出于节约成本的考虑。

孩子家长的闹腾让付仁终日不得安宁，最终每家赔了十万元“巨款”才了事。九十年代初，十万元在北京都能买上两套房，确实算得上巨款。

事情消停之后，婚礼如期举行。但这件事却给新婚中的付仁夫妻蒙上了一层阴影。而且这层阴影婚后居然一直笼罩在付仁夫妻的头上。

结婚之前，夫妻俩虽然也有过性生活，却一直没有怀孕，不过当时事业心为重的他们并没有在意。

但婚后几年一直没有怀上孩子，夫妻俩就急了，去医院检查双方都正常。他们也吃了很多药，却依旧没有动静。

妻子这个时候就开始疑神疑鬼，说是不是压死了那两个孩子的原因。这样越想越觉得有道理，从不信鬼神的妻子开始信起佛来。

付仁是不信这些的，他知道极有可能是自己身体虚弱的原因，于是开始健身，并配合营养师吃大量的补药。

不久之后，妻子果然怀孕了。当然一个认为是自己调理身体的原因，另一个则认为是信佛的原因。

不管原因如何，女儿的降生给这个家庭带来了幸福和欢笑。然而，几年之后，女儿却被检查出了严重的先天性心脏病。顿时，这个家庭彻底陷入了痛苦的深渊。

虽然女儿手术成功，延续了生命，但曾经患难与共的妻子却积劳成疾而去世了，这使付仁心中的痛苦无以复加。

他牢记妻子去世之前的遗愿，将自己财产的三分之二拿来作慈善，每年收入的三分之二也全部捐献了出去。

因为此时的他也相信了因果报应，自己一家三口之所以会有这样坎坷的

命运，都是因为十几年前被老砖窑压死的那两条年幼的生命！

“我这个人一直都是不信鬼神的，但那两个小窑工死后，我们夫妻俩一直未孕，好不容易有了个女儿又是先天性心脏病，待女儿手术成功刚刚有一点好转的苗头时妻子又去世，就连公司的业绩也始终是停步不前，那些年倒霉的事件就从来没有间断过，这一切由不得我不信。”

付仁顿了顿，继续道：“妻子去世后，我就遵照她的遗愿将三分之二的财产拿出来做慈善，反正我就这么一个女儿，钱留多了也没用。说实话，当时我这样做只是图个心安，并没有认为做慈善真能改变我的命运。让我万万没想到的是，第二年公司业绩就直线上升，女儿的身体也越来越健康，于是每年将收入的三分之二捐献出来就成了一种习惯，除了捐赠钱物之外，每年我还会吃斋一个月，这种习惯一直延续到今年……”

张警官接过付仁的话头，冷声道：“结果今年你女儿的心脏病复发，急需更换新的心脏，你就抛弃了持斋念佛的伪装，物色了一个心脏和你女儿配型成功的少年，并将他残忍杀害！”

“张警官，请不要毫无根据地无端猜测！”付仁的声音比张警官还冷淡：“你这句话存在两个问题。第一，我女儿心脏病复发不是今年，而是去年；第二，鲍春根本不是我杀的，如果不是之前谢警官来医院调解我和鲍有为的争执，我一直都以为他是死于严重的肾病！”

小谢闻言正准备说什么时，却被张警官用手势制止了。

张警官盯着付仁道：“贾某的供词，你也都看了，他交代，见到鲍春的时候鲍春已经死了，尸体就在你的车后座上。这点你可承认？”

付仁点了点头。

张警官又道：“你今天凌晨两点多给贾某打电话让他去××路口等你，但你几个小时后才去接他。这点你可承认？”

付仁继续点头。

张警官随即大笑起来道：“付仁，你好歹也是个聪明人，这种漏洞百出的假话居然说得出口？我问你，既然你凌晨两点多就给贾某打电话让他等你，而过了几小时你才载着鲍春的尸体去接他，这中间的几个小时你用来干

什么了？你别告诉我你给贾某打完电话又回去睡了个回笼觉！”

张警官的笑声很大，熟悉他的人却能从中听出了一丝担忧和疑惑。

小谢知道张警官在担忧什么：付仁是个聪明人，他应该不会编造这么漏洞百出的假话，其中必有能说得通的缘由。

果然，付仁随后的解释完全出乎张警官和小谢的意料之外。

付仁说凌晨两点接到了一个人的电话，通知他准备接受鲍春的遗体。于是他马上打电话给贾某，让贾某在××路口等他准备接上一同前去，但随即那人又发短信给他，提供了一个地址，让他等几小时之后再，而且指定只能是他一个人。

付仁只能选择等待几个小时后再一个人前去，因为这个发信息的人的指令他必须遵从。

这个人，正是鲍春本人！

付仁说完这番话，小谢先是一愣，然后满脸讥笑道：“付仁，你这话什么意思？打电话通知你接受遗体的是鲍春本人！？发短信告诉你遗体所处位置的也是他本人！？拜托你编一个稍微可信点的理由吧，这里是警局，不是《开心一刻》！”

付仁却丝毫未见慌乱，道：“我就知道你们不肯相信，但我有足够的证据证明我说的都是真话。”

小谢一脸的不相信道：“既然有证据，你就拿出来。”

付仁将手一摊道：“证据刚被你们收走了，我哪里还拿得出来。”

小谢正准备追问什么证据时，张警官拿出对讲机道：“×××，将嫌疑人的手机拿过来。”

付仁笑道：“还是张警官聪明。”言下之意肯定了他所说的证据正是被收缴的手机。

警员很快将抓捕付仁时收缴的手机拿了过来。

付仁打开手机，播放了一段录音。

对话的主角一个是付仁，另一个是陌生的男声，声音略显稚嫩，应该在二十岁左右。

对话似乎是从中途开始录音的，并没有开头打招呼的那一段。

陌生男：……我这病太严重，日子过得太痛苦，或许死亡……是我最好的归宿……

付仁：我知道现在说这些话不合适，但真的感谢你同意捐赠心脏给我女儿。如果有来生的话，我一定会做牛做马报答您！

陌生男：……不需要，你只要记得世界上有我这个人存在过就行，反正我活下去也是个累赘……与其这样，不如彻底解脱。

付仁：如果方便的话，您能否告诉我位置在哪里，我现在过来。

陌生男：我很累，不想说太多……等下给你发个信息吧。

录音里陌生男只说了短短的三句话，而这三句话仿佛用尽了他所有的力气，含含糊糊、断断续续的，听起来完全是一个生命垂危的人临终前说出的话。

接着，付仁随即又找出一条短信。短信息内容如下：

我在××区××村××路××号，七点左右您再过来。切记不要带其他人，您一个人过来就行了，我不希望死后还有外人来打搅。

短信中所描述的地址，正是下午付仁带着小谢去调查的那个郊区出租屋。

录音的时间正是凌晨两点多钟，而短信接收的时间，则是在录音完成之后的两分钟之内。

如果付仁所说属实，这个电话和短信都是鲍春所打（发）的话，极有可能付仁是在鲍春死亡之后才赶到现场的！

但鲍春已经死亡，死无对证，就算能查到这手机和短信都是从鲍春的私人号码发出，也不能证明内容就一定是他本人所发。

付仁发觉了张警官和小谢脸上的疑惑，笑道：“两位警官，至于录音里面是不是鲍春的声音，您让他的亲生父亲鲍有为来听听不就知道了。”

事关重大，张警官马上中断了对付仁的审讯，和小谢一同带着手机录音赶往鲍有为的家中进行核对。

此时已经是深夜，鲍有为全家都在家中，一家五口除了鲍春那个平常极少打交道的同父异母的幼弟之外，其余四人（鲍有为夫妻，鲍春的爷爷奶奶）都证实录音里确实是鲍春的声音。虽然这几年见面不多，但鲍春的声音始终没有多大改变，家人们纷纷表示绝对不会听错。

而且鲍春的声音刚一出现，爷爷奶奶就哭出声来，完全是真情流露，应该不会有假。

两人走出鲍有为的家中，正准备驱车回警局时，小谢忽然想起一事道：“老大，下午鲍有为去医院闹事，付仁不是给了他一笔钱吗，他们应该不会串供吧？”

张警官思索了一下道：“看鲍春爷爷奶奶的神情，应该不会有假。这样吧，我们再去鲍春的几个朋友家里，让他们确认下这是不是鲍春的声音。”

原本这只是一个核对线索时很正常的举动，却对后来案件真相的揭露起到了极大的帮助。

两人之后又走访了鲍春的几个朋友，全部都证实录音里的男声正是鲍春本人。除此之外，张警官和小谢还有了意外的收获。

这几个朋友都交代，鲍春以前的性格很开朗、很阳光，在小区里人缘不错，但就在几年前却仿佛突然变了一个人，性格极为恶劣，就连强奸后母这样的龌龊事都干得出来。如果不是鲍春的后母自己承认此事，这几个朋友都不敢相信。

其中一个和鲍春年龄相仿的男子，据他说自己是鲍春以前的死党，从来没有发现鲍春性格里面有一丝一毫的恶劣因子。

当然他也承认良好的关系只存在于几年前。这几年他很少和鲍春联系，说不定是鲍春在外面鬼混而染上了恶习。

这几个朋友所说的，似乎和鲍春父亲鲍有为之前讲述的有点不符。但眼下最重要的是回警局继续审问付仁，这个疑团只能留到后面再来揭开。

回警局的路上，张警官又接到了一个电话，是前往付仁所住小区调查的警员打来的。

在抓捕付仁之后，同时有警员前往付仁所住小区调查那里的监控录像，

证实付仁是在案发当天早上六点多才开车离开小区的。

这和付仁交代的“他七点到出租屋接到鲍春遗体”一事时间上完全吻合！

而录音里的男声也已经证明确实是鲍春本人。

这些证据加起来，足以证明付仁和鲍春死亡一事没有直接关系！

十、付仁的谎言

小谢一边开车一边从后视镜中偷偷地看了张警官一眼，做出痛苦万分的表情，可怜兮兮道：“老大，这个案子怪异的地方怎么这么多！”

这个案子调查进行到现在，怪异之处确实太多：

为什么鲍春的朋友说他性格很好，而他的亲生父亲却说他从小就性格恶劣？

鲍春这样一个只有轻微胃病、年仅二十的年轻男子，为什么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还在说自己病得很严重？

鲍春又不是神仙，为什么可以准确地预言自己将在几个小时之后死亡？

到底是什么人将针头插入鲍春的头盖骨中，并为其注射了致死的药物？

张警官没有说话，显然在想着什么。

小谢不敢打断他的思绪，只能郁闷地开着车。

良久，张警官终于说话了，一开口就是那句经典的台词：“小谢，你怎么看？”

小谢犹豫了片刻，说道：“我在想，是不是鲍春真有什么隐疾是我们不知道的，或者他早就厌世了，所以决定自杀，在自杀之前决定将自己的器官捐赠给付静……”

张警官对此不置可否。小谢忽然想到了什么，大声道：“老大，我知道了！王医生他们的亲子鉴定中心不是经常接待一些抑郁症的客户吗，那些得抑郁症的人有很多厌世的，割腕自杀、跳楼自杀的不在少数，会不会这个鲍春也得了抑郁症，早就不想活了，恰好遇到为了找心脏供体而急得焦头烂额

的付仁。两人一拍即合，一个提供心脏，一个提供金钱让鲍春过几天好日子。等时间一到，鲍春就主动自杀，并通知付仁去收尸！”

小谢仿佛发现了新大陆，越说越兴奋：“所以鲍春才说自己有严重的肾病，其实他所说的病是抑郁症，并不是肾病，谎称肾病只是为了让别人接受！今天凌晨他打定主意要自杀，所以才用电话和短信通知了付仁。至于他自杀的手段，极有可能是利用了药物麻痹神经的延迟性，先给自己注射了药物，然后躺在床上等着药物发作，最后窒息而亡！”

张警官皱了皱眉道：“自杀？你见过用针头刺入自己头盖骨自杀的吗？”

“或许是因为那种药物可以麻痹神经，最多只是在针头刺入头盖骨的时候疼一下，之后就感觉不到疼痛，这样也可以减轻自杀的痛苦。”

“那他注射之后的针头和针管去哪里了？还有一点，你别忘了尸检的结果！”

“尸检的结果？”小谢愣了一下才反应过来，不好意思道：“对哦，从鲍春体内检查出了安眠药，他是在昏睡的时候被刺穿头盖骨的！”

“难道是他胆子小，不敢下手，所以叫了一个人来帮自己？又或者是设计了什么机关？”小谢自言自语道：“死之前打电话给付仁去收尸，而且说的都是厌世的话，应该不可能是他杀啊！”

张警官接过话茬道：“是不是他杀不知道，但付仁一定不像他说的那么无辜。找贾某假扮鲍春父亲这一点好解释，付仁应该是怕鲍春亲生父亲到场，那么那份捐赠协议就泡汤了，但他在知道我们监视贾某时候的表现却完全说不通。”

张警官顿了顿，继续说道：“如果整个事件真的和付仁所说的一样，他的身份只是单纯的受赠者父亲，那么当知道我们对贾某进行布控的时候，就算他不坦白，也应该是静观其变，只要捐赠者本人签字同意，找个人假扮死者父亲不过是道德问题，到时候赔偿当事人家属一笔精神损失费就行了，反正他多的是钱，完全没必要冒着极大的风险帮助贾某潜逃！”

小谢恍然道：“我明白了！付仁之所以愿意冒极大的风险协助贾某逃脱，目的肯定是想让贾某一直背着黑锅，并且他两个多月之前就在布贾某个

局，从他所耗费的心思来看，这口锅必定小不了！”

张警官点头道：“正是如此，付仁一定不像他自己所说的那样，是无辜的，鲍春的死绝对和他有关，就算他不是直接导致鲍春死亡的凶手，也必定是同案犯之一！”

“但鲍春那通电话里面想要厌世自杀的意图太明显了！”

“小谢，很多时候我们看到的都未必是真的，更别说听到的了！”张警官脸上的表情瞬间轻松起来，道：“先别想这么多，老老实实开车，这大晚上的走神撞到什么妖啊、鬼的可不好了。”

“老大，我又不是王医生那个怕鬼的闷骚男，你这话可吓不倒我。”

一中一青两位神探说笑着驱车赶往警局，准备连夜对付仁进行审讯。

张警官和小谢刚一进审讯室的门，静候已久的付仁就笑了起来，说道：“二位警官，我说得没错吧？电话就是鲍春本人打的，他当时反复强调自己不想活了。”

张警官没有正面回答他这句话，而是反问道：“那你的意思是，鲍春是自杀身亡的？”

付仁道：“实话说我真不知道他是怎么死的，我赶到出租屋的时候他已经死了，我一直以为他是肾病发作去世，因为他之前多次和我说过有严重的肾病。”

“你和鲍春认识多久了？”

“大概三个多月吧。”

张警官心里一动道：“三个多月？把你和鲍春认识的经过，以及后面发生的事情详细说出来，这是唯一能洗清你杀人嫌疑的办法。”

付仁闻言不再犹豫，将所有的经过原原本本地讲述了出来。

付仁认识鲍春是在三个多月前，也是他寻找能和女儿付静配型成功的心脏而始终不得，最焦急万分的时候。

对于妻子死后始终未婚的付仁来说，女儿可以说是他最着紧的事情，于是他通过各种渠道悬赏重金寻找能配型成功的肾脏。

但金钱有时候也不是万能的，如果是换肾估计会有无数人自己送上门

来，心脏这个器官，一人却只有一个，丢了心脏，小命就玩完了，没有谁会傻到用性命去换那些自己无法享受到的金钱。

甚至还有很多人连面都没见到，就提供一个账号让付仁给付营养费的，这些毫无意外都是骗子。

当然也有极个别得了癌症的主动找上门来，但无一例外要么配型不成功，要么年岁太大心脏功能已经不全，勉强移植之后，女儿付静也延续不了多久生命。

随着医生推测的女儿死亡时间日益逼近，付仁仿佛走火入魔一般，为了获得一个合适的心脏，他可以付出一切！

而这个时候鲍春主动找上门来。他的出现给了付仁巨大的希望，随后配型的成功，更是让付仁欣喜若狂。

鲍春心脏功能健全，配型又成功，再加之他的年龄和付静接近，手术之后可以最大程度地降低排异现象的发生。

（心脏移植手术目前来说技术很成熟，成功率可达95%以上，但80%患者术后活不过五年，最大的问题就是无法控制术后排异现象，如果能将排异风险降到最小，患者就可以活得更加久时间。）

当然付仁也有疑惑：年仅二十岁的鲍春究竟有什么严重的病症会让他不久于人世，该不会他也是个骗子吧？

鲍春随后出示了医院的诊断单，显示他有严重的肾病，确实可能不久于人世；而且鲍春经常出现极为难受、面色苍白的表情。这一切都让付仁消除了内心最后的那一丝疑虑。

付仁当即提出可以满足鲍春任何要求，只需要他能够履行承诺：死后将心脏捐献出来。

但奇怪的是，鲍春没有提出任何要求，说自己反正活不长了，将心脏捐献给别人也算是积了一份功德，希望下辈子能投个好胎、重新做人。

虽然鲍春没有提任何要求，但付仁自然不敢怠慢对待。自那以后他对鲍春关怀得无微不至，经常打电话嘘寒问暖。说句难听的话，简直将鲍春当亲爹一样供起来，毕竟这是目前延续女儿生命的唯一希望！

但除了口头表示关心，偶尔给鲍春买两件衣服、送点好吃的之外，付仁不敢给鲍春提供好的生活环境，更不敢给鲍春钱。

不是付仁不舍得，而是他存了一份私心：万一鲍春日子过好了，甚至将钱拿去治病以延续生命，导致自己的女儿死在鲍春之前，岂不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

付仁打起十二分精神应对鲍春，从来没有打听过他的家庭情况，怕引起他的反感。直到两个多月前的某一天，付仁忍不住向鲍春提出了一个问题：

“心脏移植手术”是一个很严肃的事情，不仅需要捐赠者和其家属提前签署一份“器官捐赠志愿书”，还需要捐赠者家属在手术之前到场核对身份并办理各种复杂的手续。因此他问鲍春：关于捐赠心脏一事，到底家人知不知道？同不同意？

鲍春的回答让付仁的心凉了半截。

鲍春说，捐赠心脏一事，纯粹是自己个人的意愿，家人连他患有严重的肾病都不知情，更加不可能知道他要捐献心脏了。

付仁深思熟虑之下，决定提前布一个局：他让鲍春将父亲鲍有为的身份证偷拍一张，准备找一个长得像的人假扮鲍有为，并伪造证件，方便在手术之前办理各项手续。

待鲍有为的照片到手之后，付仁便四处找寻这个合适的人选。功夫不负有心人，终于让他在 × × 路的夜市上找到了长得和鲍有为极为相似的贾某。

于是他假装自己极为爱吃烧烤，（其实付仁因为营养师的建议从来没有吃过烧烤）每天都会到那里吃上几串，给钱从来不让贾某找零，“不经意间”显露出大款的身份。

贾某很快上钩，和他成了朋友。起初付仁还在想用什么方式让贾某能同意配合作假，攀谈之中他居然发现贾某的儿子也得了先天性心脏病，这让他感叹命运如此巧合之余也有一丝喜悦：先天性心脏病的治疗和养护需要花多少钱他是知道的，贾某一个靠卖烧烤养家糊口的一定没有那么多钱，因此只要自己提出给钱，贾某一定会同意！

于是将慈善视为生活中一部分的付仁，这次故意没有前往探视贾某的儿

子，也没有提出捐款给贾某，而是一直拖着，等着时机成熟的那一刻。

就在几天前，这个时机终于成熟了！

几天前鲍春给付仁打电话，说自己病情危机，很可能不久于人世，要付仁做好准备。于是付仁连忙通知贾某，并将计划和盘托出。

当然那时候付仁也做好了贾某不答应的准备，万一贾某不同意，就随便找个年龄相仿的人假扮鲍春的父亲。不过那样暴露的风险就会加大许多，因此他决定不到万不得已，不会用此手段。

见贾某不出意外地答应了，付仁便紧锣密鼓地做好了计划，包括伪造各种证件等。一直到案发当天凌晨两点，付仁终于接到了鲍春的电话，说自己很快就要死了，要付仁几个小时之后去接他的遗体。

接着，付仁便通知贾某早早地候在路口，等到自己接到遗体之后，马上一同赶往医院。

之后发生的事情基本和贾某所述一致。

付仁最后强调说，遇到主动送上门的鲍春之后，自己整天战战兢兢的，既不敢给鲍春提供好的生活条件让他重燃求生的欲望，又不敢过多打搅鲍春以免让他产生反感而不再同意捐献心脏。

付仁说，这三个多月时间他的心绪每天都像熔炉中的钢水一样翻滚不安。终于在当天手术成功之后，他的内心才安稳下来。接下来需要做的就是，等着女儿从重症监护室出来的那一刻。

说到这里，付仁满脸的幸福和希望，完全是真情流露。那是一种无需掩饰的伟大父爱，就连已经锻炼得心如磐石般坚硬的小谢也不由得为之动容。

审讯完付仁之后，张警官站起身来，背着双手在审讯室里来回踱着方步。相信现在朋友们都知道了，这是张警官办案中遇到疑点时的习惯性动作。难道这次他又发现了什么重大疑点不成？

良久，张警官终于停了下来，道：“小谢，看出什么不对劲的地方吗？”

小谢正色道：“付仁不仅仅是有问题，而且问题非常大！”

张警官满脸欣慰道：“说说，问题在哪里？”

“首先，鲍春主动找到付仁，这事就非常巧合，当然这点可以用“付仁

到处散播求心脏的信息，最后被鲍春知晓”来解释，但之后发生的事情就未免太古怪了！”

小谢思索了一下，继续道，“除了上面这个巧合之外，付仁之后又遇到了两个巧合。其一，他是在确定要给鲍春找一个假父亲之后，‘偶然’发现长得和鲍有为极其相似的贾某。其二，在和贾某的攀谈中，付仁发现贾某的儿子居然还得了和女儿付静一样的先天性心脏病。以上三个巧合凑到一起的可能性太小了！再加上您之前分析的，如果只是单纯地找一个人假扮鲍春的父亲，付仁完全没有必要冒着极大的风险帮贾某潜逃，所以我推测，付仁一定隐瞒了很重要的信息！”

张警官道：“能不能推测出他隐瞒了什么？”

小谢自信道：“暂时还不能确定，但我知道下一步该做什么！”

张警官哈哈一笑，道：“那行，下一步的行动就让你来安排！”

小谢闻言，也老实不客气地拿出手机，拨打了几个电话将任务安排了下去。

小谢一边安排任务，一边看着张警官神色的变化。毕竟查案子不是儿戏，此案案情又极为复杂，虽然张警官说让自己安排，但如果安排有差错的话，他一定会提醒自己。

幸好整个过程张警官都微笑着一言不发，这也让小谢信心倍增，相信自己如此安排一定可以迅速找出真相！

任务安排妥当后，已经到了第二天凌晨。从案发开始到现在足足过去了十几个小时，这十几个小时小谢粒米未进，早已经饿得前胸贴后背了。

张警官变戏法般地拿出四桶方便面，道：“一人两桶，吃完什么都不要想，立即休息。”

小谢点了点头，狼吞虎咽地将两桶方便面吃完后，径直到警局宿舍休息。几个小时之后，必将迎来另一场紧锣密鼓地奔走和斗智斗勇地盘问！神经紧绷了一整天的小谢这一觉睡得香甜无比。

但早上七点她还是准点就醒来了，和一到放假就能睡到中午才起床的我一样，小谢有良好的作息习惯。

张警官当晚也住在了警局宿舍，这一中一青两位“神探”一大早又凑到一起端着一碗米粉边吃边商量案情。正是他们这样的精神，带动了刑侦大队所有人的工作积极性，让张警官所在的大队每年都成了其他部门学习的标兵。

今天食堂的米粉味道特别好，掌勺师傅知道这两位昨天忙到深夜，特意给两位多加了一勺红烧肉做浇头。

除了牛排之外，红烧肉是小谢第二喜欢吃的食物，但她似乎全无胃口。喝了一口汤、吃了一块肉就放下筷子，米粉全然没动，她犹豫道：“老大，昨天我的安排没有问题吧？怎么现在还没有消息？”

张警官笑道：“你猴急什么？现在才七点半，安心等着吧。你的安排完全没有问题！”

小谢这才舒了一口气，大口大口地吃起来味道鲜美的红烧肉粉来。

“小谢，注意点形象。”张警官看着饭后拿着牙签肆无忌惮地剔着牙的小谢，几乎笑出声来，“你这样子怎么嫁得出去，你马上就三十了，否则到时候我可没办法和老谢交代啊。”

小谢无所谓道：“嫁不出去就嫁不出去呗，光查案子我都忙不过来，哪有时间去结婚、养孩子？”

“好吧，你现在是不急，等你三十岁就知道后悔了。”张警官颇有点无奈，只能转移话题：“说说，你是怎么发现应该去贾某孩子就诊的医院调查的？”

一说到查案，小谢马上就来了兴趣，当即眉飞色舞地说起当天凌晨促使自己安排任务的缘由来。

原来小谢当天凌晨的安排只有一个：去贾某孩子就诊的医院进行调查，看是否有医生或者护士在鲍春死亡的那段时间有过可疑的行迹。

而促使小谢如此安排的理由有三：

第一，自然是付仁所说的那些巧合。

付仁这么一个有钱人，平常又从来不爱吃烧烤，怎么可能在想找个人假扮鲍有为的时候，就正好在平常从来都不光顾的××路夜市上发现了贾某？

所以小谢就推测，是不是有人暗中向付仁提供了情报？

“有人看到了和鲍有为长得差不多的人就通知了我”明显比“我自己不经意间就发现了一个长得和鲍有为相似的人”可信度更高。

如果真的存在这么个人的话，那么他必定和案件有很大的关系，否则付仁完全没有必要隐瞒。

第二，则是鲍春死亡的方式。

鲍春死亡是针头从头顶注射了药物，导致麻痹神经最终脑死亡，当时鲍春服食了安眠药无法自己动手，必然有另外一个人下手导致鲍春死亡。

第三，是心脏移植手术本身。

心脏移植是一个大型手术，不仅手术过程复杂，而且对捐赠者要求也极为苛刻。心脏健康配型成功是最基本的，除此之外，还需要死者心脏的取出时间距离死亡时间越近越好，虽然手术的过程是在心脏停搏的情况下进行，但最好在手术前心脏还处于跳动的状态，也就是医学上常见的“脑死亡”状态。

脑死亡，心脏还在跳动，这就是动手术时捐赠者的最佳状态！

所以贾某口口声声说“我看到鲍春的时候鲍春已经死亡”是错误的，实际上那个时候鲍春只是濒临脑死亡，逐渐失去了自主呼吸的能力，看起来就像真正死亡一样。

贾某不知道内情情有可原，但女儿需要做手术的付仁不可能不知道这一点！

所以正常情况下，知道鲍春地址的付仁应该会马上就到鲍春居住的地方附近等着，只要鲍春有昏迷的迹象就马上送往医院，趁着鲍春将死未死的时候动手术。而不是在家里一直等到六点半才出发。

鲍春之所以能毫无顾忌地等到六点多再出发，只有一个原因：

在鲍春死亡的现场，有一个人在看着鲍春。而且这个人非常懂行，知道什么时候做手术是最佳的时间。他（她）等到鲍春完全昏迷逐渐脑死亡时，才通知付仁让他前来拖走遗体，并且这个人付仁一定认识，所以他整个过程才这么放心！

结合以上三个疑点，小谢推测，这个神秘人物极有可能是一个医生或者

护士！他（她）工作的地点就在贾某儿子诊断出心脏病的那家医院！

是他（她）给鲍春注射了药物导致其脑死亡！

是他（她）掌握了最佳时间，并通知付仁接到鲍春遗体送往动手术的医院。

是他（她）在自己医院见到了带孩子前来治病、长得和鲍春的父亲鲍有为极为相似的贾某，才让付仁知道一个夜宵摊子上的烧烤老板正是自己最好的背锅对象！

只有这样，才能够完美解释以上种种疑点！

“果然你还是晚两年结婚的好，不然等你怀上孩子暂时无法上班时，再找一个像你一样优秀的女刑侦就实在太困难了！”张警官感叹道。

小谢思维的缜密，逻辑的清晰，第一次让张警官觉得惊叹！

十一、线索全部中断

上班时间一到，张警官就忙着去和部门领导开碰头会，而小谢只能在办公室里心不在焉地一边看着电脑，一边等待医院职工调查的结果。

这个时候，小李鬼鬼祟祟地跑过来，道：“谢姐，现在忙不忙？”

小谢没好气地说道：“你看我像忙的样子吗？”

“嘿嘿，那就好！”小李眉飞色舞道：“谢姐不愧我们大队第一干将，胸有成竹，稳坐钓鱼台，在英明神武的谢姐指导下，这个案子的凶手必然手到擒来！”

“有话快说，一个大男人婆婆妈妈的，你不难受我难受！”等待消息的时候最是难过的，小谢又是个急性子，这些恭维的话在小谢听来有如唐僧的紧箍咒。

小李显然早已习惯了小谢这种语气，嘿嘿一笑道：“也没什么大事，我刚看了付仁审讯的笔录，有些问题没搞清楚，想请教一下。”

“说吧，什么问题？”

“第一个问题，付仁承认是他通知贾某的，但当时张队不是马上就对付

仁进行暗中监视了吗？张队走后刘哥又接替他进行监视，这期间付仁没有和张医生和于医生有过任何的接触，怎么知道我们发现了鲍春死亡的秘密？”

“首先你这个‘问题’的本身就有问题！”小谢道：“付仁并不是知道我们发现了鲍春死亡的秘密，据他所说是发现了我们警方的异动，以为贾某假扮鲍有为一事暴露了，才通知贾某潜逃的。当然这只是他单方面的说辞，我是不信的。”

“那他是怎么发现的？”

“刚才你提到了张队，这就是答案。”

“什么意思？”

“很简单，因为付仁以前见过老大，但老大并不知道。”

“哦！”小李恍然大悟道：“原来如此，虽然张队监视付仁时候穿的是便装，但付仁还是认出了张队，所以他推测贾某假扮鲍有为一事暴露了。”

小谢点头道：“正是如此。”

“第二个问题，那个守在贾某楼下穿着贾某衣服离开的人究竟是谁？”

“付仁的一个亲信。他接到付仁的电话就在贾某所住的单元楼下等着，等贾某丢下衣服之后便穿着那件衣服走出小区，走到公园附近再避开摄像头将衣服包上石头后沉到人工湖里，然后再回到家中。昨天审讯完之后我就安排人去他家里核实了，这个人应该只是单纯按照付仁的交代去做。”

“哦，原来是这样，那谢姐你觉得这个人和鲍春被谋杀一事有没有直接联系？”

“基本可以确认没有什么联系。”

.....

打发走小李及他的这几个“为什么”之后，小谢继续在办公室等待消息。凌晨安排任务的时候，小谢就通知了数名警员分头去医院调查情况，因为调查的医院规模不小，警力不足的问题被无限放大。

一部分医生、护士可以连夜直接上门询问，另一部分则要等到上班之后才能询问详情，耗费人力物力一定不小，所以小谢只能焦急地等待。

功夫不负有心人，到了中午时分，终于传来了令人振奋的消息！

果然有三个人无法交代清楚自己在昨天凌晨（也就是鲍春死亡时间）那段时间的行踪，其中一个还是心脏科的专业医生！

小谢听到这个消息不由得感叹到：杀害鲍春的凶手一定就藏在这三个人之中，看来世界上根本没有那么多巧合，有些所谓的巧合不过是出于某种不可告人的目的而人为设计的！

这三个嫌疑人分别是两个男医生和一个女护士，两个男医生都是三十岁左右的年龄，一个矮且胖，一个高且瘦，站在一起宛如《鹿鼎记》中的胖头陀和瘦头陀两兄弟。

女护士则只有二十一二岁左右，身材纤细，模样甜美，脸上挂着两个可爱的小酒窝。

对胖医生的审讯只勉强持续了两分钟，这哥们就被审讯室里诡异的气氛吓着了，竹篮倒豆子般地说出了自己行迹不明的原因。

原来胖医生的老婆不久前怀孕了，夫妻俩好几个月没有行房，这哥们在网上找一些“日本爱情动作片”偶尔过下瘾，算是聊胜于无。

但这样治标不治本的次数多了也会无聊，胖医生忍不住了，终于在前天晚上偷偷摸摸地出来开了一间宾馆。当天就住在宾馆没有回去，谎称是“加班”。

警方来调查的时候他不敢说实话，审讯室诡异的气氛让这哥们吓得差点尿裤子。顿时，心中仅存的侥幸心理消失得无影无踪，只能冒着被妻子扫地出门的危险交代出真相。

胖医生说清楚了所住的宾馆，之后的调查也证实了他确实当时就在宾馆内休息，完全排除了他的作案嫌疑。

胖医生不是凶手，这在小谢的意料之中，因为剩下来两个人身份特殊，真正的凶手极有可能就在他们两个之中！

瘦医生吴云是心脏外科的医生，而女护士张冰则是心脏外科的护士，两个人不仅仅归属同一科室，而且经常协同出现在同一台手术当中！

张警官和小谢决定对两人进行分开审讯。

分开审讯的原因不仅仅是为了防止两个人串供，而是因为这两个人有共

同作案的嫌疑！

在警员前往两人家中调查的时候，吴云的妻子和张冰的室友都说两人当天一整晚没有回家，理由是加班。

（吴云和妻子结婚数年生有一女；张冰没有结婚，和闺蜜合租一个两室一厅，她有一个大学毕业后分居两地的男友周末会来看她，所以她并没有住医院的员工宿舍。）

然而，经过调查后却发现，吴云和张冰当天确实加了班，但只是加班完成了一台手术就回家了，根本没有在医院过夜！

而且查看医院停车场的监控发现，手术结束后他们俩一同离开医院，张冰径直上了吴云的车。

张冰上吴云的车倒是不奇怪。因为两个人住的地方距离不远，晚上九点多打车不方便，作为同事吴云送张冰回家非常正常，从医院到两个人住的区域开车最多半个小时，就算中途两个人一起吃个宵夜，最迟十二点前一定会回到家。但当天两人整晚都没回家，第二天一早却同时抵达了医院上班，这一点非常奇怪。

在警方的询问下，两个人都支支吾吾地说不出一个所以然来，自然就被带到警局进行进一步审讯。

两人一同离开医院是晚上九点多，第二天抵达医院是早上七点多，中途足有十个小时完全消失了，而鲍春被注射药物脑导致死亡正好也在这个时间段内。

这两个人都有心脏外科背景，即使这个医院规模略小无法进行心脏移植手术，但二人对心脏移植手术的流程一定非常熟悉，完全有可能通过注射药物人为地操纵鲍春“脑死亡”的时间！

不仅如此，贾某的儿子检查出先天性心脏病的地点恰好就在这个医院的心脏科，这两个人极有可能见过贾某，并将信息告知付仁！

案件中关于凶手的疑点几乎都可以在这两个人身上找到完美的解释。现在两个人又都无法说出当晚的动向，小谢都觉得可以无需审讯、直接结案了。

足足十个小时的时间，一个医生、一个护士相互配合可以做任何邪恶的

事情！

小谢坚信，凶手必定就是这两个人！

但之后发生的事情却告诉我们，事情并没有那么简单。

考虑到张冰是个女孩，由小谢负责对她审讯。

张冰进入审讯室的时候，对自己被带进警局一事极为疑惑。

警方在调查医院员工动向的时候并没有讲明案情，所以不知情的人员脸上有这个表情很正常。但如果张冰是凶手的话，出现这种表情只有一种解释：她在装做什么都不知道，内心做好了顽抗到底的准备！

入职数年的小谢已经算得上是一名久经沙场的老将，对于攻破嫌疑人心理防线一事极有信心，何况现在面对的不过是一个二十出头的小姑娘，她自然是略施小计便可手到擒来。

小谢将眉毛一竖，道：“张冰，你所犯的罪行，我们都已经知晓，说，你到底是如何伙同吴云杀害鲍春的！”

当然这只是一句略有点威胁力的开场白。小谢并没有期望单靠这句话就撬动张冰那张嘴。但奇怪的是，单这一句话就将刚才还满脸问号，准备“负隅顽抗”的张冰完全吓蒙了。

“杀人？”张冰明显愣了一下，随即如同一只受惊的小白兔一样从座位上“弹射”起来，带着哭腔、惊恐万分，道：“杀人！？怎么可能！？怎么可能！？警官，我根本不知道鲍春是谁，更不可能杀人！我只是……我只是……”

“说，只是什么！”小谢柳眉倒竖，仿佛一只凶狠的大灰狼。

张冰彻底哭出声来，哽咽道：“我没有杀人，我真的没有杀人！我只是和吴医生睡了一晚上，怎么可能杀人！”

小谢闻言心中浮现出一股不祥的预感，追问道：“你和吴医生睡了一晚上，是什么意思？老实交待！”

“我……我……”张冰犹豫半晌，小声道：“警官，我可以将所有事情都说出来，但请您不要告诉我的同事和家人，好吗？”

小谢厉声道：“张冰，你最好老老实实在地交代一切，不要和我讨价

还价！”

张冰或许是被小谢的凌厉眼神震慑到了，又或许是怕背上“杀人犯”这口黑锅，一边哭一边说出了隐瞒的一切。

前天晚上九点多，最后一台手术结束之后，张冰坐着吴云的车离开了医院，因为张冰所住的位置距离吴云家不远，所以吴云下班顺道送她回家。在同事们看来是再正常不过的事情，但实际上这两人的关系并不简单。

吴云和张冰，有着持续了半年之久的不正当男女关系！

吴云今年三十出头，虽然长相一般，但个子较高，又心思细腻，性格讨喜，在医院颇有人缘。如果不是他已经结婚了，估计会有不少女孩主动投怀送抱。

而张冰则正值青春靓丽的年纪，最能吸引吴云这种三十岁以上的男人的兴趣。

两人在同一个科室终日里耳鬓厮磨，相互之间产生了异样的情绪，终于在半年多之前跨越了纯洁友情，发生了不可描述的事情。

虽然你依我依，感情极好，但两人都知道这段感情不会有结果。

于是两人心照不宣，在医院里保持着正常同事的关系，私底下偶尔会找个借口出去共度良宵。因为医院经常会加班，所以两个人统一都用加班作为借口，必要的时候还会相互之间打掩护。

而前天晚上他们从手术台上下来之后，激情勃发，便相约去某个酒店“开心”一下。

当时两个人确实没有回家，径直去了某家酒店开了一间房，巫山云雨了整整一个晚上。一直到第二天一早才离开酒店，一同去医院上班。

只是这种事情当然要保密，万一被男友知道必然只有分手一条路，甚至有可能会失去好不容易得来的工作，所以张冰在警员来盘问的时候随便找了一个理由搪塞，不想却漏洞百出被发现了。

张冰并不知道警员们在调查凶杀案，所以一直隐瞒。现在才知道如果自己坦白，极有可能被当成杀人凶手对待，自然顾不上什么名声了。

“警官，我以后再也不敢了，求求你一定要帮我保密！”张冰沮丧万分，

哭叫道：“我男友对我很好，这份工作也是我好不容易才找到的。如果这两样我都没有了，真的不如死了算了。”

令号啕大哭的张冰不知道的是，小谢现在的感觉比她更沮丧。

只要是酒店都装了监控录像，张冰又不是傻子，必然会知道这一点。既然她说和吴云入住的是酒店，就肯定可以找到录像证明她所说，这样也就排除了她和吴云作案的嫌疑。

除她们之外，剩下所有的医生和护士全部都有不在场证明！

难道自己调查的方向错误，这个案子的凶手并不在这家医院，而是另有其人？

但小谢知道，自己和张警官两个人共同的判断应该不会有错，凶手极有可能就躲藏在这间医院里。

现在问题来了，这个狡猾的凶手到底躲藏在哪里？

又沮丧又疑惑的小谢刚出审讯室的门，就看见张警官也是一脸严峻地走出另一间审讯室的门。

果然，瘦医生吴云一听这次调查的是一起命案，同样也吓得魂飞魄散，迫不及待地交代了所有的经过。他所说的和张冰基本一致，只是讲述的各种细节比张冰更为细致。什么时候两个人离开医院，什么时候在路边小店吃了一碗面填饱肚子，去了哪一家酒店开房，早上几点离开的酒店，几点抵达的医院，等等，他都说得一清二楚，生怕张警官将他当成了杀人凶手。

张冰和吴云的反应完全符合逻辑，分隔审讯的两人讲述的情况也能一一得到印证。这种同事之间不伦关系虽然不多见，但也不少见，似乎并没有什么破绽。

不久之后，警员们对这两人口供的核实情况也反馈过来了。

这些反馈主要包括四个证据。

第一个证据：医院的监控录像。

录像的拍摄时间是在前天晚上九点四十分左右，也就是手术刚刚结束后不久。拍摄的位置有两个，分别是电梯和停车场。

吴云和张冰两个或许是因为急着去酒店体验精神和肉体的双重享受，连

工作装都来不及换，一同从电梯直接下到了停车场，一起上了吴云的车离开了医院。

第二个证据：24 小时营业小面馆老板的供词。

小面馆老板证实，前天晚上十点钟左右，一男一女两位医生（因为吴云和张冰都穿着工作服，老板又分不清护士服和医生白大褂的区别，所以他以为是两个医生）来他这里，每人吃了一碗面后就离开了，点餐的是男医生。他认真看过吴云的照片之后，确定他见到的正是吴云本人。

第三个证据：酒店的监控录像。

从酒店的监控录像里，可以很清楚地看到吴云和张冰两人有说有笑，一同进入酒店，时间是晚上十点三十分。

张冰在酒店大堂的沙发上等了几分钟，吴云到前台办理了入住手续，接着两个人就一同上了电梯。几十秒钟之后，五楼走廊也出现了两人的身影，摄像头画质虽然有点模糊，但还是能看到两个人的长相，可以确定是吴云和张冰本人，之后两人一同进入了 520 号房间，再也没有出来。

一直到第二天早上七点，两个人才一同从房间走出来，还是穿着工作装，径直到酒店餐厅吃了个免费早餐，七点二十分左右两个人吃完早餐，然后上了电梯直达楼下停车场，并驱车离开了酒店。

摄像头同样拍到了两人的脸，可以确定是吴云和张冰。

医院距离这家酒店大约半个小时车程，按时间推算两个人正好八点左右到医院。和同事见到两人的时间基本一致，可以证明两人在案发的当时都在该酒店的 520 号房间里。

看到这里或许有朋友会说，第三个证据并不严谨。虽然酒店的监控录像能拍到确实是吴云和张冰，但酒店外墙和房间内没有摄像头，两个人有可能趁着夜色爬出窗户，从外墙爬下去对鲍春行凶之后再返回房间，这样就神不知鬼不觉了。

而这个看似颇有道理的怀疑，也就是警方提供第四个证据的原因。

第四个证据：酒店服务员的供词。

警方重点询问的服务员有两名。一名是当晚值班的前台服务员，她证明

了办理入住手续的确实是吴云本人，在一旁等候的也正是张冰。而在整个晚间并没有人从大堂离开过酒店。再结合酒店停车场、电梯间和走廊三处的录像，可以确定吴云和张冰两人一整晚都没有用常规办法离开过房间。

那么是否两人会从没有监控的窗户处偷偷下楼呢？答案也是否定的。

警方重点询问的另外一名服务员是客房部的清洁人员，当天早上她负责在吴云和张冰退房后检查房间。

经常出差的朋友应该都知道，大部分酒店的窗户并不能完全打开，只能开一部分通风。而能打开的这部分连一个小孩都无法钻出去，更别说成年人了，而这家酒店所有的客房都是一模一样的设计，当然520房间也不例外。

这个服务员说检查的当时并没有发现窗户有任何异样。换言之，酒店的房间实际上是一个密室，张冰和吴云两人没有任何机会偷偷离开。

警方之后也委派专业人员对窗户进行了检查，确认没有任何撬动过的痕迹（酒店将窗户设计成只能打开一小部分的原因，是为了防止有人跳楼或者失足掉下承担责任）。

以上消息反馈回来之后，小谢彻底傻眼了。

既然现在医院所有的医生和护士全部排除了作案的嫌疑，难道自己的判断出现了失误，付仁找到贾某真的只是一个巧合？

连续三个巧合发生在同一个人同一件事上，这可能吗？

鲍春被注射药物的时候已经服用了安眠药、处于昏睡的状态，注射药物导致脑死亡的手法也很熟练，被行业内人士谋杀是板上钉钉的事情。如果这个凶手不是这所医院的医生或护士的话，究竟会是谁呢？

难道真的是鲍春为了满足自杀的心愿而找的一个临时帮手？

案件调查至此，线索彻底中断。

所有的证据都对付仁有利，而且他手机里面的录音和短信都能证明是鲍春“主动”提出要捐献自己心脏的，这么看的话，只能排除他的作案嫌疑。

捐赠器官一事木已成舟，付仁也用一张没有设置密码的银行卡换取了鲍春亲生父亲鲍有为的谅解。如果没有其他新的发现，最多只能从道德层面批评他和贾某的所作所为。

而这个案子，也只能草草结案，并将尘封起来。

虽然不愿意承认，但这样处理确实是当时最好的办法。捐赠者鲍春已死，付静手术也很成功，最重要的是付仁已经获得捐赠者父亲鲍有为的谅解，有一句老话叫“民不举，官不纠”，话虽说得难听，却是赤裸裸的现实。

就这样结案吗？小谢和张警官并不准备就此罢休。

十二、又见“金蝉脱壳”

小谢将所有的监控录像翻过来倒过去，足足看了不下十遍，虽然画质略有点模糊，但依旧可以确定在酒店睡了一宿的正是嫌疑人吴云和张冰。

看完视频后，小谢闷闷不乐地坐在一旁，神情极为沮丧。

张警官看着垂头丧气的小谢，不由得笑出声来，道：“我们的谢大警官今天是怎么了，绷着一张苦瓜脸干什么？又不是叫你去相亲。”

由于办公室现在只有他们两人，小谢也就不用顾及上下级的身份，她没好气地瞟了张警官一眼道：“老大，我真佩服你，都这个时候了你还有心思开玩笑。”

张警官笑道：“我们遇到的重案疑案还少吗？如果你都是这么满脸苦大深仇的样子，别人看到了还以为我虐待下属呢。”

见张警官的玩笑天马行空地开着，越说越离谱，小谢闻言无奈道：“老大，我可不觉得是小儿科。你想啊，现在所有的证据都证明鲍春极有可能是真的主动提出要捐赠心脏，但他的死因却偏偏是服过安眠药后、头部被注射药物导致脑死亡，可这是两个完全矛盾的结果呀！”

小谢思索了一下，继续道：“假设付仁所说的都是真的，鲍春是主动提出要捐赠心脏，但他既没有肾病，胃病也不严重，要想捐献心脏完全可以和付仁商量好采用另外一种安乐死的方式，没必要一个人躲着忍受剧痛刺破头盖骨注射药物，注射的时候付仁还不在于身边，很有可能错过动手术最佳的机会。

“而且这种药物是管制药物，若不是专业医生，就不会知道注射的手法

和药效持续的时间，而鲍春当时又处于昏睡状态，所以只有可能是有人给他注射的。退一万步讲，就算这个人是鲍春或者付仁请来给他注射的，我们也至少要找到这个人吧，但现在这个样子可以说是啥有效线索都没有，老大，我的性子你是知道的，遇到这种情况我怎么可能不心急？”

张警官畅笑一声道：“你这丫头的性子，我肯定知道。但是，如果我们找到了这个人呢？”

小谢闻言先是一愣，之后一阵狂喜涌上心头，张警官为人极为沉稳，从来不会信口胡说，这话明显在暗示他自己已经发现了这个给鲍春注射药物的人！

小谢兴奋道：“老大，你已经知道这个人是谁了，对不对？”

张警官神秘一笑道：“放轻松点，不要心急，我现在还只是推测，尚不能确定这个人就一定是凶手。”

虽然张警官如此说，但小谢从他的话语中听出了强大的自信！

张警官所谓的推测，极有可能就是事实！

“这个人到底是谁？”小谢心急如焚。

张警官没有正面回答，而是正色道：“小谢，你还记不记得，我之前和你说过，查案，一定要学会对每个看似正常的情况进行怀疑，我们所听到的，甚至亲眼所见的，都不一定是真的！”

小谢知道现在张警官正在提点她，忙道：“我记得，这话昨天审讯付仁的时候，您还说过。”

张警官点头道：“那你仔细想想，今天我们得到的这些和案件有关的情况中，有什么值得你怀疑的地方没？”

小谢脑中将今天所有的内容都过了一遍：

早餐时候和张警官一同对案情的商讨；上午小李对于案件的询问；中午警员们对医院职工调查情况的回馈；下午对胖医生进行审讯；对张冰进行审讯；最后警员们反馈回来的对吴云和张冰证词核实的结果。

以上一天内经历的所有事件全部在小谢脑海里清晰浮现。但遗憾的是，她并没有发现什么怪异之处。

看到小谢眼神中满是疑惑，张警官道：“我提醒你一下，想想你亲眼看到的。”

“我亲眼看到的？”小谢思索了一下，看到的无外乎就是胖医生和张冰、吴云三人，还有就是那些监控录像。

忽然，小谢的眼睛睁大了，她终于明白了哪里不对劲！

果然，张警官说得没错！眼睛看到的，不一定就是真的！

看到小谢突然明亮的眼神，张警官知道小谢发现了不对劲的地方，欣慰一笑道：“谢大警官，是不是发现什么了？”

小谢欢喜道：“老大，我明白了，衣服，是衣服有问题！”

张警官哈哈一笑道：“说说，什么问题？”

“无论是医院的视频，还是小面馆老板的讲述，还有酒店的视频，吴云和张冰两人都穿着上班时候的工作服！虽然确实有些医生和护士有回家再换工作服的习惯，但同时发生在吴云和张冰身上则极不正常，因为他们并不是普通的上下班，而是在偷情！”

“这两人开房是偷偷摸摸的，不但瞒着家人或男友，而且也瞒着同事。就算出医院时候穿着工作服，但半路上一定会换下来，因为他们要一起去开房，穿着工作服去酒店太过醒目，极有可能会被别人认出来，以两个人当时的情境，不可能不注意到这点！”小谢越说眼睛越亮，她知道自己已经逐渐在接近真相！

“那单发现这点，也没有什么意义啊。”张警官的反问还在继续，“就算他们故意穿着工作服，也并不能证明他们和鲍春的死有关，难道当晚他们用某种办法离开过酒店的房间去偷偷杀死鲍春？”

“不对！”小谢大声道：“他们根本没有离开过酒店！但即使他们没有离开过酒店，也能够杀死鲍春！”

“哦——”张警官脸上更是欣慰，嘴上却反问道：“这就奇怪了，他们没有离开过酒店怎么可以杀鲍春的，难道鲍春自己送上门来被杀？”

“当然不是，出租屋不一定是案发现场，但酒店也一定不是案发现场！”小谢肯定道：“酒店地处闹市，无论是周边还是酒店内监控都极多，人流也

杂乱，鲍春就算想让吴云和张冰两人杀死自己，也绝对不会挑这么一个地方。如果我的推测没错的话，鲍春被杀一事，很有可能是吴云和张冰用了和贾某一样的金蝉脱壳之计，而关键道具，就是工作服！”

小谢紧接着说出一句石破天惊的话：“吴云和张冰不是故意穿着工作服，而是他们不得不穿着工作服，我们看到的吴云，极有可能并不是真正的吴云！”

张警官闻言畅笑道：“正是如此！于医生看到的鲍有为并不是真正的鲍有为，而我们看到的吴云，也极有可能并不是真正的吴云，那件宽大的工作服里，一定隐藏着不可告人的秘密！”

已经确定了吴云和张冰有重大的作案嫌疑，事不宜迟，必须马上行动！

当时正处于案件侦破的关键时刻，张警官和小谢决定不再假手他人，一定要亲自对张冰和吴云进行调查。

这两人所有的通讯工具都已经被收缴，也不怕他们和家属通气。

张警官和小谢首先来到张冰的出租屋。

张冰，二十二岁，毕业于某地级市一个普通卫校。她学历虽然不高，但聪明好学，专业能力极强，获得了某次护士专业技能大赛第三名的好成绩，被破格招入了省城这个三甲医院，称得上是鸿运当头。

一个普通卫校毕业的学生被三甲医院录取，这样的际遇很是罕见，所以张冰极为珍惜这个机会，工作认真负责，接人待物也颇为讨喜，医院上上下下都对这个女孩子给予了高度的评价。

张冰有一个青梅竹马的男朋友，男方大学毕业后跟着父亲留在老家做生意。平时两个人分居两地，还好老家距离省城不远，每个周末男友都会来省城看她。

用张冰男友的话来说，两个人感情很好，等他在省城买了房子就结婚，因为他有一个有钱的父亲，所以这一天并不遥远。

张冰为了方便和男友周末相会，并没有住在医院宿舍，而是和闺蜜合租了一个两室一厅。闺蜜是张冰卫校的老同学，只是她没有张冰那么好运，进入了一家小规模私立医院当合同工，不仅工作累、工资低，而且朝不保夕。

据闺密交代，因为两个人的职业都是护士，又不在同一医院上班，所以上班和休息的时间几乎都是错开的，平常凑在一起的时间不是很多。

周末的时候张冰会为了男友申请调休，如果闺密休假的话就会凑到一起吃个饭、逛个街啥的，到了晚上闺密当然不宜再当电灯泡，会回到房间玩手机，而张冰和他的男友就在隔壁亲热，有时候闺密听得难受就去网吧上上网，或者去奶茶店喝杯奶茶。

前天晚上，闺密下午上班，到晚上十点才回家，却没有见到张冰。按常理，张冰这天应该上白班，比她先回来才对，于是她给张冰发了个信息，张冰回复说在加班。

医院加班是常有的事情，闺密对此也不感觉奇怪，便独自去睡了。一直到当天上午有警员找她核实张冰的情况时她才知道不对劲，但她说自己知道的也就这么多，并没有发现什么异样。

倒是小谢打电话给张冰男友的时候，小伙子提供了一个值得注意的线索。

据张冰男友说，张冰极为独立，进入三甲医院之后工资也不低，从来没有找他要过钱花，就连租房的钱也是自己交的，但最近几个月却不知道为何找他要过几次钱，虽然数额不多、只有一两千，但这是以前从来没有过的现象。

小谢马上打电话询问张冰的父母，张冰父母接到电话后万分惊讶。为了不刺激他们，小谢并没有说出实情，而是随便找了个借口安抚了下老两口。

老两口这才稍稍放下心来，表示这个小女儿又聪明又孝顺，毕业之后进了大医院也给他们长脸了，参加工作这一年多来几乎每个月都会寄一两千块回家，只是这几个月却不知道为什么没有寄钱回来，但老两口并不缺女儿这点钱，也就没有过问。

张冰的男友和其父母提供的情况都证明了一点：至少这几个月内，张冰非常缺钱！

张冰的工资每个月都有四五千，此案发生的时候，租个两室一厅才一千出头，何况张冰只出一半的房租，扣除房租水电等，张冰每个月还会有三千

多的收入，这样的收入对于刚毕业不久的学生来说完全够用，还能有不少盈余，但张冰却缺钱用，实在过于奇怪。

而重点调查对象吴云的情况就更为怪异。

调查完张冰之后，张警官和小谢又来到距离张冰出租屋只有几公里远的吴云家中。

吴云已经成家，居住的条件比张冰要好。不过环境也称不上高档，只是一个普通小区的小户型房子而已。

因为对吴云的调查涉及案件侦破的关键，所以接下来会将当时调查的情况详细写出来。

吴云，三十一岁，××医科大学的高材生，毕业后师从国内某著名心脏外科专家，两年前进入医院成为心脏外科医生，可以说前途无量。

吴云二十八岁结婚，生有一子，妻子在家当全职太太。当张警官和小谢赶到吴云家中时，吴云的妻子正一个人手忙脚乱给孩子换尿布。

见到张警官和小谢这两个不速之客，吴太太满脸惊异地问道：“两位警官，我们家吴云是不是出了什么事？”

因为当天上午就已经有警员到吴云家中调查过吴云的动向，所以吴太太有此一问。

小谢忙道：“没什么大事，就是想问问吴医生的近况，您放心，我们调查的这件事和吴医生无关。”

小谢这属于典型的睁眼说瞎话，但有句话叫做“兵不厌诈”，在查案的过程中为了不打草惊蛇而施展这些小策略是有必要的，那种“虎躯一震王霸之气外露，敌人纷纷丢盔卸甲交代真相”的场景，只存在于电影当中，实际查案过程当中几乎不可能发生。

吴太太依旧惊疑未定，但既然小谢如此说了，她只能选择相信，将吴云近期的动向一五一十地说了出来。

吴太太只比吴云小一岁，两人是大学同学，从五官轮廓可以看出吴太太年轻时很漂亮，但现在刚过三十的她脸上的倦容和老态怎么都掩饰不住。或许是因为生过孩子的原因，身材也略有点走样，看得出来她为这个家庭付出

了极多。

为了照顾孩子，这一年来吴太太几乎守在家中没有出去过，所以有关丈夫的动向，她都是从丈夫嘴里听来的。

吴太太所说的都是一些颇为琐碎的事情，十句中有九句在夸奖丈夫多么的有前途、多么的爱她、孩子是多么的可爱、以后的生活多么的幸福。

越听，小谢越是心痛，可怜的吴太太根本不知道她的丈夫在外面和漂亮女护士偷情，甚至还有可能是杀人凶手！

至于反常的地方，吴太太提供了两点：

第一，吴云作为医生平常事情很多，但这半年来工作明显比之前更忙，晚上经常加班，尤其最近这两个月，吴云经常会加班一整夜不回来。

不过吴云说他现在正是学技术、熬资历的时候，加倍熬夜是必需的。吴太太也就相信了。

第二，双方父母身体都不好，没有更多的精力来照顾孩子，所以她之前请过一个月嫂来帮忙，这个月嫂工资不算高，照顾孩子也很尽力，她非常满意。

几个月前吴云却无缘无故地辞退了这个月嫂。吴太太追问原因时，吴云给出的理由是最好由夫妻一起来带，外人来带的话会对孩子成长过程造成不利的影响。

这个解释看似颇有道理，但关键是吴云根本没有带孩子的时间，因此所有的重担全部压在吴太太一个人身上。

一个原本年轻漂亮又有大好前程的名校毕业生，就这样被婚姻和孩子捆绑在几十平方米的方寸之地，而丈夫则在外面肆无忌惮地和年轻漂亮女孩偷情，何其可悲。

吴太太的遭遇再次向我们证明了：婚姻中找一个三观合适、懂得感恩的人是多么的重要。

吴太太说到这里，张警官和小谢对视了一眼，都看出了对方眼中的了然之色。

吴云这半年突然增加的加班次数很好理解，肯定是为了和张冰出去开房

偷情而用加班作借口忽悠了妻子。

至于辞退保姆一事，却绝对不是吴云所说的“外人来带的话会对孩子成长过程造成不利的影响”！

吴云之所以辞退保姆，只有一个原因：他和张冰一样，面临着经济上的困境！

一个月嫂，即使工资不高，起码也要几千块，吴云必定是为了省钱才辞退她的！

小谢又追问吴太太一些关于家庭经济支出上的细节，果然最近几个月吴云给吴太太的钱减少了很多，从以前每个月六千减少到了三千，善良的吴太太也是心大，吴云只是一句医院效益不好、奖金少了就打发了她，养孩子开销太大，实在缺钱时，她也不忍心去“麻烦”丈夫，只好开口找父母要。

而以前月嫂的工资是五千，辞退后这笔开销也没了。

也就是说，这几个月吴云每个月给家里的费用，从一万一直降到三千！

吴云每个月到手的工资在一万五左右，扣除三千还有一万二（吴云的房子虽然是贷款买的，但每个月公积金足够还房贷，无需动用工资），而张冰一个月工资也有四五千，两个人加起来将近两万块居然还嫌少，而且医院事情又多，根本没有时间给两人出去旅游玩乐，即使天天开房，拿避孕药当饭吃，也不至于经济窘迫成这样。

吴云和张冰这对不伦情人每个月将近两万的收入，到底用来干什么了？

虽然现在不能查明这笔钱的去向，但至少可以证明，吴云和张冰两人有充足的动机去谋杀鲍春，而目的，自然是为了一个字——钱！

付仁有钱，吴云和张冰有“资源”，三人极有可能合谋杀害了鲍春！

既然杀人的动机已经查明，接下来最重要的就是搞清楚“隐藏在吴云那件宽大工作服里不可告人的秘密”到底是什么！

张警官仿佛不经意间问了一句：“吴太太，吴云是不是有兄弟？”

“是有两个。”吴太太明显不知道张警官的用意，疑惑道：“有两个弟弟，一个在上班，一个在读书。”

吴太太说完这句话的时候，一贯镇静的张警官脸上难得地浮现出激动之

色，而小谢脸上激动之色更甚。

如果我在场的话，看到这两人激动的神情，就能猜到接下来必然会有一个重大的秘密会暴露出来！

“吴太太，你有没有他们的照片？时间越近越好。”

“过年照的可以吗？”

“可以。”

“好的，两位稍等，我马上拿来。”

吴太太从另外一间房间里拿出手机，手机被一层防辐射膜包裹了起来，又放在远离主卧的次卧，看得出来吴太太极为用心，生怕手机的辐射影响孩子。

手机里面的照片很多，都是几个月前吴云夫妻俩带着孩子回吴云老家过年时候拍摄的。

从照片的背景来看，吴云的父母应该是地地道道的农民，能将吴云三兄弟都培养出来，经历的苦累只有老夫妻俩自己知道。

背景中的老屋是土砖房，而吴云现在已经住进了几十平方米大的小区房。照片中抱着婴儿开怀畅笑但背已微驼的老夫妻，是现今社会众多劳苦了一辈子的父母的缩影。

照片一张一张翻过去，小谢脸上的喜色越来越浓。

“老大，快看这张照片！”小谢指着其中一张，顾不上吴太太一旁惊异的眼神，大声叫了起来。

这是一张普通的全家福，老夫妻俩抱着孩子坐在正中间，围在他们四周的除了吴太太之外，还有三个高矮不一的男人，其中最高最瘦的那个正是吴云，而其他两个长得和吴云极为相似，显然就是吴云的两个弟弟。

这两个弟弟，一个年长一个年幼，年长那个显然是吴云的二弟，年幼那个自然是他的小弟弟。

而他的二弟吴雨，除了个子比吴云稍矮，体型稍胖以外，面目几乎没有有什么区别！

“没错，就是他。”张警官点头道，“他就是‘工作服下隐藏着的秘密’！”

为什么吴云自始至终会穿着工作服，看到吴云二弟吴雨（化名）的那一刻，真相彻底大白！

当天晚上和张冰一同入住酒店的，并不是吴云本人，极有可能是他的二弟吴雨！

吴雨长得和吴云几乎一模一样，酒店摄像头又不是特别清晰，即使有细微的差别，也根本不可能分辨出来。

酒店的服务员更加不会刻意去注意吴雨的长相，自然会将他 and 照片上的吴云混淆。

但吴雨个子稍矮，体型稍胖，如果穿便装出现在监控录像里，一定会露出破绽。

而当他穿上能遮盖体型的白大褂、鞋子里面塞上一双内增高鞋垫之后，就可以欺骗所有人的眼睛！

真正的吴云，极有可能在离开医院之后（或者是吃完面之后），在某一处隐蔽的地点和吴雨交换了穿着，偷偷潜入鲍春住处将鲍春谋杀，第二天一早，再在半路上和吴雨的衣服交换回来，最后若无其事地回到医院上班！

而整个过程为了掩饰吴雨略胖的体型，不得不穿上宽松的工作服。张冰为了配合吴云演戏，也穿上了护士服，护士服并不像白大褂一样宽松，所以张冰应该就是本人。

整个“偷情”的全过程，不过是吴云、吴雨两兄弟和张冰三人合演的一场“金蝉脱壳”的大戏！

十三、出现转机

既然三人合演的大戏被张警官和小谢识破，接下来要做的自然是马上对吴雨进行调查，确定上述推测的正确性。

吴太太和丈夫是同学，作为医科大学的高材生，她也算得上是一个典型的高级知识分子，只可惜“一孕傻三年”的她被深爱的丈夫欺骗了，但这并不代表她智商不高。

张警官和小谢的询问让她意识到不妙，惊慌失措地追问到底怎么回事。小谢忙解释说这次来主要是调查吴雨，和吴云没有关系。

小谢隐瞒真相的目的有二。

其一，小谢看到吴太太抱着孩子的手都在发抖，担心说出真相后她会崩溃，到时候孩子就会处于危险的境地，因此觉得还是暂缓说出真相为好。

其二，这样也可以顺势对吴雨进行调查。作为吴雨的嫂子，吴太太一定对其有相当的了解。

听到小谢的“解释”后，吴太太明显地舒了一口气。她之所以出现这种情绪的变化不能说吴太太不注重叔嫂感情，而是在她看来自己的小叔子远远没有丈夫重要，这也是人之常情。

吴太太说丈夫最常说的一句话就是：必须要感谢阿雨，没有他就没有我们的今天。

吴云作为家中的老大，为什么会感谢自己的弟弟？

小谢当时也有点疑惑，但吴太太说清楚原因时她也就释然了。

原来，吴家是典型的农户人家，条件最多只能用“一般”来形容，老吴夫妻俩陆陆续续生了三个儿子之后，经济压力陡然上升。

尤其是大儿子吴云和二儿子吴雨都上了高中后，这种经济压力更加明显。吴云上高三那年，老吴召集兄弟俩开了一个会，告诉他们一个无奈的消息：

吴云马上就要面临高考，如果他考上大学，那么家里的钱就根本不够支撑他们两兄弟一同上学，何况小弟弟马上也要上小学，虽然是义务教育阶段，但该花的钱还是得花。

父母的言下之意是，让兄弟俩其中一个主动提出不再读书，出去打工补贴家用。

吴云当时想过自己作为老大要承担养家的责任，但他酷爱读书，成绩又好，犹豫半晌始终说不出退学的话。

这个时候吴雨站出来说：“哥哥已经高三了，而且成绩又比我好，就让他继续读书吧，我出去打工赚钱！”

就这一句话，决定了兄弟俩迥然不同的命运。

继续读书的吴云没有辜负父母和弟弟的期望，顺利考上了医科大学，并读完了研究生，最后师从了国内某著名的专家，走上了成为名医的康庄大道。

而弟弟吴雨则高中没毕业就出去打工，吃尽了苦头，每个月的工资中还要拿出一部分给哥哥当生活费。

吴云的那句话一点都不夸张，他确实要感谢弟弟吴雨，毕竟没有吴雨的默默付出，就没有他的今天。

不过吴太太也承认，两兄弟的关系并不是自始至终都如此密切，曾经也有过一些误会，但这些误会都随着时间的推移慢慢地消除了，毕竟血浓于水，现在两兄弟关系非常好。最近这几个月好像吴雨身体不太舒服，吴云还经常去看望吴雨。

小谢追问吴太太两兄弟之前有过什么误会时，吴太太含含糊糊地说自己也不太清楚，只是有一段时间兄弟俩关系略有点疏远而已。

对于吴雨最近的动向，吴太太表示不清楚，因为吴雨自从身体不舒服开始，已经有一段时间没来了。每次都是吴云去看他，自己也想去看看，但因为要带孩子一直没时间。

最后吴太太给了小谢一个地址，说那是吴雨的住址，怀孩子之前她去过几次，地方比较偏僻、条件也很差，所以她也对这个曾经放弃读书、支持丈夫求学的小叔子一直都心存感激。

至于吴雨的工作单位，她也不太详细，只知道以前做过餐厅、酒吧的服务员、还卖过保险，练就了一副麻溜的嘴皮子，后来自学成才，当了一个培训机构的讲师，经常会组织一些人进行讲课培训，就连生病那几个月听说也在家抱病讲课。

几次丈夫去他家探望的时候，电话里面闹哄哄的，参加培训的人应该不少。对于这个高中都没毕业就出去混社会、资助丈夫读完大学的小叔子，吴太太又是感激又是佩服。

从吴太太处了解的情况基本如上所述。出门之前，小谢特意交代吴太太不要将谈话的经过向任何人透露。并表示吴云现在正在警局配合调查，如果

想了解情况，等吴云回来会告诉她，心系丈夫的吴太太连忙点头同意。

出门之后，小谢准备拨打吴雨父母的电话询问情况，却被张警官阻止了。

张警官告诉小谢，现在不宜拨打这个电话。首先，吴雨的父母了解的情况不一定会比在同一个城市经常见面的吴太太多；其次，吴雨的父母和吴太太的情况完全不一样。在联系上吴云之前，吴太太应该不会通知吴雨，但吴雨父母则完全有可能在通完话之后向吴雨通风报信，说不定吴雨就会偷偷潜逃。这种情况可能性很大，不得不提防。

既然吴太太已经提供了吴雨的地址，那么前去守株待兔是最佳的选择。

只要能抓到吴雨本人，对三人（吴云、吴雨、张冰）分开审讯之后，必定能找出案件的最终真相！

事不宜迟，马上行动！

张警官和小谢决定立即前往吴太太提供的地址进行搜查。如果能抓住吴雨就最好，即使抓不住吴雨，也可以藏在附近暗中观察，守株待兔。

吴太太提供的地点位于一个城中村，也是省城房租最便宜的地方，当时周围附近小区的一室一厅的房租都在一千以上，而这里只需要五六百，当然条件就要差很多，一桌一椅一床是标配，其他家具电器基本都没有。即使有也是破破烂烂的，如洗衣机洗着衣服时还会漏电等。

（有人或许会问我为什么知道这么清楚？

因为我是 2007 年 7 月研究生毕业，国庆节之后才进入我们鉴定中心的。

这中间的几个月，我就住在这里。当时的我年轻气盛，不愿意服从母亲大人的安排，想自己找工作“体现自己的价值”，就租住在这个城中村。最后应聘屡屡受挫，只能向母亲大人妥协，垂头丧气地进入了鉴定中心，开始了我长达十年的鉴定师生涯。

虽然入住的时间不重合，但我勉强算得上是嫌疑人吴雨的邻居。）

吴云、吴雨两兄弟年龄只相差两岁，就连长相外貌都极为相似，却一个住在自购的小区房，一个住在月租金只有五六百的破旧城中村，“知识改变命运”是这对兄弟命运的最真实注解。

张警官和小谢亲自带队去抓捕吴雨。为了不打草惊蛇，警员们都换了便

服，开着一辆私家车赶到了城中村。

吴雨租住的地方是一个小小的单间带厨卫。警官们赶到现场却扑了个空，吴雨并没有在家。

张警官和小谢随即对房间进行详细勘察，另外两名警员则在出租屋附近布控，防止吴雨中途回来。

小单间只有十余平方米大，放了一张床、一张桌子和一个小衣柜之后就几乎塞不下其他东西，但麻雀虽小五脏俱全，里面单身男人用得着的东西应有尽有，甚至厨房和卫生间里面还有小冰箱、小洗衣机，房间里还挂着空调。

这附近的出租屋几乎没有会配这些电器的，应该是吴云自己购买的。吴太太说怀孕之前就到这里来看过吴雨，说明他在这里住了至少两年以上，因此购买一些电器自用并不稀奇。

两人转悠了一圈，在吴雨的床头柜里找到了一本相册，里面有吴雨的独照、三兄弟的合照、还有吴雨和两个女孩亲昵的照片。前半本相册的独照和合照摆放得整整齐齐的，后面和两个女孩的照片却摆放得很不规则，甚至中间还有几页完全空白没有放置任何照片。

两个女孩都长得挺漂亮，由此看得出模样平凡的吴雨还挺有女人缘，虽然他没有结婚，但女友估计交了不少。

三兄弟的合照也不少，可以清楚地看出吴云、吴雨两人身高略有差距，身形差距更是明显，吴雨肚子略大而吴云明显消瘦许多，这进一步证明了吴雨穿着白大褂假扮吴云的必要性。

“老大，看这里。”小谢仿佛发现了新大陆，指着一张照片对张警官道。

那是一张吴云、吴雨兄弟俩的合照。奇怪的是照片从中间撕裂了开来，后来又用透明胶粘上了，虽然兄弟俩笑得很开心，但中间那条蚯蚓般的裂纹让整张照片显得无比的诡异。

小谢没等张警官回复，继续道：“看来吴太太刚才所说，兄弟俩曾经有矛盾是真的。”照片从中间撕裂又用透明胶粘上，恰恰说明两兄弟曾经有过误会、最终又和解了。

张警官点了点头，道：“还有这些空白的地方也很可疑，前面所有的照

片都摆放得整整齐齐，中间却有几页是空白的，显然吴雨故意将原本放在这些位置的照片取走了。”

小谢闻言恍然道：“老大，您说得没错，我们现在看到的是吴雨和两个女孩的合照。很可能还有他和第三个，甚至第四个女孩的合照被取走了。”

张警官点头表示认同，随后两人又继续进行勘察，但除了相册之外，房间内没有发现其他值得怀疑的地方。

小谢问道：“老大，接下来怎么办？我们是在这里等吴雨，还是回去继续审问吴云和张冰？”

张警官思索了一下，道：“小谢，你有没有发现什么不对劲的地方？”

小谢疑惑道：“有啊，相册里的照片不就是。”

“除了照片之外呢？”

“应该没有了吧？”小谢用极不自信的语气回答道。厨房、厕所、卧室都检查过了，没有任何值得怀疑的地方，但张警官显然意有所指，难道自己刚才忽略了什么？

张警官道：“你记不记得刚才吴太太说过，吴雨自学成才、当了一个培训机构的讲师，经常会组织一些人进行讲课培训，就连生病那几个月听说也在家抱病讲课？”

“我明白了，房间里该有的东西，这里都没有！”小谢闻言满脸欣喜：“既然是培训，一定有黑板、粉笔什么的，但我们都没找到！”

“你说得不对。”张警官反驳道：“培训不一定要有黑板粉笔，口头讲课也可以。”

小谢疑惑道：“那问题出在哪里？”

“吴太太说，吴云到吴雨家探望的时候，她给吴云打过电话，里面闹哄哄的，显然参加培训的人不少。”张警官环视了一下四周道：“你再看看这里，就我们两人都只能站着，坐都没地方坐，哪里还有培训的空间？”

小谢恍然大悟道：“原来如此，我懂了！吴雨一定还有一个培训的房间，要比这里大很多，甚至有可能那里才是他真正的窝点！”

张警官点头道：“正是如此，我怀疑吴雨所从事的并不是一个正经行业。

他所谓的培训机构根本不存在，聚在一起培训，极有可能是一种聚众洗脑的手段！”

小谢脑海中浮现出自己曾经深入调查的某个事件，不由得惊呼出声：“难道是传销！”（这个事件就是《人形金字塔》）

张警官正色道：“暂时还不能确定是传销，但我相信，吴雨的这个‘培训’，一定和鲍春的死有密切的关系！”

这个线索杂乱，案情复杂的案件，终于在张警官和小谢的不懈努力之下，一步一步显现出真相。

就目前掌握的情况来看，这个吴雨的背景和经历极不寻常，他和吴云之间的关系也并不是想象中的那么简单。

这个吴雨，必将是破案的关键！

现在问题来了：消失不见的吴雨，是有事外出，还是察觉到异样特意躲起来了？他的神秘窝点，到底在哪里？

久等吴雨没有消息，张警官和小谢便决定采取两种方式进行寻找。

第一，让专业人员追踪吴雨的手机，确定他的位置。

第二，向吴雨的房东和邻居们了解情况，说不定他们知道吴雨的神秘窝点在哪里。

专业人员的消息很快传来，吴雨关机了，确定不了他现在所处的位置。这样看来，吴雨极有可能发现了警方已经对他进行搜捕而畏罪潜逃了。

对房东和邻居们的询问也很快结束。

房东不住在城中村，他表示自己工作忙，和这些租户几乎没有什么交流。唯一关注的就是吴雨是否按时缴纳房租，只要每月房租到位就行，吴雨的动向他根本不会去关心。

邻居们倒是提供了一条略有价值的情报，说经常会见到吴雨，而且还见过吴雨的兄弟吴云（两兄弟长得那么像，任谁看一眼都能猜到他们的关系）。

只是邻居们也都是上班一族，平常回家后要么玩游戏，要么睡大觉，几乎不和吴雨打交道，就连他是否每天住这里都不知道，更不可能知道新据点在哪里。

小谢很是郁闷，省城这么大，要想在短时间内找到吴雨和他的神秘据点，几乎是一件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眼下只能先回警局继续审问吴云和张冰。但吴雨没有找到，就等于缺乏最重要的嫌疑人，加上手头上又没有确凿的证据，因此，如果吴云和张冰拒不交代真相的话也是一件麻烦事。

既然吴雨已经潜逃，想要守株待兔已不可能了，小谢垂头丧气地准备收队返回警局。

小谢掏出对讲机正准备呼叫守在外面的警员收队时，张警官却叫住了她道：“小谢，将吴雨的照片复印几张，再多叫上几个人，我们去一个地方。”

小谢很是惊讶，脱口而出道：“老大，您知道吴雨躲在哪里了？”

张警官应道：“如果我推测正确的话，应该能找到吴雨的神秘据点。”

小谢兴奋万分，连忙打电话通知警局再加派人手，并迅速将吴雨的照片彩印了三四十张。

张警官见状，哭笑不得地说道：“够了，又不是发传单，人手一张就行。”

小谢不好意思地笑笑，准备和张警官一同赶往那个神秘据点。在前往“神秘据点”的路上，张警官将自己推测的理由告诉了小谢。

现在调查到的一切，都是建立在对吴雨深度怀疑的基础上。

张警官之前曾猜测吴雨或许只是被兄长吴云利用了，但现在看来事情并没有这么简单。他所从事的职业、和吴云的关系、包括突然的消失等，种种不同寻常的迹象都证明了他深层次地参与到了这个案件当中。

除此之外，张警官还想起了昨天小谢去调查过的城郊出租屋。

据小谢说，她赶到出租屋时，发现床上很凌乱，确实是有人睡过的痕迹。当时小谢在床上发现了人体的毛发，经过鉴定比对属于鲍春本人，因此，付仁所说的他在出租屋接到鲍春的遗体应该属实。

但当时房间脏兮兮的，而鲍春的衣物用品则摆得整整齐齐，显然是有人刻意将那里布置成鲍春死亡的现场。

而且房间里既没有搏斗过的痕迹，床上也没有任何的血迹，这说明，鲍春很有可能是在注射了药物之后才被送到出租屋的。

而鲍春被注射药物的时间，尸检报告上是在三点钟之后。从三点钟到七点钟这个时间段里那个偏远的出租屋外面只有一辆车停留过，这辆车恰好就是早上付仁来接鲍春遗体的车。

这一点被住在附近的居民证实了，这个居民是距出租屋不远处一个小木材厂的守夜人，白天睡觉、晚上守夜的他极为警觉，他所处的位置又恰恰能将鲍春遗体所在的出租屋一览无余，或许无法看清有什么人接近屋子，但是否有机动车停留，他肯定不会看错。

鲍春是一个二十岁的大小伙子，要将处于昏迷状态的他从其他地方运到出租屋，只有两个办法。

一是将其背或者抬到出租屋的。

二是利用摩托车、小车等交通工具运送过去。现在守夜人的供词已经证实，除了付仁之外没有其他机动车晚上靠近过出租屋。所以，排除了第二种办法，而只剩下第一种。

这个时候，答案就出现了：鲍春的遗体，是被人偷偷摸摸地背（或者抬）到出租屋的。无论是背还是抬，甚至用独轮车等不会发出声音的非机动车推，都不可能走多远。

鲍春凶杀案的真正现场，一定就在那间他发现遗体的出租屋附近！

所以张警官大胆猜测，鲍春被杀的真正现场，就是吴雨的新据点，吴雨的哥哥吴云在这个新据点用注射药物的方式杀害了鲍春，并将止血后的鲍春背到了那个出租屋！

现在只要准备好吴雨的照片，让警员们到出租房的附近进行地毯式寻访，就能从附近居民的口中知道吴雨是否在那里出现过。

只要吴雨在附近出现过，就可以肯定新据点的存在了！

张警官和小谢马不停蹄地带队赶到了出租屋，这里作为凶杀案现场已经被封锁了起来。

看到门上的封条，小谢更是相信张警官的判断。或许吴雨就住在这附近，他正是看到门上的封条才意识到此事已经暴露，最终畏罪潜逃。

一共三台车、十几个警员赶到了当地，每人拿着一张吴雨的照片复印件

进行地毯式寻访。半个小时之后，就得到了确切的消息，吴雨果然在距离出租屋不到两公里远的地方出现过，而且不止一次，那里极有可能就是吴雨的新据点！

张警官和小谢径直赶到了这个“新据点”。

这是一栋普通的农家小平房，结构简单，从装修看也只是普普通通的，但这里位置偏僻，很是安静，里面空间又大。如果从培训的角度来看，除了交通不是很方便之外，这里算得上一个绝佳的位置。

附近居民得知警方是特意来调查这栋屋子的，纷纷凑上前来抒发自己心中的不满。

众口一词说，这栋屋子的主人太不负责任，将房子租给了一个浪荡子。而这个浪荡子老是找一些不三不四的人住进来，还封闭所有门窗在里面开乱七八糟的“派对”，影响非常恶劣。

如果不是因为这栋房子位置偏僻噪音吵不到附近居民的话，他们早就打110举报了。

而他们所说的浪荡子，正是吴雨！

张警官和小谢万万没有想到，几年来一直居住在城中村小单间的吴雨，居然是这栋颇为宽敞的小平房的新主人！

吴雨有这么一栋大房子，“培训”又几乎都集中在这里，却还经常回城中村去住，实在过于奇怪。

村民们说吴雨经常在里面开乱七八糟的“派对”，还老是找一些不三不四的人住进来，这恰恰说明了吴雨极有可能在从事非法活动，而且做“传销”的可能性居大。

接触过传销的朋友都知道，他们往往会有一群人聚在一起，各自分享各自的“心得”，狂热洗脑的活动中，会有很多匪夷所思的举动，比如一起唱“斗志昂扬”的歌，一起高呼“成功属于我们”之类的口号。

说传销是邪教都不为过，村民们说是“乱七八糟的派对”反倒还算抬举了他们。

如果吴雨从事的是传销的话，也能证明他们的杀人动机：

现在新型的传销入门金额很高，动辄数万、数十万起，而且这还只是一份的价格。吴云、吴雨和张冰三人被洗脑后凑钱来买“份子”，自己的钱不够用，完全有可能打起杀害鲍春、并利用鲍春的心脏换取付仁钱财的主意。

走进小楼房之前，张警官和小谢都以为这次探查的十有八九就是一个传销窝点。

但当他们破开房门、走进客厅的那一刻，一种极度震惊的神色同时浮现在两人的脸上！

虽然客厅被打扫得干干净净，但家具的布置和空气中仍残留的一丝气味还是让经验丰富的张警官和小谢彻底明白过来。

他们一中一青两个“神探”，曾经无数次站在类似的场景里，无数次感受着空气中那常人难以分辨、他们却一闻就知道的怪异气味。

这里根本不是一个传销窝点，这里分明就是一个毒窝！

“乱七八糟的派对”并不是传销的洗脑培训，而是一群人封闭门窗在聚众吸毒！

原来吴雨不是传销组织者，而是比起传销罪恶千万倍的吸毒派对的组织者！

这个惊人的发现，也让之前许多悬而未决的疑点瞬间都解开了！

难怪张冰、吴云工资那么高都会缺钱用，原来他们染上了毒瘾！

难怪三人要联合起来谋杀鲍春，并将鲍春的心脏以捐献的名义“卖”给付仁，原来他们是在筹措毒资！

难怪鲍春会找父亲每个月要那么多钱，一定是用来吸毒的。

难怪鲍春身体健康却说自己时日无多，一定是他染上了毒瘾，想戒戒不掉时只能自暴自弃，说一些来世重新做人的丧气话。

难怪吴雨知道消息后马上潜逃，即使他不是谋杀鲍春的凶手，单凭聚众吸毒一事，他就逃脱不了牢狱之灾。

除此之外，依旧有一些疑点需要进一步调查。

比如，付仁在这个案件中参与度到底有多高，是不是像他自己所说的那样真的只是受捐者家属？

又比如，鲍春是怎么和吴雨认识，如何成为一个瘾君子的？

再比如，堂堂医科大学毕业的高材生吴云和鲤鱼跃龙门的卫校毕业的护士张冰，是怎么一步一步染上毒瘾，最终走向堕落深渊的？

瘾君子的事实是掩饰不了的，有太多的手段可以证明这一点。

以上所有的疑点，只需要对尚在警局的张冰和吴云两人进行再次审讯，就可以知道最终的答案！

十四、亲兄弟之间的仇恨

对出租屋的进一步调查证实了张警官和小谢的判断，这里就是一个聚众吸毒的窝点。房间的角落里散落最多的就是各种一次性吸毒用具，除此之外，还有一些用过的避孕套被随意地丢弃在沙发下、床地下、墙角下等各个角落。

穿过平房的大堂屋，里面有几个小卧室，陈设都很简陋。虽然有的卧室家具略多，有的卧室家具略少，但共同的特征是都有一张宽大的床。

床上的被子很凌乱，住在这里的都是些只顾发泄、没有任何讲究的人，几乎所有房间的窗户都被堵上了，应该是怕别人发现这里是毒窝而特意封死的。

这些房间里的绝大部分都充斥着毒品和精液残留的气味，只有一间房间显得比较整洁，看起来和周围其他房间的气味有点格格不入，而且床上的被子和床单都换了新的。张警官意识到什么，马上吩咐专业人员对这间房间进行调查，果然在被子上发现了指纹，地板上也发现了一些人体的毛发。

张警官推测，这里一定就是案发现场，因为别的房间床单和被子凌乱地堆放着，明显都用了一段时间，而这间房间的床单和被子却换了新的，很有可能鲍春就是在这张床上被注射了药物，挣扎中在床单和被子上遗留了血迹，所以凶手必须将这些处理掉！

几个小时之后，指纹和毛发比对的结果也出来了，证实了张警官的推测。

指纹是吴云的，而毛发则是鲍春的，这里的的确确就是案发现场！吴云的的确确就是杀害鲍春的凶手！

专业人员检测了一下其他遗留物品（避孕套、毒品注射器之类），并从新旧程度来看，认定距离现在最近的一次大规模吸毒应该是在三天之前。

也就是说吴云、吴雨、张冰三人极有可能在这里聚众吸毒一次之后，商定了杀害鲍春的计划。

甚至有可能当天鲍春也参与了吸毒聚会，和三人一同被毒品刺激得达到快感巅峰的他，却没想到三人私下里密谋要他的性命！

这里地理位置偏僻、门窗又是密闭封锁的，确实是最好的动手地点。

只是动手之后，肯定不能让付仁到这里来接尸体，否则就会暴露这个毒窝，于是三人提前准备，将两公里以外的另外一个出租房布置成鲍春死亡的现场。接着吴云给昏睡中的鲍春注射药物之后，运用自己专业的医生技能控制他脑死亡的时间，并趁着夜色将鲍春送到出租屋。

最后吴云等到付仁，一手交钱一手交货，做成了这笔罪恶的交易！

现在吴云杀害鲍春的证据确凿，他没有任何理由抵赖，只需要重新对他审讯，必定能知道案件所有的真相！

张警官布置好对吴雨的追捕工作后，决定亲自对这个案件真正的凶手吴云进行审讯。

当“毒窝”的照片和指纹的比对结果摆在吴云面前时，他已经无从抵赖，只能老老实实地交代真相。

他承认鲍春确实是他杀的，具体的经过和张警官之前的判断几乎一致。

前天晚上九点多，协助老专家做完最后一台手术后，他和张冰一同驱车离开医院，半路上和早就等在那里的吴雨更换了衣物，吴雨和张冰前往酒店，而他则打车前往“毒窝”。

抵达“毒窝”的他，只需要做一件事：将早就准备好的药物调配好，并注射进鲍春的脑袋里。

那时候的鲍春已经服用安眠药昏睡在床上，对其注射药物极为轻松。只是头盖骨有一定的硬度，他注射的时候必须要用较大的力气，这个时候鲍春被痛醒了，挣扎的时候有血迹沾到了被子和床单上。

随着药物对神经系统的麻痹，鲍春逐渐不再动弹，慢慢进入了脑死亡的

状态。于是吴云便更换了新床单和新被子，并将神经已经完全麻痹的鲍春背到了出租屋，还随身携带了一些衣物和鲍春的洗漱用品。

赶到出租屋之后，他将鲍春放到床上，其他物品摆放好，将出租屋布置成鲍春常住的状态，但是屋里很脏乱，他没有时间收拾，所以小谢昨天到出租屋检查的时候，才会出现屋子里面很脏乱，但是鲍春的用品却很整洁的奇怪现象。

当吴云说到这里的时候，张警官打断了他的话，冷声道：“前天晚上应该不是你们原定杀害鲍春的时间！”

吴云满脸惊讶状，从他的表情可以看出来张警官的猜测是事实。但张警官是怎么知道的？

张警官很快就给出了答案，他说：“如果你们早就确定前天晚上动手的话，出租屋一定会提前布置好，而不会出现房间那么脏乱的情况，所以你们或许确定了将出租屋假扮成凶案的现场，但原定杀害鲍春的时间绝对不是前天晚上！”

吴云无奈地点了点头，道：“您说得对，前天晚上动手确实是临时决定的，我是下午接到吴雨电话后才做好动手准备的，其他所有事情都由吴雨安排好，我唯一负责的就是动手。”

为了增加自己交代事实的可信度，吴云强调道：“张警官，我没有说假话，整个事件中我唯一负责的就是动手让鲍春进入脑死亡状态，因为心脏移植手术条件比较苛刻，不是专业人员把握不好这个分寸，所以吴雨才要求我来动手。一开始我是拒绝的，但他说如果我不答应就不再提供给我毒品，所以我没有其他办法。”

对于瘾君子来说，不让他吸毒比杀了他，还让人难受，吴云的说法没有任何问题。

张警官发现了一个值得关注的细节，便问道：“那你的意思是，你每次所吸食毒品都是你弟弟吴雨提供的？”

吴云点头表示认同，但他同时又道：“其实我弟弟一开始也是为了帮我。”

“什么意思？”

“我和张冰染上毒瘾，其实都是被迫的。”

“不要含含糊糊的，说清楚点！”

吴云点了点头，将这几个月的经历竹篮倒豆子般说了出来。

吴云是某知名医科大学毕业的高材生，对于毒品的危害再清楚不过，按道理讲他这一辈子都不会去尝试这些“危险品”，但可惜的是，几个月前他遇到了一个突发状况。

那是他和张冰发生“超乎友谊”关系不久后的一天。

当天晚上，找了个借口忽悠完妻子后，他和张冰就准备去酒店共度良宵。定好房间之后，他们一同出来走了走，并找了个夜宵摊吃了点东西，还喝了点啤酒。

吃饱喝足之后两个人散步回酒店，当走到一个偏僻小巷子的时候，却被人一棍子打得晕头转向，朦朦胧胧中有人给他胳膊上注射了什么东西，然后一阵极致的快感传来，让他飘飘然起来。

等他从快感中清醒过来的时候，发现张冰和自己还是在那个小巷子里，而且身体没有什么其他异样。

但一段时间之后身体的异常反应和对某种东西的渴望，让他知道自己当时被注射的一定是毒品。

吴云知道毒品的危害，决定不再靠近那条小巷子，也不再去想“毒品”二字，第二天晚上，他却在自己的车里发现了一个小纸包，上面写着几个字：

兄弟，这包免费让你爽下，下次再想要，就要五十元一包了。

吴云这才明白那些人的手段，先给他注射一次让他有了瘾，再将毒品卖给他，而车上的这一小包显然是“赠品”。

“不是我不明白，是世界变化太快。”

吴云当时有想法将毒品交给警察，但那种超越极限的快感让他失去了理智，又觉得五十元一包自己完全能够承受，一个月最多几百块就能享受那种极致的快感，岂不是比和张冰开房还便宜很多？

这一包毒品让他又一次登上了欲望的顶峰，从此以后一发不可收拾。

不仅仅是他，张冰也被注射了毒品并染上了毒瘾。从那以后，他们两个除了同事和“炮友”关系之外，又多了一层特殊的关系——毒友。

每天上班赚钱，下班就找机会开房、吸毒、做爱，日子过得简直像神仙，但仅仅过了两周，噩梦就降临了。

吴云说买毒品都是当面交易，但他从来没有见过卖主的长相，也没有和他说过话，每次都是短信联系，然后将车开到一个指定的位置，一手交钱一手交货。

卖主每次都带着几乎遮住整个脸的大口罩，又不说话，一头长发、胸又是平的，连对方性别都无法确定，更别说长相了。

两个星期之后，吴云之前买的几包用完了，找卖主继续要货，但卖主回复的信息将吴云吓了一跳。

“兄弟，最近查得紧，东西缺货，现在要两千一包。”

从五十涨到两千，这根本不是涨价，这是杀人啊！

但吴云已经上瘾了，多少钱都得买，不买这日子一天都过不下去，最终只能无奈咬牙购买。

一包两千这样恐怖的价格仅仅维持了一个月，吴云的积蓄就几乎全部用完了，只能压缩开支。

首当其冲的就是辞掉家里的保姆，一个月工资居然要五千块，自然要辞退！给妻子的生活费也要降低下来，从六千降到三千，这样省下来的八千就可以爽四次了。

听到这里，张警官突然发问道：“张冰购买毒品的价格也是一样吗？”

吴云奇道：“当然了，她也是在那个人手里买的，价格肯定一样。”

张警官点了点头，示意吴云继续说下去。

毒品的高额价格让吴云陷入了前所未有的经济危机，但不吸日子又过不下去，就连正常的工作也无法继续，因此只能咬牙支持。

而这个时候，救世主吴雨出现了。

某一天，吴雨来看他，见他闷闷不乐、萎靡不振的样子，询问他发生了

什么事情。

他自然不好意思说染上了毒品，只说医院事情多、太累所致。

但吴雨一语道破天机：“哥，你染上毒瘾了吧？”

吴云大吃一惊，忙问吴雨怎么知道。吴雨告诉吴云，其实他也是个瘾君子，而且吸毒史长达一年，所以吴云这个上瘾的状态，他一看就能看出来。

吴云这才将满腹的辛酸泪告诉吴雨。

岂料吴雨听完后道：“哥，你被骗了，那玩意根本卖不了两千块一包那么多。当然也不止五十，一开始卖五十只是为了让你吸几次上瘾，等你上瘾就卖你两千，实际上那玩意的市场价也就一包四五百，一次性买得多还能更便宜。”

吴云连忙问吴雨哪里能买到，吴雨拍胸脯说包在自己身上。自那以后，每包四百的价格，吴云一直用到案发。虽然算不上便宜，但最起码凭借自己的工资能够勉强维持下去。

张警官听到这里，又询问道：“你和张冰两个人吸食毒品，是各买各的，还是你帮她买的？”

“当然是各买各的，我工资也就一万多，光买自己用的都够呛，哪有钱帮她买，不过偶尔出去开房都是我花的钱。”

“开房的次数多吗？”

“不多，一个星期最多一次吧。”

张警官闻言冷笑道：“吴云，你被骗了！”

吴云无奈道：“我知道，但那个时候没有其他渠道，只能买两千一包的。”

张警官讥笑道：“你没明白我的意思，我是说你染上毒瘾这件事被骗了。”

吴云一脸的疑惑，道：“张警官，您的意思是……？”

“让你染上毒瘾的不是街头的那些小混混，而是你的亲弟弟吴雨和情人张冰！”

“什么！怎么可能！？”吴云满脸不可置信的神色！

“我弟弟绝对不是这种人……”吴云手足无措，说话都不利索了，“张冰和我同一时间染上的毒瘾，怎么可能骗我？而且……而且之前他们一点都不

熟悉，直到后来我弟弟说能搞到便宜货时，他们才走得近点……”

张警官没有正面回答他的话，而是反问道：“你刚才所说，晕晕乎乎之中被注射了毒品，然后感觉到极度的快感，没有其他任何难受的感觉，对吗？”

吴云忙道：“对，那种感觉确实很舒服，所以我才控制不住自己……”

“张冰呢，你当时有没有问过她感觉如何？”

“我很担心她，当然问了，她的感觉和我一样……”

张警官冷笑道：“那就可以确定了，这只是你弟弟和张冰设的局，等着你上钩而已。而且，那次昏迷之后被注射毒品并不是你第一次吸毒！”

“我敢发誓，那绝对是第一次！”

“你以为是第一次，但绝对不是第一次！”张警官肯定地说道，“人体对毒品是有一个接受过程的。第一次注射毒品后，大多数人的感觉不会很舒服，就算立即就有快感，快感过后也会很难受，而你注射后只感受到高潮，所以，那次注射并不是第一次，一定在之前还有过一次，但是那一次有可能连你自己也不知道。所以，一定是你身边有人在你不知情的情况下偷偷给你服用过一次，且那次的症状很不明显，让对方以为偷偷喂服对你来说没有效果，只能采取注射这种最直接的办法！”

“张警官，我明白您的意思，您是说张冰和我一样当时只有快感，很可能她也并不是第一次吸毒，但是您别忘了，我是个医生！”吴云道：“人体是有很大的差异化的，也有个别人第一次吸毒后只感觉到快感而没有副作用，可能我们恰好就是其中的两个。”

张警官道：“先别急，你再回答我几个问题就明白了。”

吴云连忙点头。

“第一个问题：你的工资是多少，张冰的工资是多少？”

“我大概一个月一万五左右吧，她大概一个月四千多、不到五千吧。”

“毒品涨价后，你们一般间隔几天吸一次？”

“我每一个星期至少要两次，有时候瘾上来了甚至要三四次，她应该也差不多。”吴云说到这里，马上警觉起来道，“我明白了，您的意思是，张冰

的工资根本买不起那么高价的毒品？但是她有男朋友啊，完全可以找男朋友或者家里要钱！”

张警官无视他的反问，继续道：“第二个问题，你是不是最近几个月才和吴雨联系得比较多，或者换句话说，最近几个月才经常去吴雨租住的那个小单间？”

“是的，之前我和他有点误会，所以疏远了一段时间，后来他帮我搞到了便宜货，我就经常去他家里拿货。”

“第三个问题，看来已经不用我问了，”张警官点头道：“你自己也承认了，你和你弟弟有矛盾……”

吴云忙道：“不是很大的矛盾，只是……”

“是买车的问题，对吗？”

“您怎么知道……！？”吴云脸上震惊万分，显然张警官的推测属实。

“很简单。你的婚房是结婚前一年买的，那时候你只有二十七岁，距离你研究生毕业刚过去一年。而你妻子也才刚刚毕业，要想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凑齐二十万首付几乎不可能，而且，结婚的时候你老丈人不但没有支援你一分钱，还找你要了十万彩礼。请问，这三十万，你哪里来的？”

吴云张大嘴巴说不出话来。

“你父母的钱都用来供你和小弟弟读书了，只有你二弟吴雨有钱，所以这个三十万中的绝大部分一定是找他借的！虽然你们是亲兄弟，这么多钱还是必须得还，所以你们当时的约定应该是：等过几年吴雨买房子的时候再还！”

张警官顿了顿，继续道：“但是，你于结婚之后的第二年在房贷都没还完的情况下，就用两年多来夫妻俩存下的所有积蓄买了现在这台价值二十多万的车，我想吴雨当时对此一定非常生气！”

吴云长叹一声，点头认同了张警官的说法。

张警官继续说道：“但是我想，这应该不是你的本意，而是你妻子的意思。吴雨和你妻子之间一定闹过矛盾，所以她从两年前开始到现在都没有去过吴雨住的地方看他，而你们兄弟俩之间的矛盾同样也持续了两年。直到半

年前才缓和，不久之后，你就染上了毒瘾！”

“张冰那里，我也已经调查过她的父母和男友，这几个月她只向男友要过很少几次钱，而且每次也就一两千，这钱别说用来付两千一包的毒品了，就算只买四百一包的都远远不够！”

吴云已经有几分相信了，颤抖道：“但是……但是这也不能完全证明她们俩就联合起来给我下套啊？”

“别急，还有第四个问题！”张警官冷笑一声道，“你有没有在你弟弟的房间看到一本相册？”

“看到了，那是我们兄弟仨的一些照片，还有他交往过的两个女朋友。怎么，那也有问题吗？”

“里面有一张你们两兄弟的合照被撕开了，还记得吗？”

“哦，确实有那么回事，我弟弟吴雨之前对我有意见，所以就撕开了照片。后来顾念兄弟之情又将它复原了，这不是很正常吗？”

“你觉得正常，但实际不正常，除了那张照片之外，相册中间位置还有很多空白的地方记得吗？”

“记……记得……”

“为什么之前你们兄弟三个的照片摆放得整整齐齐，后面他和那两个女友的照片却稀稀拉拉？而且中间位置还空了许多？”

“为什么？”吴云满头雾水。

“很简单，因为你弟弟不敢让你看到这些照片！”张警官正色道：“两个女友照片稀稀拉拉的原因是他取走了一些不堪入目的照片，而中间位置空着的则是他和第三个女友的照片，且这第三个女朋友，就是张冰！”

吴云闻言已经彻底惊呆了，张警官丝毫不留情，话语化作利刃，一下一下刺破他最后的心理防线：“你弟弟撕开你们的合照，然后再黏上，只不过是玩了一个心理诡计，让你以为他经历了一个先恨你、再原谅你的过程。实际上他从来没有原谅过你，你吸毒的整个过程，是他设计的一个大圈套！而张冰，不过是被他利用的一枚棋子而已！”

吴云浑身颤抖、发出绝望的怒吼：“我不相信！就算我弟弟对我怨恨很

深，但他完全没有必要让我染上毒瘾啊？我房也买了，车也买了，再赚钱肯定会还他，但他让我染上毒瘾不是纯粹浪费钱吗？他这样做究竟图什么？”

“满足他内心的报复心理当然是原因之一！除此之外，应该还有一个最重要的原因！”

张警官脸上带着冷峻，一字一顿、震慑人心地说道：“你弟弟很可能为了筹措毒资，暗中进行人体器官的买卖，而你，正是他物色到的最佳手术实施者！”

吴云闻言彻底崩溃了！

十五、等鱼上钩

良久之后，回过神来的吴云交代了所有的经过。但可惜的是，他知道得并不多，而这次对鲍春的脑死亡手术也是他所做的第一次。

吴云交代自己和弟弟确实因为买车一事闹了两年矛盾，一直到半年之前关系才缓和过来。而不久之后，他就和张冰发生了超乎友谊的关系。

而且当时的确是张冰主动引诱他的，这恰恰证明了张冰在主动制造接近他的机会。

他承认在和付仁交接完鲍春遗体之后，付仁当场就给了他五十万的现金。他自己留了五万，张冰分了五万，剩下的全部由吴雨拿走了。

现在吴雨手上至少有四十万现金，有了这些钱，足以让他短时间之内潜逃到任何地方。

张警官决定马上对张冰进行复审。显然作为引诱吴云“入瓮”的共犯，张冰所知道的要比吴云多得多，或许能从她嘴里掌握吴雨一些新的动向。

对张冰的审讯很顺利。在这个案子中，她实际上也是个悲剧性的角色，所经历的一切半是被人胁迫、半是咎由自取。

她交代自己都是因为过于虚荣，才走上了这条吸毒的不归路。

几年前她在卫校读书的时候，结识了一个关系比较好的漂亮室友阿元。

阿元家境很好，经常下馆子，名牌衣服装满了几个大箱子，手机也经常换新的，而且都是几千块的高档机，这一切让张冰很是羡慕。

张冰自认为长相比阿元漂亮，但阿元穿着高档衣服、化起妆之后，一下子将张冰比了下去。张冰经常暗自郁闷却也无可奈何，毕竟女人再漂亮，也不会有钱从天上掉下来。

阿元家在省城，每个周五都会回家一趟，而且都是由她的父亲开着豪车来接。周日返校的时候，阿元要么会穿上一套数千元的新衣，要么会换上一台最新款的苹果手机。

每到这个时候，张冰就只有羡慕的份。

但不久之后，她就不再羡慕了。某一天张冰的姑姑生病在省城就医，张冰要去看她，正好阿元的父亲来接阿元，结果张冰就搭了一段顺风车。

在车上，张冰惊讶地听到阿元叫那个比她大二十多岁的人“李哥”，原来这个人根本不是阿元的父亲！

“李哥”将张冰送到了医院门口，等她下车，无意间瞥见阿元主动上了副驾驶位，而这个“李哥”则迫不及待地一张嘴凑到了阿元的脸上。

原来，这两人居然是这种关系！

阿元的钱哪里来的，张冰终于知道了。一开始她决定和阿元疏远，但阿元富家千金般的生活吸引了她，尤其是阿元长得不如她、偏偏打扮之后比她还漂亮许多，让她产生了极大的心理落差。

终于某一天她决定出去赚点“零花钱”，但她当时有男朋友，又不愿意被包养，所以只能选择去酒吧当“啤酒妹”，每个周末兼职两天总能赚个三四百，就够买那些之前想都不敢想的化妆品了。

酒吧里面鱼龙混杂，总会有一些男人对她动手动脚。时间长了，她也就习惯了，认为自己只要坚持守住身就行。

卫校毕业之后，张冰来到省城，一边找工作一边继续在省城的某个酒吧当兼职“啤酒妹”。省城的收入比之前高很多，有时候一个晚上就可以赚上几百，她非常满意。

就算进入现在这个三甲医院，拿上四千以上的工资之后，她还是会偶尔

去兼职赚点零花钱。

这样的生活一直持续到阿力的出现，阿力长得帅气，一头长发，身材像女孩一样修长，笑起来脸上有酒窝。

说起长头发、身材修长，或许大家有印象。没错，他正是戴着口罩卖毒品给吴云的那个“不男不女”的人！

这个人，自然是吴雨派来的。

阿力和张冰混熟后，就经常邀请张冰卖完酒之后去吃个夜宵、撸个串啥的。张冰的闺蜜很忙，男朋友又只是偶尔周末来一下，想着多个朋友也不错，便放下戒心偶尔跟着他去吃夜宵。

某一次，阿力拿出一盒不知名的香烟抽出一根递给她，张冰推脱不会，阿力道：“你看那些啤酒妹有几个不会抽烟的，出来玩就要什么都会点，而且这种进口烟味道特别好，正适合女孩抽，不信你试试？”

张冰便好奇地点上一根“玩玩”，一开始有点难受，后面感觉越来越好，甚至有点飘飘欲仙的感觉。

就这样，张冰染上了毒瘾，一发不可收拾。

和吴云的遭遇一样，一开始阿力不要钱，后面突然一下变成两千一根。张冰哭着说自己没那么多钱，求阿力开恩便宜点。

这个时候，吴雨出现了。

张冰说一开始还以为他是同事吴云，吓了她一跳，后来吴雨开口说话时才知道认错人了。

吴雨说可以帮她搞到便宜的，但是要答应自己一个条件。张冰问什么条件时，吴雨却神秘秘地说以后再说。

当时她以为吴雨是想要自己的身体，直到后来才知道，原来是让自己去引诱吴云，并努力让吴云染上毒瘾。

对于当时的她来说，什么都比不上一包毒品来得重要。

之后吴云的交代一一印证了张警官的猜测，包括她和吴雨发生关系，被吴雨拍了许多裸照等。

包括她偷偷尝试给吴云第一次试毒，但当时吴云没有明显的反应。她和

吴雨商量之后，定下了找人打晕吴云再直接为其注射毒品的办法，当然她也要同时被“注射”，免得引起吴云的怀疑。

待张冰交代完毕之后，张警官问了一个最重要的问题：“你知不知道吴雨去了哪里？”

张冰说自己不知道，因为昨天之后吴雨就再也没有和自己联系过。

小谢闻言极为郁闷，这样的话还是没有吴雨的确切消息。

张警官却一点都不失望，继续问道：“那你知不知道吴雨的毒品是从哪里买的？”

“这个我也不清楚，因为吴雨从来都不说是从哪里买的。但是我知道他和卖家是单线联系的，每个月最后的那天都会有人在‘老地方’给他送一次货。”

“张冰。”张警官闻言严肃起来，道：“看来你也参与了贩毒，不然怎么会知道他们是单线联系的？”

张冰忙道：“我真没有参与，因为有一个月毒品不够了，他只留了自己的，我找他要他不给，我说愿意出十倍的价钱，要他给上家打个电话送两包过来，他却说没有联系方式，让我忍几天等到月底。”

“哦，原来如此。那他拿到货之后呢？”

“拿到货之后就会将货卖给其他人，他应该算个二道贩子吧。”

张警官听到这里，看着墙上的日历，脸上露出了笑容。

小谢抬头望去，日历上几个阿拉伯数字极为醒目：

“×年×月30日”。

明天，就是这个月的最后一天了！

对张冰的审讯结束，案情已经基本清晰。

吴云确实就是杀害鲍春的凶手，凶器（大针头注射器）被吴云随身携带回了医院，并作为医疗废弃物品销毁了，所以警员们才一直没有找到。

而鲍春的死亡时间也被控制在一个很精确的范围。吴云本就是一个心脏外科医生，有丰富的临床经验，使用药物让鲍春脑死亡并控制死亡时间，对他来说是轻车熟路的一件事。这也是吴雨拖他下水的最重要的原因之一。

不过小谢心中对此依旧有疑问，她询问道：“老大，吴云只是在这一件事情当中充当了凶手，到现在为止我们也没有接到人体器官买卖的案件，那么你是从哪里看出吴雨不仅贩毒，而且还从事人体器官买卖的？”

张警官笑道：“你还记得付仁说过的话吗？他说鲍春是在两个多月前联系上他的。”

“当然记得。”

“那就对了，付仁说鲍春是两个多月前联系上他的，但鲍春是被谋杀，不会主动捐献心脏，所以这个联系付仁的人一定是吴雨。出于他们双方的某种协议，付仁才没有讲真话，而吴云染上毒瘾则是在这个事件之前！”

小谢恍然道：“我明白了。在和付仁联系上之前，吴雨肯定没有想到要‘借用’鲍春的心脏，所以他拉吴云下水一定是有别的目的，不仅是为了准备心脏手术！”

“完全正确！当然光这一点并不能完全证明吴雨拉吴云下水，就一定是为了取人体器官，促使我做出这个判断的还有另外一点……”张警官神秘地笑道，“很快我们就要去一个地方，等到了那里，你就知道什么原因了。”

小谢一听要出任务就喜上眉梢，道：“去哪里，我马上安排人手！”

张警官哈哈一笑道：“猴急什么，刚才我们审讯吴云的时候忽略了一点，得先找他核实清楚再说。”

再次将吴云传唤到审讯室之后，张警官直接提出了疑问：“吴云，你确定赶到毒窝之后，鲍春就处于昏迷状态？”

“是的，我确定。”

“你是什么时候给鲍春注射毒品的？”

“大概凌晨十二点左右。”

“但是交接鲍春身体的时候不是凌晨七点吗，为什么这么早？”

“因为这个药物要发挥作用必须要一定的时间，一开始只能麻痹神经让鲍春失去行动能力，几个小时之后才会让他逐渐脑死亡，而在七点钟左右，他才会进入濒临死亡的状态。因此，这个时候和付仁交接，正好可以让他几十分钟之后到医院而不会出现任何破绽。”

“你有没有清理鲍春身上的东西，比如钱包、手机之类？”

“清理了，但什么都没有。应该是之前吴雨已经清理了一遍。”

“好了，将他押回去吧。”张警官摆了摆手，吴云一头雾水地被警员带走了。

这个时候小谢已经明白了张警官的用意，她询问道：“老大，张冰那边我再去问她一声吧。”

张警官点头同意。

走出房门的时候，小谢犹豫了一下，又道：“要不要再给小汤打个电话核实下针孔形成的时间？”

张警官道：“电话我来打，你去问下张冰就行。”

小谢出门之后走进关押张冰的房间，并问了她一个问题：“在酒店的那段时间，吴雨有没有给付仁打过电话？”

张冰回答说没有，但凌晨两点多自己去浴室洗过一个澡，大概洗了半个小时，那段时间吴雨打了也说不定。

而这个时候，张警官也结束了和小汤的通话。他告诉小谢，小汤说鲍春尸检时间是昨天下午一点半，结果证明头顶针孔形成应该超过十二个小时。

核对情况之后，小谢和张警官对视了一眼，点了点头，之前确实有一个很大的疑点被忽略了。

这个疑点就是鲍春在临死之前，给付仁拨打的那通电话和短信。

鲍春在临死之前给付仁打过一通电话、发过一条短信，付仁不仅保留了短信息，还特意将录音录了下来。

短信的内容是通知付仁自己死亡的地点，也就是那个脏兮兮的出租房。

而电话的大意则是身体病痛加重，很快就要死了，不过他感觉活下去没意思，死了也是解脱。

后来张警官和小谢特意为了这通电话赶到鲍春父母所住的小区，询问了鲍春父亲、继母、爷爷奶奶、几个以前的好友，都确认了录音里的声音就是鲍春本人。

这个电话和短信息的时间极为特别，因为付仁接到电话和短信都是在凌晨两点多。而这个时候的鲍春，已经被注射了药物处于神经完全麻痹的

状态！

恰恰在这个时间段里，和吴雨同住一间酒店的张冰去浴室洗澡；而吴云也交代，他对鲍春进行搜身的时候没有发现其身上有钱包、手机之类的物品，所以鲍春的手机很有可能是被吴雨带走了。

结合以上情况可以确定，凌晨两点多那个给付仁打电话、发信息的不是鲍春本人，而是吴雨冒充的。

现在问题就来了：发个短信很简单，不是本人完全可以。但为什么吴雨可以假冒鲍春的声音呢？难道他使用了变声软件？

答案是否定的，因为这个录音已经被技术科的警员检验了无数遍，最终的结果都是：鲍春的声音，确定没有任何人为合成的痕迹。

也就是说，那些厌世的话，确定是鲍春本人所说！

这个疑点值得重点关注。但张警官已经没有太多的时间认真考虑，当时要做的最重要的一件事，就是抓捕凶杀案的幕后策划者——集谋杀、毒枭和买卖人体器官三重罪于一身的恶魔吴雨！

虽然没有从吴云和张冰的供叙中得到任何有关吴雨潜逃目的地的消息，但小谢却一点也不郁闷，因为她当时正和张警官埋伏在“某个地点”的附近，等着一个“神秘人物”的现身。

只要等到了这个“神秘人物”，就能够找到吴雨的踪迹！

而“某个地点”，正是吴云和付仁交接鲍春遗体的地点，即那个脏乱的出租小屋！

今天已经是案发的第三天，也是这个月的最后一天——×年×月31日！

小谢将自己的身子隐藏在暗处，一边关注着附近的情况，一边回忆着头天在这个出租屋中发生的情况。

头天对吴云和张冰审讯完之后，由张警官带队，包括小谢在内一共五名警员赶到了这里，对屋子里重新进行了一次极为仔细的勘察。

最终将屋子完全清理干净之后，在地板上发现数处已经变成了深褐色的血迹，这些血迹明显存在很长时间了。

小谢疑惑道：“老大，你是怎么知道这里会有问题的？”

“还记得这附近居民所说的情况吗？”

“当然记得，他们说这间出租屋经常会有一些陌生的人出现，有男有女、有时候一个，有时候两个，但住的时间都不久，往往几天，最多一两个星期就搬走了。”

“那你觉得这些人是来干什么的？”

“这个出租屋既然被用来布置成鲍春死亡的地点，就应该属于吴雨或者吴云所有，以吴雨的可能性最大。这些人来，难道是吸毒或者买毒品的？”

“不对，吸毒的话，不远处就有一个毒窝，买毒品就更不可能了，买到之后第一反应肯定是快点离开这里，怎么可能还住上几天甚至十几天，等着被别人抓吗？”

“那他们来的目的是干什么？”

“你难道忘记了吴雨从事的买卖？”

小谢这才反应过来，惊呼出声，道：“难道这里就是从事人体器官买卖的窝点？”

张警官正色道：“正是如此，你想想，吴雨如果同时经营两个买卖，一定会找两个偏僻的地方，这两个地方既相隔一定的距离又不远最好，这个出租屋和两公里外的毒窝正好满足这个条件！”

张警官思索了一下，继续道：“来这里的人都是陌生人，而且都会住上几天甚至十几天才离开，附近的居民几乎没有见他们出过门。这种情况非常古怪，但有一个原因可以完美解释这一点：他们在这里被动了手术，取了某个脏器，比如肾脏，身体好的休息几天，身体不好的休息十天、半个月才离开，所以地面上才会有不止一处的沉积很久的血迹！”

小谢恍然道：“我明白了。那我们之前有一个地方推测错了，不是吴雨没有时间布置这个房间，而是他故意布置得又脏又乱，目的就是为了掩盖这些血迹！而您之前说过，推测吴雨从事人体器官买卖有两个原因，显然‘有陌生人人住且只住了很短时间’也是您做出判断的原因之一。”

张警官点头道：“完全正确！”

“那这样的话，不是很奇怪吗？既然这里是手术取人体器官的地点，那

么就应该严格保密才是！”小谢疑惑道：“为什么吴云还会将鲍春转移到这里，故意将这里布置成鲍春病痛发作的现场，这不是典型的此地无银三百两，等着我们来查吗？”

张警官笑道：“这就是我今天带你们来这里最主要的原因，因为吴雨有一个迫不得已的理由，不得不将这里布置成鲍春病发的现场！”

“迫不得已的理由？”小谢灵光一闪，终于恍然大悟，大声道，“我明白了，这里不仅是他取人体器官的地点，还是他从上家手里购买毒品的地点！”

小谢按捺住内心的兴奋，继续道：“因为吴雨和上家是单线联系，只在每个月的最后一天才见面交易，所以这几天发生的事情上家一定不知道。吴雨早就做好了万一暴露就潜逃的准备，这个区域他是肯定不敢露面的，所以他要提前做好部署，以提醒上家自己出事了，不要在这里和他交易。”

看着张警官赞许的目光，小谢越说越有信心：“这个办法，就是将鲍春转移到这里，万一事情暴露后我们就会查封这里，这个时候上家只要看到或者在附近打听到情况之后，自然会警觉起来，不再接近这个出租屋！”

说到这里，小谢很是兴奋：“所以，我们明天只需要在出租屋附近和居民家布控，就能抓住那个上家！”

“当然，如果单纯这样做还无法抓住吴雨。”小谢继续道，“吴雨这样处心积虑的布置，我想还有其他的原因。因为上家和他只是利益关系，即使被抓住了，对他影响也不是很大，反正最终结果都是潜逃，所以一定是有一个重要的原因促使他必须帮上家逃脱抓捕！”

“这个原因是什么呢？”小谢皱眉道：“我想来想去只有一个原因：这个上家一定知道吴雨如果潜逃后，会出现在哪里！”

“这个地点我也能猜到一个大概。吴雨一个月和上家交易一次，交易完后他会将毒品分销出去，手里的存货必然不多，而这次谋杀鲍春也是临时才决定的，一定没有留下足够的毒品！在潜逃之前，他一定要买够自己用的毒品，否则毒瘾一发作的话他就会生不如死！所以他一定会去某个能长期供应他毒品或者能买到大批量毒品的地点，而上家一定知道这个地点！”

“所以他才会将出租屋布置成鲍春被害的现场，这样的话，如果我们不

发现，自然万事大吉；如果我们发现，他就可以帮助上家逃避抓捕，也避免了自己行踪暴露的风险！”

“所以，我们只要抓到上家，就极有可能顺藤摸瓜，抓到吴雨这个罪魁祸首！”

十六、堕落

小谢从案情的分析及回忆中返回现实。

昨天调查完出租屋之后，包括张警官和小谢在内的几名警员就分头行动了，身着便衣走访了附近的居民做了周密安排。

现在小谢就身处于能观察到出租屋最佳的位置——那个小木材加工厂。

时间也已经到了深夜，目标依旧没有出现。警员小李内心颇为焦急，悄悄地问身旁的小谢，道：“谢姐，难道那个上家察觉到异样而不来了？”

小谢看了看时间，已经十一点半，心中也不免有些焦虑，但还是安慰小李，道：“应该不会，我和这些毒贩子打过几次交道，他们一个比一个谨慎，不到最后一刻不会现身，现在十一点半，很有可能他们的交货时间是在每个月的最后一刻，也就是凌晨十二点，现在还有半个小时，安心地等着吧。”

“万一这个上家提前联系吴雨呢？”

“那更不会，既然吴雨联系不到上家，那么上家也不一定能联系上吴雨。约定固定的时间和地点交易，这是他们这些毒贩子保护自己的一种惯用手段。退一万步讲，就算上家有吴雨的联系方式，他也应该没有提前联系的习惯，否则吴雨就没有必要将出租屋布置成鲍春死亡的现场了。”

小李还待说话，这时小谢的手机震动起来，打开一看，是张警官发来的消息：

目标已经出现，从租屋西北方三百米位置，正往出租屋靠近。一分钟后实时抓捕！

小谢和小李两人定睛一看，果然在出租屋的西北方向，有一个黑色的人影正鬼鬼祟祟地接近出租屋。

一分钟之后，随着张警官一声令下，蹲守在附近的几组警员同时打开手中的探照灯，将整个出租屋照得如同白昼。而距离出租屋不到一百米的位置，一个身长体瘦的人影，正浑身颤抖、瞠目结舌地说不出话来……

毒贩落网之后，迅速交了他所有知道的事情，包括吴雨有可能的落脚点。

据毒贩交代，他是国外一个大型跨国贩毒集团的下线成员，这个贩毒集团的组织极为森严，他也只是一个未入流的小角色，在其上面还有大毒枭定时给他供货，他拿到货之后，就会分发给类似吴雨这样的小贩。

除了吴雨之外，他还会给另外两个人供货。交货时间和地点都是提前商量好的，相互之间不留联系方式，尽量避免暴露的风险。

因为这行风险性很高，再精明的上家也有深陷囚牢的可能，所以这些小贩不可能吊死在一棵树上，尤其是像吴雨这种以贩养吸的人一定会给自己找一个“备用进货渠道”，免得上家出事之后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

而吴雨的“备用进货渠道”，正好这个毒贩也认识。这次吴雨在自己这里拿不到毒品，只有可能去找他。

最终根据此人提供的线索，警员们在省城的另一个区域某处抓获了吴雨，不仅如此，还顺藤摸瓜摧毁了一个国外贩毒集团。不过这是后话，就不在这里详述了。

吴雨被抓获的同时，警员们也对其所有犯罪事实进行了追查，掌握了大量的证据。

吴雨自知死罪难逃，交代了案件最终的真相。

这个案件讲述到现在已经花费了太多笔墨，具体的审讯过程就不再详述，只将吴雨走向罪恶深渊的经历和此案的真相原原本本地告诉大家。

吴雨这人秉性并不坏，甚至可以说，他是一个为了兄长而牺牲自己的、本性善良的人。

自从高一那年的家庭会议之后，吴雨便退学去打工赚钱，年仅十六岁的少年，走上了一条和哥哥吴云完全不同的人生道路。

吴雨卖过报纸、摆过地摊、端过盘子……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只要是能

赚钱的工作，他基本都尝试过。

父母负担吴云的学费，他就负担吴云的生活费，坚持数年始终毫无怨言。每次去学校送钱给吴云的时候，他也会坐在教室的某一个角落，感受一下大学的氛围。他很羡慕吴云能在这么一个环境中读书，对自己的付出也一点不后悔。因为他成绩不好，即使坚持读下去也不一定能考上大学，更不会像吴云一样成为名牌大学的研究生。

吴云能考上国内颇有名气的医科大学，也算是实现了吴家全家的夙愿。

吴雨说那几年自己从来没有怨恨过吴云，反而会为他感到骄傲和自豪。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吴太太的出现。

吴太太本名秀梅，是一个老实本分的姑娘，但她却有一对性格固执、蛮横无比的父母。

秀梅的父母从小就将秀梅和其弟弟的人生规划得一清二楚，只等着秀梅姐弟俩按照他们规划好的人生一步一步走下去。

秀梅自出生的那一刻开始，脑门上就被父母贴上了医生的标签。她的人生目标也是朝着这个方向努力的。她就像一棵树，长出来的枝蔓都被父母无情地砍掉了。

直到如愿考上医科大学之后，父母对她的约束才稍微松了一点。正是在那个情况下，她认识了吴云，并双双坠入了爱河。

秀梅的父母知道了两人的关系之后颇有微词，他们对吴云的样貌和人品都没有什么意见，但是觉得吴云太穷了，所以在吴云第一次上门的时候他们就提出，一定要等吴云买房买车才结婚。当然这个要求算不上太苛刻，作为女方父母如此要求很正常，唯一不正常的就是，秀梅父母提出等女儿毕业之后，吴云就要马上买房买车，否则就让他们分手。

研究生毕业的吴云雄心壮志，认为凭自己名牌大学研究生的身份，一年赚个十几二十万没问题。到时候凭借自己的能力和高薪，未来的岳父母一定会另眼相看。

但理想是丰满的，现实是骨感的。毕业后第一年的一次手术事故，让吴云自己赚钱买房的希望彻底破灭了。

第一年吴云进入了一家私立医院，开的工资倒是不低，加上奖金等一个月到手一万左右，但偏偏在一次小手术中出现了事故，他作为次要责任人不仅被扣除了奖金，而且还被解除了合同，重新进入了实习期。

虽然医科名校毕业的研究生找工作并不难，但这次事故算是个污点，对他的影响短期内不会消散，一年内买车、买房自然成了泡影。

吴云不敢将此事告之诉秀梅和未来的岳父母，只能找弟弟吴雨帮忙解决。

吴雨打工这么多年来存了一些钱，那时候他也谈了一个女朋友，原本是准备自己买房结婚的。但既然哥哥有要求，一贯无条件支持哥哥的他自然先满足哥哥。

在吴雨看来，自己的哥哥是名校毕业的高材生，或许毕业的前两年收入不会很高，但只要有一些临床经验以后，各大医院就会抢着要，最多两年就能还钱。

反正自己年纪比哥哥小两岁，晚两年买房也没关系。

当时吴雨不顾女友的反对，将几乎所有的积蓄都借给了吴云。

吴云满口答应说最多两年自己就能赚回这些钱，到时候就全部还给吴雨去买房。

拿到钱之后的吴云假称是自己上班一年存下的工资和奖金，当月就带着秀梅和未来岳父母去几个小区转悠，最终相中了一套房并付了首付。

当时省城的房价不算贵，但首付加装修总额要二十多万，秀梅的父母以为这都是未来姑爷一年之内赚到的，很是满意，也就没有再提其他苛刻的条件（比如必须全款买大户型或者立即买车之类）。在他们看来，对于头一年就能赚二十多万的男人，值得将女儿托付给他。

但在举行婚礼的前夕，他们还是提出来让吴云给付十万元聘礼，说这不是故意为难吴云，而是为了一个脸面。如果嫁女儿连十万元都收不回来，那他们老两口会一辈子在亲友面前抬不起头来。

吴云没有办法，只能再去找吴雨。

当时的吴雨身上只剩下几万块，自己还住在一个破旧的小单间里。听

到吴云又来借钱不免有些生气，但最后还是顾念兄弟之情帮哥哥凑齐了十万元。

这一次他没有像上次那样随意，而是再三交代哥哥赚了钱一定要还他，就算还不了全部，至少也要还一部分，因为女友已经因为借钱的事和他有矛盾了，如果两年内自己不买房，肯定会分手。

吴云当时满口答应结婚后一定省吃俭用，存钱来还给弟弟。但最终，他食言了。

吴云和秀梅结婚之后，夫妻俩一同努力，短短一年多时间就有了一笔不小的存款。吴云提出先还十万给弟弟，秀梅也表示同意，但却有两个人站出来坚决反对，这两个人自然是秀梅的父母。

老两口刚刚从女儿嘴里听说要还钱给吴雨，就勃然大怒，冲到女儿女婿家里指着吴云的鼻子大发雷霆，道：“堂堂一个名牌大学的研究生，结婚快两年了连车都没买，这像什么话，一定要先买车，否则我们这两张老脸可没地方搁！”

吴云被逼急了，只能跪下来道歉，告诉岳父母说自己欠了弟弟三十多万，而不是十万。没想到这反倒惹毛了老两口，换来的是他们更猛烈的破口大骂，而且直接让女儿去银行取完钱后随他们一起去买车，一刻都没有停留！

眼看着妻子陪着岳父母提车回家，吴云只能接受。出于内心的愧疚，他将这件事一直瞒着吴雨。

但天底下没有透风的墙，哥哥嫂嫂买车的消息很快就传到了吴雨的耳朵里。吴雨知道后，彻底懵了，女友和他大吵了一架，收拾东西离开了那间租金只有几百块的小出租屋。

吴雨从十六岁开始出来打工，一直到二十六岁，整整十年的积蓄全部借给了哥哥吴云，其中还有三四万是自己借的外债。而现在女友又因为吴云不还钱而和他闹分手，此刻他感到了绝望。

而且当时借钱的时候没有留下任何借条，买车之后吴云更是一直都没有联系吴雨，这也让吴雨误会吴云是故意如此。

吴雨对哥哥嫂嫂的恨意瞬间上升到顶点！

此时吴雨的女友也下了最后通牒：必须要回三十万，否则就彻底分手！

吴雨没有办法，只能去找吴云讨要。吴云愧疚万分地接待了吴雨，说自己也有是苦衷的。

吴雨说不管吴云有什么苦衷，这次来一定要见钱！

他当时的想法是不一定要三十万，有个二十万、甚至十万都行，先拿回去和女友交差。否则，就女友那性子肯定会真和自己分手，但接下来发生的事情让他彻底寒了心！

秀梅怕丈夫受欺负，暗中给父母打了电话，老两口赶来之后，不问青红皂白就将吴雨乱棍打出，而吴云当时居然畏畏缩缩没有任何阻拦！

这个时候的吴雨情绪糟糕到了低谷，他觉得自己数十年的付出全部付诸东流了，尝尽了辛酸攒来的积蓄居然被亲哥哥给骗走了！

伤心欲绝的吴雨跑到酒吧借酒消愁，却不想被一个人暗中盯上了，这个人，是当地一个混混，叫海子。

海子见吴雨一个人在那里喝闷酒，上去搭了个讪。当他询问什么情况时，吴雨说借了三十万出去却被赖账，想不开才来喝酒。

这话说者无心，听者有意，海子以为吴雨能轻易借三十万出去还不要收据，一定是个有钱人！

于是他拿出手中的一包香烟道：“兄弟，别伤心，咱哥俩合计合计，说不定有要回的办法，来来来，先抽根烟消消火，这是进口烟，比国产的强太多，不信你试试！”

吴雨没有防备，接过来抽了一口。短暂的恶心和难受过去之后，代之而起的居然是一股飘飘欲仙的感觉……

就这样，吴雨从一个为了兄弟之情付出所有的好男人，变成了一个为了钱不择手段的恶魔！

原本就工资不高的他，为了凑足买毒品的钱，想尽了一切办法！

他抢过大妈们的项链、偷过女孩的手机、深夜潜入过别人的家中，甚至还花钱去学了一套所谓的赌博“千术”。

毒瘾上来的时候，即使要他出卖自己的灵魂，都不会有任何犹豫！

但这样依旧满足不了他日益剧烈的毒瘾。

当然他也尝试过去找吴云，但每次都被闻讯而来的嫂子父母给怼跑。他更不能说自己染上了毒瘾，他害怕被送到戒毒所受折磨。

吸毒的时候如同置身于天堂，缺钱买毒的时候如同置身于地狱。经历了一段在天堂和地狱徘徊的日子之后，吴雨终于迎来了命运的转机，走上了“发家致富”之路。

某一天，海子对吴雨说，如果确实弄不到钱吸毒的话，就来帮他发展“会员”，只要是吴雨发展的“会员”，都给他提成。

发展会员的意思，就是像海子“发展”吴雨一样，采用一些小手段让目标人物染上毒瘾，这样就可以卖毒品牟利了。

发展会员的时候需要慎之又慎，最低要求满足两个条件：一是没有背景，二是有点小钱（钱多的一般都有背景，只能选择有点小钱的）。

没有背景的拉下水才不怕被报复，有点小钱的才能从他们身上赚到钱。

海子承认自己在吴雨身上看走眼了，因为吴雨连续几天一个人到高消费的酒吧买醉，所以他还以为是一个没有背景、有点小钱的人。

此时的吴雨已经深陷毒品的囚牢，但凡有一丝一毫能弄来毒品的机会，他都不会放过，何况只是去物色一些和自己毫不相干的人，而且还有“提成”可拿！

就这样，吴雨配合海子拉了很多水下，各种手段无所不用其极。类似于吴云走到巷子被敲闷棍，只是其中的一个小手段而已，短短的几个月时间，吴雨就坑害了十几个人。

那么为什么这些人不恨吴雨？

精神正常的时候确实痛恨无比，但是一到毒瘾发作的时候，所有人类的正常情感全部消失，根本无暇去痛恨，代之而起的只有罪恶的欲望。

这个小团伙的毒品的提供者是海子，吴雨虽然有提成但并不多，而且还要用来向海子购买毒品，因此，真正落到自己手上的钱只有很少一部分。

所以吴雨就想，为什么我不自己去买毒品提供给这些人呢？

海子一包卖五百，那我就卖四百，这些毒品进货价一定不高，这样总比

绝大部分钱都被海子赚去要强得多。

吴雨有一个最大的优点，就是想到的事情会马上去做。

既然下了决心，他便立即行动，偷偷跟踪海子，在海子约定和上家交货的时候出现在附近。等海子交易完成走后，他便现身和上家谈判。

这个上家，就是一直给他供货、最后被抓捕的毒贩子。

毒贩子一开始不同意，因为这样不符合规矩，但吴雨威胁他说如果不同意就报警，只要他同意的话，可以用比海子高百分之二十的价格向他进毒品。

吴雨说自己只是个吸毒者，被发现了最多就是被送到戒毒所，但如果毒贩子暴露了，那这一辈子就完了。

于是，吴雨用积存下来的“提成”换了一批毒品，将自己那个小团队的人员组织起来，用四百的价格供货给他们。这样一来，不但自己的毒源解决了，而且还可以赚一笔不小的钱财。

因为这个上家是自己威逼利诱过来的，吴雨并不放心，所以他又暗地里找了另外一个上家。

吴雨进入人体器官买卖的这个行当的原因，其实很简单：

漂亮女孩没钱的话，勉强可以用身体来换毒品，但是长得平凡甚至丑的女性，以及那些男的用什么来换呢？

最值钱的，只有身上的脏器了。尤其是肾脏，不但值钱，而且少一个照样能生活下去，有些人便试探着向吴雨提出用肾脏来换毒品。

虽然这些人都是瘾君子，但并不影响肾脏的正常功能，只要体检能通过就行，于是吴雨联系了黑道上的一些朋友，做起了人体器官买卖的残忍的生意，地点就设在那个出租屋。

虽然吴雨当时有了两个赚钱的黑门路，但是要想短时间有大量财富的积累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比如取肾脏这件事，需要专业的医生。吴雨自己不认识，只能求助他人，这样一来，就少赚了很多钱，往往黑市上能卖二十万以上的肾脏，扣除给提供者五万左右的“营养费”之外，剩下的十五万吴雨最多能拿到十万，还有几万被医生当成“手术费”拿走了。

而吴雨购买毒品的价格比一般的高百分之二十左右，卖出去的价格又低百分之二十左右，一来一去也赚不了多少钱。

到底要怎么样才能扭转这个困境呢？

吴雨绞尽脑汁，终于想到了一个一箭双雕的办法！

这个办法就是：利用毒品拉自己的兄长吴云下水，既可以找到一个取脏器最好的医生，更可以报吴云借钱不还的一箭之仇！

吴雨心知，要想拉吴云下水不是那么容易的一件事。自从连续几次要账而被吴云的岳父母赶出门之后，他就拉黑了吴云的联系方式，决定和哥哥嫂嫂彻底断绝关系，重新开始新的生活。如果想接近吴云，第一步自然是恢复两人的联系，于是吴雨重新拨通了两年没有联系的大哥吴云的电话。

接到电话的吴云极为高兴，在他心里一直对吴雨深感愧疚。曾经几次去城中村小单间找寻过，但他从来没有遇到过。这次吴雨主动给他打电话，而且言语中明显有和解的意愿，他觉得终于找到了缓和兄弟关系的机会了。

吴雨为了麻痹吴云，只字不提要他还钱的事，只说兄弟还是兄弟，不能因为一些过去的事情伤感情。他还说，知道现在侄子刚出生不久，吴云需要用钱的地方还很多，完全可以理解。

自从孩子出生之后，吴云一个人的工资也仅仅只够维持家里的生活，最担心的就是吴雨找他要钱。既然吴雨这么表态，阻碍兄弟缓和关系的最后一层障碍也消失了，于是很短的时间里两兄弟之间的关系又恢复到了从前的状态。

吴云是真心真意想恢复这个关系，每个月工资一万五的他，除了给妻子六千、请保姆五千之外，剩下的四千他每个月都存着，就是打算多少先给吴雨还一点。

吴雨表面接受，实际上已经堕落的他，并没有放弃自己一开始的规划。

为了布置最佳的方案，吴雨利用两兄弟多多亲近的借口，数次到吴云的医院看望他，也注意到了刚进医院不久的小护士——张冰。

张冰给吴雨第一眼的感觉是很漂亮、很单纯，但老江湖吴雨觉察到了张冰的虚荣心，更看出了吴云对她的窥视之心，觉得这个小护士很有利用价值。

简单的跟踪之后，吴雨发现张冰经常去某个酒吧兼职当啤酒妹，于是一个完美的计划在他脑海里成型了！

他先是让聚众吸毒团伙的成员之一阿力，去接近张冰，并用抽烟的方式引诱张冰染上了毒瘾。

再利用高价买毒品的方式要挟张冰和他发生关系，并拍下张冰的裸照。被裸照和毒品双重胁迫的张冰，按照吴雨的指示引诱吴云，最终吴云把持不住，两人发生了关系。

待张冰和吴云走近之后，就有大把的机会让吴云染上毒瘾。吴雨一开始的意思是让张冰带烟给吴云抽，这也是他们最常用的手段。

但吴云从来不抽烟，只能换另外一种方式，但这种方式效果却不明显。于是，吴雨一不做二不休，安排人将两人一棍子放晕并直接给其注射毒品，这样既能让吴云染上毒瘾，更可以让张冰伪装同时染毒，避免之后吴云的怀疑。

当吴云向张冰说出“刚才晕晕乎乎之间感觉极为快乐”之类话语的时候，张冰确定吴云已经染上了毒瘾。

于是，以下的事件便顺理成章地发生了。

整个计划进行得很顺利，随着吴云的毒瘾越来越深，原本心存善意又优柔寡断的他被毒品迷惑得彻底失去了理智。

吴雨本想找一个恰当的时间将吴云带到出租屋，让他旁观一场取脏器的手术，之后就可以让吴云全权负责所有的手术，这样就不至于每次要付出数万的“手术费”。

恰好在那个时候，有钱人付仁出现了。

俗话说“有钱能使磨推鬼”，付仁打听到了吴雨这个人体脏器贩子，便委托他找一个合适的心脏提供给自己病危的女儿，并开了五十万的高价。

不仅如此，付仁还承诺只要女儿手术成功度过危险期，再付五十万，共计一百万！

为了省区区五万块的“手术费”都会打亲哥哥主意的吴雨，彻底心动了！

按照张警官和小谢的想法，接下来吴雨要交代的肯定就是怎么找到鲍春，怎么引诱鲍春染上毒瘾，怎么趁鲍春不备给他下安眠药，怎么联合张冰、吴云对鲍春下毒手了。

但此时，怪异的事情出现了。

吴雨和付仁一样，一再强调鲍春捐献心脏一事是完全自愿的，他们根本没有胁迫鲍春！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十七、自愿献身

吴雨看到张警官和小谢脸上质疑的神色，不再迟疑，将他和付仁、鲍春之间发生的一切都盘托出。

其中隐藏的内幕令人震惊！

虽然吴云所供职的三甲医院在省内排不进前三，无法进行最为复杂的心脏移植手术，但其所在的心脏外科所在的科室还是颇有名气，其中最主要的原因就是有吴云的导师坐镇。

面对这样有来头的专家，付仁自然不会放过，曾经多次带女儿付静到医院检查，希望该专家能妙手回春、医治好付静。

但最终的结果是残酷的，付静的病情已经回天乏术，唯一的办法就是更换心脏。

付仁只得带女儿回到了于医生所在的医院，这家医院是省内最好的医院，整个心脏外科团队和设备是省内最先进的，只有他们才有做心脏移植手术的能力。

正因为有这么一个过程，吴云才对付静的情况了若指掌。同时，吴雨也从他这里了解到自己的大客户付仁女儿付静的信息，积极地帮其寻找起“猎物”来。

吴雨当时并没有胆大到想杀人提供合适的心脏。一百万虽然很多，但对他来说也只是一年的收入，为了多获得一年的收入，将自己的性命拿来赌

注肯定不划算。

于是吴雨到处物色合适的提供心脏的对象，这些对象无一例外都是濒死之人，如癌症病人、严重的肾衰竭患者等。

找寻合适配型对象的方法也很简单，先由吴云借用医生的便利，取这些重病患者的一些检材和付静的进行配型，遇到合适的就再和病人家属谈判。

谈判的内容则是用五十万买患者的一条命，或许会有重感情的家属不接受这五十万，一心想救回亲人的性命，但也会有一些内心险恶的家属，不再对病人膏肓的亲人进行救治，一心等其死亡来换取钱财。

就算这个患者一直苟延残喘，一时半会儿不死也不用担心，吴雨和吴云两兄弟有足够的手段让他静悄悄地死去（类似于鲍春这样），等患者死亡之后家属移交尸体，便大功告成。

整个过程需要家属的配合，所以吴雨会安排人接近这些病人的家属，提前谈好价钱。如果病人家属不同意、最多骂几声“神经病”外，不会有任何损失；如果病人家属同意，则可以实施整个计划，到时候再以病死为借口，自然不会被任何人发现。

在吴雨想来，这个世界不乏恶毒之人。只要给出一个好价钱，就会有人出卖灵魂。

当然那五十万也全部由付仁出，吴雨不用掏一分钱。

虽然这种办法看似可行性很高，但实际可操作性却很低，最主要的原因是配型的对象太少，毕竟一个医院濒临死亡的病人也就那么多，想从中间找到一个能配型成功的就很不容易，更何况还要征得病人家属的同意，这更是难上加难。

在医院的病人中确实找到过两个配型成功的，吴雨安排人去和家属谈判，结果两次都被气急败坏的家属打出了病房。得到这个消息的吴雨只能停止了那个看似完美、实则难以实施的计划。

一个内心被毒品腐蚀、将亲情视为无物的人妄想将自己的思维强加到正常人头上，怎么会有成功的可能？

正当吴雨无计可施，想着怎么才能赚到这一百万的时候，鲍春出现了。

鲍春就如同一个踏着七色彩云的救世主一般，降临到吴雨的身边。

他对吴雨道：“吴医生，听说在你们科室检查过的那个女孩需要做心脏移植手术，你看看我的心脏行不行？如果可以的话，我可以将自己的心脏捐献给她！”

确实，这正是吴雨审讯时的原话，一个字都没有修改！

一个年仅二十，人生还有着大把美好时光的男孩，除了胃病之外算得上身体健康，怎么可能会主动向一个素不相识的人捐献自己的心脏？

而且鲍春明明是死于脑部被注射了药物，吴雨这睁眼说瞎话的能力也太差了点吧？

我听小谢讲到这里的时候，气愤万分地破口大骂，道：“吴雨这个神经病，他根本没准备说实话，纯粹是把你和张警官当傻子玩呢。”

没想到小谢却正色道：“你错了，吴雨说的是实话。鲍春确实是自己主动提出要捐献心脏的。”

我如遭雷击、瞠目结舌，道：“这……这怎么可能？”

小谢叹了口气，说出了之后发生的一切。

让我们回到对吴雨的审讯中来。

当时小谢也和我一样，气急败坏地问道：“吴雨，你把我们当傻子吗？鲍春又不是弱智，他肯定知道一旦心脏取走了就会一命呜呼，怎么可能主动提出给一个陌生人捐献自己的心脏？而且还是对你说的，你一个毒品贩子什么时候变成医生了？”

吴雨似乎对小谢的反应一点都不意外，回应道：“那段时间我经常去医院，因为我们兄弟俩长得很像，那天我又正好从吴云的办公室走出来，在楼道里遇到了鲍春，所以他肯定是我当成了吴云。至于鲍春捐赠心脏给付静的原因则很简单……”

吴雨故意拖长了声音，一字一句道：“因为鲍春欠付仁一条命，而现在，正是他还的时候！”

小谢厉声道：“吴雨，你的借口还能不能再离谱一点？欠命还命，你是在讲玄幻故事吗？”

吴雨抬起头来，用不屑的眼神看了小谢一眼，道：“用我们黑道上的话来讲，是欠命还命，也叫报恩！”

不等小谢继续追问，吴雨说出了这个案件最终的真相。

鲍春和付仁父女并不是陌生人，他们在十四年前见过一次面。那一年，鲍春六岁。

五岁的那年，鲍春的父母刚刚离婚不久，或许是因为母亲终日沉迷赌博而导致家财几乎散尽，父亲鲍有为对鲍春的态度远不如从前。只要鲍春犯一点小错就非打即骂，让鲍春的日子过得极为痛苦。

六岁这年，鲍春小小年纪突发严重的肾病，医生检查后，发现肾部大面积出血水肿，而且是两个肾同时出现这种严重的问题。如果要根治的话，必须马上动手术。手术的费用对鲍有为来说无疑是个天文数字，家财被妻子败光的他，根本拿不出这么多钱来。

于是鲍有为对医生说，暂时先将鲍春的病情稳定住，他马上回去筹钱，筹到了就立即动手术。

留下父母照顾鲍春之后，鲍有为赶回家中筹钱。但约定的三天时间过去，鲍有为依旧没有任何音讯，再拖下去鲍春就会有生命的危险！

医生给鲍有为打电话，却显示关机。又过了两天之后鲍有为终于出现在医院，说自己一直在外面奔波筹钱，手机没电所以关机了。

而这个时候，鲍春的手术已经成功，正躺在病床上虚弱地喊着：“爸爸……春春难受……抱抱春春……”

鲍有为没有出现也实施了手术，并不是因为医院决定不收费用也先救治鲍春，而是因为一个人的出现。这个人，自然就是付仁。

在鲍有为筹钱的第四天，付仁夫妻带着女儿付静到同一个医院检查，女儿被诊断出先天性心脏病。

与此同时，医生通知鲍春的爷爷奶奶说联系不上外出筹钱的鲍有为，如果不马上动手术，鲍春会有随时死亡的风险。两位老人听到这个噩耗后，回到病床看着奄奄一息的孙儿号啕大哭，哭得肝肠寸断。

恰好在隔壁床位，躺着刚刚检查完毕，被诊断出先天性心脏病的付静。

守在病床旁的付仁夫妻准备休息片刻之后带女儿去其他医院复诊，谁知却听得隔壁床位两位老人号啕大哭，就问了一句。

得知情况后，付仁夫妻心里也十分难受，在妻子央求的眼神注视下，付仁大手一挥，帮鲍春付清了所有手术费。这对他来说只是举手之劳，而且还可以帮女儿积福，何乐而不为？

这样对付仁来说“一件微小的事情”，却救了鲍春的性命！

自那以后，爷爷奶奶经常在鲍春耳边念叨着要懂得感恩，一定要报答付仁夫妻，但当时付仁夫妻急着带付静去其他医院复诊，付完钱之后就匆匆离开了，没有留下任何联系方式。

不过付仁的名字和样貌已经深深地印在了年仅六岁的鲍春心里，这种极为深刻的记忆，一直持续到十四年之后。

十四年之后，鲍春和付仁迎来了生命中的第二次相逢。

从去年开始，鲍春就经常胃痛，今年胃痛的症状越来越明显，只能选择到医院检查。医生诊断的结果是胃溃疡，每次医生开点药吃后，胃痛就会缓和一阵子，但过一阵子又会复发。周而复始，让鲍春极为郁闷。

年纪轻轻的他，成了这家医院的常客。

而这家医院，自然就是吴云供职之处。

某一天，鲍春发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一开始他以为自己认错了，怎么会遇上这么巧合的事情，但看到那人身旁还有一个病怏怏的女孩时，他确定自己没有认错，这个人就是十四年前给予他第二次生命的大恩人——付仁！

这一次，付仁已经不认识“男大十八变”的鲍春了，但鲍春却始终记得这个给了他第二次生命的男人。

鲍春经过暗中观察，最终得知付仁的女儿心脏病极为严重且需要做心脏移植手术。深思熟虑之后，他下定了决心：要将自己的心脏捐献给付静！

他要用自己的生命来报答付仁十四年前的救命之恩！

于是鲍春决定找心脏外科的医生讲明情况，让他们帮自己找到已经转院的付仁。

但悲剧的是，鲍春将从心脏外科办公室出来的吴雨和吴云搞混淆了，向

吴雨讲明了要捐献心脏给付静一事。

在鲍春的心中，医生的形象是高大无私的，毫无疑问值得托付。但却没想到，自己面对的根本不是医生，而是一个五毒俱全的恶魔！

鲍春的讲述让吴雨大喜过望，这真是瞌睡碰上了枕头。于是，他马上带着鲍春取了样，并让吴云偷偷做了配型检查，最终确定了两人的配型符合，可以进行心脏移植手术。

但要进行手术不是鲍春点头就可以的，还需要经过一系列的复杂手续。

需要重点注意的包括以下几项：

第一，需要签署一份有捐赠者和家属签字的“器官捐赠志愿书”。

第二，手术之前还要验证捐赠者和其家属身份并签字。

第三，健康的活人是不能进行捐赠手术的，这样违反伦理道德，所以最起码需要是一个濒临死亡的人。

于是吴雨和鲍春商议之后，做了如下的安排：

其一，给鲍春出具一份肾病的检测报告，说肾病是鲍春自己提出来的，因为十四年前正是付仁花钱治好了他的肾病，所以他现在说自己是因为肾病去世，算是一个因果轮回。

其二，鲍春将父亲的身份证照片偷拍出来，并找人伪造了一张。当然他的身份证也会进行伪造，修改上面的住址等信息，避免有人顺藤摸瓜去他家中核查。

其三，找一个人假扮鲍有为，这个人一定要和鲍有为长得比较像，才能确保整个计划顺利实施。

前两条都异常简单，吴云本就是医生，借用自己的关系伪造一份病历只是举手之劳。而身份证造假到处都是，一百块一张还可以打八折。

只有第三点稍微有点困难，想要找到一个长得和鲍春父亲相像、又能被金钱打动、做违法之事的人不是那么容易的。

但当吴云看到鲍有为的照片之后，这一点也变得极为简单。

就在不久之前，有一个女人带着儿子来检查，最终确诊了先天性心脏病。而这对母子走后，一个鬼鬼祟祟和鲍有为长得很像的男人来找吴云，并询问

孩子的病情。吴云一开始当然不同意，直到这个男子说出了自己和孩子真正关系。

这个男子，自然就是贾某。

贾某说自己孩子去医院都是妻子带着的，没人知道到他们之间的关系，但显然他忽略了一个人。

孩子的主治医生吴云，对他们的关系心知肚明！

就这样，接到吴雨通知的付仁，故意接近贾某，策划了让贾某假扮鲍有为签字进行手术的全部计划。

到目前为止，吴雨交代的情况环环相扣，一一验证了之前的种种疑点。但小谢依旧很是怀疑：鲍春是一个正常人，除了胃病之外没有其他疾病，年纪也只有二十岁，为什么就能做出这样一个“过于无私”的决定，用自己的生命换取恩人女儿的生命？

而且心脏移植手术再成功，也只能延续患者十余年的生命，实际上大多数移植后几年左右就会去世。

为什么鲍春会去做这样一笔“不划算的买卖”，仅仅就是为了报恩？

吴雨脸上的表情给了小谢否定的答案。她可以确定，其中必有隐情！

十八、悲惨的童年

“一个年仅二十岁，还有大把美好时光的年轻人，会为了报恩放弃自己的生命？”小谢冷笑道，“吴雨，你自己不觉得这个理由太过于牵强了吗？”

还没等吴雨说话，沉默已久的张警官终于开口了：“吴雨，我问你一个问题，实际上在鲍春有报恩的念头之前，就有了厌世的想法，对吧？”

吴雨闻言一双眼睛紧盯着张警官，突变的脸色恰恰证实了张警官的推测。

张警官思索了一下，继续道：“我还知道，这种厌世的念头和他的父亲及继母有关！”

吴雨脸上的惊讶再也掩饰不住，失声道：“张……张警官，这……你是

怎么知道的？”

小谢心中也有同样的疑惑，根据已经了解到的信息，自从父母离婚之后，鲍春的顽劣本性就显露了出来，极为不服管教，不但读小学时候就模仿黑社会题材的电影组建了“九龙帮”，长大成人之后更是干出了强奸继母的无耻勾当。

不仅如此，他还多次威胁父亲鲍有为，要鲍有为每个月给他一万块钱，最后鲍有为好说歹说降低到了五千（案件发生之后，张警官第一时间去鲍有为家中调查，从鲍有为手机里看到了父子俩关于给钱的短信，证实确有此事）。

每个月不劳而获能得到五千块钱，又是最贪玩的年纪。按理说，鲍春不去扰乱父亲和继母的生活就算烧高香了，父亲和继母怎么可能反过来让他产生厌世的情绪？

张警官没有马上给出答案，而是继续问了吴雨一个问题：“案发当天凌晨两点多，鲍春给付仁打的那个电话，其实是你打的吧？”

吴雨沉默了一会儿，点头道：“是的，打电话和发送短信都是付仁要求的，我只是在约定好的时间配合他演一场戏。”

张警官点头道：“所以鲍春所说的内容是你提前强迫他录制好的，再用他的手机拨打付仁的电话，这样你放一段鲍春的录音，付仁回答一句，相互配合就好像是两个人在正常通话一样，对吧？”

待张警官此话一说出口，小谢才恍然大悟。难怪那段对话中声音确定发源于鲍春本人，原来属于鲍春的那部分是早就录制好的。只是在当时由吴雨控制播放出来，配合付仁的回答，就好像两个人在正常通话一样！

付仁提出这个要求的原因也能想得到：借鲍春的口说出厌世的话，万一以后查出什么问题来，他也可以告诉别人，其实是鲍春早就不想活了才主动提出要捐献心脏的。

但吴雨的反应却很激烈，他大声道：“不是！我并没有强迫鲍春，这是他自己主动讲出来的。我当时只是在旁听，顺便录下来而已。”

小谢闻言心里一惊，吴雨说“旁听”，显然鲍春当时在和另外一个人通

话，那么这个人又会是谁？

见小谢尚在惊疑，张警官却冷静地说道：“看来我所料没错，鲍春的厌世情绪果然和他的父亲、继母有关！”

张警官正色道：“你当时旁听的是鲍春和他父亲鲍有为的通话，而你这几句录音，是从当时的通话中截取下来的，对不对？”

张警官这个推测显然正中吴雨的下怀，吴雨闻言终于不再犹豫，说出了鲍春提出捐献心脏之后发生的一切。

在确定鲍春和付静心脏配型成功之后，吴雨一方面将这个好消息通知付仁，另一方面绞尽脑汁地想着如何稳住鲍春，让他坚持捐赠心脏的想法，否则就是竹篮打水一场空了。

吴雨原以为鲍春重病在身才提出捐献心脏，在心脏配型的时候特意给鲍春做过体检，发现他除了胃病之外没有其他病症，而且胃病也算不上很严重，根本威胁不到生命。

吴雨理所当然地认为，所谓的捐赠心脏有很大可能只是鲍春的一时冲动，或许过个几天这个念头就消除了。如何将捐赠这个事情落实下来，才是眼前的第一要务。

对于鲍春这个主动送上门的少年，吴雨不敢用极端的手段。毕竟鲍春是有家人的，他死后家人一定会报案，万一自己采用极端的手段而被发现的话，面临的就不仅仅是牢狱之灾了，被判处极刑都有可能。

为了避免鲍春改变主意，吴雨绞尽脑汁地想了两个办法来稳住他。

第一个办法，马上签署一份器官捐赠协议书，先白纸黑字约定好，给鲍春形成一定的心理压力，减少他变卦的可能性。

于是吴雨亲自带着鲍春和付仁见了一面，见面的时间很短。待鲍春在“器官捐赠志愿书”上签字之后，吴雨就马上带他离开，整个过程付仁都没来得及和鲍春说上一句话。

刻意让两人保持距离有两个原因，一是让付仁以为“器官捐赠志愿书”上所说属实，鲍春确实是因为肾病严重才同意捐赠的，避免节外生枝。

二是因为鲍春的原话是“免费捐赠”，万一两人相认，如果付仁了解到

鲍春的真实想法，那么吴雨就别想拿到那一百万了。

所以在这两个多月的时间里，吴雨一直控制着鲍春，不让他和付仁有任何联系，一直到最后付仁才有鲍春的联系方式，也就是案发当天凌晨的两点多的那通电话。而那个时候，鲍春已经陷入了重度昏迷之中。

落实捐赠的第二个办法：弄明白鲍春的处境和内心想法，再对症下药，确保他不改变主意。

在和鲍春的接触中，吴雨慢慢地了解了他的性格。在吴雨的刻意迎合之下，鲍春将吴雨当成了大哥，坦诚了自己所经历的许多往事。

在鲍春的回忆中，自从父母离婚之后，他就一直霉运连连。

父母在他五岁的那年离婚，之后就再也没有母亲的消息。年幼的他终日以泪洗面，还好有父亲和爷爷奶奶陪着他，帮他度过了那段最艰难的时刻。

半年之后，鲍春终于习惯了母亲不在身边的日子，心态也平和了许多。但这个时候，刚满六岁的他却又患上了严重的肾病，差点就一命呜呼。

因为母亲沉迷赌博而借遍了所有的亲戚，所以父亲鲍有为四处筹钱没有及时筹到。如果不是当时付仁的出现，说不定他就真的命丧黄泉了。

手术成功后，修养了几个月的鲍春完全康复，很快他也走进了小学的大门，迎接新的生活。

年幼的鲍春很懂事，他知道家里情况很差，父亲在外面赚钱非常不容易，所以他下定决心要好好学习、天天向上，不让父亲和爷爷奶奶操心。

从一年级开始，他的成绩就在班上遥遥领先，几乎每次考试都稳定在前三，获得了许多“三好学生”的奖状，也收获了所有任课老师的夸奖。父亲和爷爷奶奶一提起他就满是骄傲。

鲍春经历了懂事以来，人生中最快乐的一段日子。

但他万万没有想到，这也是他二十年人生中唯一感到快乐的一段时光。

三年之后，无穷无尽的噩梦，便降临了！

鲍春九岁的那年，平日里学校、家里两点一线，读书极为认真、从来不愿惹是生非的他，却不知道为何会惹上一个混混。

这个混混的年纪比他大将近十岁，在他看来完全是一个成年大叔了，却

总是堵在学校门口欺负他，找他要保护费。

鲍春家里条件不好，每天也就两块钱零用钱，这钱还得用来吃早餐。自从被这个混混找上门之后，他就再也没有吃过早餐。年幼的他又不懂得反抗，混混威胁几句之后就不敢告诉父亲和老师，只知道逆来顺受。

这个混混见从鲍春身上压榨不出钱来，便换了一个方式，他将鲍春当成了“娱乐的工具”，今天要他去偷某个女同学的发卡，明天要他在某个男同学的座位上放上一坨大便，后天要他在老师的背上贴一张骂人的纸条。

如果鲍春不答应，回家的路上那免不了挨一顿拳头。

这种种劣迹让鲍春在极短的时间内从“优等生”直降到“极差生”，无论是同学还是老师都极为厌恶他。迫不得已之下，鲍春只能将实情告诉父亲和老师。

但每次父亲或者老师出面，这个混混都会逃之夭夭，等警报解除之后继续欺负他，日复一日，月复一月。

次数多了之后，鲍春没有更多的时间去管，老师也明显有点不耐烦，即使鲍春再找老师诉苦，老师也会说：“为什么他只欺负你而不欺负其他同学，要学会从自己身上找原因！”

老师一句话呛得鲍春无话可说。时间一长，被欺压就成了习惯，他在学校的名声也彻底臭了。

十岁那年，这个混混对他的欺压变本加厉了，强迫他加入了学校的一个小团伙，小团伙原本只有八个人，都是学校里面的刺头，和鲍春一样一天到晚在学校惹是生非。但鲍春是被胁迫的，这八个小孩却是本性如此。

鲍春加入了，小团伙有了一个响亮的名字叫做“九龙帮”。在混混的指挥下，鲍春成为了“九龙帮”的头目。

于是年仅十岁的鲍春被动地成了学校里面的“大哥大”，“九龙帮”所犯下的种种劣迹，全部算在他头上。

最后因为“九龙帮”的劣迹实在太多，甚至出现过将某个老师的女儿头发全部剃光、关到了男厕所，还在她头上写字示威的恶劣事件，学校领导忍无可忍，对“九龙帮”成员一一进行劝退，自然鲍春这个“帮主”自然不能

幸免。

无论鲍有为如何恳求，甚至下跪求学校领导开恩，但最终还是没有保住鲍春的学籍。所有的任课老师一致要求学校开除他，这些老师无一例外都经受过数次背上贴纸条、抽屉里面发现青蛙、蚯蚓、甚至大便的“惩罚”。

退学之后，鲍有为又找了许多小学想让鲍春继续读书。但遗憾的是，鲍春的“英雄事迹”居然“威名远扬”，没有一所学校肯接受。

最后年仅十岁的鲍春只能留在家里，由爷爷奶奶来照顾并教育。连九年义务教育都没有完成的鲍春，此后人生的经历可想而知。

当时的鲍春年纪尚幼，并没有意识到没受过教育会对自己的未来产生多大的负面影响。相反他觉得在家就可以避开那个混混，不至于再受胁迫去做那些自己极为厌恶的事情。

但他根本没有想到，还有更恐怖的事情等着他。

半年之后，城中村拆迁，鲍家成了暴发户。一年多之后，父亲娶了一位年轻的“阿姨”。

“阿姨”进门第一件事，就是要他叫“妈妈”。鲍春犹豫半天也没有叫出口，父亲鲍有为生平第一次吼了他。

年幼的鲍春极度委屈，当场就哭出声来。“阿姨”见状连忙来安慰他，给他糖吃，还数落鲍有为道：“凡事有个过程，你急什么，以后我照顾好春春，还怕他不认我这个妈？”

鲍春听后心里有一阵久违的暖意，觉得叫这个大姐姐一声“妈妈”，或许也不错。

但他这声“妈妈”尚未叫出口，刚刚消停不到两年的噩梦就重新降临到他身上了。

自从后妈进门之后，家里发生了许多怪事。比如，一个好端端的玻璃杯会突然碎掉；鱼缸里的金鱼会自己无缘无故地躺在地板上；放在抽屉里的钱也经常不翼而飞。

不久之后，这种种怪事蔓延到了邻居家中。比如，他们刚抱养的一只小猫会突然死掉；放在门口的鞋子会莫名其妙地裂开一个大口子；甚至于晾在

外面的内裤也会不翼而飞。

这种种怪事发生也就算了，偏偏所有值得怀疑的迹象都指向了一个人！

这个人当然就是鲍春！

一开始鲍春辩解说和自己没关系，家人也就信了。但随着怪事越来越多，而且无一例外都有人证或者物证证明是鲍春所为，于是他在学校的劣迹又重新被家人和邻居们回忆了起来。

这下不但邻居们怀疑，就连父亲和爷爷奶奶都对鲍春颇有微词，虽然表面上不说，鲍春可以很明显感觉到他们眼神中那种不信任感。

鲍春同父异母的小弟弟出生了，这种种怪事发生的频率达到了顶峰！

甚至有一次父亲鲍有为出差回来，后妈居然扑到他身上，大声痛哭道：“有为，管管你儿子吧。我在厨房做饭，他居然冲进来掀我的裙子！”

听到这话的鲍春目瞪口呆，他一个年仅十四岁的孩子，最大的爱好就是去小区里和那几个小朋友玩，自己什么时候有了掀后妈裙子的特殊爱好了？

自己对后妈很是尊敬，犹豫了一段时间后也改口叫“妈妈”了。在所有亲友面前他都说后妈对他很好，一句坏话都没有说过，为什么后妈居然睁眼说瞎话，污蔑他掀了自己裙子？

后妈这样血口喷人，到底有什么目的！？

鲍有为安慰妻子说鲍春年纪太小，不会有那方面的想法，就算掀裙子也不过是小孩子恶作剧而已。

鲍春委屈万分，辩解说自己根本没有做过掀后妈裙子这样的龌龊事。后妈闻言大怒，说鲍春已经长大了，就要对自己的行为负责，敢做就要敢当，做了不承认和禽兽何异？

两人大吵大闹了一通，最终鲍有为选择居中调节，大事化小、小事化了，这也是当时最好的办法。毕竟母子两个各执一词，没有证据的情况下也不好判断究竟谁说得对。

但可以想象得到，当时鲍有为还是更愿意相信妻子。毕竟这种事情传扬出去对名誉有很大的影响，妻子完全没有说假话的必要，何况鲍春以前就有过种种劣迹，现在想来不过是旧病复发而已。

虽然鲍春和后妈的关系自从那件事后就坠入了冰点，但是有父亲及爷爷奶奶的关怀和爱护，鲍春并没有受到实质性的伤害。

但不久之后，他就不得不被迫离家出走，因为随着时间的推移，更多匪夷所思的事情一次又一次地发生在他身上！

挑三件鲍春记忆犹新的事情说给大家听吧。

第一件事：弟弟被掐事件。

某一天，年仅两岁的弟弟豆豆（后妈的儿子）一个人在客厅里面玩耍，这个时候鲍春恰好从小区和朋友玩完回来，手上沾满了灰尘。豆豆哼哼唧唧地要找哥哥玩，但他害怕弄脏豆豆就没有同意，便用胳膊轻轻地架开他，说先洗个手再陪他。

走进卫生间不久之后，忽然听得客厅里面传来豆豆的号啕大哭。鲍春生怕他出了什么事情，连忙跑过去，却看到后妈抱着豆豆朝他怒目而视，大声怒吼道：“小畜生，你对豆豆做了什么？”

鲍春闻言惊慌失措，辩解说自己刚刚回来，只是去卫生间洗了个手。后妈当然不相信，抱起豆豆看了一圈，居然发现豆豆裸露的屁股上青了一大块。诡异的是，那青的一块旁边还有许多脏东西！

爷爷奶奶闻讯从院子匆匆忙忙地赶来，后妈却一边大哭一边告状说，鲍春欺负豆豆，大腿内侧青的一大块就是证据，而且青的那块上面有脏东西，鲍春刚才去洗手间洗手了，一定是他在洗手之前狠狠地掐了豆豆一把！

哭诉完毕后妈还问豆豆说：“刚才哥哥有没有推你？”

依旧在号啕大哭的弟弟哭叫，道：“坏哥哥推我！坏哥哥推我！”

被冤枉的鲍春痛苦万分，辩解说自己根本就没有掐过豆豆，刚才之所以推开他也只是为了避免手上的灰尘弄脏豆豆。

但他的辩解是苍白无力的，所有的证据都证明他就是伤害弟弟的罪魁祸首。从那以后，原本处处护着他的爷爷奶奶也慢慢改变了对他的态度。

第二件事：后妈假受辱事件。

豆豆风波过后不久，某一天，鲍有为出差回来，从外地带了一些特产，正在一楼厨房忙活着准备亲手给家人做顿饭吃。

鲍春老老实实地在二楼自己的小房间一边等着一边看书，随着年龄越来越大，他也发现知识的缺乏让自己生活上有许多不便，上不了学的他只能退而求其次、看书自学。

这个时候，几乎从来不主动进他房间的后妈突然闯进他的房间，一边撕扯自己的衣服一边装模作样地惊呼道：“小畜生，你要干什么？有为，有为，快救命啊！”

见鲍春惊愕万分之间，后妈居然半裸着朝他扑了过来。很快鲍有为和爷爷奶奶都赶了过去，就看到了极为“香艳”的一幕。

鲍有为看着一旁衣衫褴褛、可怜兮兮的妻子恼羞成怒，生平第一次狠狠地打了鲍春一顿，一边打一边怒骂，道：“小兔崽子，枉费老子一番心血，居然三番五次做出这种事情来。这是老子第一次打你，也是最后一次，再有下次，就给老子滚出去！”

经受着从来没有受过的委屈的鲍春这才彻底明白过来，后妈这明显是在给他下套，将他往死里逼啊！

最开始掀裙子事件，上次豆豆被扭伤事件，甚至之前种种小事件，极有可能都是后妈故意所为，目的就是将他赶出去！

尽管鲍春将自己的“发现”大声说出来，但没有任何证据的他却无法获得父亲和爷爷奶奶的认同，父亲依旧坚持那句话：如果再有下次，就让他滚出去！

“下次”很快就来了。而且这一次，居然诡异地和后妈没有任何关系！

第三件事：邻居内裤被盗事件。

鲍家有一个四十多岁的女邻居，是两个孩子的母亲，已婚妇女不会讲究那么多，每次内衣、内裤都会很随意地晒在外面。

忽然有一天，这女邻居发飙了！

“谁这么缺德，居然敢偷老娘的内裤！要被老娘发现是谁，老娘非得抽他的筋、扒他的皮！”

原来这女邻居晒了两条内裤在外面，一夜之间居然全部不见了。这女邻居性子本就泼辣，平常家里丢个鸡蛋都要骂街，何况两条价值十几块“巨款”

的内裤被偷了，非得骂上三个小时才能解心头之恨！

这件事情被当成了邻里之间的笑柄，都在纷纷猜测谁才是这个变态的小偷。

不久之后，父亲鲍有为发现儿子鲍春鬼鬼祟祟地走出家门，准备将一包东西扔到垃圾桶里。

他跟踪过去抢过鲍春手中的那包东西一看，当时就动手揍起儿子来。

原来这包东西正是邻居丢失的两条内裤！

鲍有为将“赃物”和鲍春一同扭送回家，关上门来又是一顿拳打脚踢，任凭爷爷奶奶怎么都劝不住。

而这个时候，后妈居然拿着内裤去还给了邻居，将这件丢脸的事情闹得人尽皆知！

街坊邻居们的八卦小宇宙彻底爆发了，纷纷讨论起“小变态”鲍春来。说他小小年纪居然偷一个四十多岁大妈的内裤，一定是色中饿鬼投胎，之前的那些“劣迹”也都被翻了出来，将他贬得一无是处。

鲍春无比委屈，解释说他只是刚刚发现这两条内裤在自己床上，害怕被误会，所以才偷偷拿出去扔掉。

他还说，一定是后妈又在想方设法地陷害他！

但这次，父亲和爷爷奶奶再也不相信他了。

因为从昨天下午开始，后妈就回娘家了，一直到事发之前才回来。她根本不可能有偷内裤的时间，更不可能将内裤藏到鲍春的房间里！

内裤事件的发生，成了压垮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

鲍春拿了父亲给的两千块钱，万分凄凉地走出了家门，从此过上了流浪的生活。

十九、恶毒的后妈

从十五岁开始流浪，一直到二十岁，鲍春说自己没有过一天好日子。最主要的原因就是文化水平太低，连字都有许多不认识的，更别说去打一份

正常的工了。

唯一能从事的就是一些体力活，偏偏他六岁的时候大病过一场，虽然肾脏已经康复，但过重的体力劳动还是无法进行，每个月能赚到上千元就算是烧高香了。

千把块钱的工资根本就不够用，经常少吃少穿，因此鲍春胃病的病根也是这段时间埋下来的。

几个月前胃病突然加重，小诊所开的应急药物完全没效果，鲍春只能选择去大医院看病，但费用他根本就承受不起。

于是他只能找父亲要钱，但父亲往往答应得好好的，却极少有兑现的时候。只有爷爷奶奶可怜他偷偷塞点钱，但那区区几百块比起每月一两千的药费来说远远不够。

鲍春数次尝试回家要钱，爷爷奶奶在的时候后妈最多摆个臭脸，爷爷奶奶不在时每次后妈都会动手驱赶他，还指着他的鼻子臭骂：“小畜生，你还有脸回来，怎么不死在外面？”

鲍春气不过是对骂了几句，后妈就如同泼妇一般说他要流氓。不久之后，小区里甚至传来了流言，说鲍春强奸了后妈！

这流言说得绘声绘色，时间、地点、人物、事件全有，而且是后妈亲口说出来的，后妈还指桑骂槐地说都怪自己的公公婆婆，说如果不是他们每个月给钱，鲍春就不会经常回来，也就不会有强奸她的机会！

后妈不顾自己的脸面现身说法，再结合之前鲍春的“斑斑劣迹”，由不得别人不信！

自那以后，鲍春再也不敢踏进自家门，因为只要他一回家，不单只是后妈会动手，就连父亲都会拿棍子赶他，毕竟他是一个“强奸”后妈的恶人！

不仅如此，爷爷奶奶那里每个月几百的零用钱也不再给了。对于这个强奸了自己儿媳妇不孝长孙，两位老人只剩下懊恼和叹息。

从五岁开始就厄运缠身，这几年更是经受了无穷无尽精神和肉体的双重折磨的鲍春，终于再也坚持不住了。

他彻底垮了下来，患上了严重的抑郁症，经常晚上做噩梦，到了后期不

吃安眠药根本就无法入睡。

待吴雨说到这里，张警官和小谢才明白过来，原来当天导致鲍春陷入昏迷的安眠药根本就不是吴雨偷偷喂服的，而是鲍春自己主动服用的！

他为了让自己能够入睡服下了安眠药，却给了吴云最佳的动手机会！

吴雨是个人精，从鲍春的讲述中就已经猜到了这一切都是“后妈”特意安排的，她的目的稍微想下就能猜到：后妈本就是看中了鲍有为的暴发户身份才和他结婚的，为了能让自己的独子继承家产，做出再恶毒的事情都有可能！

只要有后妈在，鲍春和家人之间的矛盾就永远不可调和，他的抑郁症也不可能会有康复的机会，因此，对吴雨来说，自己获得付仁的一百万几乎是板上钉钉的事情。

为了加速鲍春自杀的过程，吴雨一方面用言语蛊惑鲍春，另一方面没有给其提供任何物质和金钱协助，避免他感受到任何“温暖”而失去自杀的动力。

付仁和鲍春见过一次面之后，为了表达谢意，经常会托吴雨给鲍春送点衣服、鞋子之类的东西，但每次都会吴雨扣押下来，甚至为了保守秘密都不给两人接触的机会。

付仁在之前的审讯中说，自己和鲍春见过面之后还有过联系，实际上两人并没有直接联系，每次都是通过吴雨转达的。

付仁如此说，只是为了证明鲍春确实是自愿捐献心脏，想洗脱自身私下购买器官的嫌疑而已。

为了方便控制鲍春，吴雨安排人暗中监视他的一举一动，避免他逃脱出自己的掌控。

鲍春胃病一天比一天严重，眼里的痛苦之色一天比一天浓重。吴雨看在眼里、喜在心里，这样持续下去重度抑郁的鲍春一定会履行诺言。

但这个时候，出现了一个突发事件，迫使吴雨不得不提前下手杀害鲍春！

就在案发的前几天，付仁给吴雨打电话，说付静病情突然加重，如果不

马上动手术，估计活不过一周，言下之意是问为什么鲍春“病危”到现在还没有死。

吴雨当然知道鲍春不到约定的那天不会“突然”死亡，他挂断电话后就将付静病危的情况告诉了鲍春，想暗示他快点做出决定。

鲍春面临到生死抉择的一刻多少有点紧张，提出要回家见父亲和爷爷奶奶最后一面，不然他死不瞑目。

这个要求让吴雨胆战心惊，如果真让鲍春和家人见了面，万一鲍春一时冲动将实情告诉家人，那计划就无法进行，这一百万也别想拿到了。

恰好，这个时候付仁又打电话过来，言语中催促“病危”的鲍春赶紧死亡，并额外给他二十万动手费。挂上电话之后，吴雨的账户里面就多了二十万。

拿人钱财，替人消灾。吴雨决定一不做二不休，干脆立即动手杀死鲍春。因为自己已经准备好了足够的证据证明鲍春有自杀的倾向，只要布置妥当，就不会有人怀疑鲍春是被谋杀的！

于是，便有了这整个诡异案件的发生。

案发当天，吴雨将鲍春忽悠到毒窝，说这里是已经布置好的最好的自杀场地，先到这里“体验”一下，第二天见过家人之后再来自杀。

鲍春想到再过一天就是自己告别这个世界的时间，又心酸又悲苦，根本没有丝毫睡意，只能借助安眠药让自己入睡。而当他进入梦乡的那一刻，吴雨的整个杀人计划便开始了！

就这样，原本已经打定主意要捐献心脏的鲍春，被害怕拿不到一百万的吴雨策划杀害了！

付仁也算是策划者之一，但他一直都不知道鲍春是为了报恩才捐献心脏，还以为是“病人膏肓”的鲍春想给家人留点遗产，只是害怕家人不同意才找上吴雨这个人体器官贩子。

在付仁看来，确保手术能顺利进行才是最重要的，其他事情都可以留到后面去解决。就算家属最后发现了鲍春死因不正常也没有关系，反正鲍春是“将死之人”，多给家属一点补偿金就是。

直到最后鲍有为到医院来找他麻烦时，他才意识到自己很有可能被吴雨骗了，但木已成舟，让吴雨对鲍春下手又是他刻意暗示的，所以只能想方设法地替吴雨隐瞒，免得自己因此遭受牢狱之灾。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经过警员们的努力，这所有的一切都大白于天下了。

吴雨最后也交代了，那段录音是某一次鲍春给鲍有为打电话时候录下来的，鲍春说自己活不下去了，对这个世界已经失去了耐心，再活下去只会更痛苦。但鲍有为的回复却极为冷漠，也让鲍春失去了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的最后勇气。

这些对话中的片段被吴雨选出来，配合付仁的表演，最后伪造成了那段证明鲍春厌世的录音“证据”。

一个年仅二十岁，受尽磨难、患上严重抑郁症的小青年，为了报恩情想捐献自己的心脏，却被无耻的恶人所利用，最终惨遭谋害。

而这一切的始作俑者，来源于两个女人。

一个是鲍春的母亲，另一个是鲍春的后妈。

是亲生母亲嗜赌如命，让年幼的鲍春陷入痛苦的深渊；是后妈让逐渐长大的鲍春背负着常人无法忍受的误解和屈辱。

五岁父母离婚，二十岁被谋杀离世。在这短短的十五年里，这个可怜的孩子经历了无数的磨难，但在生命的最后那一刻始终还坚守着内心的善念，想着将心脏捐献给恩人的女儿，我匮乏的语言无法形容这种精神的伟大。

愿鲍春能在九泉之下安息。

而他的心脏至今还在坚守着自己的职责，让一位花季少女能延续自己的生命。

这个案件至此终于真相大白了。小谢舒了一口气，准备做一个案情总结。

她一边总结一边皱眉道：“老大，这个后妈太恶毒了。这些事情明显就是她为了让独子继承鲍家家产而搞出来的，如果不是她，鲍春根本就不会经历这么多苦难，难道这种蛇蝎心肠的妇人，就该让她这么逍遥法外吗？”

岂料张警官思索良久，抬起头来道：“小谢，你真的觉得，此案就那么

简单吗？”

小谢闻言抬起头来，露出不可置信的神色，难道这所有案件策划者都亲口交代、并证实的“真相”，还不是最终的真相！？

小谢带着满脸的问号，忙询问张警官是不是有什么发现。

张警官却没有多言，他拨打了一个电话，之后又安排了小李去办“某件事情”，自己则驱车带着小谢赶到了一家医院。

看着满脸疑惑的小谢，张警官沉声道：“这里就是鲍春六岁时动肾脏手术的医院。”

小谢闻言更是不解：距离这个手术已经过去了整整十四年，张警官带她来这里干什么？

很快她就知道了答案。

张警官亮明身份后找到了院长，让他帮忙寻找十四年前鲍春的手术资料和当时的主治医生。

刑侦大队的副队长张警官亲自前来，院长当然积极配合，医院的手术资料一般会保存三十年，要查询只需要到档案室或者电脑上调取即可。

很快，就有确切的消息传来：手术资料和主治医生都已经找到。

张警官一目十行地看完全部手术资料，从中间取出一张仔细地看了数遍后，点头道：“果然不出我所料！”

小谢定睛看去，这是一张术前诊断报告，上面很明确地写着：

左右两侧肾脏内出血严重，疑似被针状异物扎伤，且有明显淤积血块，需要马上动手术（我不是医生，不能完全还原诊断报告，只能按照大意描述）。

看完诊断报告的小谢大吃一惊，“疑似被针状异物扎伤”这句话的意思很明显：年仅六岁的鲍春，得肾病的原因并不是身体不行，而是被针头状的异物从体外刺中肾脏部位导致内出血严重！

从鲍春左右肾脏都有损伤，而且有淤积的血块这两点来看，显然是有人故意为之！

六岁的时候被针头状物体刺穿两侧肾脏，二十岁被针头刺穿头盖骨而注

射药物，这两起事件何其相似！

难道十四年前刺穿鲍春两侧肾脏的行凶者，和现在鲍春被谋杀一案还有联系不成？

此时小谢惊讶万分地望向张警官，而张警官却已经开始对鲍春的主治医生卢医生询问起来。

张警官拿出一张鲍有为的照片，沉声道：“卢医生，这是患者鲍春的父亲，你应该还有印象吧？”

卢医生点头道：“有印象，当时患者动手术缺钱，他去筹钱一直没有筹到。后来还是另外一个人垫付的手术费，这种事情我当然记得。”

“那你是否还记得，将诊断结果告诉他时，他的反应？”

“时间过去太久，我记不太清楚了，只记得他好像很是吃惊，说了一个患者被刺伤的理由，然后说给他时间去筹款，我说最多三天。之后他就走了，一直到手术成功后他才回来。”

“什么理由还记得吗？”

卢医生沉思半晌，终于抬起头来，道：“好像是说一起玩的小孩子恶作剧之类的。”

“小孩子恶作剧？”张警官冷笑了一声，转头看着面色苍白的小谢道：“小谢，你现在明白我为什么说这个案件不简单了吧？”

小谢当然明白了，但明白过来的她已经陷入了极度震惊之中！

鲍春五岁那年父母离婚；

一年后鲍春突发肾病，诊断结果是两侧肾脏被针状异物刺破；

父亲鲍有为所说的理由是小孩子恶作剧；

在三天之后就必须动手术的情况下，鲍有为为了筹钱却足足消失了五天，这五天内连鲍春的爷爷奶奶都联系不上他！

这种种反常的迹象证明了，鲍春的肾病是人为导致的。而这个人，居然极有可能是他的父亲鲍有为！

二十、难以置信的真相

“这怎么可能！”等卢医生走后，小谢不禁惊呼出声，但这种迹象不得不让她怀疑到鲍有为头上。

“没有什么不可能的，我早就在怀疑鲍有为了！”张警官斩钉截铁道：“小谢，你是否还得记得，那次我们去小区核查电话录音，曾经询问过几个鲍春的玩伴，这几个人都说鲍春没有大家传扬的那么差，其实他是个品性很好的人。”

小谢点头道：“我当然记得，当时还想进一步调查，但急着去调查凶手吴雨、吴云两兄弟，就没顾得上。”

“我当时也和你一样，想着先将这种次要的事情放一放再说。但是，后来一想，我第一次询问鲍有为的时候，发现的一个细节极为反常！”

“什么细节？”

“鲍有为提供给我那段‘鲍春要无赖要钱’的短信，我当时拍照发给你了，你手机里面应该还有记录。”

小谢连忙翻出手机，找到那天张警官给她发的照片。

短信一共三条，发送的时间是几个月前，内容很简短。第一条是鲍有为发送出去的：“速度过来拿钱，楼下粉店。”第二条是鲍春发过来的：“五千少了点，您能不能给我一万？”第三条依旧是鲍有为发送出去的：“最多五千，不要就算。”

当时鲍有为说这是在鲍春对妻子施暴后，为了息事宁人，他们每月约好时间、地点给钱的其中一次，其他信息因为占内存都被删除了。

将这条短信看了数遍之后，小谢惊叫道：“果然有问题。既然是鲍有为为了息事宁人，那按理说他的语气应该是处于下风的那方才对，偏偏这段短信里面好像是他占着上风一样。”

张警官点头道：“正是如此，鲍春那句对话中所用的语气和鲍有为描述的性格完全不一样！在鲍有为的讲述中，鲍春是一个道德败坏、性格暴躁的

逆子，所以才会做出强奸后妈的举动，但事实上鲍春在对话中完全是商量的语气，而且用的敬称“您”。试想，如果是一个道德败坏的少年，在找父亲要钱、父亲还讨价还价的时候，不出口成脏就不错了，怎么可能还会使用敬称！”

张警官顿了顿，继续道：“当时我就产生了怀疑，只是苦于没有任何证据，又害怕打草惊蛇就暂时缓了缓。但是从那时候开始，我就对鲍有为特别关注，所以……”

张警官拖长了声音道：“我故意将受捐者付静还在医院一事告诉鲍有为，就是想让他去找付仁，一方面是想看看付仁是否有什么问题，另一方面也是想知道这个鲍有为人品到底如何！”

小谢恍然大悟道：“然后您让我假扮110，去调和他们的矛盾，掌握这两人的一举一动，当鲍有为接受付仁那张银行卡的时候，您就发现他的人品根本不是他自己所说的那样！”

张警官笑着点头道：“一个刚知道儿子去世消息的父亲，不是想着去见儿子最后一面，而是第一时间就冲到医院去找受捐者算账。一通暴怒之下拿了几十万就立即偃旗息鼓，还和受捐者握手言和，却对死去的儿子不闻不问，这样的父亲，没有问题才怪！”

小谢接过话头道：“我明白了。吴雨的讲述中关于鲍有为的部分，也恰恰说明了鲍有为极有可能在颠倒黑白。”

张警官点头道：“是的，鲍有为说最近这几个月每个月都会给鲍春五千，有那几条短信为证。但如果鲍春真的每个月拿到五千的话，他会为了区区一两千治胃病的钱犯愁吗？还有一个最大的疑点，女邻居那两条丢失的内裤！”

经张警官这么一说，小谢就回忆了起来，女邻居内裤丢失一事，正是导致鲍有为将鲍春赶出家门的直接原因！

张警官继续道：“无论是豆豆屁股被掐事件，还是后妈被羞辱事件，甚至被强奸事件，都有可能是后妈一人所为，目的是为了鲍春背黑锅。但是内裤事件发生的当晚，后妈回了娘家，事发之后才回来，这一点我特意安排

人去调查了，证实确实如此。那么就只剩下一个可能，是鲍有为偷了女邻居的内裤栽赃嫁祸给鲍春，而他将内裤藏好之后，就一直关注着，所以才会在鲍春偷偷丢弃内裤的时候‘恰到好处’地出现并将其抓住！后妈将此事宣扬出去，不过是为了配合鲍有为，找一个最恰当的将鲍春扫地出门的理由而已。”

小谢震惊道：“虎毒都不食子，为什么鲍有为会这样做？”

张警官自信道：“我想，很快我们就会知道答案。”

这个时候，张警官的手机响了，里面传来了熟悉的声音，正是警员小李。

原来在几天之前，张警官就安排了几位警员去两个不同的地点调查，核实同一个情况。

这两个地点，一个是鲍有为现在居住的小区，调查的对象是拆迁之前住在鲍有为附近的所有人家。

另一个则是鲍有为的前岳父岳母。

张警官将调查他们的起因和最终结果告诉了小谢。

十五年前，鲍有为和前妻离婚之后，前妻就突然消息不见。所有人都以为她是欠了一屁股账出去躲债，但一直躲到现在依旧没有出现。

张警官发现了这其中隐藏的信息，便安排了警员去暗中调查。最后得知一个情况：两人离婚之后，曾经有人看见前妻进入鲍有为的家中。而鲍有为的岳父岳母也证实了那天女儿确实去鲍有为的家中清理自己的东西，清理完就再也音讯全无。老两口当天晚上就和儿子一同闹到了前女婿家中，找鲍有为要人，但鲍有为说前妻已经带着东西走了。老两口和儿子在房间里找了个遍，但没有发现女儿的踪迹，只能不了了之。

这一点，当时鲍有为的几个邻居也都提供了证明，住得近的甚至听到了夫妻俩的争吵声。但诡异的是，鲍有为的前妻从那天开始就彻底消失不见了。

不过这种欠了大笔赌债之后消失不见的情况非常正常，所以当时大家并没有过多怀疑。

而现在看来，前妻的消失，和鲍有为必定有密切的关系！

小谢瞬间色变道：“难道，鲍有为将前妻杀了？”

张警官点头道：“很有可能。而且根据当时的情况，鲍有为杀妻之后应该没有抛尸的时间和机会，所以我怀疑那具尸体就在当时尚未拆迁的老屋之中，最有可能是被当场埋到地下。拆迁之前的那种老屋完全可以做到这一点，挖出来的泥土堆到屋后菜地里就行。”

“那过去这么多年了，那块地已经被翻了个转，就算真埋在地下也找不到了。”

“或许很难找到，但不是完全没有机会！”张警官笑道：“这不，小李就已经找到了当时承包工程的包工头。如果我没有猜错的话，他一定记得鲍有为的老房子的地底下，有过一堆突然被挖出的白骨！”

不久之后，小李再次打来电话，激动地告诉张警官说包工头交代了，确实在那个区域施工的时候，从某个拆迁房的地下找到了一堆白骨。

这种情况并不少见，有很多是老房子建在了无名坟堆上，挖地基的时候自然会挖出白骨。如果无人认领的话，包工头们就会将这些白骨换一个地方埋起来，毕竟死者为大，不能让其抛尸荒野。

两天之后，小谢驱车到中心接上我和杨姐，去一个地方取样做亲子鉴定。

一个多小时后，待我们赶到了远郊的一块土坡处时，张警官正在那里等着我们。

待我和杨姐走进，便看到这里有一处被掘开，形成一个四四方方的土坑，土坑里面码放着一堆骨头，一个空隙里塞满泥土的骷髅头摆放在最上方，看着极为瘆人。

张警官看着我和杨姐，或许是为了缓和下紧张的气氛，笑道：“小王，检材就是这些骨头。别和张叔客气，随便挑一块吧。”

我在众人的轻笑声中跳下了土坑，这些骨头一看就已经埋在土里很多年了，已经没有人体的组织，但从这些骨头里面还是可以提取DNA做鉴定的。

我取了一截骨头，又跳上土坑，等着张警官的下一步指示。

鉴定比对的是两方。现在已经有一方了，显然还有一方等着我们前往取样。

张警官没有啰唆，冲小谢点头道：“走吧，这里交给小汤了。”

和不远处的法医小汤打了声招呼，我们一行四人又驱车赶往市内。要去的地方是鲍有为的岳父岳母家，我们需要给两位老人其中之一取样鉴定，证明这堆白骨正是鲍有为失踪十余年的前妻！

不出所料，最终的鉴定结果显示，那堆白骨正是鲍有为的前妻！

在种种证据面前，鲍有为无从抵赖，只好交代了他杀妻虐子的事实。

一切，要从十五年前的那个雨夜开始说起。

鲍春五岁那年的某个雨夜，妻子和往常一样打牌未归。刚刚将孩子哄睡着的鲍春，却接到了一条改变他命运的信息。

信息非常简短：“你老婆和我老公搞破鞋，已经有好几年了。不信的话，带你崽去做个亲子鉴定。”

鲍春脑袋里面如同响起了一个炸雷，平日里隐隐约约的担心成了现实：孩子和自己确实长得很不像。但有句俗话说：儿像母，女像父。他也就没有在意，现在这条短信证实了他的担心。

当时亲子鉴定还没有正式向第三方机构放开，鲍春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做了鉴定，自然得到了他最不愿意相信的结果。

鲍有为算得上是一个老实巴交的男人，但老实人愤怒起来，也是挡不住的。

对于妻子经常出去打牌、赌博，他就已经颇有微词，不过也还勉强可以容忍。但对于妻子出轨，他完全无法忍受，更何况他还替别人养了五年的儿子！

被愤怒冲昏头脑的鲍有为，下定决心要进行最彻底的报复！

首当其冲的报复对象自然就是妻子。

鲍有为将亲子鉴定报告给妻子看时，妻子大惊失色地说，这是一时糊涂犯的错误，请求他的原谅。

鲍有为说原谅可以，但一定要先离婚，之后再看她的表现，如果表现好就复婚。妻子只能同意。

要离婚自然要有一个理由，欠大笔债务就是最好的理由！

于是夫妻俩用这个借口离婚，并将之宣扬出去。所有的亲戚朋友都以为

两人是因为避债才离婚，实际上根本不是！

离婚的第二天，鲍有为特意将鲍春交给爷爷奶奶带，他和妻子商量好了要就以后的事情进行协商。

妻子询问到底怎么做时鲍有为才原谅她，鲍有为提出两个条件，第一个条件就是交代出奸夫是谁，第二个条件就是将鲍春送到奸夫那里去，让奸夫抚养。

鲍有为提出这两点的目的，就是为了找出奸夫，对奸夫进行报复！

但妻子无论如何都不同意，也没有给出任何理由。

已经到了这个时候了，妻子还在为奸夫掩饰，鲍有为如何能忍？

他被愤怒冲昏了头脑，顺手拿起一把水果刀，几刀就刺死了妻子。为了掩盖真相，他将妻子就地掩埋，并做了精心布置，所以当天岳父母来要人的时候并没有发现任何异样。

这时他将妻子去外地躲债的流言传扬出去，流言愈演愈烈，说得有鼻子有眼的，再加上他们“离婚的理由”就是妻子借了大笔外债，而且妻子也主动承认了，亲戚朋友、街坊邻居个个都信以为真。

妻子已死，“被戴绿帽”的大仇已经报了一半，剩下的一半自然是要搞死那个奸夫！

但光凭那条无头无脑的短信找不到任何线索，而且那个号码再也没有开过机。找寻了许久之后没有任何收获，鲍有为只能选择放弃。

心头的仇恨之火无法消散的他，将恶毒的眼光投向了妻子和奸夫所生的孩子鲍春！

既然找不到奸夫本人，那么我就报复他的儿子！

多么“质朴”的道理，多么“聪明”的想法！

于是，年仅五岁的鲍春，开始了他受尽屈辱和磨难的一生！

妻子已死，发送短信者也始终不露面，鲍春是“野种”的情况只有鲍有为一个人知道。

鲍有为知道报复没有那么简单，如果将孩子非亲生的事实公布出来，一定会遭受众人的风言风语，而且自己对鲍春所做的一切都会被放大。但如果

保守住这个秘密，那么身为鲍春的父亲，无论自己对鲍春暗中做什么恶毒之事，都不会被怀疑。

所以这个秘密一直被鲍有为保留到了现在。如果不是张警官发现了蛛丝马迹，找了个借口从鲍有为身上提取了一些检材做鉴定，或许这个秘密永远都不会被别人发现。

鲍春的爷爷奶奶自然也一直被蒙在鼓里。

为了不引起父母怀疑，鲍有为的报复始终都是在暗中进行。趁着父母偶尔外出几天，给鲍春喂服烈酒，趁其烂醉用针扎破左右两侧肾脏，只是无数种报复手段之一。

除此之外，他还会特意将一些过期食品给鲍春吃，甚至还在鲍春的饭菜里面掺少量泻药，看见鲍春一天跑十几趟厕所、拉得浑身哆嗦，他就万分高兴。

我听到这里才恍然大悟，为什么年仅二十的鲍春就有严重的胃病，和幼年时服用大量的烈酒、吃过期食品和泻药一定有着直接的关系！

在鲍春六岁那年肾病突然发作时，爷爷奶奶惊恐万分之下将鲍春送到了医院进行紧急救治，医生也马上检查出了病因。

鲍有为当时被吓得不轻，生怕自己干的龌龊事被发现，还好医生只是将情况告诉了他，他便找了个借口，说是小孩调皮恶作剧。

医生告诉他，孩子情况危险需要立即动手术，而且需要一笔不菲的费用。鲍有为表面上答应，实际上心里一直在冷笑。

开玩笑！花自己的钱救别人的孩子，怎么可能？

他死就死吧，死了干净！

鲍有为表面上说自己出去筹钱，实际上跑到外面逍遥快活去了。他将手机一关，只等着过几天去医院收尸。

没想到五天之后他跑到医院探听情况，却发现鲍春已经成功进行了手术。问清楚什么原因之后，他表面上对那个解囊相助的“恩人”千恩万谢，发誓一定要报答，实际上在心里臭骂他多管闲事。

待鲍春恢复之后，鲍有为害怕短期内过多虐待的行为会被发现，就暂时消停了下来，于是，鲍春也就过上了人生中唯一感受过快乐的一小段日子，

而这些快乐，也仅仅源于爷爷奶奶。

鲍春身体康复之后就上了小学，他读书很认真，成绩也很好，几乎没有跌出过前三名。这样持续下去的话，说不定以后能考上一个好大学，混出一番大事业来。有这样的孩子父母都会疼爱有加，偏偏他遇到的是一个无比恶毒的恶魔父亲。

鲍春成绩这么好，以后说不定会混个很好的前程。这是鲍有为绝对不允许的！

他一定要将这种可能扼杀在摇篮里！

于是在鲍春九岁那年，无穷无尽的噩梦又重新开始了！

要想让鲍春在学校里待不下去，让他从一个品学兼优的好孩子变成一个品行恶劣的坏孩子，是最直接也最有效的做法。

鲍有为便找到了一个混混，每个月给他钱，要求只有一个，强迫鲍春去做一些人见人厌的坏事。

混混拿到钱后忠实地执行了自己的任务，从鲍春四年级到五年级这段时间，他强迫鲍春做出了各种各样的恶劣事件。

总之包括欺负男女同学和老师，还有组建“九龙帮”犯下种种恶事，都是由这个混混逼迫的，而始作俑者就是鲍有为！

当时学校老师曾经数次找鲍有为，让鲍有为亲自接送鲍春上下学，避免他和混混接触时，鲍有为表面答应、实际上从来没有履行过。

混混就是他花钱请来的，怎么可能去阻挡其“教育”鲍春的机会？

某一天，忍无可忍的学校领导终于向鲍有为下了最后通牒，一定要开除鲍春！

鲍有为当场在学校领导面前跪下，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央求不要开除鲍春，而鲍春也抱着父亲号啕大哭，内心感动万分。

学校的领导即使真有留下鲍春的想法也不会那么爽快地答应，总要摆摆架子，然后再语重心长地说一些他一定要配合学校教育好儿子，留校观察一段时间之类的话。

鲍春当然不会给领导说话的机会，跪了片刻之后就抱起鲍春离开，口口

声声说：“乖儿子别哭，爸爸再给你找一个更好的学校。”留下了一脸愕然的老师们。

鲍春回家之后，等着父亲给他找一个“更好的学校”。但鲍有为却如同中彩票一样出去庆祝了，怎么可能会真的去给他找学校？

回来之后只需找个借口，说鲍春劣迹斑斑，没有学校敢收留即可。

自那以后，鲍春就只能在家待着，即使爷爷奶奶倾尽所有地教他读书，但缺少正规教育的鲍春还是完全和这个社会脱节了。

随着鲍有为虐待鲍春形成了习惯，更可怕的噩梦在不久之后更猛烈的袭来。

房子拆迁之后，鲍有为给鲍春找了一个年轻的后妈。

这个后妈比鲍有为小上十几岁，自然不是看上了鲍有为的人品、长相，纯粹就是冲着他是拆迁户的身份而来的。

后妈进门的头一天，还准备好好对待鲍春，在丈夫和公公婆婆面前表现出贤妻良母的一面。

但不久之后，她的想法就完全改变了。这个想法不是她自己改变的，而是受到了鲍有为的蛊惑。

面对新妻子对鲍春刻意表现出关心，鲍有为看在眼里、急在心里，怨愤地心想：自己的父母“不知情”处处护着鲍春就算了，你一个外人去凑什么热闹？

不过那个时候的鲍有为因为没有更好的理由去让妻子改变对鲍春的态度，只能一直等待机会。

在等待的过程中他也没闲着，不停策划一些小事故。比如，一个好端端的玻璃杯会突然碎掉；金鱼缸里的鲸鱼会自己无缘无故躺在地板上；放在抽屉里的钱经常会无影无踪等，而“作案者”无一例外都指向了鲍春。

终于，真正的机会来了！

这个机会，就是小儿子的出生。

小儿子出生之后，妻子对鲍春明显没有以前那么热情了。精似鬼的鲍有为自然知道其中的原因，觉得这种情况完全可以利用。

于是他将鲍春读小学时的“劣迹”告诉妻子，说鲍春品性恶劣，害怕他

长大以后对弟弟不好云云。

妻子本就是一个没什么心机的人，得知前妻的孩子有可能威胁到自己儿子的财产继承权，心态顿时发生了一百八十度的转变。

再加上之前家里经常出现的小事故，而且鲍春读小学时候的“劣迹”也得到了亲友们的证实，妻子天天胆战心惊，看到鲍春就如同看到鬼一样。

既然后妈故意疏远自己，鲍春当然也不会主动去贴上前。于是两个人的关系越来越疏远，误会也越来越深。

等这些误会积累到一定程度，终于会有爆发的时候！

暗中观察良久的鲍有为觉得时机成熟了，他便试探着向妻子提出让她配合实施一些计划，将鲍春赶出家门。

鲍有为说自己也无法忍受最爱的妻子和小儿子会被“劣迹斑斑”的大儿子欺压，既然如此，当然是“设法”让他出去自谋生路为好。

终日疑神疑鬼、寝食难安的妻子闻言大喜，给了鲍有为一个热吻，答应配合他进行任何计划！

于是，“弟弟屁股被掐事件”“后妈被掀裙子事件”“后妈被强奸事件”接连发生。

这些事件让唯一真正爱护鲍春的爷爷奶奶也失去了最后的耐心。

当时鲍春哭诉说是后妈污蔑他时，爷爷奶奶还是有一点点相信。毕竟关于后妈对继子不好的案例，他们也听得不少。恰在那个时候，“邻居大妈内裤被偷事件”适时发生了，事发的当时后妈根本不在，鲍春又偷偷去将内裤丢掉，不是他做的还是谁？

由此推之，后妈并没有说假话，鲍春确实有过那些劣迹！

至此，爷爷奶奶对他的最后一丝信心也彻底破灭，眼睁睁地看着鲍春被扫地出门。

众叛亲离、又没有文化的鲍春不得不在旁人读初中的年纪就走上了社会，历经了无数的磨难。

鲍春以为没有人关心他，其实不对。

一直有一个人在关心他，这个人就是鲍有为。

鲍有为关心他的目的只有一个：

奸夫淫妇所生的孩子过得不好，那就是老鲍我这辈子最开心的事情！

所以在明知道鲍春有严重胃病缺钱之后，鲍有为却始终躲着不见面，让妻子出面应付他。

鲍春一直对后妈极为疼恨，但从来没有恨过鲍有为，即使在他临死之前都还想着见“亲爱的父亲”最后一面！

鲍有为才会在张警官第一次询问之后，马上跑到医院找到付仁大闹，因为他发现了“商机”，只要一闹腾受捐者的父母一定会给钱，利用死去的“野种”大赚一笔，简直是天上掉下来的馅饼！

所以鲍有为拿到银行卡之后马上和付仁握手言和，喜滋滋地回到家中，至于鲍春的遗体他问都没问，他眼不见才心不烦！

鲍春，就这样被这个世界冷眼相待了二十来年，痛苦地离开了。

我始终没有亲眼见到过鲍有为本人，只看过照片，一个四十多岁样貌极为普通、看着甚至有点慈眉善目的中年男人，万万没想到居然是一个心理极度变态的恶魔！

追溯这一切的根源，都是因为前妻给他戴了绿帽子，让他养了别人的孩子足足五年。

那个奸夫一直到案发时还没有找到。即使找到，我想这个奸夫也不一定会为死去的鲍春动容吧。

鲍有为最后癫狂大笑道：“那贱货临死留下遗愿，要我善待孩子，说孩子是无辜的，她自己快活的时候怎么没想一想我无不一无二呢？老子就算弄死他，也是他活该！”

这种人已经被仇恨迷惑了心智，彻底失去了做人的道德底线，就让刑罚去“拯救”他堕落的灵魂吧。

唯有可怜的鲍春值得我们去为之叹息。值得庆幸的是，他的心脏还在遵循着他的遗愿跳动着，帮助一个美丽的女孩延续生命。

愿九泉之下的鲍春安好。

愿天堂里没有“恶父”。

DNA 鉴定师 手记

致命捐献



手术非常成功，筋疲力尽的于医生刚刚回到办公室准备休息一下，却接到了同事打来的电话。

这个同事是留下来处理捐赠者遗体的，他只说了短短一句话，就让于医生惊讶得从椅子上跳了起来！

同事说：“老于，我们摊上大事了，捐赠者不是自然死亡，很可能是被谋杀！”

动手术之前于医生对捐赠者进行过初步检查，并没有发现异样的地方，同事是从哪里看出捐赠者是被谋杀的？

于医生用最快速度赶到了手术室，付静已经送至了监护室休息观察，手术台上只剩下捐赠者的遗体孤零零躺在那里。

捐赠者的胸腔已经缝合好，依照规定，如果捐赠者生前没有表明将全部遗体捐赠的话，心脏移植手术之后剩余的遗体必须交给其家属处理。

同事满脸慎重的表情，让整个手术室的空气都无比沉闷。

于医生环视了赤身裸体的捐赠者一圈，并没有发现异样，疑惑道：“老张（化名），你从哪里看出他是被谋杀？”

张医生没有说话，只是用手扒开了捐赠者浓密的头发。

在捐赠者裸露出的头皮处，有一个明显的针眼，从针眼里还朝外面缓慢地渗出红白相间的粘稠物质。

——摘自《致命捐献》



北京日报出版社
天猫旗舰店



北京日报出版社
微信公众号

上架建议：畅销小说

ISBN 978-7-5477-3141-3



定价：45.00元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1

SS号=14614808